

政 譯 呈 獻
COMPLIMENTARY COPY

物 紹 考 新

民 國 八 年 六 月

清 華 癸 亥 級 編

4118
L1
23.0

國恥自忘

525,821101
717
1919/2

癸亥級刊目錄

發刊詞.....編輯部

級旗

Class Yell

Class Four

插畫

級略冊級約.....編輯部

藝林

論壇

敬告今日之學生.....張忠紱

論文明.....張忠紱

人類與禽獸之將來.....沈誠

保存國粹之淺言.....翟桓

演說芻議.....翟桓

清明植樹之利益.....吳文藻

閱報宜立為學課之一論.....吳文藻

中國歷代婚姻制度考.....翟桓

風土志

目錄

津門誌略.....徐宗棟

河南風土記.....孫清波

河南南陽風土記.....孫福文

榆林風土志.....王國華

無錫風土概畧.....顧毓琇

武進風土畧記.....嚴之衛

鎮江風土誌.....王化成

浙江吳興縣雙林鎮風土記畧.....閔啓傑

皖歙岔口村風土誌略.....吳景超

涇縣鄉土記.....翟桓

黃梅風土誌畧.....李迪俊

黃陂縣鄉土志.....涂治

武昌風土志.....張忠紱

四川風土述畧.....楊傑

巴中風土誌.....邱廣

江津縣風土記畧.....夏彥儒

資中風土記.....周大瑤

四川省城風土記.....黃異生

張治中 孔繁祁



閩侯風土記畧……………吳大鈞

廣東風俗述畧……………劉純聰

江陰古蹟考……………吳錦銓

遊記

暑假遊記……………吳文藻

檀栢寺戒臺寺旅行記……………周傳璋

麓山二日遊記……………李建

南口青龍橋旅行記……………彭謙

金陵名勝記……………趙敬恒

南旋漫記……………於德仁

白雲飄遊記……………彭謙

泉嶺消夏記……………章榕昌

自成至滄旅行記……………張治中

明陵八達嶺遊記……………閔啓傑

長城遊記……………王化成

臨海城內及附近山水記畧……………郭立茂

遊魯山記……………宗賢俊

煙台見聞錄……………孔繁那

遊無錫公園記……………吳錦銓

江西東湖遊記……………盧廷帥

遊臥羊山記……………孫福麟

遊黃鶴樓記……………張忠紱

北海遊記……………盛斯民

童子軍赴晉操演記……………施嘉燻

調查

四川鹽業……………周大瑤

徽州之洋庄綠茶……………吳景超

四川糖業概要……………周大瑤

江西夏布之製法……………梅陽春

贛省土產栽植法……………萬德藩

白蠟……………楊傑

北京通俗教育紀畧……………王兆頤

參觀商務印書館印刷所記……………莊新

中國自辦學校之起始……………陳選善

演講錄

教育學之汎論與中國之教育……………全增嘏

托爾斯泰事畧	黃繼善
威爾遜事畧	吳文藻
艾迪生事畧	閔啓傑
弗蘭克林事畧	顧毓琇
立溫斯敦事畧	閔啓傑

譯叢

記憶漫談	吳景超
毛織品之減少	夏彥儒
駝羊毛製造	吳錦銓
空前之飛行家	周大暉
網球戰術之要點	劉純馳
西藏見聞錄	吳錦銓
羅斯福	閔啓傑
科學家奈端傳	尙仲衣
林肯自傳	宗賢俊
發明絲綿布者馬顯公爵傳畧	吳錦銓
新奇之乘法	孫福文
亞非利加之獅	張忠綏

目錄

故事述異	周思信 沈麟玉
雜俎	

小說

依着道兒走	周念誠
淚海	張忠綏
十八個寶貝	黃異生
百科學校	李迪俊
胸戰	梁治華
可以風	吳錦銓
自賊記	蔡可選
山中遇虎談	徐仁銑
死夫生婦	吳景超
亡國恨	辛文綺
樂爲悲因	張治中
蜘蛛雪冤記	萬卓恒
亞刺伯某裁判官	項 譚
獵虎	張忠綏
王奔	李迪俊

守財虜..... 孫立人

大膽..... 安紹芸

土耳其烈女士..... 諸 翺

錢財與兄弟..... 馬彥章

母淚..... 王書麟

這是什麼心理..... 孔繁祚

家教..... 夏彥儒

預談

見聞迥異..... 李迪俊

鄭和傳..... 宮萬濤

吾國人之殖民事業..... 楊 傑

黃梅選舉燃犀錄..... 李迪俊

攝影術..... 徐宗涑

江陰抗清記..... 吳錦銓

樹陰農語..... 吳景超

中秋一夜談..... 王世富

西山消夏遇賊記..... 張永鎮

戲墨齋叢話..... 梁治華

洪楊紀聞..... 李迪俊

不適宜之姿勢..... 方 重

美國偉人軼事記畧..... 孫福麟

秋心漫錄..... 吳錦銓

談助..... 李迪俊

叔翔問談..... 項 謬

迷信三則..... 王國華

記夏夜遇盜事..... 段茂瀚

述某翁事..... 程祖蔭

某君..... 黎道澤

王某..... 裘名與

技擊餘聞..... 孫國華

異僧..... 王書麟

南苑筆記..... 孫福文

記農者言..... 沈培民

記鄴都二則..... 孔繁祚

記白某事..... 趙恩鉅

鄉村瑣談二則..... 閔啓傑

雷軍勒	陳植
虎張	應尙龍
文殊院記事一則	孔繁祁
諧錄	
孔門避暑記	安紹芸
髡剃餘音	吳大鈞
夢晤文昌君記	張忠綏
諧談一束	應尙龍
顛倒四書	安紹芸
同姓之不幸	陳萃
同姓之幸	陳萃
滑稽先生傳	戴修驥
窮鄉記	安紹芸
驅蚊檄	梁治華
補白	
十則	
教員錄	編輯部
同學錄附已故級友傳略	編輯部

目錄

癸亥級刊

六

發刊詞

吾癸亥級同學。來清華學校肄業。已四年於茲矣。受良師之教導。得益友之切磋。幸於今夏。得完中學課業。吾同學感師友之熱誠。念造詣之不易也。謀所以紀念之者。於是。有癸亥級刊之作。內容凡分五門。一曰級畧。記吾級四年來經過之大事也。二曰藝林。載級友平日之述著。所以示成績也。是門復分五類。曰論壇。曰風土志。曰遊記。曰調查。曰演講錄。三曰譯叢。遂譯西洋之名著。藉長見聞。復資練習也。四曰雜俎。凡級友遺興之作。皆入之。所以資觀感也。是門共分四類。曰小說。曰瑣談。曰諧譯。曰補白。五曰教員錄及同學錄。載師友之姓名籍貫。其已故級友。亦爲之立傳。附於後。所以誌不忘也。吾同學年事幼稚。學識謏陋。其所稱述。自愧不文。邦人君子。當共諒之。發刊有日。爰記其緣起於端。

編輯部識

癸亥級刊

二

本刊啓事一

本刊蒙戴夢松、孟憲承、楊景時、三先生指導一切。不勝感激。特此鳴謝。

本刊啓事二

本刊爲一種紀念品。故各項稿件。均不加修改。以示真確成績。顧問先生。僅評定去取耳。

本刊啓事三

本刊各項稿件。概由作者自負責任。



癸

級 亥

CLASS OF 1923

Non Ministrari

Sed Ministrare

Class Yell

Green! S s!

Green and White! Green and White!

Chicka-Rika, Chicka-Rika, Fight, Fight, Fight!

Wah-hu-hah! Wah-hu-hah!

Twenty and Three, Rah! Rah! Rah!

Bon—Bah!

THE CLASS SONG.

Tune: Yale Boole Song; Words: By Mr. Y. T. Lin.

Well here we are! Well here we are! For old Twen-ty and Three we will
Here com-rade all! Here com-rades all! For the times by - gone now sing you

Sing. The grub and grind, we'll leave far be - hind. Just the jol - ly jol - ly hearts we
praise. For the wil - low banks and pine woods tall. And the --hearty mer-ry school bell

bring. For the days of toils are now all o'er, and shall worry us no more. Well a
days. These mem'-ries dear of times di-rine, shall round our bo-soms twine.

Boo - la Boo Boo-la Boo Boo-la Boo Boo-la Boo Boo-la 'oo-la Boo - la Boo

Twenty and three, Twen-ty and three, Non Min - ista - ri, Sed Min - ista - re,

Think so in thoughts, Act so in deed. Al-ways be true Twen-ty and three.

校 長



張 燧 全 先 生

本 級 顧 問

副 校 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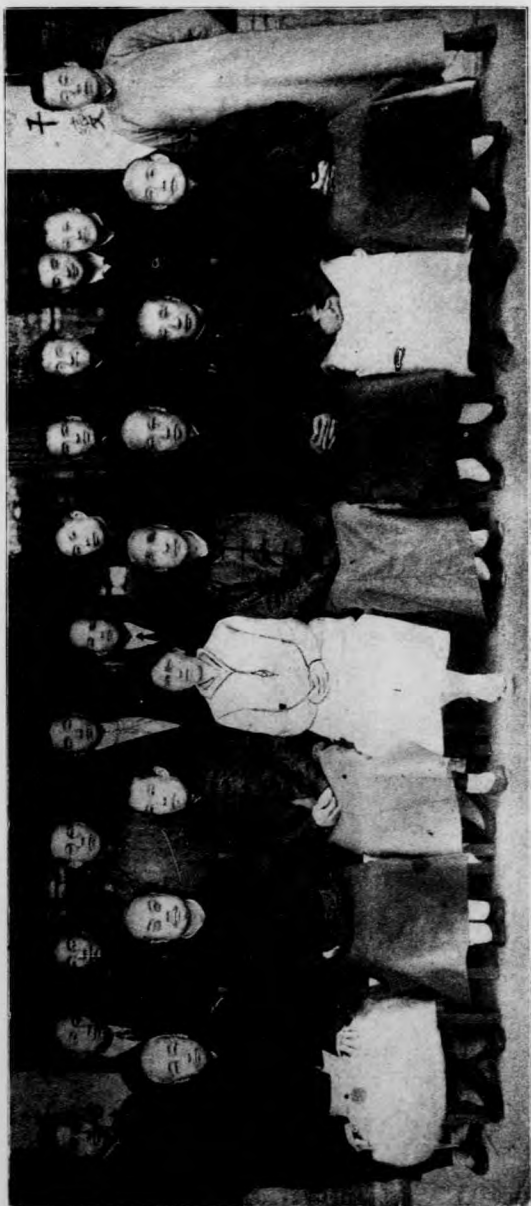


趙 國 材 先 生

前 校 長



周 寄 梅 先 生



員 教 級 本 年 歷

刊 級
顧 問
問



生先松夢戴



生先洪伯孟



生先時景楊

員 職 刊 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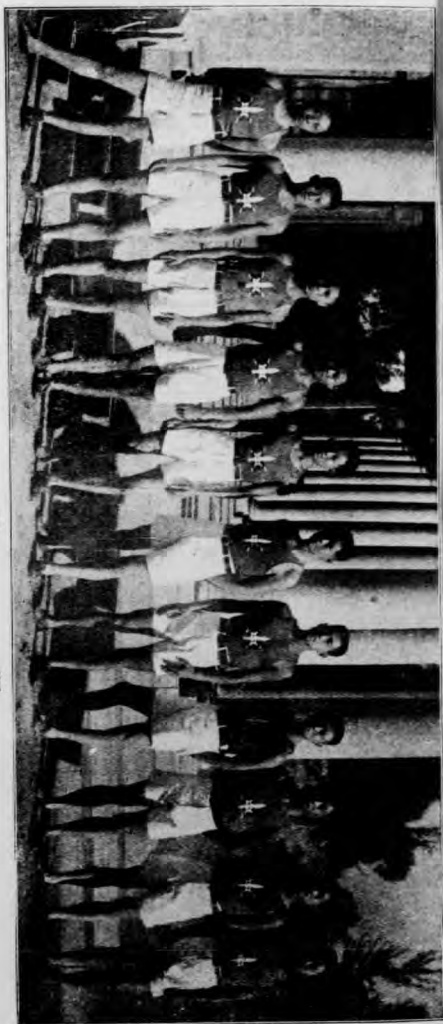
經 理 部
梁 思 成
黃 繼 善
嚴 之 衡
徐 宗 涑
涂 治
孔 繁 祁 (總 經 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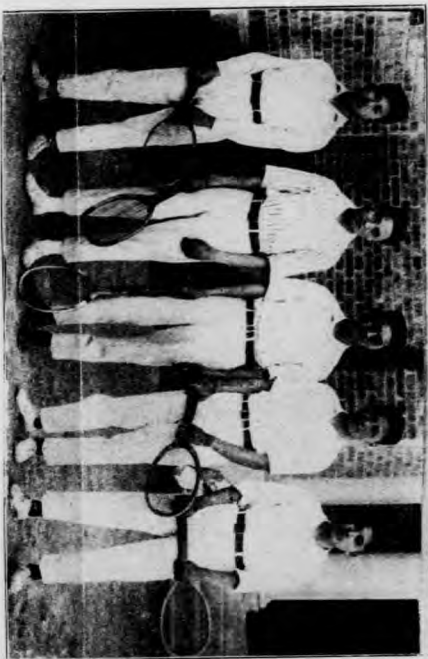
部 閔 啟 傑
周 念 誠
吳 錦 銓

輯 翟 桓
徐 宗 涑
周 大 瑤

編 張 忠 紱
楊 傑
吳 景 超 (總 編 輯)



運 動 隊



網 球 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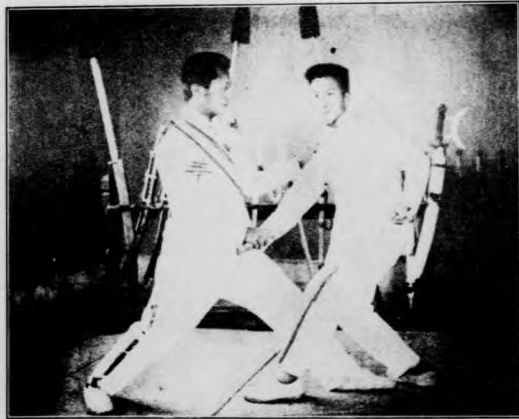
運動部長尙仲衣今年



曾加入遠東運動會



演說辯論隊



技擊隊



隊 球 籃



隊 球 足



隊 術 箭



隊 球 棒



影 合 友 級



文 福 孫



隊 球 抵



彪 慶 裴



非 去 吳



成 思 梁



恒 敏 趙



熾 益 葛



涑 宗 徐



鈞 大 吳



銑 仁 徐



富 世 王



植 陳



鉅 恩 趙



煬 嘉 施



傑 啓 閔



建 李



標 高 鄧



善 選 陳



茂 立 郭



羣 叔 鄧



陳 叔 扉



陳 萃



沈 誠



譚 廣 德



梁 治 華



諸 疆



錢 名



安 紹



項 諤



宮 萬 壽



段 茂 瀚



沈 麟 玉



周 傳 璋



顧 毓 琇



孫 清 波



李 迪 俊



辛 文 鎬



孫 福 麟



儒 彦 夏



恒 卓 萬



謙 彭



澤 道 黎



中 治 張



治 涂



聞 先 李



祁 繁 孔



紱 忠 張



華 國 王



成 化 王



鎮 永 張



華 國 孫



彰 肇 陳



生 異 黃



蕃 恩 王



麟 書 王



瑤 大 周



吳景超



孫立人



戴修驥



周念誠



翟桓



於德仁



吳錦銓



馬彥章



劉純驄



傑 楊



春 陽 梅



啓 學 齊



選 可 蔡



昌 裕 章



卓 吳



衣 仲 尙



蔭 祖 程



善 繼 黃



王 兆 頤



方 重



莊 新



塞 先 達



王 繩 祖



吳 文 藻



萬 德 蕃



嚴 之 衛



沈 培 民



程 奮 謝



民 斯 盛



仁 元 江



能 尙 應



廣 邱



俊 賢 宗



信 思 周



嘏 增 全



澤 施 普



經理部啓事

本刊發行期原定六月十四號
乃以卷帙過厚印刷需時故延
至七月五號方克出版幸 級
友諸君原諒是荷

級

略

級略

編輯部

第一學年 第一學期

民國四年秋九月開學。吾級團體始立。

秋九月十一日開學。十三日上課。下旬校長派王君國華爲級長。英文六班。周君念誠爲甲班長。張君瑜爲乙班長。孫君清波爲丙班長。安君紹芸爲丁班長。趙君國賓爲戊班長。孫君國華爲己班長。中文五班。徐君宗諫爲甲班長。王君乃慰爲乙班長。唐君毓爲丙班長。譚君廣識爲丁班長。彭君謙爲戊班長。體育部派王國華杜鍾珩曹光雄三君司強迫運動時點名報告事務。級之界限以英文六班爲準。以畢業高四之年當在西歷一千九百二十三年夏。干支在癸亥。故定名曰千九念三級。又名癸亥級。或稱念三級。則省文也。

秋十月二日土曜日。級長召級友立癸亥級會。選會長職員。

開學三週。級長王君召級友而告之曰。諸君。余不才。忝爲一級長。敢不勉於所事。竊以級友相處。關係深切。兩旬來同學同堂。或猶不相識。豈切磋研究之旨哉。級會無乃需乎。他級級會備矣。得益種種。吾級何付闕如。考各級級會之制。每週集級友而研究焉。而討論焉。而演說辯論焉。而游戲俱樂部焉。或名人蒞臨而講述焉。其益身心練智能者固多且備。嘗聞諸級友曰。人皆有我。獨無恥莫大焉。人皆得之。我獨失之。利莫虧焉。其於立級會殆恐後者。國華是以有今日之倡。定會名如級名曰癸亥級會。級友皆爲會友。衆意何如。衆曰善。全體舉手從。王君乃言於衆曰。諸君抱有同懷。共襄斯舉。級會前途無量。

幸。今方草創。需才實殷。請選會長正副各一。衆意以王君國華爲會正。孫君國華副之。王君力辭。乃互易其席焉。會長既定。乃選周君念誠爲書記。司記錄布告事。安君紹芸爲會計。司收費度支事。又體育會嘗選熊君式一爲本級體育代表列席於體育會。至是衆認之。遂散會。以後每週以土曜日會。曰常會。從衆會例也。

秋十月九日陳筱田先生教本級歡呼。備國慶之用。國慶先一夕。校中有慶祝會。陳筱田先生集吾級友而告之。并授以歡呼詞。級友習焉。三呼遂出。音節良佳。

是月中級友開癸亥級會成立大會。第一次常會亦納會序中。

月之十六日開成立大會。請陳筱田先生指示一切。陳師畧謂級會之創設。近日可謂發達矣。會之建。求得益也。非爲發達之爲。中一學生亦集斯會。余喜可知。而勉諸君者亦不敢隱。夫會之有益。會友善用之耳。口才幹才。身之符也。諸君其母以羞縮餒於練習。會之有成。會友日新之也。善始善終。德之太也。諸君其母以困難餒於進行。余言盡是。有厚望焉。常會會序二項。王君化成之演說。及蘭君富張君祖式熊君式一之故事談是也。正會長孫君報告會務進行方針。設演說文學運動三部。以會方草創。暫免會費。會計遂無所事。時會用微。會長及諸職員共贍之。時王君化成當選爲演說部長。王君乃慰當選爲文學部長。王君國華當選爲體育部長。適書記辭職。乃以文學部長兼書記職。

是月二十三日級友開體育會議。選四隊長。

體育部長王君國華報告體育進行事宜。謂各種比賽。他級久已着手進行。吾級其善有以備之。擬選隊長三人。衆同意。乃選曹君光雄爲足球隊長。王君國華爲籃球隊長。孫君國華爲網球隊長。繼又增長跑隊長一人。王君世富當選。

冬十一月演說部每週開演說會。級友什九列席。

演說部長王君化成以級友餒於面衆演說也。指派樂爲者習之。以爲衆勸。然猶時加敦從。久乃安之。會友到會者常滿座百人。

冬十一月足球隊屢與他級戰。雖敗同學不以餒。

足球隊長曹光雄組足球隊。得孫國華、王國華、趙敏恒、裴慶彪、蘭富、嚴開元、葛益熾、廖頌揚、余澤棠、譚廣識、杜鍾珩十一人。與他級賽。以年幼初習屢敗。然不以自餒。同學亦鼓舞之。不以敗讖。是以人才輩出。士卒日精。曹君遂列本校幼年足球隊。逾年足球隊頗揚級譽。網球隊以期過無比賽。不組隊。籃球長跑以無人才。亦不組隊。名虛設。

冬十二月十八日吾級與壬戌級開聯合演說會。是日常會停止。

初級友不習於演說。級長思求助他山。議開聯合演說會。以中二級素相習。乃請焉。得同意。請陳筱田先生裁判。吾級代表爲裴君慶彪、熊君式一、於君德仁。中二級亦有代表三人。結果裴君列次優。總分中二級優勝。是日本有常會演說。因是停止。

冬十一月各班間足球比賽。又有聯軍球戰。

足球時間既至。同學致力練習。各班遂舉隊長組隊比賽。甲班隊長於君德仁。乙班隊長杜君鍾珩。丙班隊長嚴君開元。丁班隊長余君澤棠。戊班隊長曹君光雄。己班隊長蘭君富。日下戰書。相與馳驟。既賽畢。己班居首。遂自大。謂合五班不我敵也。五班之雄聞而不自安。乃起聯軍攻之。曹君光雄爲司令。勝一球。乃罷。而已班球隊之名日彰。

冬十二月校中派各班團長。於是各班開會歡迎之。一時稱爲盛舉。

甲乙兩班團長爲王芳荃先生。丙班爲劉承芳先生。丁班爲張愷臣先生。戊班爲吳興業先生。己班爲蔡正先生。各班歡迎會之會序。頗極一時之盛。今同學述舊。每津津有餘味焉。

冬十二月三十一日金曜日。晚各級戲劇比賽。吾級演義僕一齣。

除夕校中有各級戲劇比賽。吾級演義僕。寫某翁子就塾頑情好鬪。死箕人子。父受理於官。賴義僕懇於尹。尹感而釋之。其於勸學好義之旨。一齣之中。三致意焉。藝員凡十四人。孫君國華飾某翁。蕭君家驥飾翁婦。熊君式一飾翁子。蘭君富飾義僕。王君乃慰飾塾師。王君書麟夏君彥儒趙君敏恒飾學生。裴君慶彪吳君去非飾箕入父子。翟君桓飾縣尹。杜君鍾珩戴君修驛飾其僕。梅君暘春飾衙役。無不酷肖。而小雞磚後死。老狗石先生一聯。尤令人不能忘。

五年元月八日土曜日。更選會長。大考期間停止常會。

各級向以學期之末易職員。至是會長孫君乃告衆曰。弟任職半載。因循無所就。幸賴職員級友。交相補助。得建尺寸之績。留告後來。諸君熱心可敬。而不才庸碌可羞矣。今屆學期末。例當更選職員。行見

賢良當道。爲級爭光。不才實渴望之。暫舉正副會長各一。以便接代。大考期中。常會停止。寒假後事由新會長通告諸君。既選。王君國華當選爲正會長。王君乃慰副之。以會友即級友也。遂定正會長爲級長之例。

第一學年 第二學期

民國五年春二月十九日土曜級長召級友選職員。二月七號開學。歷二週級長王君召級友曰。假期過矣。吾輩復聚。其續往日之功。衆曰善。乃選職員。以周君念誠爲書記。吳君去非爲會計。裴君慶彪爲演說部長焉。

春二月中各班更組。

二月中各班更組。改選各念誠、李樹翹、孫清波、安紹芸、諸疆、翟桓爲六班長。

春二月二十六日再會。王君辭會長職。會務一變。

初王君久服會務。或譏之。意若可取代也。王君慨然曰。勞已固不足以利人乎。余何樂爲此。今可以引退矣。請副會長司所職。副會長乃召級友宣其言。衆曰。是固不可允也。再三辭。乃允辭會長職。仍爲級長。改選王君乃慰爲會正。周君念誠副焉。

春季增設職員。會務略有停頓。

會長既更。半月全局乃定。時書記缺。乃以孫國華君充之。增孔君繁祚、楊君傑、閔君啓傑爲會計。曹君光雄爲運動部長。四月中。增孫君國華、蘭君富、趙君國寶爲幹事。又以級長不任會長職。乃聘爲顧問。

藉收指臂之效焉。會長至是乃謂級友曰。嗟。本期會務停頓。僕實有罪。既不能挽賢於先。復不能自力於後。請與諸君誓更始。自今日。於是會友之精神復振。蓋自會長更易後。會務沉悶者幾兩月矣。

春三月收會費。每人二角。未集。會用不給。

本月初選會計。既而復選助理者三人。圖速效也。同學多不注意。繳者寥寥。會用是以不給。會長乃稍贍之。

夏五月初級旗成。杜君鍾珩所繪也。并定綠與白爲級色。

級友有言者曰。禮堂各級旗備矣。吾級何不列。衆曰。然。表識誠不可少。級旗斯要圖。歷半月。擬稿者可二十。惟杜君鍾珩所繪最得衆和。而投稿者尙不絕。二次評定。衆復採蘭君富之作。式長方。圖扁舟浮海之狀。喻前途千里也。紅日露海面。喻初露頭角也。色凡七。衆咸喜其麗。議將定矣。運動員鑒於制服採色之不易也。爭曰。蘭君製七彩之旗。美矣。奈吾衣色不可以七也。適杜君改良所作更進。衆喜謂事濟矣。議遂定。即今旗也。三角形。具紫綠白三色。紫則校色。綠色示級。白色二者兼之。於是以綠與白爲級色。綠色象少年。白色言純潔也。

春演說部按期開常會。演說者較前亦進步。

演說部長裴君定每週四人演說。求得益之普遍也。同學亦習而喜之。演說材料亦日以完備。然數爲改選職員會阻進行。平日到會者亦較前略減。或謂同學厭故也。

夏五月演說部增設辯論一項。

初級友以習演說故設演說部。既久。感辯論能練敏活嚴密之思想也。增設之。與演說并行。統於演說部。其第一次會蓋在五月初。

本學期吾級派代表三人與中等科聯合辯論會。

春三月中等科各級長議聯合辯論。每級出代表三人。合四級代表。分配爲四組。同級者異組。預賽二次乃決賽。獎最優。議定。吾級亦遣代表三人。演說部長所派也。周君念誠列第一組。孫君國華列第二組。裴君慶彪列第四組。四月一日第一次預賽。第一組與第二組辯項羽應否渡烏江之題。反面第二組勝。五月六日第二次預賽。第三組與第四組辯政治家對於國家之力較教育家爲大之題。反面第一組勝。吾級裴君個人分數列第二。五月二十日決賽。第二組與第四組辯歐戰後將致力於科學歟抑致力於人道歟之題。吾級孫君列正面。裴君列反面。結果正面勝。孫君與焉。

四月末舉行本級運動會。

四月末體育部長曹君光雄集班長告運動會事。令同學報名與賽。及期。每日舉行數項。於強迫運動時行之。缺高欄跳及五英里跑。以年幼力尙不及也。計分孫君國華列第一。曹君光雄次之。王君乃慰又次之。

春四月二十四日月曜日幼年運動會。吾級得分者七人。

四月二十四日下午幼年運動會。吾級與焉。計得十五分。列第三。與賽者蓋曹光雄、陳叔屏、杜鍾珩、鄧健飛、廖頌揚、戴修驥、趙敏恒七君。

夏五月二十七日土曜日集費爲俱樂部。并選下期會長。

學期將終。級友將爲俱樂部。以會費不足用。乃商於衆。捐費并籌備會序焉。二十七日開會。會長首致辭畢。更選職員。翟君桓。王君國華當選爲正副會長。歡叙終。乃散會。

本學年戊己兩班有英文成績留校中。

戊己兩班英文教授蔡正先生以兩班同學英文作文彙訂成篇保存校中。

第二學年 第一學期

九月中旬開學。分班。選各班長。

九月十一日開課。中二級分四班。選定周念誠、杜鍾珩、馬彥章、孫清波。任甲乙丙丁四班長。

九月三十日間本學期第一次大會。舉本期職員。

是日下午級長翟君召級友開討論會。首先報告本期進行方針。大致仍以演說辯論足球籃球爲主。章程亦於是時提出通過。繼由體育代表王君報告關於體育事宜。勉同學以勤於練習。詞畢。發票選舉。書記三人分司繪畫記錄文牘事。張治中周念誠楊傑三君當選。幹事一人。吳君去非當選。又選馬君彥章爲籃球隊長。曹君光雄爲足球隊長。李君先聞爲網球隊隊長。次週復選王君世富爲拳術部長。同日制定章程。

初級長翟君以會立已一載。不可無章程。乃就已往一年中辦理者所共循之軌而立約章。與王國華楊傑條理而編纂之。定級友爲會友。會友有平等之權利義務。職員不得兼任或連任三大綱。爲本會

設施之準則。計十節十八條。定名為癸亥級會簡章。是日於大會中提出。衆無異議。遂付印。即日按章辦理。會務之進行。因見整齊。

十月會計收會費。約得半數。

簡章定副會長任總會計職。各英文班長助理之。圖收速效也。本期會費定爲四角。計應得四十元。然自十月迄年終。所集僅半數。是以負債纍纍。歷一年未清。

冬十一月校長派林師虞師爲本級顧問。

十一月中校長派各級顧問。林玉堂、虞振鏞兩先生任本級事。職員擬開會歡迎。未果。十月七日級友爲國慶預備故開會。

初級友有不喜昔日歡呼者。丁班同學乃請席師德柄以辭易之。是日由孫君國華代授。同學亦以其新也喜之。本年化裝競賽吾級以孫君國華杜君鍾珩梅君鳴春任之。形容爭財奪食情況。觀者咸爲解頤。

演說部每週常會。精神頗見整齊。

級長翟君因病請假。副會長王君代理一切。演說常會。每次四人。由裁判員評定甲乙。以最優備決賽。辯論一項。亦相間舉行。

十一月選代表三人。與中等科聯合演說會。

本級選裴慶彪、梁治華、安紹芸三君爲聯合演說代表。裴君在第一次預賽。梁君安君在第二次預賽。

十二月二十三日土曜。開本級學期演說決賽會。

演說預賽常會既畢。舉行決賽會。比賽者有王書麟、吳大鈞、周大瑤、孫福文四君。由林玉堂、樊季清二先生評判。結果以王君爲最優。吳君次之。

十一月七級籃球隊比賽。癸亥球隊頗爲級光。

籃球隊長馬彥章君組籃球隊。得宮萬濤、王國華、孫立人、杜鐘珩、四君。精勤練習。頗有可觀。各級積分總計。居第三位。級友榮之。

十二月七級足球隊比賽。癸亥隊列第五。

足球隊長曹光雄、召馬彥章、王國華、裴慶彪、辛文錡、嚴開元、孫國華、余澤棠、杜鍾珩、譚廣識、陳叔扉諸君組隊。雖幼弱。猶勝丁己級。與壬戌平。結果遂居第五。良將五君。復列名中等科足球隊。

十二月製運動制服。

先是運動部人員議服制定爲綠衣黃裳。襪色與衣同。以三十二元訂講十二件。會長以財絀辭。隊員乃自付半數。令級會任其餘。至是衣成。同學咸美之。價昂固勿計已。

民國六年一月三日開本學期俱樂部大會。舉下期會長。

是會首由會長致辭。會計復報告度支事。繼乃選孔繁祁、周念誠二君爲下期正副會長。選舉遊戲同學盡歡而散。

二月四日開會選職員。

先是一月六日新級長孔君請前會長主席選下期職員。結果沈麟玉、張永鎮爲書記。李建爲演說部長。馬彥章爲運動部長。曹光雄爲棒球隊長。譚廣識爲網球隊長。至二月。更增黎道澤爲旅行團長。全增煥、張瑜、裴慶彪爲會序職員。是時各班長亦改選周念誠、安紹芸、孫清波、馬彥章。遂任爲助理會計。本期演說部每週常會。練習演說辯論。四月。增英文演說。

演說部除演說辯論外。兼習言語之實用。二月中開游藝會一次。作陰司審判。四月初增英文演說一項。由級友報名。分組同時開會。其發達之速。誠非往日所及也。

本學期教師演講五次。

第一次二月三日。討論會後有顧問林先生虞先生之演說。大致謂會之盛衰。視衆人之努力。職員會友之間。勿生隔閡爲要。第二次二月十七日。陳先生筱田演講會友對會之權利義務。第三次三月三日。孟先生伯洪演說。關於演說之研究。第四次三月十七日。陳先生敬侯演講意大利風土概況。并言媚外排外之非。第五次虞先生振鐻演講美國留學生狀況。并示同學風景片多種云。

三月中。年報銷報競賽。吾級得第二。

方年報銷報競賽消息之傳也。級友已有受外人約者。迨正式發表後。吾級措手弗及。勢甚不振。然級友努力介紹推廣。卒奪人上。結果列各級第二。個人競賽者吾級多歸孔君繁。遂得第三。

三月下旬級歌成。林玉堂先生所作也。

顧問林先生作英文級歌。用耶魯大學布拉歌之譜。成二首。教授數次。衆皆能成節奏矣。自是布拉布拉之聲。常不絕於級友之口。

三月三十一日開學期中俱樂部會。

會長以聯絡感情。引起興趣故。謀開俱樂部之會。會序布置。頗見匠心。其中尤以趣劇騙中騙爲有味。顧問先生亦與焉。級長有演說。并定用積分法。然未實行。

四月吾級代表六人與中等科聯合辯論會。

級長公議定制每級設正反二隊。交互比賽。吾級代表六人。安紹芸、全增嘏、張治中、爲正面。列乙組。裴慶彪、李建、翟桓爲反面。列丙組。四月七日預賽。辯今日中國家庭教育較學校教育爲尤要之題。優勝者有丙組之反面。吾級第二隊也。同月二十一日再賽。辯革命人才比之建設人才對於國家造益較大之題。吾級敗於辛酉級。

四月二十一日土曜開會追悼杜君鍾珩。

杜君素熱心會務。尤貞幹有節度。及耗傳病沒。同學莫不哀之。乃籌備一切。開會追悼。四月二十一日開會。級長孔君首致辭。次有級友致哀辭。并讀祭文。君舅氏樊季清先生亦到會。述杜君事略。聞者莫不唏噓感惜。吳君文藻更爲文誌其生平。

五月中開第二次週年運動會。

吾級以造就新運動人才故。定與賽者之限制。謂往年各運動會已得分者不得加入比賽。但任照料

事務職。五月中於每晨七時前舉行。同學初不減興。觀者常數十人。結果張君瑜列第一。湯君爵芝次之。楊君傑又次。各班比較。則丁班爲冠。成績遠勝往年。

五月下旬校中舉行幼年運動會。吾級列第二。

校中幼年運動會。向有體高體重之取締。本年級友以故被格者甚衆。然小將亦不乏。卒奪得次獎。六月初舉行俱樂部。

將大考。同學復爲俱樂部。并選會長。顧問先生亦蒞會。會序殊有趣。林師且獨唱助興。會將終。乃宣布選舉結果。周君念誠孔君繁祁分任級會正副席。

第二學年 第一學期

民國六年秋九月十日開學。吾級分四班。

是年以九月八日報到。十日行開學禮。趙代理校長演說。勸同學注重三育。於會務體育兩層。尤言詳意密。大致謂會務之發達。在於會友自身。會友苟均以盡職爲前提。則興廢起墮。成功非遠矣。不然。五分鐘熱心。非特團體蒙害。亦爲私德累也。同學等既以今之練習爲他日致用備。則臨事具執毅力。以待其成。若朝起而暮覆。則徒勞無益耳。往年會社增多。而一年間滅亡者幾半。吾甚惜焉。同學其勉之。體育一項。吾校素優。近年運動家漸次畢業。則今茲惟賴後進維校譽。各級對於運動。向有專司。願努力練習。勿稍懈怠。尤當同心協力。一致進行。勿以部分之競爭。而傷全體。吾同學其戒免焉。辭畢。乃散。吾級分四班上課。選葛益熾。王國華。周念誠。沈麟玉爲班長。

秋九月十六日開會討論。是爲本學期第一次大會。

先是級長周君與副會長孔君議。謂吾級兩年來所進行。一取模仿。他級所有不敢無。他級所無不敢有。今各級會內容類有衰落之象。吾級其亦不振乎。維法不整。故精神頹然。乃務制作。暑假中徵同學意見。爲改革備。設制六事。曰新章程。曰委職制。曰四部法。曰積點法。曰會費額。曰圖書室。第一次大會時提出討論。級友多以變法易制不可。多數否決新章程與委職之制。裁四部法。餘三項衆同意焉。新章程既否決。乃就舊章修改實用焉。

舊說側重職員及會場秩序兩項。於大體反有未備。故會長另議新章。時孔君倡用級約之名。未用。商定八章二十八條。取名癸亥級會章程。設代表部以當立法機關。職員部以當行政機關。行積點法以爲獎勵標準。使三面并立。代表部不任職員。職員除正副會長由衆選舉外。均由會長提出通過。以圖進行之一致。是爲委職制。積點法計三育與會務。積點多者得獎勵。此新制大略也。會務進行則分言語講學美術體育四部。亦載在章程。此章程提出。職員以爲代表部不過贅疣。職員部委任法尤悖公選職員之定例。不可。四部之制。亦名美而實不至。言語一部足矣。何必改作。積點法差可行。獨存之職。長乃就舊章修改。示於衆。衆可。於是新舊章之本體俱廢。迨取消級會之令下。而積點法消。常會撤。修改後之章程。僅留設職員納會費之故例而已。

同日選職員。

委任職員之制既廢。仍由會友公選。副會長孔君力辭兼會計職。乃更選會計。結果以沈君麟玉爲中。

文書記。江君元仁爲英文書記。張君治中爲圖畫書記。翟君桓安君紹芸爲會計。裴君慶彪爲言語部長。閔君啓傑副之。體育代表仍爲王國華馬彥章兩君。分任足球籃球隊長。孫君國華爲網球隊長。於君德仁爲長跑隊長。孫君立人爲抵球隊長。戴君修驥爲棒球隊長。王君世富爲拳術隊長。鄭君高標爲劍術隊長。施君嘉煬爲箭術隊長。級所管理徐君宗淙兼國慶節化裝戲劇主任。復以明年級史編輯不可無備。乃選吳君景超爲籌備員。俱樂部籌備需人。又選梅君鳴春充之。

設級所。級友捐贊存書。爲圖書室。

向例至中三級乃得有級所。吾級乃取中等科百零七號室整治之。歸級有。借前辛酉級圖書室書架。佈置圖書。級友咸傾箱篋。存贈書籍。不一過得五百本。管理徐君告於級長。共喜曰。吾級友固能爲者也。一呼而集。舉艱若易。級友誠協心。豈復有難事耶。復議捐贊訂雜誌。同學共募二十餘元。於是圖書室書籍略備。九月二十五日開始閱書。惟不得借出。十月初。以化裝練習故。止閱數日。會同學復有存書者。十五日乃正式開放。級友得自由借閱。請值日生數人司室事。每日以下午五時至晚餐間開門。星期六及星期日則移於晚。

十月初吾級易歡呼詞。林玉堂先生所作也。

吾級既有級歌。尙欲改歡呼以示一律。林先生作而教焉。同學既習。國慶節復爲新聲。

十月一日有初級運動會。吾級得四分。

本年初級運動會吾級以年幼未敢加入。比開會。撐竿跳一項與賽者甚稀。吾級乃令梁君思成趙君

敏恒加入。均得分而回。此舉吾級初未料及也。

十月九日吾級演啞吧照相館之劇。

是日以國慶預祝故。化裝演劇。校令以態諧而意諷。無語者爲貴。吾級先由主任徐君畫策。爲啞吧照相館之戲。裝者有徐君宗涑。翟君桓。梅君暘春。邱君廣。數人以英雄骷髏。紅顏朝露爲喻。舉止諷諧。意味純摯。最極生死榮枯之變。曲盡悲歡憐弔之情。尤以不言而喻爲難能可貴焉。然他級有寓意中國前途者。較合國慶預祝之旨。吾級遂相形見拙。

十月中合併練習演說各團體之令下。吾級言語部與級會分立。不成。卒解散。

十月十七日本校會務委員會召四級會。三國語演說會。二英語演說會代表二十餘人。示合併各團體之意。付衆討論。有謂級會當取消者。有謂演說會不必併者。議未決。會務委員長陳先生乃告衆曰。團體之立。在乎精神。精神不振則不得無改革。今若廢衆會組新團體。國語英語會各一。則各級間之界限除。衆辭會之人才合。不其善乎。委員會意若是。庶精神專注。發達有望焉。乃散會。級中代表擬另組言語部。不隸於級會。以自練習。然不合統一之旨。受阻解散。

中等科聯合演說會。吾級比賽得勝。

是時級內演說停頓。乃致力於級外競賽。言語部長派全增嘏。張治中。張忠絃二君得代表。與中等聯合演說會。十二月十五日開初賽會。全君在甲組。二張君在乙組。均得勝。當選爲決勝員。明年一月十二日再會。結果全君列首。張君治中居次。吾級大勝。

十二月十四日舉行四班英文演說比賽會。

四班主任教員孟伯洪、林玉堂、鄺煦堃、劉大鈞四先生發起英文演說會。各班舉代表二人。十二月十四日假高等科百四十一號開會。級友到者近百人。陳肇彰、吳錦銓、梅陽春、江元仁、趙敏恒、裴慶彪、全增嘏、方重、先後演說畢。王力山、梅月涵兩先生及卓克博士裁判。以趙君爲最優。陳君次之。全君第三。裴君第四。當時并發獎品。同學均稱羨不置云。

秋十月念一日日曜。校中築路通丞府。吾級成一段。

自校外馬路南支通丞府。路長二百四十碼。同學工作終朝。精神殊振奮。吾級有楊景時先生指導。成南端第三節。長四十碼。運石曳車。同學毫無所苦。或曰。是誠有心服務者也。

冬十一月校中請袁守和先生爲本校顧問。

校制各團體均請教職員爲顧問。袁守和先生素習會務。故受任爲本級顧問。然言語部取消。常會不用。級事開放。顧問亦未得致力焉。

本學期增置運動器具。

言語部既廢。體育一而經濟乃較裕。購球備隊員練習焉。又報名習箭術者衆。遂購置弓箭多件。

冬十一月吾級籃球比賽敗。十二月足球隊再敗。

本年各級比賽。校中足球籃球隊員不得與賽。故中等科各級皆躍躍欲試其鋒。吾級去年既敗丁己壬戌甲子諸級。尤不甘爲人下。十一月十四日與壬戌級賽籃球。雙方勢盛。不相讓。致激於意氣。起爭

鬪。賽畢乃我級大敗。隊長馬君曰。以德報怨。昔人有言。吾級何爲爭意氣而誤大事。自今始。讀約無爭。可乎。隊員曰善。於是勢復振。接勝甲子。庚申諸級。然不兩週又敗於戊午。遂列第三。同學憤挫於人也。終以爲壬戌傷我。甚憾之。迨足球比賽。復與壬戌苦戰。初。中等科籃球隊員。吾級二而壬戌三。足球隊則吾級六而壬戌五。以故兩級常相爭。練習時。吾級又嘗勝之。知其弱。常欲駕而上之。籃球既敗。益思昭雪。朝夕淬厲。以備一戰。迨足球比賽期至。隊員佈置未均。起爭執。隊長王君辭職。衆舉辛君文錡代之。辛君又辭。乃選孫君立人爲隊長。更組球隊與賽。球敵不得練習。以故攻守之連絡疎。比賽時乃苦於呼應。既與戊午己未庚申平。一月八日又敗於壬戌。遂列第五。同學深恥之。憾壬戌益甚。兩級隊員。至相怒以目。歷時既久。感情乃漸洽。是年籃球隊員爲黎道澤君、辛文錡君、孫立人君、馬彥章君、王國華君、宮萬濤君、凡六人。足球隊凡十一人。王國華、馬彥章、辛文錡、譚廣德、裴慶彪、黎道澤、孫清波、孫立人、王恩蕃、譚廣識、孫國華、諸君是也。

民國七年正月二日開本學期俱樂部。并選舉下期會長。

學期將畢。級長乃召級友爲俱樂部。級長首致辭。報告本期經過情形。及經濟狀況。又以職員分次選舉廢時誤事也。改選舉法。先選會長。得馬彥章、王國華兩君。新會長即擬定職員付衆選舉。結果辛君文錡爲書記。吳君景超爲級書籌備員。孔君繁祚爲圖書室管理。孫君國華爲幹事。譚君廣識爲網球隊長。孫君立人爲棒球及抵球隊長。孫君國華爲田徑隊長。徐君宗涼爲歡呼隊長。鄭君高標爲技擊隊長。周君傳璋爲射術部長。會計則仍由副會長司其職。選舉畢。俱樂部序開始。林先生玉堂亦被邀

到會。顧問袁先生則因事未蒞焉。

第三學年 第二學期

民國七年二月四日月曜日開課。趙校長致訓詞。級中改選班長。

是日行開學禮。趙校長致訓詞。勸同學熱心會務及公益事宜。大致謂上學期會務既趨劃一。精神較佳。同學應羣協羣力。以候厥成。切勿顧微失鉅。或觀望徘徊。致失歸併之致意。同日吾級四班改選班長。得吳去非、馬彥章、黃繼善、嚴之衛四君。

二月九日土曜日開第一次大會。改選職員。

先是副會長王君辭職。乃於第一次大會時改選。得翟君桓。翟君又辭。改選孔君繁。十四日孔君又以力薄辭。乃選張君治中。方未選。級長言曰。副會長職重。會計事尤繁。久延殊非計也。望級友慎選之。既選則必勿辭。衆然之。既選。張君乃不辭。大會時網球隊長箭術隊長均辭。另選孫君國華。施君嘉煬代之。本期辯論員亦選定。翟桓、裴慶彪、全增嘏、張治中、張忠綏、安紹芸六君是也。遲至四月。又有田徑隊長體育代表辭職。乃選楊君傑兼承其乏。

春三月擬設課餘補習社。未成。

初同學有以服務或運動妨碍課業者。擬組課餘補習社爲救濟之策。庶費時少而收效大也。擬定大綱四條。一每日聚讀。二輪流講述。三專務課程。四學優者有導助之責。既有眉目。乃物色社員。卒以同學衆多。勢難徧重故。寢其議。然自後級友自立讀書團乃寢盛。所習且過於教科範圍矣。

春季中等科聯合辯論。吾級三賽。獲最優獎。

吾級既選辯論員。乃分兩組。裴君翟君全君爲一組。裴君率之。安君率二張君另爲一組。三月十六日初賽。題爲推測歐戰結局後各國在東亞之均勢是否破壞。三四年級正反面爲兩組。一二年級者亦至。隊員均盡心預備。尤互相協助。吾級正反組嘗屢自辯論以練習。雄辯滔滔。固已知有勝數矣。及賽。吾級反組竟敗。同時中二級大勝中一。乃於四月八日再賽。題爲今日振興農業較之振興工業爲尤急。分兩組辯論。吾級復勝中二級。同時中四亦勝。遂於五月二十五日決賽。壬戌癸亥兩組辯歐戰結局。後君主政體應不復許存在之題。辯論尤烈。雙方理由充足。鋒銳萬丈。裁判結果。終以吾級裴君翟君全君一組勝。遂得錦標。吾級言辭之雄。遂爲各級冠。

四月六日開追悼金君琨華會。

金君琨華蘇人。來學清華。素以品學稱。直言敢諫。寡交遊。七年春卒於家。同學素敬其人。哀之。蘇人以鄉梓之誼。尤出力布置。會中演說致辭者相繼。言詞沈痛。到會者傷之。其生平事畧。有周君念誠爲之記。

三月中抵球比賽。吾級失敗。

初隊長孫君約級友據球場練習。凡級級皆得與。察優劣。三月中乃選定隊員十六人備比賽。與丁未戊午辛酉諸級賽。均不利。然歷練既久。技大進。與壬戌賽。復以不善守敗。又與甲子級賽。幾勝。然第三場反攻失勢。又敗。同學深惜之。

四月十六日箭術比賽。吾級派代表三人與會。

箭術既置隊。隊長施君乃率周君傳璋。盧君廷帥同與各級箭術比賽。四月十六日下午場設於籃球場。人三週。週三發。以鵠遠故。中的者鮮。吾級成績僅中等。

三月三十日本級開初級運動會。四月二十日開全級運動會。

初同學以運動程度不齊。當設初級部。以資鼓勵。乃於三月三十日開初級運動會。與會者多新將。頗奮勇。各項成績咸有可觀。擲棒球成績爲二百二十尺。亦異常之進步也。結果以黃君異生。梅君陽春。應君尙能爲較優。云。初級運動會既畢。乃預備全級運動大會。四月二十日。土曜乃會。各項成績均較往年大進。總分馬君彥章第一。尙君仲衣次之。辛君文錡第三。王君國華第四。

五月四日校中幼年運動會。吾級得第一。

本年與賽時。後進諸將多病莫能興。故形勢甚不振。比賽時各人得分均不甚多。然以協和之故。本級卒以七十餘分獲第一。

五月中年報競賽第一。

去年年報銷報競賽既得第二。不復甘落人後。乃於是年極力爲年報推銷。初受阻。份數頓減。同學卒不自餒。盡力於校外擴出版品之銷路。屢次揭示。吾級增進輒數十份。至終。乃以二百餘份居首。

六月八日土曜開俱樂部。并選下期職員。

是日級友相聚爲樂。工字廳裝飾尤勝平日。會序亦極有趣。首由級長報告本期經過。并述勝敗原因。

勉級友小敗毋餒。小勝毋驕。同學皆稱善。選下期職員多人。結果張君治中嚴君之衛當選爲正副會長。殷君茂瀚爲書記。楊君傑爲運動部長。孫君立人爲足球隊長。王君國華爲籃球隊長。王君世富爲技擊部長。吳君景超爲級刊總編輯。孔君繁祚爲級刊總經理。既選舉。乃遊戲良久。散會。級史職員亦由吳君孔君分別提出在各班中通過。於是翟桓、李迪俊、江元仁、閔啓傑、吳錦銓、楊傑、徐宗諫七君爲編輯。黃繼善、嚴之衛、徐宗諫、梁思成、四君爲經理。

本學年會費增高。經濟上之出入亦鉅。

上學期會費增爲四角。外捐款。繳者少。故款財奇窘。不得已會長稍贍之。下學期益以白話報捐體育捐兩項。改會費爲五角。然會計收費力。支用外猶以餘額償故債。級會常年收入支出之額。至是遂達百元。

第四學年 第一學期

秋九月九日開學。張校長致訓辭。吾級分四班。

是月七日報到。九日行開學禮。張校長致訓詞。大致分敬友與自尊二端。蓋期同學重人格也。本學年吾級分四班。選吳去非、顧毓琇、馬彥章、江元仁四君爲班長。

九月十四日開本學期第一次大會。

十四日土曜級長張君召級友會於十七號室。開本學期第一次大會。首由會長致辭。報告本期進行方針。大致謂言語一部。吾級素優。望今而後努力求精。庶盛名永垂。故業不墮。體育方面。吾級以屢挫

之餘亦爭首職。可見事無不可爲。視盡心而已。吾級級書既籌備一年。已往之功績固有限。未來之成就蓋可期。編輯經理兩部籌畫。下週俱樂部時當有具體報告。吾級友想樂聞之也。本級圖書室今年既得達德存書。復蒙同學踴躍捐借。圖書總數已逾八百。雜誌等物亦當照例購置。惟級史兩部辦公時間與圖書室不免衝突。故改圖書室置級所之名。裨二部得按時治事。細則容他日公布之。此四事望注意焉。時體育部長辭職。改選尙君仲衣代之。編輯江君辭職。該部乃擬增周大瑤周念誠二君爲編輯。衆議可。乃散會。

九月二十一日開俱樂部討論級史問題。

是日土曜上午假工字廳開會。會序頗佳。同時級史經理編輯兩部報告進行規畫。孔君先示同學以各種預算。計最低額每人需洋伍元。總支出約六百零五元。同學議定可用。吳君報告級史內容。大致分五門。門各分類。議良久。乃以不取課文爲限。將午乃散。未幾編輯部會議。易級史以級刊之名。

十月四日校中爲級友譚君廣識開追悼會。

譚君粵人。在校素勤靜。彬彬君子也。是年秋九月二十三日病終醫院。同學聞之莫不傷感。級友尤以譚君品學兼優。並長運動。久爲吾級砥柱惜焉。二十四日譚君出殯。同學送者數百。咸爲唏噓。不自禁。至十月四日乃假禮堂開追悼會。有高等科科長喬君。及吾級長張君演說。梁君思成爲言生平事略。崔君讀祭文。唐孟倫先生并致辭哀之。教職員全體亦遣代表讀哀辭焉。并由君弟廣德致謝辭。同學尤感動。會散。哀猶未已也。君生平有梁君思成爲事略記之。

十月五日校中初級運動會。吾級冠軍。

是日風勢頗惡。開會後同學氣猶甚旺。預賽結果。吾級已多當選者。迨決賽。吾級尤努力。卒得第一。居高三級上。吾級各人成績。以尙君仲衣爲最優。

十月九日兩科戲劇比賽。吾級頗盡力。

吾級於比賽之先。卽極力籌備。徐宗涑、翟君桓等。并與中等科各級協議。演諷勸時局之劇。用悟空大亂天國事。大致謂妖猴圖亂天國。施術使諸將不和。玉帝、姜子牙等。解說勸導。衆將乃悟。協力制猴。遂安天下。放猴於封外。情節詼諧。意旨深遠。其作態運詞之處。尤見匠心。是日高科所演劇名夢。兼具深心異態。亦稱佳作。結果居中科上。然而感人深速。初無異致。吾級熱心。終非虛擲也。

十一月學報銷報競賽。吾級第一。

十一月四日學報銷報競賽開始。吾級有陳植、徐宗涑、孔繁祜、翟君桓、嚴之衛數君經理之。吾級以同學間爭訂。實有欺弱陵小之嫌。不若爲校外之發展。乃向各邑學校推廣其銷路。十二月中截止。吾級以白餘份居首。個人競賽。吾級經理悉讓陳君。陳君復得個人第一。

十一月歐戰協濟捐款。吾級募得二百數十元。

十一月中旬歐戰協濟會捐款。趙副校長告募捐旨趣。並謂此實吾國盡力於參戰之證。與國家名譽本校體面均有關係者也。議定該月每人膳費扣一元。另由各面募捐。以成善舉。於是校內教職員學生差役。同日募捐。於次日報告結果。全校共得二千餘元。中科占八百餘元。吾級約九十人。共募二百

數十元。占全數十之一。

十一月中等科足球隊籃球隊選定。吾級人才最多。

十一月體育部選定中等科籃球隊員六人。均吾級健將也。馬彥章、辛文錡爲先鋒。王國華、孫立人爲守衛。宮萬壽爲中堅。尙仲衣爲預備。互選孫立人君爲隊長。與他校賽。頗建奇勳。是月中等科足球隊亦選定十二人。吾級選手七。馬彥章、辛文錡、陳叔屏、孫清波、王國華、黃異生、孫立人數君是也。吾級馬君亦當選爲隊長。率隊四擊。常致勝。頗爲同學所稱。

十一月吾級籃球隊連勝各級。奪得最優獎。

本年籃球員六人。卽中等科隊也。隊長王君以練習不可少也。設籃球會。商定規則。組第二隊備競賽練習。并請級長爲幹事。助理一切。於是秩然有序。精神整齊。及賽。乃一鼓下三級。遂奪錦標。吾級勝利。未有若是易易者也。

十二月吾級足球隊派定。比賽結果。列第二。

本年足球隊長爲孫立人君。隊員有孫國華、盧廷師、王國華、孫清波、尙仲衣、戴修驥、辛文錡、馬彥章、梅賜春、黃異生、周大瑤、萬德蕃共十三君。比賽時勝乙丑丙寅。而卒敗於甲子。方初賽也。兩級均力於預備。吾級攻勢優。彼隊守勢固。故雖衝突極勇。卒不能下。結果無勝負。相約翌年正月再賽。然觀者固有定評矣。兩隊自是益精習。一月十五日再賽。彼軍常隨守左右。吾隊員不克展其技。然吾軍猶十盪十決。屢犯其要害。球擊龍門者數矣。更以餘力與彼軍周旋。使窮於應付。觀者咸曰。癸亥其長雄乎。然而

不然。球固向吾境馳矣。彼軍先鋒久閒。力甚裕。乃輾轉傳遞。越守衛之限三擊。致果而去。吾軍氣一餒。於是彼隊乘勝進取。圖大舉。然吾先鋒固非易奪者。復突入。已越守衛矣。遂蹴向龍門。觀者大呼。然球擊守門。中胸。復出。彼軍遂挾以馳吾壘。擊無備。復下之。於是吾軍大憤。竭力曲擊。馳驟益急。張兩翼迫之。觀者咸爲甲子隊危。彼隊亦自恐。守益力。常蹴角球以兔禍。然吾軍勢已弩末。蹶然不能自振。甲子察其情。復反攻。吾守衛大困。然尙拒球於界外。甲子復繼增中隊助戰。呼應變化。吾守隊不能防。守門者復憤而懈。乃復入一球。於是吾軍氣再餒。遂不復振。結果爲三比零。成績列第二次於甲子。

十二月中等科聯合演說會比賽。吾級列第三。

十二月十五日中等科聯合演說會開預賽會。分甲乙兩組。吾級代表三人。裴君慶彪列甲組。張君忠綏安君紹芸列乙組。裴君講題爲新與舊。裁判結果。於甲組列首。張君講題爲學。安君講題爲中國今日之教育。於乙組列第一第二。同學咸額手慶。以爲盛名永保者在是矣。十二月二十八日決賽。各級均力爲預備。吾級代表三君。以事繁力分。賽時幾盡落名。惟安君得第三。他級遂以破氣泡相譏。級友深恥之。復以無自恃相戒也。

十二月二十七日開年終俱樂部會。選定上期會長。

二十七日金曜聚衆爲俱樂部會。級長張君報告本期進行大略。既而公選孫清波周念誠二君爲正副會長。既竣事。乃爲俱樂部會序。詠諧雜出。其短劇尤佳。加以布置優美。茶點精良。同學深樂之。越二旬。一月十七日金曜前。級長張君復召級友於食堂。改選級長。以孫君力辭故也。結果周君念誠得最多票。

馬君彥章次之。遂當選爲正副會長。

第四學年 第二學期

民國八年春二月十五日開本學期第一次大會。

是日土曜開大會。首由級長致辭。大致謂進化公例。舉世所同。歐戰後既趨向實際的民本主義。我級團體雖小。所適用之精神則一。今而後。願同學舍昔日賢人政治之遺規。而取實際共和之新策。凡所施行。一本衆意。弟亦勉爲諸君盡力謀公衆福利而已。是日選舉職員。結果江君元仁爲英文書記。孫君國華爲中文書記。孫君立人爲抵球隊長。王君國華爲棒球隊長。劉君純聰爲網球隊長。又選安紹芸、裴慶彪、翟桓、閔啓傑、孫國華、張忠紱、張治中、王恩蕃、方重、段茂瀚、全增嘏、王世富十二君爲本級演說辯論代表。選舉乃散會。是日下午與甲子級決賽足球。

三月八日開和平俱樂部大會。改選會長。本期會務更始。

大會之日下午。吾級足球既敗於甲子。衆情甚憤。復以種種誤會。級長與衆意不合。遂決辭職。招班長發票更選焉。既結。得孔君繁祚。孔君署理半月。略整聯合演說辯論會事。復辭職。且辭級書經理。大會選馬君彥章、梁君治華、分任其職。副主席由張君治中補充之。馬君復辭職。更選繼任不得。級長位虛。周君謂孔君曰。奈何置之。孔君乃約馬君共開和平大會。宣言辭退之由。定三月八日開俱樂部。禱洽意見。是日會序極美備。更有短劇二。一爲癸亥。二爲豈有此理。三爲新潮流。均有諷勸同學之意。同學皆稱善。盡歡而散。往日意見盡消。是日選舉王國華、張治中爲正副會長。翟桓、孔繁祚、馬彥章、王國華、張

治中五君爲自治團代表。

三月十二日開討論會。

級長選定。乃決進行辦法。是日開會討論三事。一爲級約。約文未得級友同意。待後議。二爲紀念會職員。選定徐君宗涼爲會序主任。馬君彥章爲總幹事。三爲顧問事。公議請趙月潭先生任之。次週得先生許。

本學期各班多英文實用之練習。

四月各班均有議會練習。甲班乙班各組讀書團。丙班丁班合組辯論會。甲班更發行報紙。以資實習。四月末。寶寶女士復召四班代表組 PARLIAMENTARY CLUB 公舉吳君去非爲會長。吳君錦銓爲書記。裴君慶彪爲評議。

中等科聯合辯論。吾級得勝。

三月十五日中等科聯合辯論預賽。題爲戰爭是否有益於世界文明。吾級列甲組者爲張治中、翟桓、段茂瀟、二君。對乙丑級。列丁組者爲安紹芸、全增嘏、張忠綏、二君。對甲子級。均反面。皆獲勝。同時甲子一隊勝丙寅。乙丑之一隊對丙寅級者亦勝。四月十九日再賽。公決歐戰議和後世界永久和平必能實現之題。一月之期且至。甲子級隊乃於賽前一週通告題面不平。請退。比賽之日。乙丑級復臨時聲明辯論員方返自山西。不及與賽。請罷。科長挽留不得。復不可違章臨時改期易題。尤焉。於是吾級二隊獲全勝。

中等科聯合演說比賽。吾級占優勢。

本學期前科長會議增每學期聯合演說辯論爲各一次。本期增演說一次。定每月中比賽辯論。每月終比賽演說。神多練習。藉覘人才。三月二十九日。土曜。分兩組開會預賽。甲組梁君治華屬之。得第一。乙組閔君啓傑王君恩蕃屬之。得第一第二。同學甚善。且望有以雪前恥也。四月二十六日決賽。與賽者六人。吾級居半數。梁君題爲教育萬能。王君題爲二十世紀之新潮流。閔君題爲演說之功用。均極透闢淋漓之致。結果梁君王君同第二。閔君第三。

三月二十七日選級約起草員。

初級約條文既不定。有擬稿示級長者。級長以示衆。求修改。或謂此非可以一二人爲也。乃各班選起草員一人議之。閔君啓傑。孔君繁祚。周君念誠。全君增嘏當選。既而級長以職員不可兼起草職也。選孔君爲長。司召會事。另選翟君桓。成五人之數。孔君未幾因病辭職去。周君代之。更補李君迪俊。四月末乃竣事。都六條十五款。於二十四日大會通過焉。制遂定。

三月二十九日本校運動大會。吾級爲中學部第一。

是日風沙殊甚。吾級到場運動員約十餘人。結果中學部吾級得八十餘分。列第一。個人以馬君彥章爲最優。尙君仲衣次之。

四月七日北京中學運動會。清華最優。吾級運動員。均得分而回。

北京中學運動會第一次。在匯文大學舉行。吾級所遣代表。有馬彥章。尙仲衣。楊傑。於德仁。應尙能。梅

賜春、辛文錡、周傳璋、王國華、孫國華、梁思成、孫清波諸君，各得分數而回。馬君總分列個人第一。

四月十八日華北運動會。吾級尙君當選赴菲。

是日華北運動會舉行於太原。吾校既第一。吾級馬君尙君亦得分。尙君且以成績優美。當選赴遠東運動大會。蓋幼年遠征將之始。

四月二十四日探定級旗級針式樣。

是日既制定級約。復以新級旗及級針圖樣示衆表決。新級旗爲中科畢業用也。級針則獎品多用之時。擬稿甚多。乃次第取決焉。終以陳君植所繪級旗級針圖式爲最佳。遂定議。稿樣見書首。

四月二十六日晚本校國語演說比賽。吾級全君得第一。

初二十二日預賽。吾級報名者五人。張君忠綏、王君恩蕃、全君增嘏、閔君啓傑、陳君肇彰是也。王君全君、陳君均當選爲決賽員。二十六日決賽。王君題爲二十世紀之新潮流。全君題爲平民主義。陳君題爲清潔。三君外有唐德馨、羅隆基二君。高等科同學也。各逞詞鋒。發揮盡致。結果吾級全君最優。將於週年紀念會中放厥詞焉。

四月二十六日本級運動會。

是日乙丑級亦舉行運動會。乃相約間次舉行。是日天氣晴朗。觀者二百餘。運動成績均勝往年。個人以辛君文錡爲最優。於君德仁次之。成績見表。

四月十五日。癸亥級刊投稿截止。四月二十二日。級刊競賽員報告結果。得一千餘份。五月二日。級刊全

書付印。

級刊編輯部。於舊歲曾出條告。徵求投稿。期本年三月底截止。屆日。衆請展期。以四月七日至十三日爲春假假期。級友皆欲於彼時日內。盡力投稿也。編輯部允之。及期。收稿近二十八萬字。超出預算八萬字。同日部刊經理級。布告銷報競賽規則。期以一禮拜。與賽者凡七八人。結果得一千八十份。超出預算四份。經濟以是不敷。四月二十七日。級刊總經理孔君入京。與承印級刊之財政部印刷局。商議核減印費。是晚。級刊總編輯吳君。召集職員。議減篇幅。以節經費。結果定除級略外。其餘均易五號字印刷。復於稿件中抽出三萬字。然篇幅仍嫌多。非再減五萬字不可。衆難之。時有建議以困難情形。告諸級友。請施以經濟上之補助者。衆稱善。翌日出文布告。並募特別捐。一日之間。數十金立集。五萬字得不減。級友之熱心。雖他級同學皆贊歎。謂清華中等科。前吾級之籌備級史者。凡四五級。從未有如吾級之輕而易舉者。五月二日。各事皆齊備。乃送京付印云。

本級田徑運動成績表

項 目	本 級 第 三 年 成 績				本 級 第 四 年 成 績				本級最優成績	
	第一	第二	第三	第四	第一	第二	第三	第四	人 名	距時間或
百碼賽跑	馬彥章	楊傑	王國華	辛文錡	楊傑	王國華	應尙能	辛文錡	馬彥章	11"
二百碼賽跑	馬彥章	楊傑	辛文錡	孫清波	孫國華	王國華	應尙能	辛文錡	馬彥章	26 1/5"
四百碼賽跑	尚仲衣	馬彥章	王國華	邱廣	孫國華	於德仁	戴修驥		尚仲衣	62 2/5"
				66 4/5"				62 2/5"		

總分	馬彥章	尚仲衣	辛文鎬	王國華	馬彥章	孫立人	孫立人	孫立人	孫立人	孫立人	孫立人	孫立人	孫立人	孫立人	孫立人	孫立人	孫立人	孫立人	孫立人	孫立人
半英里賽跑	尚仲衣	於德仁	辛文鎬	黃異生	於德仁	黃異生	戴修驥	嚴之衛	孫立人	於德仁	黃異生	王書麟	尚仲衣	於德仁	黃異生	王書麟	尚仲衣	於德仁	黃異生	王書麟
一英里賽跑	於德仁	章裕昌	周傳璋	黃異生	於德仁	黃異生	孫國華	嚴之衛	孫立人	於德仁	黃異生	王書麟	尚仲衣	於德仁	黃異生	王書麟	尚仲衣	於德仁	黃異生	王書麟
三英里賽跑	尚仲衣	黃異生	王書麟	黃異生	於德仁	王書麟	戴修驥	黃異生	孫立人	於德仁	王書麟	尚仲衣	於德仁	黃異生	王書麟	尚仲衣	於德仁	黃異生	王書麟	尚仲衣
高欄	馬彥章	施嘉揚	辛文鎬	黃異生	孫清波	施嘉揚	辛文鎬	萬德蕃	孫清波	孫清波	孫清波	孫清波	孫清波	孫清波	孫清波	孫清波	孫清波	孫清波	孫清波	孫清波
低欄	馬彥章	辛文鎬	施嘉揚	黃異生	馬彥章	辛文鎬	江元仁	黃異生	馬彥章	馬彥章	馬彥章	馬彥章	馬彥章	馬彥章	馬彥章	馬彥章	馬彥章	馬彥章	馬彥章	馬彥章
高跳	馬彥章	施嘉揚	梅陽春	王國華	梁思成	梅陽春	施嘉揚	黃異生	梁思成	梁思成	梁思成	梁思成	梁思成	梁思成	梁思成	梁思成	梁思成	梁思成	梁思成	梁思成
遠跳	楊傑	馬彥章	梅陽春	施嘉揚	楊傑	梅陽春	孫國華	馬彥章	楊傑	楊傑	楊傑	楊傑	楊傑	楊傑	楊傑	楊傑	楊傑	楊傑	楊傑	楊傑
單足遠跳																				
撐竿跳	辛文鎬	趙敏恒	施嘉揚	李先開	辛文鎬	鄧叔羣	應尙能	鄧叔羣	辛文鎬	辛文鎬	辛文鎬	辛文鎬	辛文鎬	辛文鎬	辛文鎬	辛文鎬	辛文鎬	辛文鎬	辛文鎬	辛文鎬
擲餅	孫立人	辛文鎬	王國華	馬彥章	孫立人	趙敏恒	施嘉揚	孫立人	孫立人	孫立人	孫立人	孫立人	孫立人	孫立人	孫立人	孫立人	孫立人	孫立人	孫立人	孫立人
擲鐵球	馬彥程	王國華	孫國華		孫立人	趙敏恒	施嘉揚	孫立人	孫立人	孫立人	孫立人	孫立人	孫立人	孫立人	孫立人	孫立人	孫立人	孫立人	孫立人	孫立人
擲標鎗	王國華	周傳璋	孫國華		孫立人	趙敏恒	施嘉揚	孫立人	孫立人	孫立人	孫立人	孫立人	孫立人	孫立人	孫立人	孫立人	孫立人	孫立人	孫立人	孫立人
五英里自行車	辛文鎬	嚴之衛	吳大鈞		孫立人	趙敏恒	施嘉揚	孫立人	孫立人	孫立人	孫立人	孫立人	孫立人	孫立人	孫立人	孫立人	孫立人	孫立人	孫立人	孫立人
半英里接力賽跑	馬彥章	孫立人	章裕昌		孫立人	趙敏恒	施嘉揚	孫立人	孫立人	孫立人	孫立人	孫立人	孫立人	孫立人	孫立人	孫立人	孫立人	孫立人	孫立人	孫立人
力賽跑	孫立人	趙敏恒	高德藩		孫立人	趙敏恒	施嘉揚	孫立人	孫立人	孫立人	孫立人	孫立人	孫立人	孫立人	孫立人	孫立人	孫立人	孫立人	孫立人	孫立人
	1758"				2042"	913"	29"	638 4/5"	710"	34 5/5 4"	22 2/5"	212 2/5"	549"	2938"						

五項運動

本級級友體力表

姓名	體力分數				姓名	體力分數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安紹芸	三五〇	三〇五	四三〇	四四〇	周大瑤	二〇七	三五五	四九〇	四九一
程祖蔭			二五五	二六五	鄭高標	二四二	三六二	三六三	四七四
莊新		三五七	四九八	四八六	趙敏恒	二九六	二七	二六八	三二二
陳肇彰	一六五	一八八	四〇五	三九六	諸驅	二七六	二四四	三六	四〇四
霍桓	二三五	二九三	三九九	三五八	陳莘	二〇九	三九四	三〇三	四四四
周思信			二五〇	二九六	周念誠	二〇二	二四一	四〇	三七四
全增緞		二六〇	二七九	二五七	陳植	二〇五	三〇九	三五	三七八
張永鎮	二六八	二五〇	三七七	三五六	齊學啓	三二四	四九七	四四四	
江元仁		三五七	三九三	四八〇	張忠綏	二五二	二四	三五八	二六
邱廣		三五七	四四八	四五九	方重		三〇五	三〇	
周傳璋	三五八	六二	四四八	四四九	謝奮程		三〇	三〇	三〇
張治中	二三四	四〇七	三九四	五一七	辛文鎬	三六六	四六三	五四四	五八三
裘名與	一六二	二六三	三七六	三八	黃異生	二八三	三七三	四四三	五二三
陳叔扉		五〇三	四九六		夏彥儒	二四三	三六三	三〇	

級 畧

閔啓傑	馬彥章	盧廷帥	梁治華	梁思成	李迪俊	劉純聰	李先聞	黎道澤	顧毓琇	葛益熾	郭立茂	宮萬濤	徐宗諫	徐仁銑	蹇先遠	趙恩鉅
一五〇・八	二七五・九	一九一	二〇五・六	二九五・五	一八六・六	二四六	一八九・三	二六八	二〇八	三三二・四	二五三	二五三・四	二八〇・九	一九〇・一		二五三
三三九・四	三四〇・五	三九一・六	二九四・八	四六五	四九三・三		二九〇・九	五五五	三〇四・七	四六三・三	三八四・七	四五一・五	四五一・七	三三二	二八三・三	二六〇・四
二五八・三	三七六・六	三九二・九	三〇〇	五七五	四四五	三九六・九	四三二・四	五五九・九	三三三・六	六四八・四	五〇〇・五	四三〇・一	五六一・五	三九四	四六五・三	三六五・四
三五五・八	三九九・七		四三	六五三			三六三	四〇八・八	三八二・四	六二〇・九	五九四・四	三三三・八	五〇七・七	三七〇・三	五七三・三	四四一・五
宗賢俊	段茂瀚	蔡可選	沈誠	施嘉揚	孫福麟	孫清波	孫福文	盛斯民	孫國華	沈麟玉	尙仲衣	沈培民	裴慶彪	彭謙	項譔	黃繼善
	三三七		三六三	三〇三・一	二〇七	二五七	三七七		二五九・六			二二八	二二八	一五六・六	一五九・四	一八四・四
二九七・八	二八八・五	三九六・六	四七二・八	四〇七・五	三七四・四	三九九・一	四五六・三	一九〇・四	三五〇・五	二九八・二	三六九・五	二〇八・五	二六九・六	二〇七・二	一八一・五	二七四・八
三四四・八	三〇三・九	四四六・九	五八六・六	四九八・八	四七五・五	五九〇・七	五六一・二	二三八	四四三・三	三三二・二	四七二・八	三三九・二	二五七	二五〇・二	二〇三・二	三〇〇
三〇三・五	四九	三六六・六	五〇〇・四	五九二・二				二七〇	四七三・五	三三三	五三三・八	四五一・三	四三三・二	二六二・二		四六

吳卓	吳文藻	吳錦銓	吳大鈞	萬德蕃	萬卓恒	王書麟	孫立人	王國華	王繩祖	吳景超	王化成	王恩蕃	王兆頤	戴修驥	普施澤	梅賜春
二七〇・二		二五〇・五	二〇八・八		一五五・五	一九九・四	三五九	二〇三			二〇九					三八九
三七九・三	三三・九	二四九・一	二五九	二四六・五	二〇〇・四	一六八・三	二五七・九	三二二・八	二五五・八	三五五・二	二四七		六四二・二		三〇二	三三二
四三三・三	四五	三五一	四六・七	五〇	二九〇・四	三七・四	三四〇・八	四六二	三六六・七	三六〇・五	三四四・四	三九八・三	五八〇・二		三五八・八	四七
四七七・三	三九七・七	四七七・二	三七三・七	五二八	一六三・三	三三・七		五五二	三〇三・三	三二七	三九〇・三		五三四		四六	四〇八
							章裕昌	譚廣德	李建	孔繁祁	嚴之術	應尙能	楊傑	於德仁	涂治	鄧叔羣
								三〇三	一八六	二二六			二〇〇・五	一五二	三三八	二七
								二四〇・三	三六二	四〇六	二四一・八		三〇四・五	二〇〇・七	三〇〇・四	四〇〇
								三八八	二五〇・五	三七九・六	三七五・六	三七七	三〇四・八	二九七・八	三三六・一	三〇九
											四二一・四	四四三・二	五三六・八	三四九・一	三三三・三	七五九

王世富	一四二	三五〇・三	五〇・八	五〇〇					
吳去非	一四七・三	三四七・三	四四〇・三	五六二・六					

癸亥級約

癸亥級同學。為謀本級公共幸福起見。制定癸亥級約。

第一條 組織

第一款 本級以本校第五學年之中一級至第十二學年之高四級英文班同學組織之。

第二條 級友之權利義務

第一款 級友之權利義務。一律平等。

第二款 級友有左列之權利。

- 一 本級推選及被推選之權利。
 - 二 議決級事之權利。
 - 三 享受本級公辦事項之權利。
 - 四 自由投稿本級出版物之權利。
 - 五 報名與賽本級個人競賽事項之權利。
- 第三款 級友有左列之義務。
- 一 保存本級名譽之義務。

二 服從本級多數決議之義務。

三 服務本級之義務。

四 繳納級費（經常費及臨時捐）之義務。

第三條 職員

第一款 職員分選任簡任二種。選任者由級友公選。簡任者由選任職員提出。經級友通過。

第二款 職員任期。以一學期爲限。不得互相兼任及連任。

第三款 選任職員之名稱職務如左。

第一項 級長 對級外代表全級。對級友代表職員全體。統攝級務。公布各項規則。

第二項 議長 掌理會務事務。并充討論會主席。以結果報告級長。於級長不能在任時。得代理執

行級長職務。

第三項 會計 專司本級金錢出納事宜。

第四項 幹事 司理本級一切雜務。

第五項 體育部長 協同級長掌理分配體育部內各代表及隊長。并統理該部一切事務。

第六項 言語部長 協同級長掌理分配言語部內各代表。并統理該部一切事務。

第四條 集會

第一款 集會就性質論。分選舉討論俱樂部三種。三種各就時間論。又分臨時及定期二種。

級 畧

第二款 本級於每學期終按照選舉法。由級長召集級友選舉選任職員。是爲定期選舉會。

本級若於學期內遇有特別事故。或須另選選任職員及通過簡任職員時。可由級長臨時召集級友開會。是爲臨時選舉會。

第一項 法定人數。以級友三分之二爲限。

第二項 由級長主席。

第三項 級長有選舉權。

第三款 本級於每學期開始時。由新任級長召集級友。開會討論本學期一切進行方針。是爲定期討論會。

本級於每學期內遇有須解決及通過等事時。可由級長召集級友開會討論之。是爲臨時討論會。

第一項 法定人數以級友之半爲限。

第二項 由議長主席。

第三項 主席不能發表己見。

第四款 本級於每學期中及每學期終。開俱樂部各一次。是爲定期俱樂部。

本級遇有特別事故時。亦可臨時舉行俱樂部。是爲臨時俱樂部。

第一項 由級長主席。

第五條 級產

第一款 本級公有物品。(無論暫時或永久)均得稱爲本級級產。

第二款 本級級友有保存本級級產之義務。如有損壞。按值賠償。

第三款 本級職員。有管守本級級產之義務。如有損失。須負責任。

第六條 修改

第一款 本級級約。可以級友五人以上之提議。討論會中三分之二以上之通過。得隨時修改之。

(附則) 本級級約。自民國八年秋季起實行。

◎滌鏡謎話

李迪俊

謎語者。迴互其辭。使人昏迷也。始自魏代。余酷嗜之。而生平最喜者。惟二則。一做星相口吻。一做怨婦口吻。一做尺牘聲調。維妙維肖。天衣無縫者也。錄之以供同好。

●門神

新春張于門上之神像

你二人八字。莫怪我說。交丙丁不利。交壬癸不利。逢戊合。遇辰冲。若要去舊更新。除非脫丑交寅。

●數目字

一二三四五六七八九十

好元宵。兀坐東窗下。(一)叫聲。天人在誰家。(二)恨玉郎。無一點直心話。(三)叫奴欲罷不能罷。(四)吾雖有口。豈言他。(五)論交情也。不又。音同(六)染皂了。使奴說不得清白話。(七)分別時。將刀兒割下。

(八)拋得奴才窮力罷。(九)吾祇得將計兒問他。要他無言可答。(十)

●鞭炮

前蒙華翰。辱承管札。藥石之言。銘諸肺腑。儻得脫穎而出。則粉身碎骨。不辭也。閣下其聽之。

執

松

集張遷碑

論壇

敬告今日之學生

張忠綾

諸君曾一思學生所處之地位乎。學生者。異日世界之主人也。有左。有右。世界之力。有造。有禍。人類之責。故天下之父老。出其血汗所得之金錢。以養吾等無用之學生。其希望於吾輩大也。吾輩既負有造福人類之責。復爲天下父老之所期望。則吾輩之應。小心翼翼。以求盡吾人之責。而不負父老之所期望者。爲何如耶。苟吾輩欲盡其責。而不負父老之期望。則當先知世界之大勢。而於此預備。時期中。以求異日得爲世界人類。造莫大之幸福。蓋世界有變遷。潮流有轉移。政治之變遷。學術之改革。思想之維新。莫不隨時而異。其旨。故十八世紀之思想之學術之言論。絕不合於十九世紀。十九世紀之思想之學術之言論。更不合於二十世紀。一世紀動且百年。尙不足以狀世界之變遷。即數年之中。世界之變遷。亦有非人所能測者。諸君曾記數年前之今日。非帝國主義武力主義發達之時乎。故德首倡軍民教育。各國效法。彼時世界之思想之學術。幾盡趨於富國強兵。孰謂數年之後之今日。盡反昔時之所爲乎。觀此。則世界之變遷。誠迅速也。故吾人既生爲今日之學生。欲爲今日之人類造莫大之幸福。以求不負父老之期望。而不知今日世界之大勢。今日世界之潮流。烏乎可。故吾輩學生處今日而抱十九世紀之思想。爲十九世紀之言論。雖學大物博。是不啻十九世紀之學生耳。十九世紀之學生。過去之死學生也。以過去之死學生。而欲爲今日之人類講幸福。吾未見其能也。故吾輩欲爲今日之人類謀幸福。首當知今日世界之大勢。首當知今日世界之潮流。曰大同也。曰和平也。曰平民主義也。皆今日世界之潮流。吾人所當急知者也。既之知矣。當速謀所以趨附今日之潮流。而爲世界人類造幸福者。吾請借箸。得爲諸君籌焉。今就管見所及有四。用特誌之。

第一。應消除國家主義也。自有戰爭以來。損失皆鉅。戰後之人。未有不希望大同。未有不希望和平者。然大同和平。終歸空言。不

能見諸實行者。國家主義爲之也。人民各知有其國。而不知有人之國。各知愛其國。而不知愛人之國。於是損人之國以利己之國。奪人之地以擴己之地。而國與國之相爭起矣。而彼時在上之一二野心家。如拿破崙威廉第二之屬。復極力提倡。欲利用此無知無識之人民。以滿其慾望。故錫戰爭之兵士以美名。曰愛國。曰好男兒。嗟呼。彼等何知。誰此美名。豈有不鼓舞歡欣者哉。故雖死不辭。猶謂死有餘榮。非僅此也。即彼時之學生。亦莫不僥倖抱國家之觀念。以爲異日。吾能爲吾國出力。則吾職盡矣。夫愛國固美德也。然較之愛天下。爲何如耶。彼等不知此。此國家主義之害也。愛國之士。既多。於是天下無安寧之日矣。不觀夫十九世紀之末年乎。是時也。國家主義發達之時也。歐洲列強。幾於無日不治兵秣馬。以求澎湃其權力。吞并他國。致釀成此次歐陸之大戰。流血之慘禍。爲亘古所未有。噫。國家主義誠大同之惡賊和平之仇讐也。故余謂吾人既爲今日之學生。欲超附今日世界之潮流。爲人類之謀幸福。非銷除國家主義不爲功。國家主義既消。和平之日可期。而大同之日可望矣。其爲人類所造之幸福。豈淺鮮哉。

第二。應抱大同思想也。子夏曰。四海之內。皆兄弟也。墨主兼愛。佛主慈悲。耶主博愛。此皆古聖賢賅世人喜競爭而立之訓也。其意蓋欲世人皆能慈悲。皆能博愛。以趨於大同之境域。夫彼等固爲立教而言。然吾人誠一細思。圓顛方趾。人類同羣。寄生於世。數十寒暑耳。奚爲不各安其業。而必爭競爲哉。思至此。則吾人似可無競爭矣。然史之所載。事實相反。競爭之事。幾無日無之。果何故哉。一言以蔽之曰。吾人知識不開。既無大同之思。復無博愛之念。故常限制於一域。是以上古之時。知有我而不知有家。故獨有人競爭。及後進而知有家矣。然尙未知有國也。故有家族競爭。此於中國之舊社會。猶可見也。再進而知有國家。於是國與國之相爭起矣。要之。歷來之戰爭。皆吾人知識不開。限於一域。無大同之觀念故也。故知愛己。則爲己而戰。知愛家。則爲家而戰。知愛國。則爲國而戰。不知愛天下。是以不能已於戰。殊不知吾人同稟性於天。同國同胞。吾人既知之矣。獨不知同天下亦同胞乎。同國者。吾人因彼同居一國境土之內。故愛之。然一國之境土。非無變也。同天下。則吾人同居地球之上。未始有變。吾人似宜更愛之矣。然吾人不知此。此知識不開。限於一域之故也。今世界潮流。既變。超於大同。趨於和平。吾人既爲今日之學生。欲爲人類謀幸福。豈可不抱大同之思想哉。

第三。應謀世界人類共同之幸福也。昔時爲國家主義之時代。有所建設。多以一國之人。民幸福爲前題。他國之人。民則非所計也。

故德造潛水艇毒烟砲。於德似有益矣。然於協約。則徒見其害也。有益於少數之德國人民。而有害於多數之協約國人民。是何貴乎。其爲製造品也。此皆國家主義之影響。戰爭時代之餘孽。非今日之所當復有也。今日既趨向於大同。趨向於和平。趨向於美。總統之平民主義。則吾人所出之製造品。自當謀人類共同之幸福。非僅此也。卽此後各國。關於農業。商業。工業。各種之設施。亦當本大同主義。爲世界人類謀共同之幸福。不當復存有國家之觀念。況人類同羣。本當互相扶助者也。雖達爾文氏有物競天擇之說。然究非確論。吾人知其猛。鼠。吾人知其弱。然世上之獮日少。而鼠日多。達氏之言。果可信乎。且非洲之黑人。美洲之土著。其喜勇善鬥。爲何如。以達氏之說證之。今似宜強矣。故吾人生於世。質類互助。以生。豈類競爭。以存。況今後之世界。爲趨向大同之世界乎。吾人既生爲今日之學生。欲謀人類之幸福。豈可不以謀世界人類共同之幸福爲前題哉。

第四。應求真實有用之學問也。歐陸大戰。世界之勞動家。藉此機會。遂欲戰敗資本家。於是俄國工黨。首先革命。各國工黨。繼起效法。同盟罷工之舉。幾無地無之。言論者。謂此後爲勞動者之世界。誠不謬也。吾人既處此勞動者之世界。苟於實有用之學問。而欲閒食噫難矣。蓋人生於世。本應有真實之學問。爲人類造幸福。自古然也。況處此勞動者之世界。如無實學。豈能插足於社會哉。不惟不能造福於人類。而已亦將無立足之地矣。吾人既生爲今日之學生。欲爲人類謀幸福。當此預備時代。豈可不求真實有用之學問哉。

右列四層。鄙見以爲乃今日學生急先之務也。故筆而出之。期以與天下學者共勉焉。

論文明

張忠絃

文明果何物乎

吾國自海禁既開以來。歐學東漸。而文明二字之聲浪。亦隨之入吾人之耳鼓。曰文明。結婚也。曰文明。理髮也。此吾人之所熟聞習見者也。下而至於吾人之食物。如糕如餅。亦莫不冠以文明二字。蓋今日吾人之視文明二字。不爲改良二字之變像。而美善之代。

名詞矣。凡事物冠以文明二字。則見其美。見其新。是文明美新之意也。考英人文明 *Civilization* 之字之意。亦不過謂進化而已。雖然吾人既知文明爲進化之意。然而文明究爲何物。吾人尙不得而知也。余敢一言以蔽之曰。文明者有益於人生幸福之進步是也。文明之爲物。變體而非固體。常動的而非不動的。文明既爲變體爲常動的。則自無準的之可言。必曰如何而後謂之文明。此大謬也。蓋文明者比較而得之名詞也。上古之世。茹毛飲血。穴居野處。老死不相往來。本無文明之足稱。亦未嘗有野蠻之可號也。然世異時遷。人智日進。積年之後。知築而居。織而衣。耕而食。部落而處矣。較之上古。判若天壤。於是文明野蠻之字。因以生焉。因上古之不我逮也。遂目之曰野蠻。而自命曰文明。孰謂數千百年後。有聖人者出。制作舟車。定律數。人生應用之事。至是大備。與昔相較。則又進矣。是以又謂昔爲野蠻。謂今爲文明。迨至二十世紀之今日。科學昌明。昔日夢想之飛於空。游於水者。今皆見諸實行。宮室之大。衣服之美。器具之精。皆非昔日之所能料。於是不得不又謂今日爲文明。而昔日爲野蠻矣。故余謂文明爲比較而求之名詞。卽有益於人類幸福之進步是也。

文明果進步乎

文明之爲物。余旣已言之矣。第尙有疑者。卽文明之進步與否是也。或將疑余言而問余曰。汝非謂文明卽有益於人生幸福之進步者乎。旣如斯言。則文明之爲進步無疑矣。汝何故爲此言乎。余將應之曰。否。吾知其一。而未知其二也。文明者進步而兼退步者也。文明者循環近步者也。余非故爲此驚人之言。請與君細論之。蓋上古之時。民智未開。未能衣食。於是有人者出。教以耕織。人類之幸福。因以大進。及後衣食既美。宮室既精。而人類之幸福。於是亦與之俱增。至今日可謂極矣。吾人自表面觀之。文明之爲進步。似無疑。苟細加審察。則文明之退步。實與進步並行俱增。何則。文明者。余前已言之矣。卽人類幸福之進步是也。今大其宮室。美其衣服。人類之幸福。自表面觀之。似是增矣。然天然之富源有限。而人慾無已。以有限之富源。供無已之慾。望安得而不罄哉。今日天然物產之富源。日漸減少。較數百年前之豐富迥別。非此故乎。繼茲以往。天然物產。有減無增。苟一旦用盡。則吾人之幸福。與之俱逝矣。故余謂。近日吾人幸福之增加。卽異日吾人幸福退步之引線也。近日科學昌明。飲食宮室之完美。卽異日天然物產告終。

之預兆也。吾人不知審此。反謂吾人幸福日加。豈不謬乎。食鴉片者不知鴉片之消耗精神。而反謂鴉片能提精神。吾人既笑其愚矣。而吾人於今日之文明。獨不知。是殆欲循雅片之覆轍哉。故余謂文明者進步而兼退步者也。吾人既已知矣。苟欲免此。則必儉其衣食之費。節其宮室之侈。恢復我昔日茅茨土塔。非居惡衣之政。然後吾人幸福方可得。長久之享受。此時雖爲空談。然異日必將見諸實行。若然。則文明之進步。非循環而何。故余謂文明者進步而兼退步者也。文明者循環進步者也。

昔日文明與今日文明之比較

圓顯方趾。人類同羣。而或者飲食不潔。衣履不著。家國不分。或者烹任藉食。整潔衣冠。組成家國。二者相較。文野以分。此昔日文明野蠻之別也。或主武力。或主平和。兩不相下。戰以解決。勝負既分。文野亦別。此今日文明野蠻之別也。蓋昔時純爲物質。進化故崇尙實行。今則一變而爲思想。進化故空談。理論。昔時進化重實行。故文明野蠻之分。不判而決。今時進化重思想。故文明野蠻之分。難以爲定。於是不得不借力於戰爭。勝者所主之思想。謂之文明。敗者所主之思想。謂之野蠻。如美洲之南北戰爭。各國之革軍起義是也。雖然。文明野蠻。既已分矣。然判斷之公平。與否。究未能定。美洲之南北戰爭。幸而爲北美勝。故釋放黑奴主義。得以實行。而至今猶謂釋放黑奴爲世界之文明思想。使彼時不幸而南美勝。則買賣黑奴之風。必將盛行。而今日亦難免。仍以買賣黑奴。爲文明世界之思想。可行於文明之世界。各國之革命戰爭。幸而多民軍勝。故共和政體。得以號爲文明世界之政體。使不幸而多政府黨勝。則共和政體。亦未見能稱爲文明政體。即君主政體。亦未見能全屏爲非文明世界之政體。雖久後自有公論。然一時之是非。終難判決。即如此次歐陸大戰。德般哈將軍。非主張武力主義爲德國之文明者乎。今幸協商勝矣。使德奧果勝。則武力主義。必將一變而爲世界之文明矣。美總統威爾遜氏之平民主義。又豈能通行於今日之世界哉。蓋昔時之文明。物質之文明。不待判而決。今日之文明。漸變爲思想之文明。必待戰而定。不待判而決。故公且平。既待戰而定。一時之是非。雖晦久後之公理。終明。此古今文明進化之異也。

人類與禽獸之將來

論 據

五

沈 誠

余嘗觀馬戲。察禽獸動作之敏捷。及其思想之靈巧。竟不亞於人。惟其性不馴耳。獅虎猛獸也。而演技者。能使之爭鬪。使之跳欄。循循莫不中規矩。象豨獸也。亦能將其長鼻。捲成各種形狀。馬之跳躍。本其特長。然能穿衣也。吹燈也。蹄畫也。皆罕做盡致。不禁慨然。至於猴犬之做效性。尤甚。其靈敏活潑。實足驚歎。於此可見。馴服也。我國之閑暇無事者。有豢雞黃雀鴉鷂蟋蟀。而使之爭鬪。由此知動物之競爭性勇敢性。非人類所能及也。馬之忠。虎之節。犬之義。羊之跪乳。與鳥之反哺。雁飛有秩序。蟻之能合羣。蜂之各盡其職。皆天使良德。亦吾人所能及也。又犬之守夜。獵獸及探敵。鵠之能傳信。鸚鵡八哥之能言。雞之能司晨。牛之能耕田。貓之能捕鼠。皆助人務職。成績卓著。鼠之膽最小。人每不易捕。而亦可馴服。而使之演技。北方鄉愚。以此謀生者甚衆。下而至冷血動物。如魚類者。亦有感覺。而可馴服。瑞士動物學博士佛斯勒氏。Dr. Fusturuli 家有私浴室。在羅根奴湖旁。Lake of Lugano 羣魚游泳其中。大者形如鱈魚。聞人聲。輒紛紛竄散。佛氏欲馴之。遂每日踞於水中數小時。兩手各握麵包。浸水中不動。初魚見其手。輒遠游。有時魚或稍近。嚼其麵包。佛氏以手略移。魚皆驚避。既久。魚以為常。不以為意。見博士之手。即環繞相爭。嚼其手中之麵包。佛氏雖劇動其手。或撫琴魚身。魚則泰然自若。夫以上所述。禽獸皆有特別能力。皆能馴服之。今森林海洋之禽獸魚類。不下數萬萬種。博物家苟皆能取而馴服之。則不僅可免殘害人類之患。且可發展各獸之特別能力。代人職務。其有益於人類。實非淺也。太古時。父母夫婦之間。自相殘殺。世界進化。有家庭。有國家。今日天下和平。世界大同。循此以往。又安知不能使禽獸皆為人類之友朋。而成萬物大同之世界。親親而仁民。仁民而愛物。雖有遠近高下之別。然其理則一也。由此觀之。人類與動物之將來。其將漸趨一致乎。

保存國粹之淺言

翟桓

國粹者。國家之精血也。血壯則身強。血衰則身弱。國粹繁。則其國興。國粹滅。則其國亡。此定理也。埃及印度。一亡而不復振。蓋國粹既亡。精血乃絕也。中土歷亡于元清。而卒能光復者。國粹猶存。人心未死也。國粹與國之存亡。關係不亦鉅哉。西學東漸以來。舉國士大夫。昏昏昧昧。醉心于歐化。所讀者獸蹄鳥跡之文。所聞者西戎北狄之音。置國學于不顧。東釋史于高閣。斯文掃地。披髮

而左袒。欲國之存。其可得乎。嗚呼。哀莫大于心死。國學既亡。人心即死。將見燦爛奪目之中國。水消瓦解。而永不復存。有人能不振首。感穎而長太息乎。雖然。自秦漢以降。中國學術。均爲專制君主所利用。以爲籠絡人才之具。是以莘莘學子。徒知保守而無進取。學分漢宋。文異古今。辯儒佛于秒忽之際。析朱陸于毫芒之間。牛毛麟絲。累世窮年。舉吾先民之宏秀俊美者。盡其心思才力。時日光陰。悉擲之于亂紙堆中。國粹之日益不振。亦非無因也矣。處今之時。而欲保存國粹。勢不能不詳加審慎。拮其精華。去其糟粕。專心而求之。以與西學相融。匯探人之長。補己之短。以己之有助人之無。關五光十色之新文明。爲亞東生色。則斯篇之作。不爲虛矣。茲就管見所及。分釋數條于下。荒謬之點。尙乞大雅指正。

(1) 保存國粹宜明國粹之真意也。

何謂國粹。國學之有益于國。有益于人者。謂之國粹。反乎此。則非國粹。則也。國粹當保存。非國粹。則當排斥。學無新舊。不外一理。舊學者。已過之學術。學之本也。新學者。今日之學術。學之流也。二者均謂之國粹。有保存之價值者。也不通。舊學。則學無淵源。不明。新學。則學無生發。二者缺一。均非所以保存國粹之道也。夫世界之文明。積累而上。吾人今日之所爲。必有昨日以爲之基。則吾人今世之所爲。亦必有前世以爲之基。然後學有所本。不致躡等而失序矣。此舊學之可貴也。然今世之必高于前世。亦猶今日之必高于昨日也。譬吾學生讀書。自當日進一課。而後其學可成。苟今日之所讀。即昨日之所讀。明日之所讀。又如今日。將重年開卷。白首依然。其學之無進。不足異也。此新學之可貴也。合新舊二學。而兼習之。培其本根。而暢其枝葉。自能豁然貫通。而無壅塞之弊矣。此即所以保存國粹之真意也。若徒致力於國學。而不遑他求。則雖孜孜窮年。畧有心得。亦不能脫古人之窠臼。果何益于國與民也。此則雖有保存國粹之苦心。而無保存國粹之識。見吾國學術之不發達。職斯之故。吾有志之青年。不可不特別注意也。

(2) 保存國粹宜具新識見也。

戰國之時。學術大興。如奇花怒放。鈞新闢異。備極奇觀。苟繼起有人。益光明之。則各種科學哲學。必有非西學所可及者。惜自秦以降。一悞于漢人之經義。再悞于子唐人之辭賦。三悞于宋人之性理。具此三悞。而學術真理。漸以磨滅。明太代興。復利用經義辭賦。

性理三者合之以成八股。明清之際。非無聰穎特達之才。然均悞于八股。無不竭舉生之力。埋頭其間。以博取功名。真學至于汨沒。而專制君主更揚其波而利用之。作其堵而陰防之。為拒異端。為閉旁門而塞左道。于是三千年之學術史。竟不能脫離經義辭賦性理三者之窠臼。嗚呼。此所以國學不振之大故歟。難之者曰。經義同賦性理三者。非即吾國三千年以來之國粹乎。以此為誤。非排斤國粹而何。何保存之有。曰。唯唯否否。是未能明余之意也。夫經義詞賦性理三者。非無保存之價值也。特以。求之者。早。故為用也。琴。經義乃治世之大經。專重尊君。則非矣。辭賦亦美術之高品也。專投時好。則鄙陋不足道矣。性理亦哲學之大綱也。專重空談。則疏矣。國學不振。職斯之故。此均不善學之過。而非學之過也。以學者之不善學而廢所學。非盲談而何。豈余立言之本意哉。誠以時世不同。思想自異。前車之覆。後車之戒。為今日之學者。則求學之方針。自不能不力避前此之三大悞也。夫經義不可不講。宜明其微言大義之所。在辭賦不可不習。宜別明其用途。性理不可不究。宜使言行合一。勿為空談。他如讀史。宜知其治亂之由。災異年月。爵祿。可勿計焉。讀子。宜尋其學術之所宗。及寓意之大旨。奇聞瑣事。可勿記焉。集部。可閱可否。舊學既通。再以平日新學所得。擇其異同而類別之。久之互相貫通。乃知培根。節下之新義。即大學格致之說也。洛克盧騷之名論。春秋大同之旨也。言天道。則歌白氏之說。不能逃易理之外也。論人性。則康德氏之說。未能過孟荀二子之精奧也。其他哲學醫學及各科學。均有深奧。與神祕之能。有遠非西學所能企及者。苟能借彼已發明之學術。而明吾未發展之學術。金環既開。百寶俱現。當是時也。將吾數千年深藏未露五光十色之奇貨。供之世界。為全球生色。豈徒強國強種而已哉。是亦在吾等保存國粹之方針如何而已矣。

(3) 保存國粹宜具鑒別力

以上所言。保存國粹。即所以光明國粹。豈不重乎。然一人精力。究屬有限。以古人專攻舊學。孜孜終身。尚有未能貫通者。況今日世界。交通便利。文化日進。新發明之學術。日新月異。層出不窮。絕舉生之力。研究一門。已非易事。豈復有餘暇研究國學。所以讀書之法。不可不亟亟研究也。讀書之法。最要者。莫若鑒別力。就人類普通資質言之。每兩星期當可讀書一卷。一年可讀新書二十五卷。以五十年計。則一所生讀亦僅一千二百五十卷。而書籍之多。汗牛充棟。如英倫博物院所度藏有一百一十萬卷。巴黎帝國藏書

樓有三百餘萬卷。至每年續出新書不下二萬五千卷。若吾國舊書。以意度之。亦不下數十萬卷。似此鉅觀。雖有學子之問津。不狃望洋而與歎。苟無別擇。何所適從。譬入五都之市。奇珍異寶。羅列滿前。幾乎目爲之迷。然吾惟取其愛而不忍擇者購之。以供賞玩。必欲並蓄而兼收。固勢有所不能也。讀書方法。中外名人碩士。論之詳矣。吾人既抱有保存國粹之大志。處此新舊潮流。隔閡之時。代自不能不格外割愛。以成吾志也。鑒別之方。除經史子集之不可不讀者外。凡讀一書。必先明此書之價值。及書中之用意。然後審一己之志趣。以定取舍。然必須懸一高尚之目的。蓋取法乎上。庶不致墜入下乘。無論中西。試取其最高等之書。尋繹玩味。則其人格學問。未有不高人一等者也。應讀之書。既定。尤當分先後權緩急。不可貪多喜速。自詭淹通。閱一書。宜得一書之益。一而無得。再讀之。再而無得。三讀之。必使其大意乃止。若今日讀一書。明日復讀一書。走馬看花。囫圇吞棗。不但無益。使腦中徒留許多無謂之印記。而個人判決之能力。全失其效用。此不可不注意也。進言之。卽一書之中。亦當決擇。夫書之純疵互見。瑕瑜不掩者。實居多數。故于一字一句一篇一章。必獨具隻眼。以定若者可刪。若者可存。若者能說而難行。若者是非而質。是庶斷章可以取意。而光陰不致虛擲也。鑒別之方法。大概如此。然學者自有心得。人各不同。未可一概而論也。聊供芻蕘。以供大雅之採擇云耳。既善鑒別。則書帙雖繁。而我取其精華。治爲己有。費時較淺。貫通非難。此則今日士子之研究國學者。所當亟亟注意者也。

演說芻蕘

翟桓

飢則知食。渴則知飲。倦則知眠。有機物類之所同也。然若者爲人。若者爲禽。若者爲獸。若者役于人。若者役于人。何也。曰禽獸無言語。以表思想。故交易不通。永無進化。人能言語。故能通工易事。各職其業。互相交易。而可以泯嫌疑。息競爭。有言語以互明己意。易交易之。事起斯分。功之法。行政治。術漸趨文明。著著進步。月異而歲不同。則分功之效也。所以能分功。則交易爲之也。所以交也。則言語爲之也。惟人有此能力。放在世界上。獨占優勝。遠非禽獸所可企及。而自稱曰萬物之靈。故曰言語者人類之良能也。

夫人既具此極大良能。苟不思所以發揮而光大之。一任其磨滅退化而不問。非自甘暴棄。而何此言語之學。所以亟須研究也。茲依次釋之如下。

(1) 演說之功用

(一) 廣義的

開通民智。富強國家。端賴教育。教育之普及。不外二端。一曰文字。一曰言語。文字之功。可以行遠。可以持久。似非言語所能及。然言語之功。便而捷。感人深。亦非文字所能及。美國藉演說以獨立。日本藉演說以開國會。演說之功。亦偉矣哉。尙書以敷奏以言。與明試以功並稱。論語序弟子之才。以言語與政事並稱。古人之重言語如此。言語之功效。又如彼。其重要可以知矣。若今日吾國。則演說之用。尤有過于文字者。何則。國民不識字者。居多。數與之釋疑解惑。共同一致。以保國固當。用演說而不當。用文字也。蓋其感人也深。而易收效也。速。而便。此當道所不可不知者也。嗚呼。誹謗者族。倡語者棄市。黑暗之中。非惡伏焉。日光所照。冰雪爲消。欲全國一致。以改良內政。而禦外侮。舍演說。莫由。

(二) 狹義的

人之生也。苟非長于空桑。孤島。無入之地。卽不能無交際。交際非言語不能通。此所以吾人不能一日而無言也。言語既爲人之必不可少之事。其工拙優劣。關係人品之高下。自非淺鮮。同一言語。或令人易解。或令人難解。或令人喜樂。或令人憎惡。此均措辭之工拙爲之也。談話小事也。人之好惡。因之不同。他如投身議會。或充會董。或掌外交。或業商務。言語之工拙。關係大局。尤非淺鮮。豈徒損益于個人名譽而已哉。只就個人方面而論。言語之學。亦不可不特別研究之也。

(2) 演說之要點

(一) 言語

言語爲發表思想感情之符號。當具論理修辭二種學問。始能動人聽聞。不致有失。敗之虞。是以同一言語。或令人易解。或令人難解。同一思想。或令人確信。或自相矛盾。則論理之誤否爲之也。研究雄辯術者。不可不注意及此也。然此二者。乃專門科學。非片語所能盡。舍此之外。則標準語。亦初學者所必不可不研者也。標準語者。全國通用之語也。各文明國莫不有該本國之標準語。英國

之標準語。中學以上之人均用之。法國之劇場必用純粹之法蘭西語。即法蘭西之標準語也。德意美與亦均類此。我國幅員遼闊。方言尤多。統一殊難。然京話音韻極準。全國易曉。沿海諸南省學校中多有以京話爲功課者。意殊善也。苟有志于演說學者。京話頭當研究。若並此而不能欲成一雄辯家。亦難矣。

(二) 聲調

聲調之高下疾徐。關係于聽者之好惡。良非淺鮮。故亦應注意。人之聲音。高下、美惡、雖半、由于先天。然亦未始非人力所可補助也。昔希臘辯士迪程禪音極粗劣。常至海濱發大聲。或合砂礫而發言。卒成大雄辯家。日本女伶寒稽古。聲音本極低粗。每于寒霜凜冽之晨。磨練發聲。卒成大音樂家。中國俗人發音均較常人爲高。善于說書者。高座發聲。抑揚高下。自由自在。時間雖長。毫無勞苦。均由練習勤劬。故發音機關。特別發育。非常健全也。善于發聲者。高下、適宜。疾徐、合拍。聲不、大然。高而清。使聽者聞之。而喜。非尋常音。樂可比。演說拙劣者。聲如破鑼。高大而急濁。使人不暇玩味其論旨。而已覺其聲調之可厭。由倦而思眠矣。用聲之秘決。宜由低而斷。高從容。不迫。綽有餘裕。高低疾徐。無不如意。不致勞且困。議論既入妙境。至于意氣揚揚。奮發始以極大聲調出之。恍如霹靂。忽降風雨。驟至使滿室聽衆。全神提起。無不感動。否則演說之始。即發大聲。不久即覺疲勞。甚至不能終其辭。即幸完其演說。已困憊不堪。態度強迫極矣。演說之場。若在室內。宜構造合法。以能令音作迴響爲度。若面向河海。或于空場。宜先設屏帳帷幕等。以聚音聲。使音聲不致散漫。爲要。又演說之時。宜飲清水。不宜飲茶。飲茶反令喉際。此均練習演說者所宜注意者也。

(三) 姿勢

姿勢者。助言語之不及。所以使意義。堅。張。感情。深切也。喜怒哀樂之情。常賴姿勢。以表現之。顏貌之變化。眼睛之運轉。手及指之伸縮。作態身體之形狀。兩脚之位置。均有不可思議之作用。足令人開發趣味。激動衷腸。功亦決非可等閒視之也。至姿勢之適當。不外自然二字。善于用姿勢者。不學而能。不善者。強學亦難工。徒益其醜耳。然中人之資。姿勢亦必賴練習。而後能工。平時或對鏡演說。或請人改良。一切規則。務使純熟。出于自然。爲妙。如喜則含笑。怒則裂眦。號哭則仰天。慷慨則扼腕。怒長則縮身。否則掉頭。奮則

橫手。表煽動則以掌向上。示制止則以掌向下。說比較則以指向並。致方向則食指特伸。千姿萬態。不勝枚舉。要不外自然而已。然姿勢雖演說要點之一。有時。手勢亦不宜妄用。如嚴肅之演講。莊重之祝辭。語長心重。其見精神處。全在神氣。嚴肅及出言之誠。若妄用手式。則反失此種演說之本旨矣。至解釋一事一物。或數方辯論。則手或爲助。亦非淺解。此等處曲折萬端。非筆墨所可盡言。全在演說者自領會而已。

(3) 演說之修練

(一) 預備

有備無患。乃行事之秘訣。古今之公理也。演說之修練。最要者。決爲預備。古今雄辯家。莫不以預備爲演說之必要。昔希臘蘇格蘭底撰演說稿一篇。費時十年。賽魯登居一室。預備演說。往往自夜達旦。克林克改竄演說之稿。有數十次之多。皮德父子爲英國著名演說家。熱心研究家理學及修辭者十餘年。卒享盛名。演說之須預備。可以知矣。研究之方法。與文章無異。古今古文学家研究之深。少者數十年。多者終身孜孜不懈。經史子集。無不貫通。故下筆頃刻千言。真有讀破萬卷下筆如神之樂。預備方法。據鄙見所及。約有二端。

(甲) 集材 演說最要。陳腐空疏。言之雖滔滔不絕。然聽者總難悅服感動。此不善取材之故也。夫演說雖不貴抄襲。然取材。既當知識自廣。取諸種知識。而加以觀察。講究判斷。溶解之。以爲已有。然後言之。成理證據。確鑿自無空疏陳腐之弊矣。此種功夫。初學者多忽之。故所言味如嚼臘。毫無新義。總不外自由自治愛國等套語而已。不知取材。故知識不富。言之無味。不亦宜乎。是以預備演說。以取材爲第一步功夫。

(乙) 起稿 善于演說者。莫不起稿。起稿者。將所欲言之。腹稿。用文字寫出也。起稿之時。務先分別大綱細目。將所有意思材料。一整理之。使秩然有序。先立一柱意。其間用如何譬喻。引何代史事。舉何人之議論。本何年之統計。各種材料。均須一一記出。俾不致貽誤。起稿之本旨。在預備完全。非欲在上台時。順文背誦也。(初學者背誦亦可。惟須言來自然。無讀書雕刻神氣。)起稿

益有二。(一)意義完密。演說不起稿者。雖博學碩士。成大雄辯家。其意義終不能一綫到底。聽者雖驚其口才之流利。或美其學問之厚博。然演說之真旨。仍有未能領畧者。信如斯也。演說之本旨喪失盡矣。蓋腹稿雖敏捷。然易于遺忘。而無頭緒。苟起稿。則無斯弊。大綱了然。易于記憶。演說之前。將演稿細閱數次。記其綱目。或書之于一小紙。演說時按步就班。順序而來。自無拉雜不清之虞矣。(二)保存演說之意。雖云感動聽者。然每次聽者。不過千人。功效究屬有限。欲使一有價值之演說。傳之當時後世而不磨滅者。舍演稿其道未由。此林肯華盛頓之演說所以至今猶有餘響也。初學者雖不能必演說之傳。既費如許預備功夫。成一演說材料。意義必有可樂錄而存之。未始非他日之一助也。

(二)養勇

勇者氣之正也。萬事乏勇則不成。演說亦然。吾人平日與友對談。言笑自如。一旦登台。則面紅耳熱。心跳氣沮。期期不能成一語者。何耶。習慣未成。羞慚易起。而無勇氣以赴之也。養勇之方法有二。

(甲)練習宜勤。此着于初學者尤為重要。蓋初學之人。未登台以前。即覺心跳氣沮。上台之後。每囁嚅不能發一言。蓋或由無此習慣。或自慚學問淺薄。恐所言未必合理。被人訕笑。或見嚴師畏友在前。尤覺自慚。諸弊皆初學所必不能免。即慣登演台者。亦時有之。均因練習不熟之故也。苟能勤于練習。語意習熟。與閒談無異。則演說時勇氣自壯。雖時不免有慚羞之態。究無囁嚅之弊矣。練習地點。于空室。或曠野。以無人纏繞為宜。演講既熟。再請好友。改良指正。登台時。自無諸弊之生矣。

(乙)立品宜高。語云。理直氣壯。品格既高。言辭自正。而勇氣以生。孟子平日有富貴不能淫。貧賤不能移。威武不能屈之勇氣。夫故演說齊梁。皆能侃侃而談。此孟子立品以養勇氣之功效也。吾人演說亦然。如吾人平時即能自治。演說時以自治為題。高談闊論。現身說法。故言來倍覺誠懇。而感人之自易且深矣。此種工夫極難。而亦極難。辯家所必不可不研究者也。

上列諸項。均極簡單。稍能演說者。當無不知之也。惟演說一事。易學難工。非學問淵博。品行高尚。練習勤敏者。決不能成一雄辯家。至深奧之談。只有俟諸博學之士。非余所敢置喙於其間也。閱者諒之而已。

清明植樹之利益

吳文藻

我國舊俗清明節。有所謂踏青之舉。由來久矣。然春景非天生而成。乃人力使之然也。繇是之故。我政府定爲植樹節。非僅僅添景助興。以植樹於人生有大關係也。夫植樹之舉。行自西國。我之效之者四載矣。竊思意至善也。蓋政府行之於上。人民效之於下。則森林之發達。可拭目而待矣。夫森林之爲利也。其根。可以固地。可以吸水。其敗。葉。堆。積。可以含涼。而無水患。其溫氣。醞。醞。可以引雲。而致雨。澤。其濃。陰。蔽。天。也。暑氣。爲。之。消。其灌。水。匝。地。也。風沙。爲。之。阻。其林。間。水。氣。薰。蒸。蘇。苔。雜。長。可以。化。沙。爲。泥。變。瘠。爲。沃。古。時。太行。陰。山。一。帶。森。林。繁。殖。彌。望。皆。是。其。溼。潤。之。氣。足。引。東。南。之。雲。烟。而。生。雨。澤。且。含。蓄。流。潦。水。患。消。滅。此。所。以。大。河。南。北。農。產。富。饒。民生。康。樂。也。今。何。如。乎。黃。河。汎。濫。爲。災。年。有。所。聞。究。其。源。乃。祇。知。斬。伐。而。無。培。養。之。方。也。蓋。水。患。之。多。毋。以。森。林。之。有。無。爲。準。是。水。之。源。出。於。山。山。林。多。則。水。行。遲。而。下。流。無。水。患。山。林。少。則。水。行。速。而。下。流。多。水。患。近。人。皆。謂。黃。河。之。爲。患。古。少。而。今。多。而。不。知。由。於。森。林。之。障。蔽。日。撤。水。源。之。灌。注。日。急。沙。土。之。吸。送。日。甚。黃。河。之。游。塞。日。速。也。今。者。高。山。大。川。森。林。絕。少。地。多。不。毛。昔。日。之。深。山。叢。林。且。悉。變。爲。童。山。以。故。蒙。古。大。沙。漠。之。力。得。時。時。輟。送。於。東。南。而。黃。河。東。海。之。水。蒸。汽。亦。途。難。於。凝。聚。於。是。我。北。部。數。省。常。苦。亢。旱。若。仍。不。知。振。興。森。林。吾。恐。大。河。以。北。將。變。爲。沙。漠。矣。此。非。狂。瞽。之。言。乃。西。人。謙。伯。旅。行。中。國。之。實。談。也。今。當。局。者。固。已。有。鑒。於。此。頗。知。林。業。之。爲。要。務。而。在。下。者。亦。宜。勤。力。施。行。庶。不。負。政。府。提。倡。之。意。通。國。上。下。戮。力。一。心。於。植。樹。節。費。一。舉。手。一。提。足。之。勞。則。他。日。林。業。之。發。達。必。駕。於。諸。國。之。上。如。是。則。全。國。所。需。之。木。材。不。仰。給。於。外。國。亦。挽。回。利。權。之。一。道。也。國。民。勉。乎。哉。

閱報宜立爲學課之一論

吳文藻

報紙者。所以宣國是。達民情也。舉凡國政之得失。各國之交涉。工藝商務之盛衰。軍械戰船之多少。學術之新理新法。皆具焉。是以一國之內如一家。五洲之人如面語。我國自林文忠公督廣時。始得外國新聞紙而讀之。遂知外情。後無繼之者。及清同治年間。創設報館於滬上。於是我邦人士。漸明時局。迄今數十年。報館林立。竿頭日上。不可謂非有志之士之贊助也。然報紙載有市井猥屑之事。笑林諧談。爲人人所歡迎。咸爭閱之。而尤爲今日學生之通病。閱小時報者。其著例也。舍本末末。何足取哉。吾聞英吉利國民。

男自王公大人。下極牧圉廝養之賤。女自國母命婦。下極乳媪丐婢之流。未有不能閱報不喜閱報者。世界常識。人皆有之。甚矣哉。文明國社會教育發達之盛也。又如合衆國加入歐戰之後。通國學生。未有不研究世界大勢及其本國之地位者。功課落第。亦不之顧。而閱報則未嘗一日間斷。視若三餐之必需也。觀彼自由國民嗜好閱報之精神。能不景仰而步武耶。我國學生。練習世故者。固不乏人。但範圍甚狹。苟知北京政府及其本省之情形。已自命非凡矣。自我國加入協約後。爲學生者。撫心自問。有何觀感乎。就本校而論。中外報紙俱備。默察世界大勢者幾何人。苟人以歐戰之原委詢之。則瞠目無以對。設備完美如清華猶若是。他校概可推想矣。夫今日之青年學生。爲將來福國利民之元勳。啓發民智。實負其肩。爲學生者。猶不明世界大勢。如之何發達同胞之愛國思想耶。已受教育者既如此。欲發揚民國之真精神。而立一鞏固之國基。又何可學耶。勢必不可得矣。故在今日之學校中。有志教育之士。所急宜提倡者。乃以閱報立爲學課之一也。學校無分上下。皆當備有各種報紙。以爲求世界智識之資。蓋報紙者。爲今日學校中最重要而必不可缺之準備物也。而所謂今日學生之通病。急宜謀根本之去除。其法惟由教師命題指示閱報方針。然後學生前往查閱。逐日報告討論。此法我校已早施行。惜不普及而無常度。苟日以爲常。與時俱進。則不僅知世界潮流所趨。而自茲以往。習以爲常。無形之中。遂養成嗜好閱報之美德矣。然歟否歟。當今之世。言論自由。各報所載。莫衷一是。而要以利己主義爲鵠矢。日本以二十一條無理要求迫我。而歐美諸國人民。咸抱不平。極力鼓吹。及美國銀行團投資我國實業界。以謀商權之擴張。於是日人亦起而攻之。大抵一國之利害安危。本國之人。蔽於習俗。必不能盡知之。卽知亦不敢盡言之。惟出於強鄰之國。昌言而無忌。愛惡攻取。深謀詭計。悉載之於報紙。互相攻發。互相駁辯。無從深隱。俾我得以兼聽而預防之。此亦事之至便者也。故報之益於人國者。知病爲上。博聞次也。近今學生論及中日交涉。莫不疾首痛心者。愛國熱忱。人固當有。第明中日國際間之關係之真相者。寥寥耳。暗於事而妄斷。非但無益。而實害之。故今日之學生。閱報時尤宜注意者。爲遠東問題也。中日國際間之關係。與我國在遠東之地位。及各國之交涉。均宜豁然貫通。而日本自明治維新以來。國勢蒸蒸日上。其進步之速。有不可思議者。吾國人素輕視日本。然不惜詳加考察。亦以取彼之長。補我所短也。是則日本發達之歷史。豈可忽哉。吾願吾儕學生。不論學習何科。置身何界。均須

洞悉遠東之實情。欲謀民國之振興。以發揚民主精神於東亞大陸。實非此不爲功也。吾儕學生其勉諸。

中國歷代婚娶制度考

翟桓

上古雜婚時代。以女、子、爲、男、所、公。有故幾薩氏之知有母而不知有父。因之血統相續。咸以女而不以男。而姓字從女從生。即古代帝王。大抵從母得姓。如神農黃帝皆爲少典之裔。而神農姓姜。黃帝姓姬。則以母姓不同之故耳。其於婦女視之。如奴婢亡國之民。降爲臣妾。後世猶然。此時婦女多因戰勝他族俘虜而來。故奴婢待之。此外又有擄掠婦女之俗。其擄掠必以夜。所以乘婦女之不備。今以士婚禮觀之。猶有標掠之義。然標掠與俘虜。固即當時婚禮也。至應。制。爲。儻。皮。之。禮。則。易。標。掠。而。爲。買。賣。矣。古。者。以。皮。爲。貨。幣。儻。皮。爲。禮。乃。所。以。酬。此。女。之。值。也。周。時。婚。禮。除。納。徵。用。元。纁。束。儻。皮。外。納。采。問。名。納。吉。皆。奠。雁。則。以。畜。價。值。又。以。皮。價。值。之。一。變。俗。也。既。以。買。賣。婦。女。爲。婚。姻。則。無。同。姓。異。姓。之。別。更。不。待。言。矣。黃。帝。以。降。直。至。夏。商。婚。姻。制。度。雖。稍。有。進。步。然。男。女。姓。氏。仍。無。異。別。如。顓。頊。女。女。修。爲。伯。益。之。曾。祖。母。堯。二。女。嫁。舜。皆。同。姓。連。婚。是。也。要。妻。甚。早。故。三。十。不。娶。謂。之。鵠。如。尙。書。堯。典。稱。有。鵠。在。下。曰。虞。舜。是。也。一。夫。娶。數。婦。姊。妹。嫁。于。一。夫。無。嫡。庶。之。分。如。舜。妻。堯。二。女。夏。少。康。娶。麋。思。二。姚。是。也。有。贈。嫁。之。俗。如。堯。以。女。妻。舜。並。備。牛。羊。倉。廩。是。也。至。于。館。甥。貳。室。乃。作。婚。之。韻。事。嫁。女。而。下。隨。之。義。之。相。攸。尤。特。別。焉。夏。商。之。時。婚。禮。稍。異。男。子。二。十。而。冠。女。子。十。五。而。笄。表。其。有。成。人。之。資。格。也。冠。禮。爲。禮。之。始。不。可。不。恭。敬。行。之。故。先。卜。日。之。吉。凶。而。後。請。人。舉。行。加。冠。式。至。期。冠。者。之。父。著。禮。服。迎。加。冠。之。人。而。使。加。其。冠。于。子。又。命。冠。者。之。字。成。人。後。自。稱。以。名。稱。人。以。字。加。冠。式。既。終。有。謁。親。屬。之。長。者。及。鄉。大。夫。鄉。先。生。等。之。禮。禮。必。有。媒。氏。以。交。通。二。家。依。彼。介。紹。而。舉。行。其。禮。節。者。也。舉。行。之。次。第。如。下。凡。娶。女。先。由。夫。家。托。贄。物。于。媒。氏。納。于。女。之。父。謂。之。納。采。女。父。既。承。諾。則。問。女。之。名。謂。之。問。名。媒。氏。歸。夫。家。而。卜。其。吉。凶。若。吉。則。更。遣。使。納。之。于。女。父。納。吉。之。式。既。終。則。納。元。纁。十。端。獸。皮。二。枚。于。女。父。爲。納。婚。之。約。信。謂。之。納。徵。由。是。至。夫。家。請。求。婚。禮。之。期。日。謂。之。請。期。至。期。爲。婚。者。著。禮。服。乘。黑。車。往。女。家。親。迎。其。婦。謂。之。親。迎。其。時。嫡。妾。之。分。甚。嚴。王。之。嫡。妻。曰。后。諸。侯。曰。夫人。大。夫。曰。內。子。士。曰。婦。人。庶。人。曰。妻。皆。與。其。夫。齊。位。諸。妾。莫。敢。與。匹。也。周。更。夏。商。之。制。稱。女。以。姓。男。子。三。十。而。娶。女。子。二。十。而。嫁。嫁。娶。不。可。太。早。且。不。可。施。于。同。姓。娶。妾。不。知。其。姓。則。卜。之。恐。其。同。也。此。其。理。由。

暗。與今日。生理學家。忌早婚。及血屬相婚之理。相符合。漢王吉所謂爲人父母之道而有子。是以教化不明。而民多天。史伯所謂氣同則不繼。叔詹所謂男女同姓其生不蕃是也。兩漢之時。婚娶太早。尤崇侈靡。貧人不及。故多不舉子。舉行之時。大率以父主婚。而有慕帷之俗。與通有撒帳之俗。原始結婚。自由離婚。自由配合之時。不論行輩。一夫多妻之制。盛行。公侯之宮。美女數百。卿士之家。侍妾數十。重男輕女之風。亦盛。宣帝時王吉上疏。至謂漢家列侯尚公主。諸侯則國人敬公主。使男事女。夫拙于婦。爲逆陰陽之位。斯亦昧于敵體之義者矣。其時女子。私夫不以爲諱。如武帝之姊館陶公主。寵董偃十餘年。武帝至主家。呼偃爲主人翁。後主竟與董偃合葬。昭帝之姊安鄂邑。蓋公主。私居私通。丁外人。帝與霍光聞之。不絕主。詔丁外人侍主是也。桓寬鹽鐵論云。送死殯家。遣女滿車。此等事。司馬遷班固亦三致意焉。馬季長爲嫁娶之制。不論行輩。如宋蔡興宗以女妻姊之孫袁彖是也。以婦女爲買賣。故注。重幣。魏齊時尤甚。其始高門與卑族爲婚。利其所有財賄。分遺其後。遂成風俗。婚嫁財幣。爭多競少。妾媵繼室。各處好尚不同。然北齊百官。大率無妾。因其父母嫁女。必教之以妬。姑姊相逢。必相勸。以忌。以劫。制爲婦德。能妬爲女工。又將相多尚公主。王侯率娶后族。一夫一妻之制。實成于自然。若宋廢帝爲姊山陰公主。置面首左右三十人。則又儼然一妻多夫之制矣。其時士庶多不通婚。通婚之時。往往比父祖。故庶族以高門士女爲榮。即夫家坐罪沒官之婦女。寒人得之。且榮幸無比。觀北齊書孫奉傳可知矣。隋唐之世。婚禮納采。有合歡嘉禾阿膠九子蒲朱葦雙石綿絮長合纒乾漆九事。膠漆取其固。綿絮取其調。柔蒲葦取其心。可屈可伸。嘉禾分福也。雙石發在雙固也。當迎婦時。以粟三升填曰。席一枚以覆井。菜三井以塞窗。箭三隻置戶上。婦上車。婿騎而環車三匝。女嫁之明日。其家作黍臠。女將上車。以布蔽膝覆面。婦入門。舅姑以下。皆從便門出。復從門入。言當躡新婦迹。婦入門拜豬糠及窻行禮。則夫婦並拜。或共結鏡。紅。娶婦之家。喜弄新婦。臘月娶婦不見隴。雜西晉通婚最重望族依然六朝之風李日知貴諸子方纒角。皆通婚名族。李懷遠與李林甫善。常喜與山東著姓爲婚姻。引就清張說。好求山東婚姻。與張氏親者皆爲門甲四姓。鄭氏不離樂陽。岡頭盧潭底李士門崔皆爲顯族。寶威燕謂關東人與崔盧婚姻。猶自矜大。見疑苑及合璧事類蓋結婚以得望族爲榮。而望族又恃其族望。恥與卑族爲婚。自高宗禁其自相婚娶。于是不敢復行婚禮。飾其女以送夫婚焉。隋唐山東人嫁娶必多取資人謂之賣婚劉知

通又有冥婚之事。韋后爲其弟間與蕭至忠甥女冥婚。唐書至忠傳至結婚自由。則無異于兩漢矣。宋時婚議太早。或于襁褓童幼之時。輕許爲婚。因亦有指腹爲婚者。及其既長。或不肖無賴。或身有惡疾。或家貧凍餒。相仍或仕宦遠方。乘信負約。迷獄致訟者多矣。見司馬溫公家範連姻多主因親及親之說。以示不相忘。世範故蘇詢以女嫁其內兄程潛之子。而其女作詩有鄉人嫁娶重母黨之句。榮公夫張氏乃待制張昱女。待制夫人即榮公母申公夫人之姊。則姨表兄弟姊妹也。然姑舅兄弟當時猶疑其不可爲親者。容齋續筆。雖論及婚姻論財。故媒妁言最難信。給女家則曰男家不求備禮。且助出嫁。還之資。結男家則厚許其所遷之賄。且虛指數目。往往有輕信其行而成婚。其後責恨見欺。夫妻反目。至于此離者。娶婦謂之索婦。娶婦之文用樂。有上高座之禮。餘詳文公婚禮。元明以降。迄于清末。婚娶制度。一仍宋舊。無大變更。民國肇興。歐婚東漸。婚娶復尙自由。無媒而合。不告而娶。古禮漸成。絕響矣。亦時勢使然也。

風土志

津門誌略

徐宗棟

沿革。津門當禹貢九河之尾閭。秦漢時本水陸要衝。惟其時海運不行。通人無地理學識。故自晉魏迄唐絕少經營。歷宋遼至元。方以海運之需。始設津海鎮。明時設衛築城。清雍正四年乃改衛爲州。九年改州設府。附置天津縣。民國成立。撤府留縣。而以舊府屬域設道焉。又以地濱渤海。利殖魚鹽。扼京通運道。通九省舟車。誠左輔一大都會也。惜庚申庚午庚子連遭變亂。今日之天津。更非昔日之津郡矣。然民氣漸以開展。民智漸以發達。商務之盛。形勢之險。遂使津門一躍而居北部之首位。未非此變遷之遺效也。

疆域。津門西北距京師二百四十里。東界霍河。渤海。西界武清。靜海。南界靜海。滄州。北界武清。寶坻。境內有水無山。地皆平原。西北高而東南下。故畿南諸水。皆流入境內。以趨渤海。海岸在舊城基東南一百二十里。有大沽口。港口沙道紆迴。船非潮不進。今則有淺水輪船可通。渤海在口外。廟島羅列。拱衛本邑。自旗大煙台被租於俄英。遂如公海。毫無險要之可言矣。

河流。城東北二百步有三岔河。北運。永定。上西。子牙。南運諸河。皆匯海河於此。以歸海。河之北岸。有望海樓。清同治庚午肇禍處也。

北運河即白河。爲漕糧運道。源起口外。達天津。經蒲口。馬廠。西沽等地。入三岔河。

永定河發源山西靜樂。至宛平屬盧溝橋。再經固安。武清。至天津。匯入北運河。

上西河。源出直隸滿城縣。東行至霸州南境。東北由靜海。達天津。

子牙河。俗名下西河。本爲滹沱滄陽二河。合流至大城縣子牙村。因以得名。經靜海西北境。至獨流鎮。入天津。經楊柳青。至紅橋。匯北運河。

南運河。俗名御河。昔年南漕。藉以轉輸者也。起於浙江杭州。北上貫長江穿黃河。入直隸。經靜海埕埝。至天津。由楊柳青轉而東流。入北營門。匯於三岔河。

海河由三岔河接各川。東南達海。長約百餘里。舊多灣曲。今已取直。於水道交通。益形便利。自際前歲水災。三岔口至金華橋一灣亦已取直。其餘南運諸灣。亦提議繼續動工。於水利之上。爲益誠非淺也。

橋。梁。跨北運者有金鋼橋。跨南運者有金華橋。北大關有浮橋。跨子牙河者有紅橋。至陳家溝之減河。（北運支流。）有賈家大橋。（正名金鐘橋。）以賈家口而得名也。又有錦衣衛橋。與薈河縣交界處又有金鐘石橋。跨海河者有金湯橋。萬國橋。皆浮橋所改築者也。諸橋以金湯萬國二橋爲最堅固。電車可通行其上。

氣候。節候較京師遲三分八秒。夏令極熱時。可達百十餘度。冬令極寒時。內河結冰二尺餘。海口則十四五尺。春秋溫和宜人。降雨時期以五六月爲最。

物產。物產以鹽爲大宗。惟製法不良。不能更暢銷於外國。是執事人所宜注意者。水產以鱗介之屬爲最夥。如銀魚、石首、鱸、鮑、鱈、鯉、鮑、白條、比目、河豚、蝦、蟹等類。至如蒲葦、菰、菱。亦水中之特產也。津地肥腴。雖無山林。而桂梅翠柏等樹。花類之蘭、菊、牡丹。果類之桃、李、棗、杏、石榴及梨。一經移植。卽能暢茂上生。因亦爲一種出產品焉。農業亦佳。尤以營河田之稻禾。上下園之菘、韭。與東北鄉之麻。與大頭菜爲最著名。工業則有酒、清醬、草帽、襪、織席、摘髮、燕皮等出品。近年工場日多。出品亦日見改良。惟於工匠巧思。當有以激發之。庶免長隨人後。而無獨出心裁之工也。

人民。津地自設埠以來。商賈輻輳。人雜五方。居民約達百萬。以居租界及城廂者爲最多。民風剛勁。義勇自雄。富者亟公好義。貧者勇於赴難。近雖逐末之流。競尚奢華。然士民俊秀多文。婦女重節守義。至於慈善義舉。敷設尤多。誠足以表津人士之風也。

慈善事業。慈善事業。有恤養會。廣仁、保赤、育嬰、保嬰等堂。以矜恤孤寡。濟貧、救苦患者。則有育黎堂。救生會。掩骼會。施棺、施粥等廠。

教育。自科舉廢。學校興。諸教育家熱心從事。學校成績卓著可聞。小學如私立第一第二。中學如南開學校。俱能自立校風。以導後進。是可慶者也。

商務。本埠商務以春夏秋爲盛。至冬以水道冰凍。貿易稍減。其輸出品以豆粟皮、大黃、草帽、煙草、駝絨、羊毛、茶等爲大宗。入口貨以洋布、棉紗、煤油等爲大宗。進年來以日本貨爲最暢銷。國人每以排日相勸。何其結果竟如此也。怪矣。

租界。租界之開。始於清咸豐十年。只英法二國。及庚子後。列強爭索租界。現以英租界爲最大。日本次之。各設領事府。且屯兵駐守。致人民視爲避難桃源。乃欲託庇外人之下。實可恥也。歐戰停止。吾國收回德奧租界。深望他國亦能抱和平及平民主義之觀念。慨然交回。以免將來之爭執。則幸甚矣。

鐵路。東有京奉路。北連北京。東北抵奉省。西有津浦路。以達南省。車站有三。曰西車站。新車站。及東車站。年所贏餘甚豐。鐵路上之發達。甚有望也。

航路。由大沽經山東至上海一線。由大沽經山東達日本神戶。輪船公司。中國所設者。只一招商局。外國者有太古、怡和、禪臣等處。設於紫竹林。入口輪船。皆卸貨於此。水淺時。則有淺水輪船。以相接應。

郵政。郵政總局設於英租界內。分局設於各區要衢。信件除由輪船火車通達外。有驛道可達靜海縣。及武清之楊村各道。遠鄉僻邑。亦有民立信局相輔遞送。惟取資稍昂耳。租界之內。各國自設郵局。致國禁物品。歹人多賴外國郵局爲轉遞之所。此又地方管理權喪失之處也。

電報。電報始於光緒四年。由城內達大沽。後經李鴻章（時爲直督）極力提倡。凡通衢要隘。無不敷設。消息賴以靈通。今分官商二局。官局在東門內大街。商局前在院門口。

電話。電話局附設於電報總局內。自民國三年改換西門子電話。有地線可通。較舊式者靈便多矣。城內通衢爲四大街。通各門。有鼓樓獨據中央。自城垣被毀。以其基地改建馬路。昔日狹衢亦皆擴充改築。租界道路各國

自經營之。其堅固平坦令人歛嘆。更有以見外國人經營之能力也。

交通利器。圍城馬路以及租界正街。俱有電車通行。圍城者以白牌爲記。到海大道者以黃牌爲記。經日法租界以及東車站者。以藍牌爲記。經意俄租界而至東車站者。以紅牌爲記。尚有綠牌者。則係自藍牌車路至海光寺之小路而已。電車公司在東南城隅。鄰近南開學校。爲比人所經營。每年盈餘甚富。其餘交通利器則有汽車馬車膠皮車。類皆隨時人之趨向。而有增減焉。名祠。名祠有僧王祠。曾文正公祠。丁公祠。謝公祠。李公祠。金剛殿公祠。及張公祠。或因其有功於本邑。或因其效力於國家。俱所以誌不忘。而法後人也。

古蹟。城垣建於明永樂二年。周九里十八步。高二丈。有四門。東曰鎮海。南曰歸極。北曰帶河。西曰衛安。庚子城垣被毀。惟有四門舊址。仍立碑坊。書以舊名。可爲考跡者也。

鼓樓東費家胡同。費宮人故里也。明季闖逆之將羅某。(或有謂爲其弟李虎者)被宮人刺死。時人多追弔之。故巷以人名。他如軍糧城。掛甲寺。行宮。皇船塢等地。已荒圯不可復識矣。

名勝。津門地無山泊。數勝佳景。公園在河北大經路。尙堪遊賞。夏季多有臨時組織之遊藝場。於露香園。陶園。大羅天。其最著者也。

聖廟在東門內。有碑坊二座。顏曰德配天地。道冠古今。春秋二祭。在二八月上丁日舉行。執禮童子。皆由學生充之。余幼時尙不能參與祭禮。今則悉由私立第一小學學生執行矣。

河南風土記

孫清波

河南禹貢爲豫州之區。厥土惟壤。下土墳壘。厥田惟中上。厥賦錯上中。則是田居九州之四位。賦爲九州之第二。其他雜出漆皐絳紵織纈磬錯等物。稱九州之魁。此上古爲然。近世雖有更改。然亦無淪田桑海之大變遷。今欲記其風土。故爰禹貢以證其地質之肥瘠。嘗聞之人傑則地靈。土沃則風淳。豫之土地若此。風俗亦可概見。余家居斯隅。雖無久遠之經歷。然就所見所聞者。亦畧有數

端可記。茲分述之如左。

一服裝 綉紵等物。爲本省產品。故豐裕之戶多衣之。其他中人以下者。家僅糊口。春秋衣服。碍難因時數易。男則仍垂髮辮。女則未除纏足。淡藍素靜爲平常人之服。紅綠濃耀爲嫁娶時之衣色。履除通常者外。有草泥之分。草鞋爲手車夫及工人等所著。無縶子之必要。泥履有二種。油鞋及泥履是也。二者形式固異。其用則一也。冠之種類不一。曰毯帽。曰草帽。前者爲羊毛所製。成作冬日用品。後者係草帽縷所製。爲夏日所用。想此服裝。不僅河南而然。北六省多如之。

二壽慶及喪葬 壽辰非耄耋之高齡不得舉行。有賀禮飲筵諸端。以如是之歲庚。近世以來。不可多得。故作壽之舉。自衆視之。隆重遠超乎嫁娶也。喪葬仍舊守古。風水之說頗盛。常有人不惜重資。以求龍鳳牛眠之地。因之兄弟失和。喪家破產甚衆。愚哉。

三淫祀與巫覡 本省土民。鬼神虛無。深印腦府。如有揚言某地神怪出沒者。村民往往不遠路程而往拜祀之。於是古樹斷橋。巖谷孤山。深林等崢嶸幽邃之地。祭祀之風甚熾。巫覡之邪說誘人者。比比皆然。自謂能以神力降魔避邪。療治疾病。雖有靈效。不過適逢其會而已。妄謬乎其言也。

四童僕及奴婢 中國苦工之廉。久馳名於東西。而河南較之他處尤甚。何以言之。如所謂長工者（係指一年言）工價不過十元左右。司擔挑灑掃等職。可謂廉矣。然奴婢較之爲尤廉。至多數在七元上下。任烹煮縫紉之事。夫文明程度之高下。視其生活之狀態。今既若是其下焉。文明之程度可想見矣。但此乃指鄉野而言。通都大邑。不在是例也。

五賭博 賭博一端。雖爲官禁。然其風不稍殺。如遇聚會演劇之地。則賭場林立。打架鬪毆之舉。往往發生。因口角而起刑事者。有之。亡家破產而流爲盜賊者。亦有之。若是而猶爲之。何益之有。

六拳博 民性勇悍。身體強健。故於拳博一門甚近。村中多專請傳師以教其子弟。至新年鬪獅戲龍諸舉。皆係彼等組織之。頗爲可觀。

七風節 村婦頗守三從四德之教。故婦孺之守節侍母者。甚夥。鄉人無法褒獎。衆意樹植碑閣牌坊等。以旌其行。

八節氣。節氣除元旦端陽仲秋重九等通節外。有二月、三月、六月、七月、七月十五、及臘八等特節。按俗傳二月二日爲龍抬頭之時。三月三日有洗獨山之舉。意謂屆時必雨也。至六月六日。家家皆設酒饌以渡節。吾不知此何所本焉。七月七日相傳晚間爲牛郎會織女之時。不準仰視。否則必背其目。輿論如此嚴峻。信否。幸望好奇者一試。七月十五日爲鬼節。鄉人於中夜鼓樂齊作。持燈千餘。上標賑濟孤魂字樣。到處置放鬼燈。河中亦有河燈。荒塚亂墜之地。尤所必往。意謂鬼有此燈。始得轉生。然而不可信也。所云臘八者。即十二月八日也。是日戶戶皆以一種特別之飯爲食。（飯名臘八粥）吾亦不詳其故也。

九職業。耕織貿易。爲本省人民所久持之業。男耕女織。秩序井然。惟皆仍守舊法。不求進步。揆其本源。蓋由教育未能普及耳。書之以冀將來。

十婚姻嫁娶。婚姻主之父母。常於嬰孩時代。二家婚姻即定。甚至指腹定婚者。亦往往有之。如是故窈窕淑女。多不得君子之好。惜哉。嫁娶爲個人家中樂事。故居民對之頗注意。懸燈結彩。鐘鼓爲樂。行拜跪天地之禮。有三日歸寧之俗。頗稱盛舉。

河南南陽風土記

孫福文

余家河南南陽之張新村。蓋取湯銘日新又新之意。村之西約六七里。有鎮曰賸旗。鎮之西九十里。卽南陽縣城也。居民多務農。黎明即起。赴田耕耘。飯時。則有童子送之。或及午而歸。飯後復作。待夕陽在山。其工乃畢。歸且歌詠。暮春三月。登高望遠。其歌聲與蛙聲相應。亦風亦雅。殊有天趣。農家之工人。有首工曰領工。工資每年約十一二千元。其餘工人約八九千元。人民少受教育。故焚香拜祝之事甚多。而以婦人爲尤甚。更有不遠百里而進香者。其愚可知矣。有戲社不下十數。如馬王社杜王社以及春會等。皆是各定期演戲。費約六七千元。雖貧窮者亦樂捐輸。然對於教育公益等事。雖家素殷實者。亦不樂爲。夫演戲者所以取樂也。凡人工作。終日辛苦。待稼穡事終。其取樂亦宜。獨其法不善。賭圖盜竊之事。常於此時發現耳。全縣昔有中校二。一曰東關中學。在縣之東關。校址卽科舉時之書院也。一曰南陽公學。校址在城內之察院。今則合而爲一矣。公學之址。乃爲駐兵之所。此外有高小五。初小則不計焉。中校之成績。實爲全省之冠。以教職員皆重實學。且得縣長及鎮守使之助故也。全縣商務以賸旗鎮爲中心。釐金局長

駐焉。分轄各處。商務之源。來自漢口。其通路有二。一由白河入襄水。以至漢口。一由陸路至駐馬店而經京漢車以達漢口。出口之糧食。以黃豆與麥爲大宗。進口者。只外洋貨物而已。製造品之出口者。曰南陽綢。然不大盛。縣中有勸業廠一所。茶園一所。可謂實業之祖。雖極力經營。然無特效。勸業廠所製之品。如粉筆石筆石板之類。並製各種木器。縣之東北有獨山。出石。其較粗者。可作茶壺茶碗以及各種文具。如筆架鎮尺等類。惟傳熱性過大。消售者惟文具而已。其質細者。成自然山水之紋。用之以作山屏及桌面等之用。惜其經理人不知運至他處。故貿易不甚發達也。刻版中經理戴某於鎮平某處發現一種石質。畧呈紅色。可代日本所出之石印石。苟能從此竭力經營。前途亦未可限量也。街市多污穢。穢水廢物等皆充積道中。然各商店門前尙清潔。各人自掃門前雪。不管他人瓦上霜。國人公德心之薄弱。觀此可知矣。除旗鎮地處南陽方城之間。清時有南裕分司以治之。南陽於前清府制時。轄十三處。故城內有府署縣署二者。今有鎮守使駐焉。所有之兵。半皆爲先日之盜賊。對於公民之治安。毫無過問。然亦無害於民。較戰地之兵。徒知害人者。不可同日語矣。人民常言。明日將爲兵。間其爲兵之故。不曰爲國家效力。而曰以兵有勢力。即稍識字。有智者。亦因是故而爲兵矣。全縣名勝無多。余所知者。獨諸葛廬而已。在城之南約十一二里。此外有城北關之玄廟觀。以假山水花草著。其餘者。吾未聞知也。

榆林風土志

王國華

榆林爲陝北首要之區。余之生長地也。城圍十里。半因山爲之保障。天成。當李自成起兵時。首攻榆林。會以大礮擊之未破。現成南之巨裂。卽當時之遺跡也。無定河流其西。大瀉居其南。瀉之上有石橋曰玉爺橋。東百步有塔曰樓鑿塔。共十二層。高約十丈。八角形。可容兩人之昇降。至其顛則全城在目。有若畫圖。俗有塔筆橋架瀉池之說。蓋成天然之形勢也。塔前有小屋一間。內懸御賜對聯一付。共八字。曰。兩手孤城。千秋忠勇。爲清康熙皇帝親筆。相傳帝私出遊。經榆。暮城關。不得入。帝以巨金賂門卒。不通。益之。門卒曰。此皇家法律。不能違也。帝嘉其忠。擢爲千總。夫以一門卒而猶能忠心爲國。不爲金錢所動。視今日有金錢癖之大人物者。果何如哉。城內居民約千戶。近數年來。風氣大開。民智漸長。昔日稱爲洋學堂者。今亦知其爲中國學堂矣。婦女多天足。然迷信之風未

嘗稍減。曰跳神。曰過關。曰請仙。下陰許願等。或男巫或女巫爲之。要皆無味之舉。驅錢之術而已。然種毒已深。匪易消滅也。清宣統時。私塾與初等小學相輔而行。今盡改爲國民小學校。共二十七處。高等小學及中學校各一處。又有單級師範學校一處。畢業期限爲一年。專爲造就國民小學教員而設。初等女子學校兩處。以專授淺近知識及文明思想爲目的。惟女子十三。即不敢見人。此皆爲舊習所染。亦中國女子之通病也。婚事概由父母主之。通常男子十七而娶。女子十五而嫁。甚至有三成配者。自自由之說興。早婚之害大駭。此吾輩青年之幸。亦即中國之福也。榆林毗連蒙疆。氣候與北京無異。惟沙多田少。地苦不毛。民半不農。加以實業不興。故人民之生活。頗形困難。商賈無貨可通。且交通不便。出入維艱。故欲振興商業。以望民生之日厚。是猶緣木求魚也。故因地制宜。提倡收畜事業。實不容緩之事。倘能廣設收場。多畜馬牛羊等。則地土適宜。不數年而孕育繁殖。有可操券而獲者。榆市貨物。以皮毛爲大宗。我榆商既以物易之於蒙人。十年前蒙人猶不辨金銀。行交換貿易。絲一束。可易皮一張。茶一斤。可易一羊。布一匹。可易一牛。今者蒙人智識日開。昔日受騙者。今則亦甚狡黠矣。復以售於洋商。往往價值任人高下。資本遂時虧折。且外人得我生物。還我成貨。利出百倍也。今宜廣招股本。糾集公司。購機設廠。精製皮革。紡織絨毛。庶利權自握。不至挾制於外人。除此以外。其最宜注意者。即廣栽樹木是也。榆林林木稀少。建築材料。皆由外縣購來。欲利權之不外溢。不可不於此加之意也。自光復以降。榆蒙貿易。大形減色。究其原因。蓋言語不通所致。故宜續辦殖邊學校。（初有一殖邊學校一年停止）教養專門人才。以便與蒙人交通。則蒙漢之猜忌可泯。榆民之生計日饒矣。

無錫風土概略

顧毓琇

余長育於江蘇之無錫。自負友來校。離家倏忽四載。風土情形。難詳悉。今祇擇其大畧數端。分述於後。亦聊以慰懷土之思耳。

沿革 無錫一名梁溪。亦稱錫山。溯自秦伯開化。梁鴻韜光。春秋故屬吳地。三國又隸孫權。五代時爲南唐吳越。兵爭區域。自宋元明清而還。漸成南北要衝。益爲文明之域。邑於清時。故爲無錫金匱兩縣。隸常州府。民國肇始。合而爲一。遂隸蘇常道。邑又劃爲十七市鄉。所以便於民政之統治。文化之貫輸也。錫邑西南瀕五里湖太湖。運河直貫全邑。城北火車站。又值滬甯鐵路之中心點。水

陸交通。異常便利。加以山清水秀。人傑地靈。誠江南之勝地也。

民情 邑民故樸實。勤於農而尤長於商。商以輸農產。農以供商品。如米麥絲繭。其尤著也。自髮匪亂後。邑民多刻苦積儲。而卒以起家者。至今人猶盛道往事曰。某也儉。一錢不荷用。早起。至其店而盥洗焉。不肯在家費一買水錢也。又老者恆曰。三十年前。米價若是其賤也。生活若是其易也。至今薪桂米珠。不勝浩歎。於此蓋可見往昔勤儉之一斑。而改革以來。開闢馬路。建游戲場。漸趨繁華。雖曰風氣大開。頓成小上海。而人民又過於奢靡。循至遊民。日衆。人心不古。是甚。嗚呼。大人君子。有以匡正之也。邑中上等遊民。翩翩年少。相聚於馬路繁華之區。其爲社會之蠹也。明矣。下而盜賊乞丐。亦所不免。乞丐多沿門託鉢。樂善好施之家。多與之錢。而乞丐亦往來不絕。竟有恃無恐。竟可畢生。業此溫飽矣。在爲善者固施貧濟窮。此輩則依賴性成。而甘淪下賤也。悲夫。

風俗 邑人既日趨文明。嫁娶婚喪。半循古禮。半操新制。各地亦大同小異。且繁瑣細碎。余閱世尙少。亦難盡述。祭祀有春秋戊祭。祀孔之後一日也。邑之大族。多建宗祠於惠泉山麓。祭祀由族之年長者主之。配享均以齒序。畢圍坐一堂。進午膳。雍容揖讓。長幼相聚。所以懷祖先。亦以敦族誼。意至善也。又有捐資置義田。立義莊。以濟族之貧困者。蓋亦范文正公之遺風歟。家祭則有歲節忌辰等。茲不詳。邑人習俗。多尙迷信。城內建廟凡十數。爲供神之所。神或生前有功於邑。死而祀之。如睢陽張巡。保障江南。能捍大患。則祀之也。固宜。然而其他諸神。如縣府諸冥司。則多出臆造。廟中香火不絕。昔時每年於夏歷三月。有賽會之舉。旗傘開道。音樂繼之。又有騎馬上飾爲戲劇作古裝者。或立二木竿上。名曰高脚。而神爲之殿。人之評賽會。莫不以會序之長。佈置之新爲美。而一般賽會中人。亦莫不盛裝以炫其豪。所耗不下數百金矣。又有香會。多鄉民爲之。託親恩之報。緣福祿之求。朝山進香。誦歌詩。游行街市。有穿臂懸鑼者。名曰肉身燈。據云。虔誠勝於神。故不覺其痛苦。嗚呼。毀身不顧。其誠可感。其愚可憐矣。紫竹爲軍人立其中。而以銀針穿胸背。繫之。晚間燈燭輝煌。遠望如聚火。俗謂之火人。每年三月間最盛。民國以來。雖曰破除迷信。然其入人者深。而鄉民。又無知。不惜毀身耗資。以作此無益之舉動。亦可哀已。

教育 邑人故尙學術。明季東林黨起。學子咸集。科舉時代。久負時譽。今觀孔子廟楹曰。六科三解元。一榜九進士。當時文風之盛。

於此可見。迄於清季。新學肇興。邑子楊樸。慘澹經營。首創陸實兩等小學。不折不扣。再接再厲。雖一經被燬。幾成焦土。而砥柱中流。卒啓一邑新學。今該校開辦。至是已二十餘年。洵我國最早之小學。亦足自豪。已至今學校林立。凡縣立高小六。市立國民學校百餘。女學亦以十數計。至肄業四方學子。濟濟跼跼。尤不可勝數。留學歐美者。亦不下數十人。可謂盛矣。他日之進步。正方興未艾也。邑有公衆圖書館。縣市鄉各有教育會。近又有公共體育場之建設。日臻完備矣。

實業 邑人故多業商起家者。而西城一帶。米業尤甚。蓋交通既便。運輸亦易。故往昔錫邑。米市幾推江南獨一。而土地肥美。富於產米。亦其由也。邑又著名育蠶。產絲特美。故春夏二季。抽絲剝繭。業亦大盛。又自改革以來。實業益臻發達。絲廠林立。利用機械。製我土產。舶來品充牣。利權外溢。自宜如是。抵制漏卮也。又有紗廠。麵粉廠。織布廠。等凡十餘。繼起者尙不可勝數。既可製貨以供民用。而廠中所須男女工人極多。因可授民以業。使自食其力。庶幾生財者衆。而國家富庶矣。

名勝 惠泉山九峯並峙。蜿蜒盤旋。故又名曰龍山。山雖不高。而樹木鬱茂。風景絕佳。前衝錫山。遠接震澤。山麓有二泉亭。一方一圓。水清味甘。稱天下第二泉。清初高宗南巡。曾駐蹕於斯。稍東循麓行。至春申湖。相傳爲楚黃歇飲馬之所。湖中有石曰臥雲石。當雨過後。初霽。水流不絕。亦大觀也。登山經頭茅峯。而西行。復過七十二澗。乃至白雲洞。洞在山腰。此處山勢頗峻。崎嶇難行。白雲洞相傳爲仙處。以白雲繚繞故名。山不在高。有仙則靈。惠山之勝。其以此乎。

埠墩在梁鴻溪中流。孤然一島。形圓。上建樓屋。形亦隨之。登樓遠眺。龍山隱約在目。俯際周圍皆水。小舟飄蕩其中。亦勝境也。屋宇多供神佛。惟以子然砥柱。景色尤佳。高宗南巡遊於湖。題語頗多。邑之士大夫。亦無不以一登臨爲快焉。

萬頃堂在邑西管社山之麓。地當五里湖太湖之衝。山突出湖中。與隔岸相對如門戶。然而萬頃堂翼然其上。俯臨全湖。人謂太湖凡三萬六千頃。浩浩瀰瀰。遠望三山鼎峙。而湖光與長天一色。水鳥出沒其間。天浮一靄。出山挾萬龍趨。擅湖山之勝也。

梅園在邑西鄉之榮巷。因山建園。種梅其中。冬春之際。羣花怒放。踏雪尋梅。不亦美乎。園中點綴極好。百草萌芽。夏秋之間。荷花又盛。亦消夏之良地也。循園徑前行。抵一平臺。已高出地面。登上遙望。左五里湖而右太湖。由此視線直及其分界之衝。而五里湖一

片碧水。與太湖之白浪滾滾。兩相映襯。自是天然圖畫。圍三面皆山。環抱成椅形。俯視菱塘毗連。柳岸交接。三五農夫。往來其間。亦足以點綴此勝景也。

綜上所述。不過畧具梗概。非敢云風土人情也。亦聊見吾錫富厚之一斑。而湖山擅勝。靈秀鍾毓。具見我梁溪之發達。方輿未艾也。

武進風土略記

嚴之衛

余家世居武進。至余身數世矣。武進昔爲常郡。延陵季子之舊邑也。城內有季子祠。近改爲公園。而祠中之碑碣。仍羅列園中。遊者過之。莫不肅然起敬。而贊頌季子之爲人也。邑中人皆誠謹忠實。不喜作僞。循循猶有讓國之遺風焉。城周圍約九里許。運河環繞西南。滬寧鐵路。橫經東北。其商業交通。雖不足以擬諸大商埠。而舟車往來。人煙較密。且馬路建築。路政大新。電燈電話等。各廠次第設立。他日吾常。車水馬龍。能於商業城中。首屈一指。可指日而望也。城之東古跡尤多。首著者爲文筆塔。高七級。聳然特立。氣象踞峨。其東有紅梅閣。在玄妙觀內。當冬春之交。遍地梅英。如火如荼。地址雖荒蕪。而遊者不絕。予不敏。不能爲文。僅畧就吾常之風土而誌之。至於風俗人情。予旅居在外。則未諳也。

鎮江風土誌

王化成

鎮江適居江右。爲長江要隘。居民數萬。多賴商業爲生。商場在城之外。長江之邊。巨商大賈。皆雲集其間。城內爲本城長官所居之地。學校林立。街道清潔。空氣新鮮。非城外所能及也。租界面臨大江。景緻幽雅。道路寬大。兩旁種有果樹多種。至春夏之交。花紅葉綠。令人徘徊其間。而不忍去也。夕陽西下之時。外人多成羣結隊。或登高而遠眺。或臨江而長嘯。是時大江之中。若有萬條金蛇。時隱時現。船集往來不絕。或運貨而來。或載客而往。且有滬甯鐵路。直經是地。故貿易極盛。爲長江一大商場也。其出品以絲茶等爲大宗。居民各守其職。而不相擾。樸實之風。至今猶存。鎮江風景極佳。名勝尤夥。而京口三山。南焦八景。其最著者也。京口三山者。金焦北固是也。此三者。或臨江峙立。或突出雲表。誠美景也。焦山直立江中。四面環水。高數十丈。與象山對峙。山中有僧百餘。主持各事。此地美景極多。山水明秀。當桃紅柳綠之際。遊人往來不絕于途。山中樓台殿閣。所在皆是。或直立于山巔。或俯伏於幽谷。隱隱

約。現於深林茂樹之中。有古桃源之風味焉。其山之巔。有砲台一二。爲防守計也。與象山對峙。而成長江門戶之一登。其極高峯。則數十里內之地。瞭然於一目之中。山下有屋數椽。沿江而築。內有銅佛古像。供遊人之賞玩。來客休息於此。漁翁釣遊於斯。天然美景。有不能形於紙筆之間者。金山在城外。直立於江岸。聳入雲霄。樓台殿閣爲數百餘間。自遠望之。五光十色。令人目眩。如至仙境。此山富有佛像。所謂如來金剛者。皆用巨大雕刻。或用黃銅鑄造。見者無不起敬。所謂十洲三島。皆鑿於壁間。層層疊疊。望之如身臨其境。當日之經營。亦可見矣。除此而外。有極大之塔。塔其物也。共分七層。高數丈。占地數畝。每年必有掃塔之舉。來者極多。途爲之塞。山中有觀音洞。據鄉民云。是洞長四十餘里。直通揚州。欲往者。必需燃燭而行。但經此洞時。不得亂思。若念及友人。則友。人。現。若。念。及。鬼。怪。則。鬼。怪。現。而。爲。種。種。之。障。礙。是。以。人。無。得。往。者。此。語。不。確。不。待。言。矣。然。鄉。人。多。信。以。爲。真。每。逢。吉。期。善。男。信。女。必。親。往。祈。福。嗚。呼。其。迷。信。可。知。矣。至。於。北。固。山。雖。稱。名。勝。然。不。及。金。焦。之。美。大。多。與。金。山。仿。佛。此。余。之。所。以。不。重。述。也。此外有泉二。一近金山。一近南焦。近金山者爲天下第一泉。其風景極佳。泉水甘美。爲本地人士所讚許。是泉昔在大江之底。其後江床日遷於北。而此泉遂留於南岸。追思往昔。不禁有人事滄桑之慨。泉水之厚。爲長江流域所少見。鄰近富戶。不辭奔波之勞。日令夫役取水。以嚮來客。視爲上品。泉之旁。有屋數椽。有僧一二。專待遊人。而其生活。亦惟此是賴。近南焦之泉無名。鄉人謂之曰神泉。此泉在井底。井深五尺許。口成長方形。有二石橫於其上。與水面齊。故由井外觀之。如分而爲三者。實則一井也。鄉人以其一口爲洗衣之用。（水色白。中有皂之故也。）其二爲洗碗之用。（水色白。中有米粒。）其三。則用以爲飲水之泉。（水清而潔。此井之水有三色。而不相混。且有黑色異形之魚。生於其中。故鄉人以神泉名之矣。至於南焦八景。則距城稍遠。約十餘里。往遊者多乘輜。是地左近皆山。富有松栢。且多巨竹。花木之類。隨在皆是。竹林寺及趙聲烈士之墓亦在焉。余行經烈士墓側。悲感交集。悲者以烈士功成而身死。感者以烈士雖死而猶生也。竹林爲僧人靜養之所。殿宇之大。佛像之多。不暇筆述。余於前夏歸里省墓。與好友數人往遊斯地。迄今已一年有餘。特記之以示不忘焉。

浙江吳興縣雙林鎮風土紀略

余家世居浙江吳興縣之雙林鎮。父老相傳。鎮之南有秀木兩株。故鎮以雙林名。然今古蹟已湮沒矣。鎮周圍可十里。居民約二千餘。交通便利。商務繁盛。與烏鎮、練市、南潯等鎮並稱。茲畧記其風土情況如左。

交通。江浙、多江河。港渠交錯。交通利賴。我鎮水道交通之最。上者爲汽船。往來上海湖州者有招商戴生昌二局。往來杭州湖州者有三公司局。皆路經吾鎮。尙有通源招商二局。輪值開駛於嘉興雙林間。每晨由雙至嘉。與杭滬車通運。下午復接滬杭車旅客。自嘉返雙。往返迅速。旅客便之。汽船皆每日定時往來。乘客多時。則附加拖船一二隻。不等。拖船分兩種。曰公司船。船堅而入水深。曰無錫快。裝置美而易受損。尋常貨船。亦可交船局附拖。船價分房艙。客艙煙篷三類。沿途各埠皆停。營業發達。惟當水盛漲。煙筒爲橋梁所阻。至水太淺時。船底爲沙石所攔。每年常有停止駛行之時。交通之次者爲民船。可分航船、快船、賽船、局船等。航船爲各鄉村與鎮之交通。船主皆本鄉人。每日往來。夏則售其絲絹。冬則糶其柴米。換布帛雜物。以歸。快船小而輕。有槳六七。船夫皆甯紹人。每日往來南海烏鎮各埠。駛行甚速。然遇風雨。常生危險。賽船輕便。雅潔。爲遊春訪友所雇用。每日船資自六七角至一元。局船爲裝運貨物之用。船重而用帆。此外近鎮鄉民之稍殷富者。皆自備船隻。陸路交通大半徒步。婦女遇有事。則用轎。轎爲方形。加以高頂。前後二人肩負之。道路多石。覆在繁盛之市街。道較窄。鎮上自治局雇有清道夫。故道路尚整潔。港渠交錯。故陸地交通多橋。梁橋多石築。或三洞。或一洞。皆甚高。便舟船之經行。其下也。橋上有階。級步行頗便。幸往來無車。轎故尙不生阻礙。橋築建築。皆甚堅固。人民視修橋募捐。如無上善舉。莫不踴躍傾囊。費錢多則工自佳矣。鎮上郵電交通亦甚健速。有二等郵局。匯兌俱通。與外省通郵。省先經上海。每日上午由申湖班。下午由湖杭班轉滬杭鐵路。以達上海。輪信則由汽船直遞。甚迅速。價洋一角。局信則由局船傳遞。價廉而不速。通縣城及各鄉鎮。每信祇錢十數文。每包亦祇銅元二三枚。航船信由航船傳遞。亦通縣城及各鄉鎮。價較局信更廉。電報亦可由各大絲行轉達。有電話以通縣城。近復有架電話。連各鎮之議。

氣候。春時和暖。三四月間。爲黃梅期。雨水甚多。天氣晴雨無定。常一日而數變。有黃梅天十八變之謠。潮濕特甚。霉腐最易。夏不酷熱。俗分初中末三伏。每伏各十日。清早涼爽。日漲風清。日中較熱。日將下。則復東南風拂。每當盛暑之後。必繼以暴雨。天色陰。

黑雷電交作。蟻飛。舞庭前。未幾。急雨隨至。半時而霽。則暑氣全消。空氣爲之一爽。然農民往往以天不酷暑而憂。形於色。因氣候不熱。有害於稻之生長。鄉人有六月不熱。五穀不熟之謠。秋時多雨。常綿綿數日。不絕。河水盈漲。田稻往往被災。冬不嚴寒。冰雪甚微。河水不凍。西北風偶作。不如北地之飛沙撲面。寒風削耳。兒童不衣重裘。屋內不用爐火。惟年老者用脚爐。(形圓而編實。以火以取。近數年來。冬日較寒云。)

教育 本鎮文風甚早。前清中舉者甚衆。鎮南有蓉湖書院。爲前士人修讀之處。自學校制行。其最早而成績最著者。爲鎮立兩等小學校。即前蓉湖書院舊址。而余之母校也。此校畢業生之負笈外省者。頗不乏人。留學歐美者。亦常有之。此外尙有男子小學五所。女子小學二所。發達日甚。未始非全鎮風俗改良之吉兆也。有改良私塾。塾師皆具高深之國文。受聘於鎮中富翁家。授其子弟。外並招學生數名。以增教師之薪資。學資依學生年齡增加。十四、五歲以上。每年約須十五、六元。專授國文。成績亦可觀。未改良之私塾亦尙有。學資較廉。爲智識淺薄之家風入之。近年漸歸淘汰矣。

生活 本鎮生活程度較之往年。已高數倍。然較之通商各埠。則又賡乎其後。尋常購物。以錢文爲單位。余前數年暑假返里。購物偶以銅元若干枚爲問。父老皆驚曰。游京滬而視銅元如錢。游歐美將銀圓如銅元矣。鎮上銅元作八文。小銀圓當一百餘文。大洋則兌一千〇四五十文。洋價皆爲大商號操縱之。生活情形。分衣食住三種而言之。衣皆以布帛爲之。綢緞次之。平日皆布衣大冠。一旦有親戚酬酢。則必冠新耀之冠。服炫麗之服。其所見。既皆朝夕相見之友朋。而又何必新其衣冠於一時。然此風迄不改。苟有不然者。人必非之。食物價廉。而美潔。柴米魚肉等價亦較廉。五口之家。一日用三百餘文。每餐皆可得魚或肉。酒饌茶食價廉而味美。携友人入館小酌。多不過二百餘文。已可果腹。而出以銅元數枚購糕果。以贈兒童。可以壘壘滿桌。使喜笑歌舞。房屋皆中國舊制。高僅二層。上等住屋建築法。前有廳。次有正室數間。後爲廚房。架閣上爲樓。兩旁爲廂樓。前後有門。大多皆祖遺之產。每年常須修理一二次。泥工每日價約二百文。木工則須三四百文。亦有祖無遺產。則租人之屋以居。租屋以間數計。平常每間每年約四五元。房屋修理。由房主辦理。租價之貴賤。視屋所在之地。及所租之用。如在繁盛之區。租設商號。則價較昂。房捐等稅甚微。

僅商店有之。其稅由房主租主分認。

職業。鎮人多數出外營業。以其事大，而利厚也。以政、商、學三界為最，多人皆以出外者為鵬程萬里，視留鎮者為老死槽。擬在鎮職業可分士、農、商、紳士皆為鎮上富翁。及受高等教育之人，充教員、理民事。以及鎮上自治一切事務，亦有富貴子弟，以其祖產，操放債、生業、青黃不給之時，以錢借與四鄉農民，而重收其利。此風盛於清時，民國革新，漸稍歛迹。鎮人之業，農者與鄉民異，家置良田數十畝，雇農夫數人耕之，而已督察之，而計其出入也。商業以絲米為最盛，蓋近鎮四鄉皆事農桑，而鎮為絲米出產之中樞，或自設莊號，或為夥友，春夏之交，收農民之絲，以之運銷於湖、杭等處，為數甚鉅，獲利亦厚。近鄉農婦暇時，皆織綾絹綿綢等物，商人收售與絲業相同。有米行，至秋收冬藏時，收鄉人之糙米，（米之未去皮者）舂為白米，或再造為黃米、蒸穀米，以售之於鎮民。惟運銷他處者甚少，其餘如綢緞、茶食、典當等舖，皆鎮民經營之。近復由鎮民集資設立電燈廠，將來營業發達，可操左券也。

風景。本鎮雖無著名之名山，大川，然以河港之參差，林木之秀鬱，橋梁之衆多，處處皆成幽雅之風景，加之氣候溫和，空氣清潔，亦足以悅心怡目，修身養神。勝彼喧囂之城市多矣。其最著者有二：一在鎮之南，有河自西而來，至此分支北流，河水色黑，故以墨河名。岸北之西，即前雙林，登立之處，其地不僅風景特異，且以風水見稱，俗謂此水導文秀來鎮，士人咏詩，亦有墨河靈秀鎮之句。兩岸古樹成列，幽雅可愛。岸石砌築整齊，乃兵燹前舊物。岸南為曠地，林木蒼鬱，岸北高屋巍巍，乃余族聚居之處。其屋本極偉壯，遭兵燹後，余所存者僅其半也。天初曉，銳音驚夢，港中漁船賣魚聲也。伊唔不輟，岸上士人讀書聲也。（鄰居有書生，每於清晨徐步岸畔，背誦古文，歷寒暑不輟。）天將暮，往來嬉笑，岸旁兒童釣遊樂也。此港畔早晨之景也。清明將近，桃紅柳綠，岸旁停小船人聲喧闐，族人掃墓歸也。盛夏之晚，清風拂拂，談笑為樂，族人出納涼也。寒霜將降，蟲聲唧唧，三五成羣，或來或往，兒童闖蟋蟀也。歲臘既至，岸旁泊舟人影往來，裝滿載族人收租還也。（族人有田在鎮之近鄉，租與鄉民種植，每年收其租米。）此四時之景之不同也。去年暑假，返里與弟妹重遊故地，登其樂無窮，而嘆此樂之不可常得也。其一在鎮之北，大河流湍，俗稱塘橋港，上有大橋，三座遙遙相對，自舟中遠望，如臥虹，虹起港中，交通暢達，汽船、民舟絡繹不絕。岸南皆輪船埠，岸北則電燈廠在焉。商務繁盛。

順河東流。分支北出。其地分裂。為三四面。皆水。儼如三島。其最大者為水晶寺。幽潔無比。其次上為文昌閣。築建華麗。常有士人修讀。其間。其三為草。不叢生。人迹罕至。之荒島。其地左瞰全港。右覽全鎮。扼水路之咽喉。形勢頗占優勝。登樓而望。水天一色。皓蕩無際。夕陽西下。沙鷗飛舞。忽見黑烟一縷。未幾。汽笛鳴。汽船迎面而來矣。港內樹木叢雜。景物天然。遊人至此。常低回留之不能去云。

皖歙岔口村風土誌畧

吳景超

昔仲尼去魯遲遲。其行漢高。過沛留連。不捨人無不愛其故鄉。凡有血性者皆然也。岔口。余之生長地也。其地山清水秀。風俗淳樸。余自束髮以至成童。皆度歲月於是。及長。離鄉他適。然每逢佳日。心中輒懷故鄉弗能忘。因就記憶所及。著為是篇。首位置。次沿革。次物產。次宗法。次生活。次教育。次風景。次勝景。余愧無文。言之弗詳。修正之作。俟諸異日。

(一) 位置

安徽之南。有縣曰歙。歙縣分東西南北四鄉。南鄉又分三區。曰南二鎮。居中。曰南一區。居左。曰南三區。居右。岔口者。南一區之一村也。地當兩河合流。故曰岔口。又名雙溪。兩河一曰大源。自瓦上來。至岔口約五十里。一曰小源。自金竺來。至岔口約四十里。兩河合流後。復西行。出大川口。入新安江。村之四周多山。西有壩嶺。南有繁賢凹嶺。北有江村嶺。前有龍門米。四山拱衛。如圍屏然。

(二) 沿革

住岔口者。以鄭姓為最先。後凌姓及昌溪吳姓。皆於明末相繼遷入。最後遷入者。為北岸吳姓。(歙縣有諺云。南吳。北許。東葉。西汪。蓋歙縣南鄉。推吳姓人口為最多。北鄉推許。東推葉。西推汪也。南鄉之吳。又分三派。曰北岸吳。曰滄溪吳。曰石潭吳。散住南鄉諸村落。約清初始遷入也。人口近以北岸吳姓為最多。凌姓及昌溪吳姓次之。鄭姓人不甚旺。今只十餘家。其餘若王姓。若胡姓。不過一。二家。三數家而已。吳姓由江西遷入者。亦有一家。合村共三百外家。約一千餘人。

(三) 物產

岔口山多田少。務農者大半種山爲業。山中所植者曰小麥。秋末播種。夏初收割。曰黃豆。仲春播種。大暑收拔。曰粟。米。曰苞。盧。五月播種。孟冬收穫。山中又多植茶。柯。春茶立夏後收採。夏茶夏後後收採。田則無多。其中不過百畝而已。村人多以栽種蔬菜。如莧菜。青菜。白菜。冬瓜。西瓜。羊角。扁莢。韭菜。蘿蔔。菜。馬蘭頭。茄。芋。莖。葱。其最普通者也。貓。能捕鼠。犬。能守戶。人家畜此者亦多。豕。則家家皆有。以爲婚嫁喪祭不時之需。家畜之禽。則有雞。鴨。等物。以爲食品。綠。豆。烏。畫。眉。八。哥。竹。雞。則養爲玩物。

(四宗法)

岔口有祠堂五所。曰光裕堂。曰積善堂。曰彝叙堂。曰祥和堂。皆吳姓之祠堂也。曰敬本堂。則凌姓之祠堂也。其他各姓。如王如鄭。皆以人數過少。無有祠堂。各祠堂中。以吾家光裕堂所隸人數爲最多。他祠堂皆弗及。然吳姓四祠堂源出一支。關係甚密。與凌姓亦互通婚姻。爲親戚。故一村之中。和氣淵然。數十年。曾無涉訟公庭之事。每祠類皆置有田業。爲祭祀之需。每年派二人輪當。並管理祠中一切事宜。一歲之中。如元旦清明以及各節。各房子孫。多携酒菜及香紙。入祠拜祭。誠敬之情。殊足令人生慎終追遠之思也。歲首及清明。又當共往祖墳掃祭。吾家祖墳。遠者七八十里。近者亦二三里。歲首。只至近處。清明。則無論遠近。各墓皆當往祭也。歲首展墓所用之祭菜。除煖燭外。復有油果。春餅。茶盒。水酒等物。煖燭之數。有多至二十餘者。排列一行。至足觀也。祭時必放爆竹。焚紙箔。祭畢。各取煖燭於墳堂中。據地食之。於時。則談笑風生。莊諧雜作。其樂乃無與比。清明至遠處掃墓。亦多樂趣。吾家祖墓。有在歛之東鄉者。有在積溪縣之寧溪者。非一日所能盡到。平常往返。恒以三日。大類學校中之旅行也。清明所用之祭品。多以米果爲數甚多。祭畢。以此散之貧民。意頗善也。村人絕少三四世同居。雖兄弟亦多分爨。如一人有二子。則其子長大時。爲父母者。卽爲之析產。析產之書。多請族人簽押。妨他日之爭執也。考家族制度中。惟數世同居一習爲最惡。蓋人口衆多。則逢財相。競遇事互。諉。儉者。不復儉。而勤者。不復勤。終至人逸家衰。趨於貧困。吾村雖行家族制度。然能擇其善而祛其惡。此村人所以多獨立之精神。而少依賴之惡習也。村人相見。其稱呼皆按班輩之高低。老者雖爲勞工。幼者遇之。亦敬禮有加。以故外間屢見之。尊富蔑貧。輕視勞工。陋習。在吾村實罕見。雖然。村中有伴僮數家。村人對之多懷輕蔑之念。此則不平之舉也。伴僮者。安徵細民之一種。其來由吾不

得知若輩之在吾村者皆錄於各祠堂下爲各祠堂之人服役大約男者多爲吹手女者則爲喜娘執他業者考大清會典事例雍正五年諭云近聞江南徽州府則有伴傭。韓國府則有世僕。本地呼爲細民。幾與樂戶惰民相同。又有甚者。如二姓丁戶村莊相等。此姓乃係彼姓伴傭世僕。凡彼姓有婚喪之事。此姓即往服役。稍有不合。加以筆楚。及訊其僕役起自何時。則皆茫然無考。非有上下之分。不過相沿惡習耳。應予開豁。爲良俾得奮興向上。免至汗賤終身。累及後裔。嘉慶十四年又諭云。安徽省徽州歙國池州三府。嚮有世僕名目。查其典身賣身之契。率稱遺失無存。其服役出戶年分。無從指定。遇有捐監應考等事。則以分別良賤爲辭。疊行計控。而被控之家。戶族蕃衍。不肯悉甘汗賤。案牘繁滋。互相仇恨。所有該處世僕名分。統以現在是否服役爲斷。若遠年文契。無可考據。並非現在服役家養者。雖經葬田主之山佃田主之田。著一體開豁。爲良。以清流品。由此以觀。則伴傭在前。清時已獲國家同等之待遇。民國改革以後。所有清代不平等之種種惡習。陋規。皆當芻除。務盡伴傭之與其他公民當然平等。然徽州各地此習猶未盡除。吾村之伴傭。其託業於吹手喜娘服役各祠堂如故。此實吾村之玷。所當革除者也。

(五) 生活

(甲) 職業。欲知一村人民生活之難易。必先考察其人民之職業。此不易之理也。吾村處叢山之中。民風樸野。故於政治學術兩界露其頭角者實無一人。惟重勞而惡逸。民各能一技。且有田可資耕稼。失業之民實不一觀。加以地當大小源之交。南一區之茶業及他種貿易。皆以此爲中心。故農商及勞動之業。有足述者。茲就其與村民生計有關者。以次論列於後。

(一) 茶業。茶之出額。頗爲不少。村中有洋庄茶號六家。每年收集村中及他鄉之茶葉。製爲洋庄。運往滬上。銷與外人。惟開設茶號需資甚鉅。而村人有充厚資本者。絕無僅有。曩時皆由滬上茶棧放水脚。或息借莊款。以應需用。年來金融緊迫。茶棧及錢莊。多不願放款。村中茶號。以此停止或減少業者。已非一視矣。

(二) 農業。村民之從事於此者。十居八九。村之附近。可營農事之地。因其高下。可判爲三。山地種麥豆及茶。窪地種稻黍及芋。平地則植菜蔬。農人皆勤於耕種。故年收多豐。

(三)藥店。年來村中藥店之增。爲他業所不及。現計已有七家。所售皆昔中國藥及藥丸。亦有兼售金雞納霜九等西藥者。惟售藥水者。則絕無。店中率任有中醫。爲人看病及開藥方。

(四)雜貨店。村中有雜貨店十餘家。所售多布疋紙張及油鹽糖米等物。貿易尚佳。每年獲利最多不過數百元。以規模小也。

(五)肉店。售肉酒及麵業。此者亦三四家。每年率有贏餘。他村之人。亦可在店中打拼伙。惟須給費用。

(六)豆腐店。此物爲村人日用之食品。需求甚多。故此類店肆亦有六七家。店中兼售豆腐乾豆腐油等物。

(七)染坊。南一區。只有染坊二家。其一即在吾村。以附近皆鄉民無衣綢緞者。故所染之物。多爲線布及舊衣。近來染料雖昂。然營業與盛如常。並不因之而減色也。

(八)鞋店。業此者。村中有一家。惟店主爲外村人。所作之鞋。皆極舊式。營業亦不盛。

(九)剃頭店及銅匠。業此者亦外村人。所入皆足糊口。

(十)飯店。村中有飯店一家。他鄉之人。皆以此爲寄宿地。屋中殊不潔。陳設亦極陋。然取值甚廉。只二十四文、一日也。

(十一)木工。有大木小木爲種。大木爲人造屋及選料度材。小木能作桌椅及各種雕刻。工價甚廉。每日在一百文、左右。

(十二)石工。有開石廠鑿工及建築者數種。然一人多兼兩種。或三種俱能者。工價與木匠無有差異。

(十三)磚匠。爲人砌牆蓋瓦及修理房屋。工價與木匠亦同。

(十四)竹匠。南方多竹器。物之以竹編成者甚夥。故有竹匠一業。吾村擅此者頗多。工價與木匠同。

(十五)成衣匠。此業人數甚多。技術平常。工價極廉。每日只在八十文、左、右。

(十六)紙紮匠。業此者能製善儀之各種衣冠。及各種燈綵。以村人多信鬼神。故業此者門庭不致冷落。

(十七)殺豬匠。即爲人宰豬者也。每宰一豬。取值二百文。

(十八)絲線擔。絲線即婦女刺繡所用者。售者挑一擔。手持發搖之作聲。聞者即出購。

(十九) 餛飩攤。餛飩、價甚廉。一文可購其。每屆夏令。他鄉之人來我村售茶者甚多。餛飩攤前。遂常有人滿之患。

(二十) 麵攤。售麵及肉包熟肉等物。外鄉之人來村者。率取食於此。

(廿一) 擔夫。村中農人。多能肩重至遠。故無事之時。爲人挑擔。亦頗獲利。蓋擔夫工價之高。爲他種勞工所不及也。

(廿二) 打獵。附近山林多禽獸。村人每於暇日。持銃携犬。來往林中搜捕。以除害禾稼之獸。

(廿三) 捕魚。村前小河。有魚鮮美可食。捕者或網或釣。日居河畔。得魚則沽於市。惟村人每歲不放魚。只知捉捕。以致魚類日漸減少云。

(廿四) 堪輿家。村人有究堪輿之學者。有習星相之術者。爲人看地批命賬等事。

以上所述各業。屬於男子。此外有關於婦女者。六業並記於左。

(一) 擇茶。自四月至九月。爲製茶之時。村中女子。入茶壩擇茶。每日可得工價。自數十文。以至一二百文不等。視擇茶之多寡。而差。

(二) 養蠶。女子之爲此者。其數不多。出絲亦甚少。只供自用而已。

(三) 製扇。村中小女。能以麥桿編成各式之扇。名麥桿扇。此物爲夏日人人所必備。需求甚多。村人既能自製。故外貨不至侵入。

(四) 做鞋。女子爲人做鞋。每日可得工價。約百文。作成之鞋。頗堅固耐用。故村人旅外者。多帶土做鞋數雙而行。

(五) 糊草。農事忙碌之時。田多之家。多僱女子爲除雜草。每日工價。在六、七、十文左右。

(六) 賣菜。田中所種之蔬菜。如有盈餘。多以售之于市。銷場頗佳。

村人又有經商於外者。其地多在北京、上海、蘇州、杭州。及江西之景德鎮。浙江之金華、蘭溪、衢州、龍游。安徽之壽州、霍山等處。或爲

人作夥。或自設店業。其最遠者則爲日本。行業以茶漆爲多云。

(乙) 衣食住。村中居民。無不有田。又皆蓄雞豚。以供不時之用。故仰事俯畜。無虞不繼。市上米價甚廉。一元可得二斗餘。肉只有豬肉一種。價一百數十文一斤。牛肉羊肉。非購自他鄉。不可得也。油有豆油、菜油、豬油、麻油四種。菜油、豬油。多出自本地。豆油、麻油。則

來自外邑。他如麵鹽等物。約三四十文一斤。豆腐價最賤。三四文即可購一大方。質佳。滋養之妙品也。村人每日率食三餐。以飯為主。麵及他物佐之。夏日有食四餐者。即下午加食點心一道是也。點心之種類甚多。最普通者。爲肉包、餛飩、燒賣、水餃、煎餅、煎菜、芝麻糕、白米糖、風車餅等物。要之。村人食物。只求富厚。不求精美。此與抗滬間人不同之點也。衣服。多以布製。絕少用綢緞者。至於西裝。則村人多未見之也。小兒夏日多赤足。不穿鞋襪。大人則多穿草鞋。或蒲鞋。以終日勞動。布鞋不適用也。大熱之日。或袒其上體。或只穿坎肩。頗不雅觀。天雨則戴箬笠。穿釘靴。或撐雨傘。踏木屐。冬日村民多戴瓜皮帽。或藍帽。年老者間戴風帽。又有耳套者。以棉爲之。旁緣以皮。嚴寒時兒童及老者多用之。此外復有一種禦寒之物。名曰火籠。以竹編成。中盛炭屑。藉以取暖。形與外邑之脚爐大同小異。女子多纏足。戴耳環。男子亦有戴耳環者。惟女子之耳環。多飾以珠翠。紫綵如環絡。斯其別也。村中之房屋。較外間爲宏壯。屋多爲二層。牆以磚造。外披白垩。甚純潔。屋中則棟樑柱壁。皆塗以漆。窗及格子門。則雕以山水花草及篆隸各字。甚美麗。而大門上之門簷。尤爲他邑所罕觀。門簷爲磚製。上雕雲物花草鳥獸極工。多出自精巧磚匠之手也。村人於建屋之初。必先打地基甚深。下盛石子。上鋪巨石。故能歷久不圯。非若外間之以碎磚爲牆。斲木作樑。一經風雨。卽有倒塌之處也。

(丙)娛樂 舊歷新年。村人多閒暇。故娛樂之法亦最多。正月初十以前。村人多從事於拜墳年等事。無暇及此。初十以後。則接菩薩。嬉馬燈。打鑼鼓。唱曲等事。皆接踵而起。接菩薩一事。多在正月十三之晨行之。菩薩之被接者。爲東北玄壇。八九老爺。及太子菩薩（參看迷信條）等。大約每一祠堂之人。必接一兩個菩薩。坐其祠堂中也。接菩薩之時。用旌旗儀仗甚多。且放爆竹。吹鼓手。甚熱鬧也。菩薩既接進祠堂。乃宰一豬以祭。村民此時。亦多備香燭祭菜來拜焉。是日晚。乃嬉馬燈。所謂馬燈者。以紙紮成各種燈綵。令兒童持之而行也。此外復由青年子弟。飾三國列國各劇中之人物。亦雜其中遊行。復有飾官者。跛者。騎者。乘者。乞食者。賣藝者。種種裝束。難以記數。要皆盡滑稽之能。極奇詭之態。令愛者捧腹。怒者舒顏也。馬燈。其嬉六日。至十八。卽止。其中以元宵一晚爲最盛。打鑼鼓一事。外邑於歲首亦多行之。卽合若干人於一處。練習各種樂器是也。晚間村人多集祠堂中唱曲。唯所唱者。非京調。非梆子。乃徵調也。此數日內。外村復有打鑼鼓唱曲者。來吾村各店家唱唱。店家設茶及菓子款之。去復酬以值。此輩成羣結隊而來者。數

日內踵相接。每在一店彈唱。則其店之內外。環而聽者。不知若干人。亦新年之樂事也。三月三日。有龍舟之戲。龍舟者。祀唐時張巡。許遠。南霽雲。諸烈士也。仲冬。則有報賽之舉。開場演劇。蓋冬收既成。人多愜悅。故及時行樂也。演劇一事。每歲均派數人辦理。演劇之前數日。村人即於溪灘中。築一高台。又聘班次（徽州有以演劇爲營業者。每班約數十人名。曰班次。其人來往無定所）一日夜演唱。多則七八日。少亦四五日。此數日中。除店家外。工皆休業。校皆放學。羣集溪灘中觀劇。遠近村人。亦連袂而來。蓋一年內。最熱鬧之日也。此外。又有會場之舉。率十年一次。會場分五隅。東隅以青色爲標誌。南以紅爲標誌。西以白爲標誌。北以黑爲標誌。中以黃爲標誌。凡旌幟服色之類。皆以五色分之。誠大觀也。會場中除戲台外。有祭場。有道場。而尤以演劇之台爲最美觀云。此事自首至尾。凡十日而始畢。村人每丁釀資一元。以成斯舉。報賽則每人只釀資數十文而已。

（六）教育

岳口自清初。即崇禮教。重經學。雍乾以降。有解元舉人數人。歲貢廩生。生員十餘人。武秀才亦有數人。科舉廢。學校興。又設有師範。傳習所。國民學校。畢業其中者。多設館教授。稱良師。近來村中教育情形。與前畧異。今分二項言之。一曰私塾。村人稱之曰蒙館。塾中之教師。曰蒙童。先生。吾村有私塾三。其中教師。皆前清秀才。深於八股文者也。學生皆村中十五歲以上之小兒。蒙童館中多者約二十餘人。少者亦十數人。所讀之書。有深淺之分。淺者爲三字經。千字文。百家姓。深者爲幼學瓊林。龍文鞭影。論語。孟子。等書。教師之遇學生。無不畏之。如虎先生在學生。皆正目端坐。不敢作聲。凡兒童性質多好活動。令其習靜。本非易事。而私塾教師。竟能束縛兒童。令其就範者。則以有界方爲之助也。界方爲硬木。製外加以漆。有厚薄輕重大小之分。凡背書不熟。事師不恭。或互相爭吵者。教師則以重戒方責之。其犯他種輕罪者。則以薄戒方責之。所以示公平無私之意也。界方之外。尚有一物。亦學生所最恨者。卽教師之長管煙筒。是也。煙筒爲竹製。長約二三尺。一端嵌以銅頭。甚尖利。凡學生之穢睡。或他類不讀書者。塾師每潛行其後。以煙筒之銅頭敲其腦。其痛較受夏楚爲尤甚。學生以清惡二物之故。有時乘先生外出。即合議暗藏之。惟此事爲先生查出。每受長跪之懲。罰故學生每畏息而不取也。學生每日之課程。至簡單。早登之前。入學誦舊書名曰上早學。稍後塾師卽爲

學生上新書十數行。名曰上生書。生書須於午飯前背誦。不能者。每不許回家午餐也。飯後學生皆習字。至三句鐘。塾師乃教學生答對。答對畢。復溫舊書。名曰念帶書。須於晚飯前背誦。學生一日之課程。大畧如是。塾師之教授法。既不良如是。故出身其中者。爲文多不能通也。除私塾外。村中有一小學。名曰大洲。兩等學校。此爲南一區惟一之小學。開辦於民國元年。校址在村西。忠烈古廟內有講堂二。食堂一。廚房一。職教員辦事室一。開辦之第一年。有學生五六十八人。現只二三十人耳。校中有職教員三。教授取啓發主義。科目爲國文、習字、算術、修身、歷史、地理、理科、體操、音樂、圖畫等。校中經費不足。圖畫標本儀器、理科模形器械等。皆未購置。以致兒童對於理科地理等。皆不能十分領解。此其缺點也。授業時間。每日午前八點半起。至下午四點半止。校中無運動場。體操多至村外曠地上行之云。村中又有藏書所數處。曰梯雲堂。曰雙溪草堂。曰山對舊書齋。曰霞峯別墅。曰自得山莊。曰龍靜軒。曰龍門草堂。皆私家所設藏書之室。其中有用之書。無不具備。近今如名家小說。歐美小說。亦多購有。惟梯雲草堂。咸同間燬於火。近以山對舊書齋自得山莊藏書爲最富云。

七風俗

風俗者所以表現一地習尚之美惡。而政教村所因也。吾村風俗。與外間多不相同。今分爲婚嫁、喪葬、歲時、迷信、四項言之。

(甲)婚嫁。男子七八歲時。父母即擇門第相當者。爲之定婚。有問名、贅定、行聘、請期、冠笄、迎娶等禮。貧富皆同。迎娶之時間。大約富者在二十歲內。貧者二十歲外。三十歲不等。迎娶之前數日。男宅即派人至女家抬嫁資。嫁資者。粧奩也。嫁資既抬至。即有小兒女多人。取嫁資中重要物件。如枕頭、鑰匙等物。藏之。俟新人至。乃令其出果。子贖歸。以爲笑樂。吉期既屆。男宅乃發轎。吾村迎娶一事。前後須三日。始畢。發轎第一日之事也。發轎之時間。視路途之遠近而定。大約路遠者。多在是日之晨。或午間。路近者。則多遲至晚間。或夜半也。發轎之先。新郎須親祭轎神。祭畢。放爆竹三響。而轎出門矣。次日。與人以轎肩新人來。既進門。置轎于堂前。於時亦放爆竹。村人觀者如雲集。俟良辰。至乃有小兒二人。扶新人出轎。新人穿紅衣。戴鳳冠。真面目。猶不易視也。新人既出轎。乃與新郎。先拜天地。後拜高堂。繼交拜。於是婚禮乃成。旁觀者。至是乃喧呼送房。所謂送房者。送新郎。新人入洞房也。新人居前。新郎在後。復有

高年者二人持蠟燭居先引之由堂前至房中沿途皆置布袋令新人新郎行其上名曰傳袋傳袋與傳代同音取延宗續系之意既至房新郎乃出時則村中之老者少者幼者長者皆擁擠房中以先觀新人爲快蓋新人入房後女伴卽爲之梳妝真相可以盡觀也新人整容畢復出房與新郎同立堂前拜見長者並受幼輩恭賀是日晚村中復有吵新人之俗吵新人者請親人同立堂前而嘲弄之也吵之法不有所謂撒帳者以果盒所盛之果擲新人也爲此必有二人一唱一和其詞多卑鄙不堪入耳又有所謂吃交杯者以酒置杯中強新人飲惟不許嚙下移時復令其吐出令新郎嚙之此外復有唱歌者有說話者有作奇形怪狀者皆以博得新人一笑爲目的以外村之女子而無辜受若干生人之戲弄不敢抵抗不敢回聲亦大可憐矣第三日新夫婦二人先至房中拜窺師復至廟中拜菩薩祠堂中拜祖宗名曰拜三朝下午新郎家設宴款族中婦人親戚女子而以新婦列上位名曰待飯晚間復設宴請族中男子少長咸集秩序無紊焉嫁女一事吾村與外間亦多不同未嫁之前數日女子須入祠堂及期男宅發轎來待嫁之女子乃放聲哭其母亦隨之而哭及良辰既屆女乃拜別父母且食飯數口名曰分家飯後由其兄或親人抱之入轎斯時女必大哭轎既出門家人乃持燈籠送之及門外而返女宅隨轎同至男家者有一喜娘此喜娘三日後必返報告男宅一切情形及新人是否愁家等事近來村人頗知女子嫁時號哭之無禮皆相戒弗爲然而積習相沿不哭似不合乎俗女子畏羞無敢破此例者也嫁女後三日或一月女宅僱轎二乘接新郎及新人歸名曰接回門留一二日復返自是男女二宅遂爲親家互相往來矣

(乙)喪葬 喪葬諸節頗爲簡單然亦視貧富而別貧者則喪事一兩日卽畢富者有作祭等舉畧贖時日常人於死後其家屬卽爲之入殮殮畢乃僱人抬棺至村外野地上厝之時則有童子二人持幡前引孝子手捧牌位隨之而行族中後輩多步行送之既厝畢乃回祠堂上神主所謂上神主者置死者牌位於祠堂龕中也富者於時必請人點主禮節稍繁上神主時族人皆來拜死者家屬已備白巾白帽各若干來祠拜者爲男子則與以白帽女子則與以白巾云俗禮孝子於七七內須衣麻衣穿麻鞋不進暈不剪髮七七後易麻衣爲白衣麻鞋爲白鞋三年始除服云相厝于野非長久之計爲子孫者於數年之內必爲擇地安葬其禮頗隆

(丙)歲時。元、旦、日。男女老幼。皆衣新衣。黎明即起。先拜天地祖宗。次拜薩師菩薩。村人相見。亦各拱手道喜。前清之季。族人猶有拜年之舉。今已取銷矣。是日所食各物。皆錫以佳名。如雞子則曰元寶。麵則曰長壽麵。諸如此類。不勝枚舉。初二後。各攜酒菜展臺。名曰拜坎年。元、宵、前後數夜。有嬉馬燈之舉。店戶各家。皆放花筒爆竹以助興。二月二日。接土地。三月三日。嬉龍舟。清明。至遠近各墳。祭。稱名曰掛紙。以祭時掛紙於墓也。立夏。食麵。名夏夏麵。大人多於是日午後持秤稱兒童。以驗其體量之增減。五月五日。名曰端午。家家插艾葉於門。並以雄黃酒掃地。謂可驅汗穢。小兒多戴糯米袋。額上皆書王字。七月十五。祭祖宗於堂。並焚金銀紙袋。間亦作齋醮之會。召僧道施食。焚楮衣。放荷燈。以資冥福。中秋。食月餅。晚間設宴賞月。九月。重陽。村人食角黍。十二月初八。為臘八節。村人以各種菜豆煮粥。名臘八粥。食之。二十四。送窰。除夕。前數日。親屬遞相餽送。名曰送年節。除夕既屆。各家皆懸掛祖宗遺像於堂。是日小兒女皆向大人索錢。名曰壓歲錢。晚間人多竟夕不眠。名曰坐三、十夜。謂如是則來年必多吉列也。村人多信菩薩。凡遇菩薩生日。攜香燭往祭者。不絕於道。

(丁)迷信。迷信者。不辨事理之是非。真假。而妄信之也。村人不解科學。怪誕。不經之言。自易入耳。故迷信之風。較之通都大邑。為尤甚。以數百家之村。而有菩薩廟三。即此可見村民迷信之程度矣。三廟者。一曰上帝廟。中供玄天上帝。二曰上廟。亦曰忠烈古廟。即村中小學校所在地也。中有菩薩甚多。曰汪公大帝。曰八老爺。曰九老爺。曰東平王。曰太子。曰社公。曰社母。其最著者也。廟中有卦牌。一上載卦辭。數十首。有上中下之分。村民多於歲首入廟求卦。以卜前途之吉凶。云。一曰下廟。亦曰水口廟。中供菩薩十餘。曰關公。曰東玄壇。曰北玄壇。曰觀世音。曰華陀。因聞太師。其大者也。華陀。菩薩神座之前。有一筒。筒中置竹籤百餘。上刻號數。村民之有病者。其家屬。每至華陀菩薩前。跪於地。焚香拜禱。然後取筒籤之。至有籤落地。始止。村民得籤。驗其號數。告之藥店。中人即可得藥。(藥店中有籤簿。凡某籤得何藥。上皆載之。其藥多無力。服之無害亦無益。)村人皆信華陀菩薩甚深。謂仙方多靈驗也。除三廟外。尚有一。如來佛柱。在水口廟外。凡離鄉他適者。多立柱前頂拜。謂如是則得佛佑。一路平安。不遭危險也。菩薩之外。尚有算命先生。亦為村民所深信。吾村兒女。婚嫁之權。可謂盡操於算命先生之手。村俗。凡兩宅通婚。以換年庚。(即問名)為第一步手續。所

謂年庚者卽一人之生辰八字也。年庚既換乃請算命先生來命其卜之名曰對年庚算命先生曰吉則兩家乃爲正式之談判算命先生曰不吉則互退年庚彼此商量之餘地坐是故而吾鄉女子乃無真正之八字者蓋男子之八字不吉猶有希望得妻女子之八字不吉則終身無人過問也八字既如此之重要故村人之善排八字者乃不一而足私塾之教師卽最善排八字者也村人凡遇婚嫁喪葬及建屋出行等事必揀一好日子而後行村中之能揀日子者頗多凡遇小事村人則就決於彼輩惟遇大事則必求教於揀日子先生所謂揀日子先生者以揀日子一事爲營業者也吾村無之惟六十里之外一村有此輩一人其營業頗不惡也此外則看風水一事村人以爲一家盛衰之所關對之尤爲注意凡祖宗營葬之先必請看地先生卜一吉壤吾村附近有所謂蛇形驢形者皆堪輿家之所謂好地也村人對於堪輿家崇拜頗深雖其言多不驗然村人並不以此而減其信仰也亦奇矣哉

(八) 勝景

岔口有八景村中文人多有題詩今不盡傳焉八景如後

(一) 梯雲夜讀 梯雲草堂今已焚燬然荒烟蔓草間猶令人想見當日情景每當風和日煖鳥語花香之際攜書至其地據磐石讀之令人抑鬱之思不極而自去

(二) 虎阜濤聲 兩水合津潮流陡急泉石相搏無風而濤砰訇激躍蕩耳震目

(三) 龍門積雪 龍門尖村前秀峯也每交冬令山巔積雪霽日照臨光眩人目

(四) 長潭觀魚 長潭水碧清澈見底其下碎石密布羅羅可數游魚揚鬣浮沈往來甚適

(五) 雲碓夜舂 晚間萬籟俱寂惟風送舂聲若斷若續令人塵慮俗想蕩滌殆盡

(六) 金灘碎月 灘淺水急月光照其上動搖不定折光輝煌若金蛇舞

(七) 飛橋臥波 村前有橋一長數丈連通南北每當水漲溢橋下水流澎湃洶湧自遠望之有如彩虹飲水至足觀也

(八) 前溪柳色 春夏之交前溪柳綠千絲萬縷籠霧含烟登高望之一碧無際

涇縣鄉土記

翟桓

我鄉胡樸安先生。碩學之士也。著作極富。涇縣鄉土記一書。記述精詳。文筆豐富。鄉人莫不誦稱之。是篇之作。大半取材此書。不敢掠美。特表出之。

記者附識

沿革。涇縣古揚州地。在府西南一百五里。漢屬丹陽郡。後漢因之。楚王因好佛。謫居涇縣是也。三國時。吳置安吳縣。在今縣治西。藍山南。屬宣城郡。晉以後因之。隨廢安吳。仍為涇縣。大業末。左難當據縣。武德三年。難當歸唐。築城于縣治西三十里。改為猷州。授難當猷州刺史。七年。輔公祜叛。遣兵攻猷州。難當却之。州廢。縣仍屬宣州。宋乾道二年。升宣州為寧國府。今因涇縣屬焉。此區。據治。革之大。概也。

形勢。論形勢者。不外山水。請述涇縣之山水。
(水) 涇縣之水。除東北之胡村水。西北鄉、虎、狼、澗、水。外。其餘諸水。悉歸經流。蜿蜒北流。至馬頭水而入宣城。南陵兩縣界。為青弋江。經灣沚方村蕪湖而入揚子江。
(山) 涇縣固山縣也。羣山匝地。萬峰攢天。然秀而不凶。奇而不險。統一縣之山。約分三條。
(1) 中條諸山。發源於朝山。迄於承流山。
(2) 西條諸山。發源於黃龍山。至柏山而止。
(3) 東條諸山。發源於唐山。止於馬頭山。

面積。統一縣之地。截長補短。東西約百餘里。南北約八十餘里。全邑之田。約二十餘萬畝。計約為全邑面積一百六十分之一。以產穀之數計人口。每方里得二十人。

出產。出產以絲茶為大宗。每年出口約五十餘萬。麻布十餘萬。其他土貨亦二十餘萬。共計不上百萬。而進口貨。則數倍之。礦產甚富。而採取者寥寥。坐視富源空藏。不取吾國之貧。正坐此弊。又豈獨涇縣一邑而已哉。

居民。居民各職其業。孜孜勿懈。科舉時代。讀書者甚衆。自科舉既廢。學界甚覺寥寥。業商者多勤什一之利。無欺詐之行。方之通商。大埠人民。誠有誠樸。欺詐之不同焉。婦女重禮貌。青年男女。鮮相言笑。中人之家。婦女無不善織。尤非時髦婦女所可幾及。於萬

一也。

名勝 (1) 桃花潭

昔李白常遊於此。上有踏歌古岸。所謂桃中潭水深千尺。不及汪倫送我情者此也。今潭山爲霍氏村。煙火萬家。而汪氏微焉。

(2) 落馬潭 晉桓彝繫韓晃戰北落馬處也。

(3) 新河 新河者。宋熙寧中。以溪流東注爲城邑。患太尉劉誼築此河以殺水勢。

(4) 白雲泉 白雲泉出自白雲山。山舊產茶入貢。今則滿目蓬蒿。一林荆棘矣。

(5) 琴溪 琴溪者。因晉高人琴高而名。世傳琴高鍊丹。丹成踏鯉而去。至今土人嘖嘖稱道。夫科學不明。多奇怪之論。張子房從赤松子遊。大書於史冊。此何足怪也。

(6) 蘭石鎮 晉咸和中。桓彝使其將俞縱守蘭石。拒賊。賊將韓晃攻蘭石。縱敗死。郡志云。籐溪西流受楓林溪水。又北受窄溪水。逕蘭石。匯爲星潭。卽俞將軍死處。今觀其地。萬山環繞。一水深洄。路窄林深。山高水急。車不得方軌。馬不得成列。此兵法之掛地山谷之間。路路可通。苟得鄉導。無險可守。使守之得其人。賊亦莫知所攻。

(7) 水西山 水西山在縣西南五里。林壑遶密。下臨黃溪。上有寺。清幽可觀。唐宣宗微時。曾遊於此。有報到風光在水西之句。風光宣宗小字。又有水西書院。明查子聲講學處也。

(8) 湧溪山 湧溪山在唐山之西。有羅隱墓。又有羅險故宅。

(9) 黃沙鎮 唐武德六年。舒州總管張鎮周擊輔公祜於歙州之黃沙鎮。破之是也。

(10) 麻溪渡 麻溪渡在縣西南百餘里。有麻溪渡。隨山旋繞。湍擊清折。幽奇之氣。實產文士。唐時許棠詠月中桂詩第一。列於大列十子中。又有萬巨中工詩。太白贈以詩云。吾愛萬夫子。解渴同瓊樹。何日一來遊。相歡咏佳句。今觀其地。實山水佳處也。人物。涇縣損山水之勝。文人秀士。實產於此。茲擇其尤者數人。謹述其生平如左。

(1)包慎伯先生 吾涇文辭之學。涇川叢書。涇川文載。世有傳人。經濟有用之學。至慎伯先生始傑出焉。今讀其齊民四術。而兵農禮刑諸學。何其博大而精深。切實而有用。中衢一勺之書。河清鹽三法。悉具焉。吾涇潘文慎督河時。先生實左右之。大河安瀾。洪水不波。然後歎先生之學不徒託諸空言。而見之實用也。先生睹世局之變遷。閔小民之困苦。嘗作說儲一書。多改削之微言。其精志在于重官權。達民隱。頗與今日憲政之制相合。王梨洲作原君於前清之初。先生作說儲於嘉道之際。或抑君權。或伸民權。其先見特識。皆非時民所能及。嗚呼。先生非一縣之人。實天下之人也。非一世之人。實萬世之人也。先生於前清諸儒。首推亭林。然其言曰。使得與亭林周旋。几席以上。下其議論。則余可免慙隱之譏。而亭林亦可少術疏之誚矣。則先生之自信力實有過人者。而後世小子徒資先生之墨跡。可慨也已。

(2)胡承琪先生 先生字墨莊。邃于經學。所著有毛詩後箋。爾雅古義。諸書考覈精詳。古訓類以不墜。前清自乾嘉以來。海內士大夫爭言漢學。而吳皖二派爲至盛。吳學一派篤信好古。實事求是。皖學一派好學深思。心知其意。吳學好博而尊。聞皖學尊形名。任裁斷。吳派以惠定宇爲大師。皖派以戴東原爲大師。其弟子著學術者。皆數百人。遍大江南北。今讀先生遺書。實皖學之中堅。戴氏之後勁也。

(3)洪翠溪先生 先生讀書負大志。平髮逆有功。與曾文正甚相得。曾文正嘗與書云。夫金石之契。青霞之想。可以起沈鬱之酒。可以作飛動之興。固非藥餌所能擬其功。亦非語言所能傳其妙也。云云。亦可見其爲人矣。

風俗 涇縣僻處鄉隅。交通不便。教育未興。風俗鄙陋。在所不免。今擇其稍有興趣者數則。述之于左。

(1)新年 每值新年。婦女兒童。衣服均尙華麗。綉上無片瓦。下無立錐者。亦必服一清潔之長衫。且無論大家小家。是日必肉食。初一二三三日。凡兒童均不使之多言。恐出不祥之語。而兆將來之不幸。此三日中各住戶及店。均以賭博爲唯一消遣品。一擲千金。敗家殺身。比比然也。賭博之害。可不畏哉。

(2)元宵節 正月十五日。爲元宵節。俗名「過小年」。先一日晚。各家均燃香油小燈于門側。並插小臘燭於門門。俗有偷小臘。

燭之舉。謂之「偷子孫臘」。蓋謂得此回家。可以生子也。

(3) 燈節 正月內有玩燈之戲。自十五日起至二月二日止。是謂燈節。多好事者爲之。燈種類不一。有龍有馬有獅。竹爲之骨而布皮之。以人肩之。遊行城市。竟夜不休。居民恒以紅布加之燈首。或燃鞭砲以迎之。俗名掛紅。玩燈者以掛紅多爲榮。因此數燈相遇。時起爭鬪。費財滋事。非善舉也。近來官廳出示禁止。此風稍息焉。

(4) 端陽節 五月五日爲端陽節。俗稱「端午」。居民恒以蒲草、二枝、插門前。俗謂此日唐魏徵以此草斬金角老龍。懸之。可以辟邪也。家長更以雄黃藥名書「王」字于幼童額上。亦云可以避邪。何所取義。則不得而知矣。

(5) 七巧 七月七日爲七巧。俗謂此夜發現巧雲。若出不意中見之。則五色燦爛。宮室城郭。山水樹木。歷歷可數。若以手指之。立化煙雲。又謂若于此夜聞空際有聲。則是「開天門」。當時拾石擲地。則成黃金。海閣、蜃樓。毫無學理。荒謬若此。教育未普及。以致之也。

(6) 送竈神 十二月二十三日送竈神。家主焚香燃燭。至廚房行叩首禮。禮畢。稻草數寸。和水盛于碟中。俗謂竈神馬養品。不知何所見而云然。可笑之至。

(7) 婚嫁 男女之婚嫁。父母主之。謹遵古制。不敢稍越。恒用煤灼之言。無所謂自由結婚者。故有閨閣淑女。婚粗魯之莽夫。鄉里醜婦。配彬彬之文士。由此夫婦不睦。幃幔禍生。流弊殆難盡述也。嫁女之前夕。閨家大哭。翌晨由女之弟兄背之登輿。一月後與夫歸寧。謂之「回門」。此後歸寧期無定。合卷之夕。男家親友有鬧新房之舉。俗謂「看新娘」。入門時。先說吉利語。甚有一班惡少。作種種惡劇。殊令人可惱。新郎雖不願。然亦無可如何也。

(8) 喪事 喪事與北方略同。亦有開弔等事。惟溺信風水。故停屍數月。廣託堪輿。以冀檢得牛眠而發財得福。往往因購地而兄弟不睦者。頗不乏人。嗚呼。以有用之錢。作無謂之舉。且處心積慮。視父母若奇貨。藉以妄求富貴。而反失孝子之本心。九泉有知能毋痛乎。

(9) 經足 婦女纏足之風。至今未除。暗室私刑。傷天害理。莫斯為甚。為民上者。能母計及此乎。

(10) 奴僕 富室喜役奴。貧人有以買賣奴僕為業者。謂之「人販子」。又有世僕之風。子昔為盛。今稍息焉。

(11) 族長 聚族而居。族有其長。斷族中不平之事。族中不肖子弟。亦由族長酌罰之。嘗行私刑。觸目驚心。慘無人道。負教化之責者。所應亟注意者也。

(12) 祀神 祀神之會。年必數起。流氓土棍。乘時滋事。近來官廳嚴禁之。然愚夫愚婦。知所警懼。而不敢為非者。亦賴冥冥者。有以維繫之也。教育未能普及。神道似亦未可驟廢也。

黃梅風土誌畧

李迪俊

緒言

我國地大物博。而風土記載。則從無善本。或誌焉而不精。或語焉而不詳。以致人民於本國社會情形。茫然莫得其真相。憾事也。迪俊不文。敢先衆創。聊抒所知。作黃梅風土誌畧。雖曰一狐之腋。無補全裘。而積寸木之微。可成廣廈。所望海內志士。各就所游歷者。踵而書之。則蔚然成大觀矣。全誌分目凡八。曰沿革。曰形勢。曰區劃。曰教育。曰物產。曰風俗。曰名勝。曰古蹟。而於山脈河流。則獨付諸闕如。蓋迪俊知之不詳。不敢信口雌黃。以自欺欺人也。

(一) 沿革 按通典黃梅在三代。屬揚州。春秋以來皆楚地。秦為九江郡。漢為祈春縣。宋置南新蔡郡。隋以為黃梅縣。元明仍舊制。清隸湖北黃州府。現改屬江漢道。

(二) 形勢 黃梅地當本省東南。介贛皖之間。長江繞其南。大山環其北。上可以扼武漢。下可以控吳會。有事之秋。必爭之區也。所惜者水陸交通。惟賴舟輿。若能鑿內河二里。江約以通長江。延長南潯一綫。以達縣治。則其將來進步。正未可限量也。

(三) 區劃 全縣分鎮三十。有六鎮置保董。一鎮治安。賴焉。又大別為三區。曰上鄉。曰縣市。曰下鄉。上鄉多宿儒。縣市多商賈。下鄉多農工。間有以技擊著者。

(四)教育。本縣文風古昔稱盛。然自科舉廢而學校興。帖括先生半多失業。於是人民視讀書爲畏途。咸裹足不前。焉全縣除鎮設私塾外。僅官立高等小學一所。校風腐敗。課程淺劣。無論體育運動。卽英文科學。亦僅具名而已。考其故。則經費不足也。辦理失人。也。近聞石君晉甫。來長該校。大加改良。且議創設中學。吾縣教育前途。其庶有濟乎。迪俊不勝馨香拜祝之。蓋石君爲吾縣教育巨子。辦學最老者也。至旅外指外縣學生約三百人。其中肄業中校者居泰半。專門大學十不一二焉。留學歐美則尤鳳毛麟角。不可多觀者也。

(五)物產。物產以動植爲多。礦物則純然缺乏。動物如牛、羊、犬、豕、鷄、雁、鴨、鴨、明、虎、豹、豺、狼、飛禽、走獸。均極繁庶。植物則松、柏、楓、槐、桑、麻、梧桐、稻、粱、麥、菽、紅薯、水芋、桃李、梅、杏、枇杷、荸薺、花生、芝麻、瓜子、蕪菁、菜蔬、瓜、菓、茶、花、卉、玉蜀黍、粟等。亦極豐富。每年出口。此類列爲大宗。至工藝商品。則只有輸入而無輸出。斯誠大缺點也。

(六)風俗。黃梅在三代爲揚州民二男五女。人性輕揚。尙鬼好祀。秦漢六朝無可稽考。隋書地理志。自平陳之後。尙醇質好儉。約喪祀婚姻。漸率於禮。由唐泊宋。燥濕剛柔。迭有所主。風亦屢變。有明三百年。士守舊德。農安先疇。降及今世。文化大開。人習險薄。不若古之醇厚矣。茲紀其風俗概要如左。

(甲)婚。子女三四歲。卽爲之擇門第輩行相當者。遣媒灼通。言然後交。換庚帖。納采禮。用色繒釵。銅羊酒之類。請期亦如之。將嫁婦日。則襄理女紅。夜則與家人對泣。謂之哭嫁。好事者每竊聽以爲笑樂。親迎。婿往婦家。奠雁。以彩輿迎婦。歸。婿婦交拜合卺。是夕。戚族咸集。主人具茗酌。享客。備極豐盛。酒闌。群推入洞房。作種種戲。諠以調弄新人。夜三鼓始罷。明日新婦見於堂中。拜祖先翁姑。尊長。三日回門。拜婦族。而婚禮畢矣。

(乙)喪。初終。寢於地。既絕。乃哭治棺。衾稱家。有無。喪次立銘旌。用他氏。不設魂帛。作木主。安靈座。請道家招攝。如是者。三。越七日。因地支相冲。恐魂魄離散。亦爲慰招。以七七爲度。弔喪。主人開堂設具。分白。用鼓樂。修佛事。糜費不惜。非是則人謂儉其親矣。葬無定期。有信形家言。遷延以俟者。亦有草率。渴葬者。葬屆期。必極嫻嫻及所。知成共祖。奠以布帛。題主祀上之禮。蓋缺如焉。

葬用灰、炭和土堅築。納銘旌於壙中。不置芻靈明器之物。三日加土封如馬鬣。伐石立表而墓以成矣。

(丙)祭。士大夫有家廟。庶人有宗祠。餘惟奉木主於中堂。四時節序及祖先生忌日皆奠酒焚楮以祭。

(丁)齋。富家名門每於祖先歿後建齋超度。自一日至四十九日不等。亦有爲生人建齋以求善果者。曰活人齋。屈時豎星斗。張

佛像奏鼓樂宣法言焚紙衣化冥錢光怪陸離駭人動衆。

(戊)社。敘錢市牲醴以祀土神。祀畢長少共飲春祈秋報有古風焉。

(己)儺。人朱衣執旗鳴金比戶致祝大抵祛疹祈福之語。

(庚)歲時。立春前一、日迎春於東郊。士女往觀。覘土牛身以定水旱。覘芒神衣帽以定晴雨。次日祀神。鞭牛如儺。元旦慶賀。識

飲。上元夕張五彩花燈。像龍獅狀好事者且以之遊行各村。雜以鼓樂歌舞。頗有可觀。清明簪柳踏青掃墓。兒童爲紙鳶戲

而田間工作勤矣。寒食節不舉火紀念介之推也。端午插艾葉飲菖蒲酒。裹角黍。龍渡以弔屈原。七夕乞巧。中秋賞月。

重陽登高。十一月慶賀長至節。十二月二十三日夜祀竈神。二十四日小除。潔掃舍宇。除夕張春帖子於門。闔家促坐。飲

酒。謂之團年。爆竹聲喧通宵不寐。謂之守歲。

(辛)迷信。立春日婦女不事刺繡。且謂傷春牛蹄。俗以正月七日爲鼠嫁女期。是夕村壩多以糞盛米置鼠穴。以代賀儀。謂

鼠將德之而不致害也。上元夕爲鼠產子期。兒童多以絛絮繫瓢叩瓢而歌。謂可死鼠。歌曰。正月十五敲破瓢。老鼠下兒不成。苗

正月十五敲破瓢。老鼠下兒不成器。上巳日糝芥作糲。食之謂可被除不祥。夕不張燈。防鬼借火。蓋俗有是日地獄遇赦之說。

也。又以五月二十爲龍灑衣期。於是婦女相戒不曝衣。否且生龍鬚瘡。端午張傘於門。謂能退瘡鬼。飲雄黃酒。謂能避蟲蟻。

小兒初往戚家。必央日者選擇吉日。如無知者。則以曆書束兒身。謂好夕俱備。足以相制。又有七不出八不歸。逢九出門。惹是非

之謠。

(七)名勝。黃梅山水清秀。景色宜人。詞客騷士多喜吟咏。爰述其最著之十景如左。

東山白蓮。東山即馮茂山。禪宗五祖闢寂於是。故亦號五祖山。白蓮即五祖手植者也。在山之白蓮峯頂。其花尚存。唐裴度咏

東山白蓮云。遍尋真跡躡莓苔。世事全拋不忍回。上界弗知何處去。西天移向此間來。岩前芍藥師親種。嶺上青松佛手栽。更有

一。般人不見白蓮花。向半天開。

西山碧玉。西山亦名破額山。禪宗四祖修道處也。碧玉流在其下。唐柳宗元有句云。破額山前碧玉流。騷人遙駐木蘭舟。春風

無限瀟湘意。欲採蘋花不自由。蓋指此也。

南山古洞。石洞寬敞如屋數間。內有石桌古字。

北山喬木。是名娑羅樹。在北山寺。無跡祖師手植。大可數十圍。枝葉叢生。僧於其下登圓池。月光下射。樹影倒池中。儼如月窟。

後有天章禪師樹錫於此。娑羅忽放異香。

多雲樵唱。多雲山名。多樹樵子集焉。每值夕陽。西下牛羊歸來。輒高唱大江東去。聽者神爽。

太白漁歌。漁舟千艇。朝暮歌聲不絕。故有傾倒太白聽漁歌之句。

濯港晚渡。湖光掩映。煙樹參差。落日催人茫茫前路。今築石橋以濟。

西池夜月。相傳池水有光。夜明如月。雖朔晦皆然。

紫雲霧雪。山高風疾。積雪深於他處。霧後一峯獨出。宛如銀屏。

清江煙雨。雨中春樹江上煙波。遠望潯陽江城郭。直如海市蜃樓。

(八)古蹟。天下福地。佛佑八九。於吾梅尤然。以故吾梅古蹟無一不涉佛祖者。茲述所憶如左。

黃醮洞。即梅山福主宋公諱益。脩仙處也。在城西北三十五里。劉宋元嘉末縣尹劉君弼詣洞祈雨。公延入圍棋。聯吟。是後洞

所。榛莽人迹罕到。每於雲影中見有朱衣躍馬而行者。夜半或聞子聲丁丁然。洞外有潭。至今每逢天旱。稱潭輒應。

五祖山。出城東北行。歷二十餘里。有峻嶺焉。為五祖道場。琳宮紺宇。夕梵晨鐘。循坡而登。如入佛國。山半有飛瀑。山巔有小池。

竹樹周環。蔚然深秀。香火盛時。鄰境士民。有兼程至者。宋歐陽修遊五祖山詩云。日暖東山。山見前祖去。松門數里。斜山林隱。者。趨鐘鼓梵王家。地僻。避春節。風情。變物華。光雲。潮谷與鳥弄。已交。加冰下。泉初動。煙中茗未芽。自憐。多病客。來探欲。開花。

濯足亭 在縣北洗脚坡。羅真人於此濯足飛昇。邑人能偉構亭其上。匾曰濯足遺址。

白牡丹 在慈生寺。相傳有從南海來者。遇一婦人。以此寄植五祖生處。碧色層臺。至今猶茂。若他處移栽。即萎。

出米石 在老祖寺。僧道悟修建寺宇。烏沙龍王助工。有米自石資出。

墜腰石 在東禪寺。六祖繫腰以舂米者。今其石尚存。

江心寺 遺址在縣西蔡山。鎮蔡山古為大江。寺簽立江中。故名。李太白有句云。危樓高百尺。手可摘星辰。不敢高聲語。恐驚天上人。蓋詠此也。

天。上。人。蓋詠此也。

黃陂縣鄉土志

(完)

第一章 始論篇

一 沿革及名稱

黃陂古荆地。在春秋為黃國。在秦屬南郡。漢改稱西陵。魏稱石陽。隸江都郡。北齊改置黃陂縣。隸南司州。陂之得名自此。始。隋改隸黃州。唐隸汝州。宋元沿唐舊。明仍改隸黃州。清雍正七年改隸漢陽府。今則屬江漢道。

二 位置及境域

陂邑位於武昌省城之東北隅。南濱大江。北枕名山。京漢鐵道經其南。潛水貫其中。水陸交通。均稱便利。西界孝感。東界黃岡。南界武昌。北界河南羅山。西南與夏口毗連。東北與黃安接壤。

第二章 天然篇

一 山脈

風土志

本邑山脈。來自大別。北嶺之餘支也。其主幹有二。一大悟山脈。來自縣北之黃柏山。南迤三十里爲兩尖山。復南迤爲礦山。爲趕鷄山。爲分夥山。至黃花溪。折而東行。訖於觀音山。其支脈自北幹而東南迤者。有金鼓山。柏葉山。木蘭山。鹿耳山。自南幹而西迤者。有小悟山。伏馬山。一爲磨盤山脈。來自黃安。南迤十餘里。爲鴻界山。又南爲鳳凰山。爲虎豹山。此其幹脈也。其分支西行者。爲响山。爲天井山。爲馬跡山。爲甘露山。

二 水道

大江橫過本邑境南。潯水直貫中央。發源於河南羅山。南流至大成潭。折而西南。至韓家坂。沙河自黃陂站來會。稱撈鷄河。至白石坡。泊沫港。自羅漢寺來會。折而東南。至張家冲。木蘭川自殷家店來會。復折而西南。經縣城東。稱縣河。南至塔河灘。馬家河自武湖來會。稱潯水。至黃花溪。後湖注焉。至潯口。會潯水入江。河長二百餘里。水盛時。帆船可達河口。集潯口縣城之間。四季皆通航焉。湖澤以武湖爲最大。牛湖次之。什子湖。鴨兒湖。留矢湖。後湖又次之。

三 氣候

本邑居北緯三十一二度及西經二度之間。雖不近海洋。亦非完全大陸。乃尋常溫帶性也。氣候溫和。夏無酷熱。冬罕嚴寒。至熱不過攝氏表九十度。極寒亦在三十度左右。春夏之交。雨水頗多。常起東南風。水旱之災甚少。秋冬多東北風。每年冬季。至多雨雪二三次。

四 物產

本邑物產。以稻。麥。蠶。葛。木棉。爲大宗。豆。藤。黍。稷。次之。果品蔬菜。產額亦鉅。藥材則有蒼朮。桔梗。茯苓。山查。丹參。塔河灘之半夏。尤稱特產。動物多鴨。鷄。等家禽。牛。羊。次之。北方大山。亦產虎豹。武湖及潯水。產魚甚夥。而武湖銀魚。尤著名。礦產如金鼓山之煤。伏馬山及水口之寶石。大嘴之金沙。久已馳名鄉里。

一 街衢

本邑街衢凡十五。曰正街。曰河街。曰後街。曰什子街。曰西街。曰北城街。曰東城街。曰城隍街。曰新街。曰玉帶街。曰戴家巷。曰裴家巷。曰江家巷。曰吳家巷。曰龐家巷。街道狹隘。污物塞途。有碍衛生。砌街用圓石。最不整齊。行旅惟艱。

二 市廛

城內市廛。尙稱繁盛。正街居城之中心。百貨雲集。銀行錢莊與鋪布店。均設於此。什子街河街。貿易雖不逮於正街。而米市亦甚發達。

三 工業

本邑工業。亦盛發達。尋常日用之具。多由自製。繭葛、棉布、等紡織品爲最著。他如陶器、銅器、鐵器、木器、竹器、衣物。亦多能自製。然皆拘守成法。不事改良。毫無進步。

四 商業

吾邑商區小而夥。曰縣城區。全邑商業中心也。曰長堰。曰六指店。曰許家橋。曰新集。東鄉商區也。曰河口。曰姚家集。曰長軒。曰研子崗。北鄉商區也。曰澗口。曰黃花灘。曰五通口。南鄉商區也。曰羅漢寺。曰張家店。曰方家集。西鄉商區也。輸出品以稻麥、繭葛、木棉、銀魚、菜蔬爲大宗。輸入品以煤油、洋紗、煤炭、竹木、湖豬食鹽爲多。

五 教育

本邑教育甚興。私塾不計外。公私立小學。不下百餘所。有高等小學三。曰望魯。曰道明。曰中和。每校學生均百數十名。城區有乙種農商業學校二。每校學生各數十名。有木蘭女學校一。學生百餘名。私立女子職業學校二。學生各數十名。近來辦理得人。熱心整頓。有蒸蒸日上之勢。

六 公共建築

風土志

吾邑公共建築物。分新舊兩種。舊建築以孔廟爲最輝煌。關廟次之。佛寺最多。木蘭寺。甘露寺。白龍寺。磨盤寺。西寺。茶菴。白雲觀。此其著者。若資生堂。自新堂。舊建之善堂也。望魯學校。道明學校。木蘭女學校。私立道生學校。全縣學校園及縣公署。（原爲全縣高等小學校）皆新建之教育場也。

七 古蹟

望魯台在澠水前之陰。二程夫子築以望魯者。台南聰明池。池內涵虛亭。其消夏所也。台北雙鳳亭。程母侯夫人。夢兩鳳投懷。有而二程。宋沈靜建以爲紀念者。木蘭墓。唐木蘭女將軍墓也。在縣北之木蘭山側。山巔建廟。每歲八月。祀者絡繹於道。雖遠如川廣雲貴。亦弗憚也。他於西城子。爲黃祖屯兵之塞。雙全寺。爲楊澠讀書之臺。語如此類。不遑枚舉。

八 風俗

陂邑風俗。古稱淳厚。今則日趨浮靡。誠有一日千里之勢。城市居民。最奢侈圓滑。近城者次之。遠鄉更次之。然鄉人風俗。雖遠不如古。尙勤儉可風。且富冒險性。故二十二行省之中。罕無我陂人足跡者。故土地雖瘠。而遊民尙鮮。

第四章 旅行篇

一 交通

橫店在縣南二十里。京漢路車站之一。由此半時可達夏口。一日可達北京。往來車輛。一日數次。澠水當春夏水盛時。大帆船可由縣城北達河口集。南通漢口。涸時小帆船亦可暢行。武湖在縣境之南。北接澠水。南通大江。春夏水盛時。小汽船可抵六指店。平時帆船亦可暢行。水陸交通。均稱便利。電報已分接至邑城。郵政則各大集鎮。均有支局焉。

第五章 結論

一 對於鄉土之感觸

吾邑土地多瘠。人民繁殖。物產僅供本地之用。而遊民尙少者。以僑居國內外者日衆也。教育雖發達。而目不識丁者尙多也。農工

商雖興盛。物產未增。出品如故。貿易猶未進步也。長此以往。恐江河日下。改良發達。是所望於吾鄉父老。

二 與本省及本國之關係

郟邑北接河南。南連武漢。四通八達。扼水陸要衝。吾省東北之門戶也。湖北居本國之中部。中國有事。武漢為必爭之地。自北而窺。武漢者。黃陂阻之。武昌可保無虞。武昌安。則全國安。武昌之對於國家如此其重。則吾邑對於國家之重要。明矣。

武昌風土志

張忠紱

吾級學子。來區各異。地既不同。俗復歧異。欲互換識聞。稔知他地風土人情。非風土志不為功。我武昌處國中部。為商貨之中點。兵爭之要區。其風土人情。不無可觀。其亦留心國事者。所樂聞乎。作武昌風土記。

沿革

虞夏時俱屬荊州。周時因是地為夏水入江之點。命名夏汭。及後楚熊渠與兵至此。始名鄂。漢高帝六年置江夏郡。領縣十四。今之漢黃承德等邑。皆古(鄂城)地。而所謂沙羨。即吾邑武昌也。然江夏郡治即沙羨。則吾邑之為都會。自漢然矣。三國時。黃祖始於沙羨置邑。漢獻帝二十年。權析江夏東境沙羨等縣為武昌郡。而西境安陸等縣仍為江夏郡。晉武帝平吳。乃以武昌隸江州。江夏隸荊州。晉太元初。改武昌為汝南縣。至隋始廢江夏郡為鄂州。而改汝南曰江夏。相沿至清。仍未改。其名民國肇興。去府界改名武昌。隣界

武昌東接鄂城。西界漢陽。南隣咸寧嘉魚。北連黃岡。水陸所至。犬牙交錯。東八十里有新店。鄂城縣之西界也。西渡江七里。以鸚鵡洲為限。洲盡則漢陽縣界也。南陸路一百二十七里。曰賀勝橋。交咸寧縣界。水路一百二十里。曰陶家碼頭。交嘉魚縣界。北六十里。曰界埠。在江之左。曰汴鵝洲。在江之右。左為黃岡縣境。右則鄂城縣屬也。

城池

縣城有九門。南曰望山。北曰武勝。東南曰保安。曰中和。東曰賓陽。曰忠孝。西曰文昌。曰平湖。曰漢陽。東南通陸。西北臨江。倚山為城。

風土志

帶江為池形勢之險有足稱者。

山川

鄂垣之山以个字山為少。祖自與國桃花尖走威。入武昌縣界賀勝橋過峽。左界水西梁子湖。右界水東梁子湖。其形如个字。分出三支。中脈由呂冠山。洪山等山入城。會石城山。至黃鶴山。止於江左脈。起老鴉等山。至金口懷山。亦止於江右脈。豐禾山與靈泉山分支至蔡子湖而止。其最著者城內則為黃鶴山。俗名鳳凰山。城外則為洪山。青山是也。縣境內諸水。惟湖為大。如東湖。鄧湖等湖。皆入於江。然此皆在縣城之外。城內雖間有一二小湖。無足稱者。

古蹟

縣城內外古蹟特多。如黃鶴樓。仙槎亭。哭竹亭。洪山寺塔等。其最著者也。黃鶴樓在城西黃鶴山上。世傳仙人乘鶴過此。故名仙槎亭。相傳亭前有棗四株。向未結實。一歲忽有實如瓜。太守命小吏採之。吏私啖食。遂仙去。仙槎亭又各呂仙亭。因世傳呂昂過此。哭竹亭在孟城白鶴山下。為孝子孟宗因母病痛哭得筍之地也。洪山寺塔建於洪山上。俗傳為唐鄂公尉遲敬德所建。亦有謂宋末所建者。

物產

吾邑物產以農產品為大宗。稻棉五穀最富。豆麥次之。植物則林木甚盛。茶葉亦多。動物則家禽畜所在多有。野豬山兔亦夥。

農業

吾邑土地肥美。故農產甚富。五穀既多。茶棉亦夥。惟農夫多無知識。所用農具仍為數千年前之物。不能有所革新。故進步殊滯。

工業

吾邑工業卓有可觀。近年局廠林立。有練絲製麻織布造紙等。製造品既美且精。故消行甚廣。民間舊工藝有銅器漆器葛布棉布之屬。銅器尤稱精美。

商業

吾邑處本國中部。位鄂省之東南。有京漢鐵路及長江運輸之便利。水陸所至。可達全國。商貨萃集。停泊俱便。對岸復有漢口之商埠。故商業甚盛。

教育

吾邑教育。昔爲科舉時代。故無可述。自張之洞督鄂之後。興辦學校。成績卓著。如雨湖書院。方言學校。其最著者也。故一時人才蔚然稱盛。今則世易時遷。官立學校。日就衰敗。私家之所立。更無足言。故此。外一二教會學校。尙稱佼佼者也。

風俗

吾邑風俗。多與他縣同。惟間有二異者。小兒始受句讀。必避閏年。恐滯鈍不靈。或遲達故也。元旦祀家神。拜司命。蚤起鳴爆。啓外戶。出視歲吉所向。名曰出方。上元前後。小兒多爲燈戲。清明子孫各焚紙錢於其祖墓前。環相羅拜。俗曰上墳。三月二十八日。城東東嶽廟爲天齊會演劇。觀者雲集。端午日。居人蒲艾插門。飲雄黃酒。小兒塗雄黃於額。作王字。以避時氣。五月十三日。關帝廟爲單刀會。俗呼是日雨爲磨刀雨。云晴則麻熟。蓋謂不雨。則磨以油也。七月十四日。謂鬼給假之時。家各具酒食。祭其先人。以紙裹楮錢。焚之。曰冥楮。有新亡者。則先數日記之。謂新鬼先返故也。七月初一至十五日。僧道作盂蘭盆會。糊紙爲盞。貯油燃燈。曰蓮花燈。承以蘆葦。置水中。云照幽冥。以度鬼。重九日。士大夫多攜酒登高。謂爲避疫。十二月二十四日。爲小歲。是夜以果餅祀竈神。爲送司命上天。除夕日。燃燈達旦。謂爲守歲。蓋謂是夜爲惡魔下降之時也。故守以驅之。是夜各家家人聚飲。謂爲團年。婚娶必備禮親迎。小兒生三朝。宴客曰洗三。九朝曰洗九。匝月曰滿月。週歲設辟盤坐兒。前羅諸物。視兒所取。以定終身。曰抓週。此吾邑風俗之梗概也。

概論

吾邑居國之中部。爲鄂省之首區。稟土地之美。自然之富。故各業皆有可觀。然人民知識幼稚。教育尙未普及。故農業則猶用數千年前之農具。工業則猶多數千年前之手作。商業則輪船鐵路尙未普行。民俗則復多迷信之談。要皆教育未至之故也。今苟能普

及教育使人民之知識日增吾料各業之發達必將蒸蒸日上矣是又在為政者之好自為之也

附黃鶴樓考

黃鶴樓在湖北江夏縣西黃鶴山南一統志又元和志云城西北南角因磯為樓名黃鶴樓自南朝已著因山得名南齊書謂仙人王子安乘鶴過此故名寰宇記及唐圖經皆謂費文偉登仙駕鶴返憩於此唐閻伯瑾作郡記以文偉事為信梁任昉述異記謂荀瓌字叔璋潛棲郢粒嘗東遊憩江夏黃鶴樓上西望有物飄然降自雲端乃駕鶴之賓也羽衣虹裳賓主款對辭去跨鶴騰空渺然而滅後人誤為文偉事案江夏辨疑謂蜀志費禕為魏降人郭循所害則禕固不得其終安有駕鶴而憩此者述異記以為荀瓌亦無所據皆因黃鶴之名而妄為說也後人不察又從而綴飾之蘇子瞻亦載馮當世之說有羽衣著屐之詩嗟乎審有是理哉甚矣世俗之好怪也故宋張拭辨其非魏彥淵汪引荊州記曰江夏郡西大江有黃鶴磯後人建樓既俯磯上故不更別名耳斯為得之考其始有辛氏者市酒山頭有道士數詣飲辛不索賃道士臨別取橘皮畫鶴於壁曰客至拍手引之鶴當飛舞俯觸遂致富歸十年道士復至取所佩鐵笛數弄須臾白雲自空飛來鶴亦下舞道士乘鶴去辛氏即其地建樓曰辛氏樓後人因山故改此名是為黃鶴樓之始至後遂號為天下絕景今樓已廢故址亦不復存聞老吏云在石鏡亭南樓之間正對鸚鵡洲至今猶可想見其地案嘉慶志云據入蜀記則今之樓址視唐宋又西矣樓凡三層外圓內方祀呂仙像角巾卉服橫笛制甚古也純齋文選案黃鶴磯宋圖經以為費文偉仙蹟初未嘗以為呂西移而樓自明以來乃易費而呂至是以觀風尚影也兩詩人賦詠則唐宋諸家但想像仙蹤寄諸賦詞未有實指其人者自明以來乃易費而呂至是以觀風尚影也兩詩人賦詠則唐宋諸家但想像仙蹤寄諸賦詞未有實指其人作來井以入詩歌而存之亦足以觀風尚影也兩詩人賦詠則唐宋諸家但想像仙蹤寄諸賦詞未有實指其人

嘉靖末樓燬隆慶五年都御史劉懋重建萬曆二十五年丁酉一日無故自火延燒萬家又為流賊張獻忠所燬案自樓凡三層至此中間未詳重建第言板城今樓乃楚救書樓移建也崇禎文集案經寇犯宗人府第俱燬則樓之燬於明也屢矣案嘉慶志樓凡三層云云在故書樓移建後湖北通志移置於前不知其燬純齋考故仍之清順治十三年御史上官鉞重建康熙三年燬總督張長庚重建二十年雷震四十二年總督俞成龍巡撫劉殿衡修壬寅總督滿不巡撫張連登修布政張聖弼督修乾隆四十四年御書江漢仙蹤題額嘉慶十五年總督馬慧裕倡捐重修立有碑文咸豐六年燬於兵總都官文重建同治七年總督李瀚章成之光緒十年八月災今遺者為其地址上有黃鶴新樓及泉畧等樓而已其中茶市櫛比仲夏之時遊人客士蟻聚雲集納涼江畔

亦足。以發。杼。文。采。感。物。興。懷。與。古。固。無。異。也。其。或。蟪。蛄。終。日。與。時。俱。逝。生。無。益。於。國。死。無。益。於。世。見。漢。族。之。衰。微。而。不。援。諸。州。之。陵。夷。而。避。觀。雖。江。山。顧。我。會。幾。何。時。將。被。髮。左。衽。安。能。登。隨。復。覽。斯。景。乎。此。志。士。之。所以。痛。心。疾。首。者。也。對。此。錦。繡。河。山。能。無。愧。乎。

四川風土述畧

楊傑

四川亦簡稱蜀。爲吾國最大之省。其政治區畫。爲五道。一百四十四縣。面積凡百四十餘萬方里。人民約六千八百七十二萬。地質沃衍。氣候溫和。峨眉離堆。以雄秀著。劍閣巫峽。以險固名。閉關足以自給。徵兵足以自保。爲滇黔之門戶。藏邊之要津。古稱爲天府之國。良非誣也。茲撮其要者。廣述如左。至於山脈河流。則以此非地理誌。故從畧。

(一)沿革。古稱梁州。周巴蜀二國。秦巴蜀二郡。漢改爲益州刺史部。唐爲劍南及山南道。後分置東西二川節度使。宋爲西川峽西二路。後析西川爲益州梓州二路。峽西爲利州夔州二路。謂之川峽四路。元四川行中書省。明清以來因之。

(二)物產。

(1)農產物以氾沱二江分流之域爲最盛。長江流域及岷沱嘉陵下游次之。除岷涼二山。爲番族盤據外。餘均墾闢無遺。其中產物。以稻米爲大宗。小麥、甘藷、油菜、高粱、及各種蔬菜爲最普通。山地多玉蜀黍、蕎麥、蠶桑之業。自古發達。今益進步。樂山諸地。產白蜡樹。所製白蜡。爲是省特產。其外產茶亦多。而以蒙頂爲最。藥材多產於西北山地。烟葉以金塘產爲最佳。近并銷售各處矣。

(2)鑛產。以鹽爲大宗。產鹽之縣二十九。鹽場二十二。而以富順、榮昌、樂山。爲最著。該產除銷售本省外。并及於滇、楚、黔諸省。政府設鹽運使以管理之。每年稅額。逾六百萬元。鹽井最多處有火井。引其火以煎鹽。有油井。即石油之原油。惟人民泥守陳法。昧於改良。故有利無用。誠可惜也。金、煤、銅、鐵、硫磺。均有之。銅。以彭山爲多。近設有彭山銅鑛局。餘若越嶲石綿。中江文石。亦著名。惟產出太少。

(三)工商業。工業品以絲織物爲首。川東之巴緞。成都之錦緞。嘉定之大綱。均甚著名。甘蔗製糖。則盛於內江資中。夏布、紙扇。則稱

榮隆二昌。至若夾江之紙，廣安岳池之雕刻，均甚馳名。秀山所製香油，輸入日本甚多。宜賓縣民以燈草織席，物質甚美。而所售價不過大洋三四角。較之日、本輸入者，價賤及半，而貨美過之。樂山各處，以白蜡虫製白蜡，爲是省工業特出品。雅安素著茶，近有商人創設川藏茶業公司於是。專銷售於本省及川邊各地。每年銷額逾數百萬。

(四)交通。電線可分爲三道。一通漢口。一通西康。電話則僅有於成渝。航業則現有輪船不過五六艘。蜀亭四百九十噸，爲最大者。餘若蜀通、大利、利川、慶餘、慶安，均不過二百噸上下而已。船隻既少，搭任甚難。故巫、峽、雖險，猶可見，孤帆飄蕩也。鐵路全省無之。川藏、川滇、諸路，雖久有建築之議，而迄今未能實行。川藏一道，因用軍便利起見，曾建川藏軍用馬路。然建築不良。有害無利。故旅客之行者，除由小輪外，或乘肩輿，或因舟筏。費時既久，危險復大。讀蜀道難之詩，不禁令人三嘆也。

(五)教育。川省以土地遼闊，故學校之多，爲全國冠。總其學校一萬四千處。學生四十二萬人。省設高等學堂一。高等師範一。農工商業專門各一。法政一。外國語專門學校一。省立中等師範及中學各五。初等小學各鄉村皆有之。其外私立學校林立。女子學校於城市中有之。其教科不外縫紉諸門。學校教法，趨重國文。教員偶有不合，則學生全體攻之。雖其迹近不遜，然因此則，執教席者，必學識俱優。故學生因之受益不淺焉。

(六)城邑

(1)成都。成都故爲吾國有名都會。自漢公孫述稱帝後，劉備、李雄、王建、孟知祥、明玉珍等前後稱雄，割據一時。其位置之重要，埒於重慶。蓋彼則商、務、中、心，而此則政、治、之、中、心也。城處岷江東岸，周圍凡二十餘里。因其居省之中央，故水道四通。百貨駢集。街道清潔。兩旁樓閣傑出。雕刻精美。城共六門。中央曰皇城。前明蜀藩之故宮也。爲今省公署。城之西曰少城。前清滿洲駐防所居。公園、物品展覽館、圖書審查會集是。城內有商業場二。劇場數所。其建築之宏麗，爲京師所不及也。其名勝之區，東關外有望江樓。其中有井曰薛濤。泉甘而冽。唐名妓薛濤之故居也。南關外有武侯祠。後漢昭烈帝陵在焉。寺內右柏森然，殆千餘年之古物。其次爲錦江橋。橋跨岷江上。諸葛武侯餞費禕曰：萬里之行，始於此橋。後世因名之曰萬里橋。橋之西南郊爲桃

花潭。過此草堂寺。爲杜工部故址。風景宜人。建築壯麗。城外如青羊、二仙、昭覺等廟。均著名。而以青羊爲最。其宏壯不亞京之白雲觀。而輝煌過之。每年春舉行花會。於是城內有支機石（俗謂謂張鷟遊天河歸後置此）君平街（嚴君平賣卜處）子雲亭（楊雄讀書處）古天府（諸葛武侯宅第）諸古蹟。

(2) 重慶。重慶亦稱渝城。扼嘉陵揚子兩江之會點。高出水面二百尺。襟山帶水。至爲壯觀。前清光緒十六年開爲商埠。城垣周十五里。商店櫛比。百貨輻輳。人口約三十萬。其地東通魚腹。西走夔道。北達漢中。南通夜郎。縮川省東門鎖鑰。爲全省商務中心。其入品以洋布、海產爲大宗。出產品有巴緞、火柴及鹿茸廠之玻璃。工業品進步甚速。後日發達不可限量。所可惜者。城基隘狹。道路崎嶇。且外人兵輪。即停泊於此。故不若成都。城西數十里。有浮圖、老關等險要。爲用兵必爭之地。守渝者必先守此也。

(3) 宜賓。宜賓故彼州府治。爲前清光緒二十八年所開商埠。踞岷江及金沙江之會口。爲川滇交通之要險。雲南起義。血戰於此者曾數十。其重要可知。

(4) 樂山。樂山故嘉定府治。踞岷江及大渡河會口處。民殷物阜。百業俱備。而特以絲綢及白蠟著。其初交通原恃木舟。近則有瑞餘輪船。專往來嘉渝路。故較前便利。此地山光水清。秀雅宜人。過者輒徘徊不忍去。宋蘇軾曾讀書於此。城內之東坡亭。其遺蹟也。

(5) 雅安。雅安故雅州府治。爲古巖道縣。秦始皇滅楚後。徙嚴王之族以實此地。漢置縣焉。城據青衣江（亦稱平羌江）以武侯平羌得名。上游北有蒙嶺。南有巖道。西有廬旺。東有蔡山。扼西川之咽喉。當蕃漢之界限。寶川西之門戶也。

(6) 邛崃縣。邛崃故邛州府治。秦破趙。遷卓氏於此地。卽山鑄錢。致產數十萬。以今方之。百不逮一。然苟能盡地力。則前途正未可量也。縣西南有火井。用以煮鹽。一斛水可得五斗。其名勝之區。縣南有卓王孫故宅。東有文君斗。相傳卽文君當爐處。縣西有白鶴山。魏了翁讀書故處也。

(7) 眉山、眉山故眉州治。爲三蘇故里。城內寬敞。半闢爲蔬圃。風景幽靜。人物清雅。有三蘇祠。距城數里。曰荔枝、樹、蜀、省、產、荔枝、唯一處也。

(七) 名勝集

(1) 劍閣亦曰劍門。在劍閣縣北二十五里大劍山上。其東北三十里曰小劍。其間峰巒聯絡。延亘如城。下有陰門。謂之劍門關。北通陝西金牛道。

(2) 左轡在平武縣東北。接甘肅階文之陰平道。祝穆云。自文州、青、塘、嶺、至、龍、州、右、肩、不、得、易、所、負、其、險、要、可、知。

(3) 巴賒關。在南江縣北百里。北接陝西之木倉道。亦爲入、漢、中、孔、道。

(4) 巫峽在巫山縣境內。爲入楚、必、通、之、道。峽險峻。兩旁之山。或陡削如城壁。或層疊如階梯。或亂石森列如虬龍。如虎豹。高插青雲。森秀獨絕。可數者。惟巫、山、十二、峯、耳。距是峽不遠。曰瞿塘峽。瞿灘堆在焉。舟人詠之曰。瞿灘大如鼉。瞿塘不可歸。瞿灘大如馬。瞿塘不可下。瞿灘大如牛。瞿塘不可遊。蓋舟子藉此以爲戒。而其險、急、可、知、矣。

(5) 峨眉。西蜀多名山。而風景優勝冠、冕、全、川、者。從古、厥、推、峨、眉。是山高約萬餘尺。曲折百二十餘里。俯臨樂山縣。距此數十里。山勢綿延。奇峯出沒雲際。去縣數十里。曰蘇、溪、場、三、蘇、舊、遊、地、也。由場至山麓。計三十里。山上林木幽深。極饒興趣。最高之地。曰金頂。有闕。若金碧輝煌。爲全、山、冠、寺。前有台。登望萬山。歷歷在目。白雲起自山麓。如疊絮然。須臾瀰滿太空。千里皆白色。人立其間。彷彿置身銀海。臥雲菴後。有觀光台。台下深無底止。白雲進來。背日而之。若下現大圓光。七色齊備。人影亦現其中。然非日光不見。人名曰佛光。

(八) 風俗。民性樸質。失學者頗多。鄉僻之地。人多不知國事。故纏、脚、拖、辮、之、風。仍、不、稍、改、也。城邑之民。日漸趨於奢靡。而尤以重慶爲甚。人民尙迷信。堪輿賣卜者流。隨處皆是。偶有喪葬。富者延僧至數十種。種種鋪張。糜費甚大。省垣中原無乞丐。然自光復後。景象大不同矣。

(九) 迷信雜錄

- (1) 酈郡之地獄。酈郡縣負山。迷信者流。謂山上有洞。洞中爲十八地獄。所在并謂梓楛之具。皆由縣內供給。每年一易焉。
- (2) 蒙山、仙茶。相傳後漢有僧吳理真者。來自西域。攜茶七株。插于山上蓮花峯之高坪。高僅數尺。千餘年不生不滅。
- (3) 巫山之神。俗謂巫山十二峯。爲造物所特創。用以示其天功。故有神物居之。以當呵護之任。而高唐神女。實詞其事者也。故文華之士。歌詩以詠之。錫嘉名以寵之。此十二峯者。遂各有其專名。如望霞、翠屏、朝雲、松檉、集仙、聚鶴、淨壇、上昇、超雲、飛鳳、登龍、聖泉、是也。
- (4) 八陣圖之神異。八陣圖在魚腹浦。佈置神異。石凡八行。行列八石。每距二丈餘。總其數可得六十四。俗云。蘇東坡曾謂此石有六十四絕。總正圖不見凹凸處。如日中蓋影。及就視皆卵石。漫不可識。又劉禹錫謂江水盛漲時。急溜東趨。傾湧澆濤。大木十圍。隨波而下。及水平皆失故態。惟小石行列依然云。

巴中風土誌

邱廣

巴中縣原名巴州。清隸保寧府。民國三年。易今名。隸嘉陵道。茲述其風土人情如左。

(一) 位置

巴中地當四川東北境。居巴山南麓。西距成都都千零六十里。通江在其東。南江在其北。共成鼎足之勢。北與陝西長安遙望。

(二) 沿革

巴中古巴國也。秦爲宕渠郡(包通江南江巴中三縣而言)後漢始別爲一縣。曰化成。後魏改爲巴州。厥後仍名舊稱。惟唐設藩鎮。隸山南道。五代隸前後蜀。宋屬峽西路。宋末屬利州路。元明均隸四川省。清隸四川省保寧府。民國三年改巴州爲巴中縣。隸嘉陵道。

(三) 形勢

風土志

縣城在巴水南岸。四面皆山。而以南龍爲最近。登頂俯瞰。則見全城東狹西闊。作琵琶形。或謂巴州形如豬圈。以其居羣山之中。四圍皆高。城居溢地。中央如養豕之欄也。辛亥秋。逆賊李紹伊。革命隊起。李號召黨徒萬餘。擾亂川省東北隅。年餘始平。部下陳凱。率衆千餘來侵。至夜各山寨。城四面之山。大小不下二十。時每山皆設寨。練圍以固防守。老弱婦女多往避亂。燃燈擊鼓。匪衆見燈目眩。聞鼓氣喪。次晨城中團勇突攻匪營。卒致片甲不留。白骨遍野。屍塞巴水者累日。夫險阻之城。可以攻人。而不可以圖守。故古之據蜀者。未有不自亡者也。而辛亥秋。有陳凱之大敗。未始非因巴中形勢之優也。

(四) 山川

巴中溢地之四周。爲巴山餘脈所盤旋。山阜重疊。名稱亦復複雜。而最著稱者。當推四龍。茲述其畧如左。

(甲) 東龍 在縣東十里巴江東岸。嶺峻而長。橫障一方。登其上。則見諸峯羅列如兒孫。山後爲東洞寺。懸崖壁立。高數十丈。其下爲東洞。洞口高二丈餘。闊凡百尺。中有古釋迦大像一尊。左右設五百阿羅漢。塑繪莊嚴。精巧絕倫。地甚幽曠。莫詳其始。或即唐時作也。洞壁有天開雲窟及佛魁六大字。向南。不如何時。入書洞深。暗燃燈行里許。地勢漸高。崖勢漸低。復下梯十餘級。有水塘。昔有乘炬欲觀其止者。至輒爲大蝙蝠撲滅。不得進而回。或云與青蓮洞通。青蓮洞者。在沿山子下。相距十里。洞左有細泉一泓。披崖草下滴。浙瀝如懸珠。寺僧貯之。以供香積。唐嚴鄭公所疏盤石細流。殆卽此也。雖距城十里餘。而當時實爲遊覽之勝。今荒廢矣。洞前有明周有翼所建靈芝洞。石坊崖有「巴州第一景」五大字。下小字云。「洞裏有天。遍現阿羅五百。石中說法。同開智果三千。」又云。「石火不焚冬自煖。谷風不萌夏生寒。」末識「崇禎庚辰端陽後七日。楚人周有翼張連耀。錢象珂。張洪純。偕遊誌之。」字蹟完好。惜爲苔蘚所掩。坊亦半沒土中。唐之兜率寺。或卽此也。

(乙) 西龍 古名鳳谷山。在縣西二十里。爲本縣主山。高峯突起。如烽墩孤立。其麓逶迤而下。展爲平野。上有西龍寺。唐名龍日寺。懸崖絕壁。上鐫佛子大小數十。翔始不可考。唐嚴武有題龍日寺西龍石壁詩。縣志云。「西龍有古墨巖。在懸崖上。有壯觀二大字。是李太白筆。」又云。「有宋文與可疏篔簹木刻。」今俱頽廢。惟壁間尙存大唐西龍龍日寺數字。頗古掘可愛。寺亦燬於獻賊。

(丙)南龍 古名化成山。在州南二里。(化成縣以縣南化成山得名)山之北崖如金榜山。南龍在山腹。巖石壁石高十餘丈。長數百尺。方正如削。列層分龍。鑄佛鑿鑿。亦不知翔自何時。名勝志云。南龍有廣福寺。又名光福寺。大書乾元三年。山南道嚴武奏臣頓救巴州。其州南二里有古佛龍。舊有鑄佛五百餘。伏望特賜洪名。勅以光福爲額。則由來已久矣。表文全刻雲屏山。(龍前小山近列如屏。故名)字跡完好如初。

北龍在巴水北岸。蘇山之麓。距縣城五里。位於王望山下。(蘇山與王望山兩相對峙。中隔小溪。諸志皆以爲蘇山。卽王望山。非也。山勢環江抱郭。林木葱鬱。居民相望。游牧者少。名勝志云。北龍在北山一里。有白馬泉。泉在黃牛山。山有穴。白馬奔出。故名。北龍山腰石壁。隱出老君像。荒廢難覓。崖間多小佛。鏤刻頗精。清泉一縷。自其旁石罅中流出。恰與巖巖懸滴相應。若稍加修治。未始非佳境也。

(五)人民

(甲)生活(衣食住) 人民不以衣服之華麗相誇耀。非嫁娶燕樂之時。雖富亦少衣帛。西式衣冠。尤所罕觀。大米爲日食之品。中等以下之家。多於飯中雜菜蔬甘藷豆麥三類。以圖儉省。鮮食麥者。居室嶽矮。無三層之樓。塗少磚砌。多篾編墜壁。界墻之以泥築者。什九。其耐雨雪。雖不如磚。然非極大之雨不坍也。

(乙)風俗 前清雍康之際。秦楚贛粵之民。著籍插佔。各守固俗。故俗尙不能皆同。然水土所鍾。人民多樸實剛勁。少文尙氣。勤苦而無華麗之風。子弟亦多令讀書。前清未設警察時。此街兒童。恆於夜間結隊持械。與彼街兒童爭強。父母不能阻。婦女之居城郭者。雖富貴亦事女紅。鄉居者。則耕稼咸資其力。採薪拾橡。更以爲常。甚有丈夫不出。而婦女趕場市易者。(趕場。土語也。趕場市易。猶言往市場作買賣也。)締婚以媒爲主。聘禮只需鷄鴨魚肉海味茶果等物。不需銀錢。鄉間多養童媳。利其操作。往往女大於男。(男未弱冠卽娶。而女子則否。余嘗見夫只十二。而妻已二十者。)有司屢禁不止。此風自明季已然。路旁按院禁碑尙存。川北多有之。獨已中然也。又有所謂奶愛親家(男女初生。卽預爲締婚。尙所生同爲男或同爲

女。則廢却前約。皆陋俗也。凡婚嫁宴客。多至數十（有時且百餘）席。每客送錢雙百（京串數錢）或數千。主人利其賀儀。以彌費用。喪禮。帛客皆挂白。謂爲開孝。疏戚咸集。有至千人者。聚而饗饗。糜費甚鉅。近年則非計聞不至。較有限制。費亦稍省。葬則修山（造墳也）未死預修者謂之生墓。墳前多用石旗杆及石獅子。（按前清制。必賜品級者。始可於墳前設石獅之屬。而鄉人之未賜品級者。亦用之。僭也。然亦不自知其僭。）前清文武秀才初還鄉時。親赴戚友家送喜帖。戚友酬之以錢。因循歷遠近。利其收入。捐監生亦效之。名曰拜客。鄉間苦拜客者日多。至不延接。亦弊俗也。然科舉旣停。此風頓息。每年新正九日。羣集王望山燒香。十六日。婦女出遊。謂之走百病。詣南龍禮佛祈福。山前有圓洞二。名打兒洞。以石投之。視其中否以下嗣。春季栽秧。選歌童二人。擊鼓鳴鐘於隴上。曼聲而歌。更唱迭和。纏纏可聽。使耕者忘疲。夏耨亦如之。自教匪平定以來。荒山盡行開墾。地無曠野。梯田層疊。青葱彌望。惟慮晴雨不時。易于乾涸。秋收後。傾園出糶。隣近享其利。而本境轉少。蓋求所云三年之蓄者無有也。鄉無鉅富。而稍有田地者亦能自食其力。非游惰過甚。不至大困。至嗜利好訟等行爲。多循謹之輩所不齒。五方雜處。良莠不齊。若欲收移風易俗之效。則在爲政者之善於勸懲焉。

（六）古蹟

（甲）嚴顏墓 漢將軍嚴顏墓通志云、「在巴州城西。」今在新城西門外。舊有廟在墓後。清道光九年。知州陸成本復於墓前修殿。刻大石像祀之。墓碑爲崇禎壬午年。州牧梁商業可緒題立。昔人有疑墓不應在此者。蓋萬縣（昔名忠州）西南二十里有嚴顏墓。儀隴縣東南亦有嚴顏墓。與此凡三。按宋忠簡公澤（又封英惠侯）廟記。亦不云有墓在此。但血食已久。縣民之奉將軍。猶如閩中（嘉陵道首縣）人民之奉桓侯。（閩中有桓侯廟。聞桓侯之死。身首異地。墓中之首係僞造云。）辛亥秋陳逆之敗。縣民皆歸功於嚴公顯聖。然則以事實證之。墓之在此。尙非大謬也。

（乙）太子墳 唐章懷太子（名賢）之墓。在州南二里。高如小阜。唐高宗上元二年。夏四月。立雍王賢爲太子。永隆元年。八月。廢爲庶人。開耀元年。冬。十一月。徙於巴州。中宗嗣聖元年。爲武后所殺。（太子嘗作黃台瓜辭云。）「種瓜黃台下。瓜熟子離離。一摘使瓜好。」

再摘令瓜稀。三摘尙云可。摘絕抱蔓歸。」當有時銘其墓者云。「斷一指得天下凡人。不爲。殺愛子。竊帝位。武后行之。」按太子因此瓜辭爲太后所忌。既徙巴州。復命金吾將軍邱神勳逼令自殺。葬於南龍山麓。相傳舊修有寢廟。因兵燹之禍。蕩然無存。道光三年。知州陸成本特爲勘定整界。立碑以禁樵牧侵佔。按唐書本傳。神龍初。遣使迎其喪柩。陪葬乾陵。則此亦空墓矣。

江津縣風土記略

概論

夏彥儒
李先聞

江津縣位於蜀之東南部。周屬巴子國。秦漢皆爲巴郡所轄。後屬江州。隋唐則屬渝州。宋淳熙中。置重慶府。始有今名。明清皆相沿未改。民國以來。仍稱江津縣。東北界巴縣。東南界綦江。南界貴州省之遵義。西界合江。瀘縣。北界永川。東西四百里。南北三百餘里。面積約一千四百里。共分十鎮。四鄉。十鎮者。一德。二守。三才。四序。五福。六合。七星。九如。十全。白沙是也。四鄉者。八政。嘉平。嘉樂。嘉應。是也。境內山脈。西北境以雲霧坪爲最著。在東則爲華蓋。高家坪諸山。迤邐而達於巴縣之巴山。東西無甚大山。惟南與綦江貴州交界處。層巒聳翠。上入雲霄。爲著名多山之地。河流最大者爲長江。由合江流入縣境。極西之羊石盤。蜿蜒屈曲。作凡字形。經珞璣石入巴縣境。故江津又名凡江。其次則爲綦河。由貴州經綦江而來。故名。至江口入長江。更有塘河。周楊溪。油溪。諸小河。合于長江。其他溪流極多。頗饒灌溉之利。縣地跨北緯二十九度十分。故氣候溫和。夏既不甚熱。最高華氏表一百度。而冬（最低華氏表五十度）則僅着綿足矣。

教育

城內自清末即設中學校。高等小學校。各一。現又添設甲種農業學校。及初等小學校十餘所。各鎮皆有高等小學校。一初等小學校。由七八以至十餘。不等。總計全縣學生。不下八千餘人。中學校已畢業五班。每班約四五十人。各高初小學校。相繼畢業者。在二千人以上。至女子學校。則以人民程度太低。時生枝節之故。雖有五、六校。無甚成效。

由上觀之。江津之教育。亦不可謂不發達也。然而人才鮮出。實安土重遷之積習。有以致之。余曾肄業中學校也。入京數年來。探知

當時同學。遠出來學者。不過六七人而已。其餘有留學之機。會者既少也。哉。自畫不前。甘終庸碌。良可慨矣。

工業

江津人民。大多務農。手工業如木石各工。亦衆。至鐵煤石灰諸廠。以及紙廠碗廠。皆以古法製造。採金亦用淘金法。均未加改良。近來製造罐頭。菓酒。紡織。印刷。諸業。頗稱發達。建馨工廠。其著者也。並有提花。麻布。與蕉綢之發明。洵屬美觀。惟川人大都缺少商業知識。眼光太小。其營業也不圖遠大。惟希近利。故工業上尙無若大之發展焉。

物產

本縣除五穀爲輸出大宗外。特產甚多。茲舉其重要者畧言之。

燒酒 價值不下數十萬。每年酒釐在六萬元以上。白沙一鎮。卽有酒房數十家之多。此酒性極烈。以晉梁爲之。可燃着作酒精用。雖豪飲者。亦僅能盡十餘杯。至不習飲者。不敢一嗅焉。

橘 縣中山地。萬綠千紅。橘林若栴比然。每年所出約值二十萬之多。味美而極廉。其大者亦不過制錢二三文一枚而已。猶憶一外國人。自北京來。過江津。見其價值低。亟購數百枚。終日食之。至於患痢疾。亦一趣聞也。

大頭菜 本縣人民所食。大都家製之。輸出者。則有專廠焉。其製法。取鮮大頭菜。曬之數日。洗淨加鹽。及香料若干。以小口罐盛之。埋江邊沙中。待鹽浸入菜中。取出卽成。其色暗紅。以之佐膳。清香甘美。非他處所能及也。

夏布 縣中婦女。每無論貧富。夏日皆以績麻爲事。（麻多出塘河）積多卽付織工織爲布匹。或自用。或出售。以麻絲細緻。甚爲美觀。

交通

長江上下。皆有木船通行。上達嘉定。成都。下至重慶。宜昌等處。四月至十月間。並有小火輪上駛。綦河亦可行木船。陸行則乘驢馬。道路頗稱整齊。城內有郵局一。各鎮鄉有代辦局數處。去年並新設電局。交通尙稱便利。

風俗

冠婚喪祭諸俗。與他處大同小異。人民多以耕讀為務。勤儉耐勞。然自改革以來。昔日篤厚之風。已半變。器陵矣。婦女纏足之習。辟處鄉間者。多未改。迷信之心。亦甚重。且鄉曲之人。多以好訟稱。識者惜焉。

名勝

聖泉寺 為明時江相國名淵者讀書處。其中有函谷關。聽琴洞。等勝蹟。一往遊覽。不禁俗慮全消。

龍登山 相傳宋太祖曾登此山。故以此名之。

鼎山 與縣城隔江而峙。形勢最高。有七級浮屠。據其巔。登臨一望。大有衆山皆小之勢焉。

吾輩以習齡離家。故鄉中風土。所知無幾。有名勝境。亦皆未得寓目。茲特據聞諸親友者畧述之。不敢有所造作也。

資中風土記

周大瑤
黃異生

緒言

縣者中國行政區劃之基本單位也。國以省成。省以道成。道以縣成。使一縣之山川險要。風俗政教。而弗知。則於省。道。國。更無論矣。古來地理志。類多詳於國。畧於省道。而縣缺焉。是直舍本而逐末。曷克有濟哉。況山川城壑。隨地殊異。古代碍於交通。於是。不出百里。而語言風俗各地不同。舉我國一千八百餘縣。其中之風土人情。大有可研究之價值。余等生長資中。其地風土人情。畧知一二。課餘多暇。爰筆記之。夫泰山不讓土壤。故能成其大。河海不擇細流。故能就其深。使各縣學子。能會集其本鄉所見所聞者。奉為數章。以供地理學家之研究。則全國地雖大。縣雖多。何難得而知之。惟篇中擇焉不精。語焉不詳。尚祈閱者諒之。

(一) 資中地理誌要

資中在前清時為資州直隸州。屬縣四。資陽。仁壽。井研。內江。是也。民國廢府及直隸州廳制。改資中縣。縣東界安岳。內江。南界威遠。西界仁壽。北界資陽。東西距三百三十五里。南北距一百二十二里。面積約七千零四十方里。人口六十餘萬。平均每方里約九千

人舊分三十五保。東城、北城、舒、孟、鞍、蕪、銀、太、萬、朱、斯、陳、河、裴、蔡、金、文、南城、西城、水、帶、李、鐵、高、有、法、龍、泉、球、配、甘、德、石、是也。現正籌辦地方自治。以縣治爲城區。地勢西南隅多山。山脈多自丙木山來。東南東北及西北諸地。當衆深下流。峻嶺幽谷絕少。田土頗稱肥沃。其餘諸場。泉、李、鐵、蕪、甘、及雙石鋪等。皆在高山絕壑中。形如釜底。如龍、蔡、高、有、球、鹽、太、孟、鞍、蕪、朱、斯、裴、銀等。則在平原之間。物產以糖、業、有、大、宗。白糖以資城爲總壚。紅糖以球溪場爲中樞。鹽多出於羅泉井及金李井。花生、麥、豆、多出甘蘇二市。蠶繭之利。各場均有。而尤以高、甘、水、舒、爲盛。威遠之煤。聚水南街。歸德場。圍魚口。諸處。安岳之米。則以蔡家場爲陸路轉輸之市場。水利除沱江可行巨舟外。其他小支流。於盛漲時。亦可通行。近人屢擬開鑿。迄未興工。縣治據沱江東岸。江水環繞東西兩面。北有鹽壩。鳳嶺。南有半崖琵琶。西有武陵筆架。東有東皋高山。形勢險固。民殷物阜。當、中、川、要害。爲東路咽喉。若龍水、南湍、銀山、石銅。唐宋時或設縣。設鎮。而龍泉溢。在銀行鎮。陣坡、打石、柳、龍頭、各塞、高梁山等處。則明末及清初。民兵與賊寇戰爭之地也。

(二) 風俗

資中人民。性質純良。樸實。堅忍耐勞。尤富於實業。經營近年糖絲等業。日臻發達。風俗多重門閥。有如江左。春秋省墓。冬蒸祀祖。祭祀婚喪各禮。一如往昔。所幸家庭革命。未入耳鼓。夫唱婦隨。宛然古風。商賈守信義。士人重禮節。女子講貞孝。尤爲特點。其他法律。人民亦能遵行。以地勢半屬平原。宵小不易藏跡。故匪特少。

(三) 交通

資中處成都重慶之中樞。握內地之咽喉。故交通特便。水路則沱江可通舟楫。陸路四通八達。尤以成都重慶間一道爲尤繁盛。蓋即所謂東、大、路、是也。城內設有郵務總局一所。其餘繁盛市鎮。莫不設有分局。并有電報局一所。將來川漢路告成。資城實處其中樞。并有資潼路綫。下通川南。接雲貴之要途。則其繁盛。尤可預期矣。

(四) 工業

資中工業。原不發達。清季曾設勸工局於城內鳳鳴書院。以辦理未善。中停。現以是地改爲蠶絲廠。日有起色。此外工業。則少聞見。

(五) 絲

資中蠶業。原來甚盛。所製之絲。皆用土法。前清末葉。設立蠶桑學校。以辦理未善。終成泡影。四年前。州人張文範等。組織繅絲廠於舊勸工局。製出之絲。銷行口外。然因歐戰及內亂之影響。運出有限。故未大發達。惟資人旅省城肆習蠶業者漸多。種桑飼蠶者亦漸衆。製絲養蠶各法。除絲廠外。均倚土法。土法製出之絲。名曰條絲。銷行本省。爲織綢緞之用。

(六) 教育

資中教育。在前清宣統三年。地方自治。積極進行。頗有起色。乃辛亥以來。戰事頻仍。舉務遂形廢弛。計全縣共有學校一百四十餘所。城內設有中學校及附屬高等小學校。資州聯合縣立師範學校。女子兩等小學校。蠶務學校。農業學校。美以美會男女兩等小學校。其他若大有鄉。珠溪河。羅泉井。甘露鎮。高樓鄉。蘇家灣。太平鎮。各有高等小學校一所。初等小學校。則隨地有之。并有資、屬、中學。設在成都。所有學校。均由勸學所主持。此外各處興學之人迭起。學務想必蒸蒸日上。至游學成都。北京。上海。日本。等處者。亦日以增加矣。

(七) 商業

資中商業。以糖絲爲大宗。前已詳之矣。此外各項商家。大多數拮据一隅。無遠志。因商場交易。恒以內江爲轉運場所也。

(八) 農產

農業以米、穀、甘蔗、花生、橘、梨等項爲大宗。其他雜糧、菜蔬、魚業、六畜。到處均有。而蔗、飯、一種。尤爲特產。耕種一本成法。故步自封。毫無進步可言。

(九) 名勝

資城附近名勝頗多。今將其著名各地。分述如下。

(一) 羅漢洞 羅漢洞。資城第一勝境也。在東郊外五里許。處羣山之間。遠望山嶺錯落。峯巒起伏。置身其間。雖世外桃源不啻也。洞

外里許。兩山東西對峙。高出雲表。西山石壁上。有羅漢洞。大白字三。鑄住石壁之腰。長寬各約十尺。雖遠在六七里之外。猶可望見之。於此可想見其功之巨矣。當日鶚刻者。其用何法以成之耶。洞外有禪寺一。其前綠塹平鋪。沿河數里。遍植橘樹。悉蔚可愛。兩側青山高聳。上植梨橘桃李之屬。春夏之交。百花齊放。課餘郊遊。清香撲鼻。胸襟為暢。其樂無極。入寺爲大殿。其前古柏數株。枝葉婆娑。數百年物也。殿內塑韋陀佛像。兩側豎石碑二。碑文爲唐顏真卿先生親筆。蓋明皇幸蜀時嘗過此。一遊也。其餘碑文字畫甚夥。概爲當時名人及歷來州牧之遺蹟。殿後有荷花池。年久失修。今已污穢不堪矣。越池拾級而登。曲折而上。則所謂羅漢洞者。至矣。洞深而入口甚廣。殿上草木叢生。有泉自上滴滴墜下。其聲清鏗可聽。洞邊石壁上。巖漿者皆羅漢也。爲數凡五百。其姿勢面貌各有不同。塑像之巧亦云極矣。洞之右方有大佛一。直立壁上。高凡二丈。亦所僅見也。是地清靜幽雅。爲資城冠。春夏晴光。遊人咸往焉。

(二)高山觀 高山觀者亦東郊外名勝之一也。離城七里許。羅漢洞在其西。位於一山之顛。有石道自山麓直抵觀前。觀小而狹。前有白塔一。高山觀之所以爲名勝者。蓋藉此一塔耳。塔共七層。高出雲表。登塔遠眺。前臨江水。背負綠野。西望則資城全影。隱約可見。東望沱江之水。曲折羣山之間。蜿蜒而去。南望則石道羊腸。此即成都通重慶必經之道。所謂東大路者是也。北望則東皋。醴壇。諸名寺。可一目了然。側耳傾聽。江水擊山底石竅。轟轟然如雷鳴。對岸曰唐明渡。相傳明皇幸蜀。卽由此渡。河云。泉山觀者。殆卽資城之岳陽樓乎。每當春秋佳日。遊人尤衆。

(三)重龍山 重龍山在城之東北隅。高約一里。山顛有寺一。殿堂之寬敞。屋宇之雅潔。資城無出其右者。山麓有老君廟。俸李老子像。民國成立。已改爲小學校校址。由老君廟循石級而登。一高閣聳立左側。蓋所謂奎星閣是也。此閣建立年久。棟梁多已腐折。遊人避暑之所也。由此再登半里。遂達山頂矣。舉目可望全城。街巷歷歷可數。東有東皋寺。羅漢洞。南則江。水橫亘。西有君子泉。普陀巖。諸勝。北接二龍山。形勢幽險。一旦有事。可攻可守。資城安危。蓋視此山得失爲定。故重龍。非但爲名勝。己也。亦軍事上之一重要地。入寺門。有大殿一。殿後一方池。水清澈可鑑。深度莫測。寺僧云。此池雖大旱之年。亦不乾涸。噫亦奇矣。池北又一大殿。由殿左度

石橋。再下石級。則茂林玉蘭之風。無。數。涼亭翼然立池中。每當荷花盛開之時。香風撲鼻。暑氣爲消。寺之幽雅清涼。雖不及羅漢洞。然因道路遠近之差。故每當暑日炎炎。遊人咸舍羅漢洞而就重龍山也。

(四)君子泉 君子泉爲一泉源而在寺內者也。在城北二龍山下。東有重龍山東嶽廟勝蹟。北負二龍山。西南二面。則綠野平曠。雜以塋塚。四週樹木絕少。較諸羅漢洞等地。殊爲遜色。寺門外有一石柱。徑數尺。高丈餘。今因年代已久。風雨所剝蝕。稍有破敗。以其從天而降也。故有「飛來石」之名。亦奇也矣。入寺門。曲折至大殿。佛像甚夥。竹柏茂密。清靜幽雅。莫是過之。每逢新年。遊人咸集。寺後爲一絕壁。壁下微凹。有如羅漢洞。特其凹處較狹耳。凹處滿貯泉水。石欄杆圍之。崖上刻小顰像極夥。鄉人以錢投之。中者即可得子。且其相貌亦將與所投者相同云。鄉人迷信之深。往。往。類。是。其側有君子泉三大字。鐫刻於崖上。并有佛像一。其長幾與崖相埒。大可。知矣。清泉自崖上滴下。鑿然有聲。且其音調高低抑揚。有如奏琴。故昔時有「滴水彈琴之景」。而爲資城人士所當稱道者也。惜年久淤塞。泉不時至此。景即難再親矣。

以上所述。皆余輩所經歷者。其他若普陀巖。東泉寺。百步雲梯。珠江。江夜。月諸勝。惜皆未親臨其境。恐語焉不詳。筆勿道也。

四川省城風土記

張治中
孔繁祁

吾國交通不便。風氣各異。吾蜀偏於西陲。關山間阻。蜀道梗難。因之習俗尤多異點。今擇其重要而較有意味者道之。其繁冗者恕不錄。故只分六端。總論。教育。物產。生活。風俗。及名勝是也。

總論

四川省城爲成都華陽二縣所組合。禹貢屬梁州。職方屬雍州。秦屬蜀。漢統號成都府。新莽竄漢。公孫述據之。三國時劉備都之。今尤有其皇城遺址在也。晉時仍襲漢稱。八王之亂。李雄據以稱成。護縱繼之。號成郡王。厥後唐之藩鎮勢熾。王建僭稱蜀帝於此。晉時分國境爲十五路。遂屬西川路。五代之季。孟知祥亦於此割據稱王。南宋分境內爲十六路。遂隸成都路。元分國爲行中書省十一。始隸於四川省。設省會於此。元末明玉珍據之。號隴蜀王。後稱夏。明時分四川省爲五道。成都府遂割歸川西道。明末張獻忠稱

蜀王於此。蹂躪無所不至。清仍明制。民國成立。去府州諸制。始分稱成都華陽二縣焉。

省城位於溢池地中。四圍丘陵起伏。溢池之中。爲大平原。土質肥沃。溝渠交錯。故氣候溫暖。冬罕見雪。夜深嚴寒。始有薄冰。然日出則融矣。夏日亦不甚炎熱。故氣候宜人。物產豐富。非若大陸氣候之冬日嚴寒。夏日酷熱也。仲秋淫雨。縣九皇會。初九陰歷。至正其時也。春日則陰雨霏霏。正百芳茂發時候也。夏日午後極熱時。每多暴雨。雷電交作。數分鐘。即霽。雨過。虹現。塵氣爲清。誠奇觀也。城在錦江。西岸。江流作弧形。繞城北。東。南。三面。昔日以爲城壕者也。故因名錦城。城中有金沙河。自西門入城。出水東門。注入錦江。船載各種輸入品。皆由是河進水東門入城。皇城一帶。有御河一。明時河牀甚寬。且有渡船來往。嗣後兩岸汙泥浸漬。河牀益狹。今日只類溝渠。而一線流水。仍注入金沙河。

城內由成都華陽二縣分治。城南有皇城。蜀漢昭烈帝之所都也。內有明遠樓。一。所昔日之貢院也。今則碎瓦頽垣。破敗不堪矣。城西有少城。隸成都。滿清駐防所在地也。今日官產拍賣。漢人多爭購之。滿人因不能自食其力。倚人。雖下。何能久持。可慨矣夫。

教育

教育機關有成都華陽勸學所。及省行政公署教育科。學校之著者。在昔有高等學校。在南校場清時。分文理二科。爲大學之預備。今則建設大學之議取消。而高等學堂亦因之廢除。專門學校則以國立高等師範。第二師範。外國語專門學校。甲種乙種工業學校。商業學校。陶器講習所。法政學校爲最著。其次普通中學。則有省立第一。華陽。成都。聯合。儲才。叙府。資屬。華西。存古等亦甚夥。小學則有南城。東城。西城。中城。成都。華陽。華西。暨私立者不可勝數。女學則以女子師範學校。淑行女子中學。附屬小學及幼稚園爲最著。我國學校及學生統計。皆以吾蜀爲最。即省會一隅。觀之。實可想見矣。

至教育者所用辦法及一切方針。皆之自勳力。學生受其壓迫。因之思想學術不能發展。故各校生徒對於功課。則只以應考爲事。課外如社會服務。課餘作業。均無提倡之者。公益及團體。心不發達。又復虛度光陰。爲可惜也。至若體育一項。設備不同。惟體操。球。教練。兵式。體操。各生。平日皆著制服。旅行遠足之時。唱歌。郊野。步伐。整齊。亦軍國民之模範也。惟華西大學爲美。以美。英美。公誼。浸

禮四教會協辦。分科設教。英文、程度、甚高。體育、亦甚發達。球戲、尤佳。學生之自勵、力遠、勝他校。外有高等工業學校一所。創辦已久。經費、亦裕。畢業生、比比。工業前途、仍未發達。實業生活、斷非文牘所能。生效生徒之作。官、熱有以致之也。學風、以奢、華、爲、極。惡酒食、徵逐。衣服、絨、絨、綉、綉、終日無所用。心更近、則羣居、嬉遊。言不及、義。其桀、驁者、每每與教員爲難。甚而教員之去就、以其與學生之感情爲轉移。

學生、早婚之風、近年爲甚。鮮知年少、光陰之可貴。貴而自戕。身體前途、望付諸雲煙。種種害國、莫此爲甚。

物產

土產中、以米、爲最要。果品、菜蔬、尤夥。其他則牛、皮、杏、草、絲、綿、皆甚著名。

製造品則錦綉、顧繡、布、綢、紗、絹、爲最佳。近年製革廠林立。皮製、紙製之各種貨品、成績絕佳。陶瓷、講習所之製造、亦甚發達。他如苔草、帽、銷、路、尤廣。總之、錦、城、土、地、肥、沃。民、殷、物、阜。他日工業前途、實有厚望。

生活

吾鄉重山險阻。交通不便。人民之思想、頑固。喜沿、舊、俗。多安、土、重、遷之。意。城中居民除從公外。商業爲多。轉運、川、中、大、埠、土、產。及製造物。入口以洋貨、藥材爲大宗。出口則米爲尤要。鄉間則大半業農。皆以耐勞、稱。生活程度、甚低。安居樂業。百業以興。乞丐不見於途。

飲食以米飯爲主。麪食多供點心之用。點心有早點、午點、宵夜三種。早點在早飯之前。種類甚多。以黃糕、蒸糕、蒸饅、爲奇。早餐在九時許。川菜價廉而味美。烹調之法、絕佳。約午後二時進午點。則以鍋魁、湯包、素麪、涼粉、醬麪爲最著。均爲他鄉所未見者。也。四時進午餐。晚八時宵夜。城中居民如此。鄉下則日惟三餐。六時早餐。十二時午餐。六時晚餐。又鄉人清晨五鐘即起。晚則九時就寢。城內則住戶約十時許（二更）。而商家多在十一時。清晨六鐘即起。較之外埠如上海北京諸處。較勤勞、淳厚、有古風焉。住房多宏敞。寬大。四壁以竹條編製。再塗以泥。泥必和以草節。方不脫離。面上石灰一層。可經數年之久。然罕有用白灰刷之者。故不數月。已污。

敗矣。氣候宜人。又無潮濕乾燥之患。故屋之前方面。以羣板爲之。上部則爲窗櫺。飲水用河水。其餘則以井水供用。街衢陰溝。修理完善。道路多。以石板爲之。雨後不致有泥汗之患。較北方道路。爲佳。幸無重載車輛。否則必損失甚巨也。

鄉俗除節氣外。無所謂娛樂。惟學界中人。每喜春日。出游郊野。傍晚徘徊公園。或會宴酒樓。他如戲劇。洋琴。種種娛樂品。則與他鄉無異。不足道也。

風俗

吾鄉近年雖稍開通。然遺傳之迷信。仍有未能解除者。祀神一項。則已不可勝數。每年除三元會（上元中元下元）外。又有打清醮會。會序在白晝。夜間均有燈影。戲或大戲。延道士於土地廟內念經。數十部。晚間燃花燈遊行區內（合附近數街爲一區。各區輪流舉行。俗名打醮）。謂爲消除瘴疫。又陰歷七月三十日。謂爲地藏王生日。晚間階前皆滿插棒香。隅角且各燃燭一對。次晨小孩爭取香棒。以製籬笆。或掛燈之類。輒因掠奪起爭端。又三月三日。有搶童子之舉。童子係木製。以長短分三種。由東嶽廟發散。無業流氓。爭掠奪之。得後再擇日扮裝騎馬。隨鑼鼓送至某家。乏嗣者。祝其將得子之慶。某家因厚賜之。陰歷九月初一至初九日爲九皇會。禁食油葷。號爲食九皇素。外此祀灶祀財神。皆與他鄉同。無足奇也。

婚娶皆如他鄉。惟新嫁娘於結婚前一日。過禮後一日。回門。數日後新嫁娘。又須回娘家（女家）十日。方歸婆家（男家）謂爲坐十喪祭。則出殯後三日。全家必再至新墳。致祭。謂之復山。

街衢既滿鋪石版。自無泥濘之患。然雨時出外。則多著釘靴。富者及婦女出外。多坐肩輿。近年時尚簾轎。中部凸向上端。坐者如在橋上。步行者如在橋下。凸部愈高。其人愈富。而有勢。城外則用獨輪車。上乘一竹椅。人坐其上。車夫在後推行。俗呼雞公車。若東洋車者（北京謂膠皮車）只有少城至小東門及公園一道有之。然敝朽不堪。僱者甚罕。

冬日鮮有生火室內。惟嚴寒時。多用烘籠。是物以竹製外筐。內盛瓦礫。以貯木炭。富人則用銅製者。或于屋內生火盆。盆內以柵炭作燃料。非似北地之用煤也。作食物燃料。多用柴。及一種硬煤。燃燒無煙。俗呼南炭。間亦有用煤者。

余等來北京。嘗奇白晝閉戶。川省則無論大家小戶。皆大開其門。此亦異點也。

名勝

青羊宮。古本青羊市。相傳李暉與函谷關吏約會於此。因以著名。此宮始建於唐時。巋巋莊嚴。備極壯麗。中有老子像一尊。作神聖不可侵犯之狀。塑工精巧。實所罕見。春秋佳日。香火絡繹不絕。二三月花會之際。厥尤盛焉。殿內左右青銅羊各一。道家藉以聚斂。因言撫摩羊身可免己身痛癢。無稽之說也。殿前八卦亭內。有李老子騎牛塑像一尊。白髯垂胸。肩杖畫一部。謂即其所書五千餘言。亭八方四門。遊人多聚於此。以資休息。花會之時。亭周多農產售品所。殿後高樓一所。爲道家鍊丹之處。遊人止步於此。亭外楠檜參天。侯桃映日。清明花市。百芳茂發。牡丹芍藥。桃李梨杏。嘉卉之屬。難以勝數。業戶不下數百家。花事繁華。以此爲盛。春風拂拂。遊人麋集。香氣襲人。藥何如之。遊客每多爭購花木。以植諸家中。家庭衛生。亦以講求。其次則工業售品。遊戲玩具。陳列厥夥。茶肆酒店。爲數亦多。他如百花潭。雖在宮之對面。然隄邊芳草。潭碧似鏡。情景尤佳。陰歷四月八日。多放生於斯者。故又名放生池。宮左有雙孝祠。馬氏軼事也。遊客多設宴於斯。眺望花市。春風送香。來不禁心神爲馳。

二仙巷。在青羊宮後。與宮並稱。前年北兵駐紮。蹂躪殆徧。不復作。昔日觀矣。深可慨也。

武侯祠。在城外西南隅。古祠森森。少陵有孔明廟。前有老柏。柯如青銅。根如石霜。皮溜雨。四十圍。黛色參天。二千尺之句。洵非虛語也。堂後有先帝塚。人禁登之。側有琴臺。爲武侯當日操琴之所。壁間碑石甚夥。題詩亦多。相傳前屋頂板足跡。爲狐仙所遺。果否虛妄。固不知也。春夏晴光。游子結伴尋古。多到此處。是以茶座酒肆。亦夥。亭側池水似鏡。金魚時躍。龜蠶之類不一。遊人投以銅魁一種類於北京燒餅之食物。羣相爭掠。大者輒得利益。所謂羶肉強食物。無不然。此亦名景之一也。後殿有武侯神像。威武端嚴。司馬懿畏蜀如虎。良有因也。殿前有楹聯一爲。

陣列八圖。師出二表。七擒孟獲。六出祁山。五丈原。四十九盞明燈。一心想酬三願。

益集衆思。舌戰羣儒。屢挫阿瞞。重光漢業。兩巴蜀。千百萬家黎庶。廿年猶頌孤忠。

是聯道盡武侯生平傑作也。前殿有先帝像一尊。關張左右並列。兩旁趙周諸將分立焉。旁廂皆當時將士塑像。計不下四十餘座。惟歷年久。多遭剝蝕。殊可惜也。

望江樓。位錦江南岸。隔江與榮華寺相對。高樓仍立。直達雲表。俯視錦江滾滾。東去。曾有絕句。徵聯。無人應者。其句云。「望江樓上。望江流。江流千古。江樓千古。」樓下有薛濤井。浣紗亭在其側。枇杷門巷。猶有當年陳迹也。薛濤才女也。以父得罪。逼爲官娼。然能文。能詩。賦性聯。慧常浣紗井畔。井因以得名。後人製薛濤箋。以紀念之。浣紗亭中有石鑿薛濤像一。壁間詩詞甚夥。彖彖楷行。無一不備。樓西有雷公廟一所。因此亦著名。若夫端陽節。屈龍舟會。與花船。彩。競渡。游人而岸。車馬如水。如龍。士女繚繞。裙屐交錯。迴眺岸旁。桑園數里。胸襟爲舒。俄而登岸。復登樓。俯視江流。春波蕩漾。點點漁舟。出沒上下。不禁徘徊不忍去。他如春秋佳日。仍不乏知音也。

城南工部草堂。亦最著名。他則北關外之昭覺寺。城北之文殊院。皆以清靜著聞也。然等余罕遊之。恐語焉不詳。輒勿道也。

閩侯風土記畧

吳大鈞

余閩侯人也。生於彼。長於彼。蓋已十七年矣。今夏級友多有家鄉風土誌之作。余不文。敢亦効顰。雖辭多害意。要足以誌不忘耳。全紀分章凡八。首沿革。次概論。次區劃。次物產。次文化。次教育。次風俗。次名勝。以時間短促。故各章只能述其概要。完備之作。則俟諸異日耳。

作者自識

第一章 沿革

閩侯在周時爲七閩。秦置郡曰閩中。漢改屬於會稽。吳晉陳隋。又各易爲建安。爲晉安。爲閩州。爲泉州。唐開元間。始更名福州。宋仍其舊。明改爲福州府。清復仍之。轄縣凡十。民國肇建。廢府制。合閩及侯官爲一縣。號曰閩侯。隸福建省之閩侯道。

第二章 概論

(甲)形勢 閩侯在閩江下游北岸。南隅有烏石峯。江流至此。已平。河床亦深。廣。可容汽船。對於沿海各港之交通極便。故開埠。民國

前七十二年中以來貿易日盛。
英江常條約中。

(乙)商場 商場在江中南臺島。築江南萬壽兩石橋以達岸。長七百餘丈。與帆檣樹影同映於波濤之上。景象甚佳。

(丙)附近 馬尾在城東三十里江濱。水深且廣。前清同治初。設船廠於此。規模宏大。又有造船海軍諸校。成績俱優。中法之役。頗多毀損。然自馬尾至五虎門。數十里間。四山高峙。停泊既宜。扼守亦便。吾國佳港之未入他人手者。僅此而已。

(丁)氣候 閩侯地近熱帶。故天氣多熱少寒。冬無積雪。春多綿雨。每至仲夏。輒有洪水之患。六七月氣候最酷。蚊蚋亦多。惟秋季溫和宜人。雨水較少。年數烈風。每起則檣傾帆折。航行苦焉。

第三章 區劃

閩侯爲本省省會。行政長官及其他各機關。咸駐焉。前清之季。擬籌劃城鄉鎮若干區。卒以改革廢止。民國初元。縣自治會之制。迄未實行。亦無一定之區劃。現行制度。則於西區蒙源。東區大湖。各設縣佐一。南區黃山及嘉登里。各設警察分駐所一。北區鄉井較少。縣治力可遙制。故尙未分設佐治機關。

第四章 物產

閩侯山多田少。故農產不足。蒸民粒食。恒仰給於外省。惟水菓極豐。橙黃橘綠。經冬愈鮮。摘龍眼之萬顆。駛荔枝之三百。蔗塊則到老愈甜。檳果則回甘益美。他若榕桃李漆。松柏梅樟。輸出亦夥。鑄則五金俱備。動物如貓犬牛羊。虎豹鷄鴨。亦稱繁庶。工藝以紙布茶糖爲多。而漆器尤稱特產。參閱本列項頭註。中之具附述其詳。馬尾船廠。能造中等兵船。其在三千噸以下者。亦能修理。我國船政之萌芽。處惜未能擴充也。

第五章 文化

閩侯地處海疆。開化最早。我國電報之設。閩侯實先焉。民國四年。復修築馬路。以利交通。於是羊腸曲徑。盡化康莊。又有貧民工藝廠。以教養貧民。以此閩中乞丐絕少。誠他省所不及也。至若報紙戲園。亦稱發達。惟語言離奇。終未同化耳。生活程度。高於往日。除

士農工商外。多有赴南洋羣島。求爲僑工者。

第六章 教育

閩侯爲理學名區。號稱鄒魯。科甲時代。文風鼎盛。卽以近日新教育而論。吾閩亦不落後。計凡男女師範學校各一所。中學二。法政三。海軍四。初高小學各二十。專門學校如農工商醫等。亦有可觀。此外尙有教會創辦學校十數所。成績極佳。其最著者。如協和大學。暨華南大學。女英華書院。格致書院。是也。

第七章 風俗

(甲)服飾、城內多官紳士子。故男女服飾均彷彿蘇杭。備極時髦。婦女纏足者。絕少。城西旗民裝飾畧同北京。惟婦女盤髻於頂。頗類道士曳拖鞋。衣長及地。則又若和服。近以生活艱難。漸趨同化。與漢人無大差別矣。鄉間婦女分裹足天足二種。裹足多文弱無所事事。天足多著草鞋。操作勤苦。無異男子。結髻後腦。插簪凡三。左右正中各一。謂之「三條簪」。簪長幾六寸。多以金銀爲之。耳懸巨環。大垂及肩。其直徑當不下五寸。著短褲。長僅及膝。露腿於外。束帶於腰。誠別有風致者也。男子喜著菱角褲。與本校運動時所著者無異。此外尙有一種山苗服飾離奇。難以言喻。然亦不數見也。

(乙)迷信、閩地在昔爲東越。越人信鬼。故至今猶有其風。每疫作。則委咎羈鬼。必送船以驅之。送船者以紙紮船。寬敞如屋。中置日用器具。及食品符籙。均統焚諸海濱。謂能盡載羈鬼出境也。屆時所謂高哥矮伯。均鼓噪隨之。高哥矮伯。皆神名。一作威爺八爺。相貌瘠惡。專司捕鬼者也。至平時小疾。概不延醫。只求仙方服之。其術至多。有抽籤者。有扶乩者。有跳神者。有拜香者。有請王靈官者。有乞呂祖仙者。要皆愚妄而已。又有所謂何使者。相傳呂祖之店夥也。能暗護旅客。故遠行者多求之。其法向廟祀索符一張。佩身上。遇危急時出符焚之。則使者至矣。惟符頗貴重。不輕與人。鄉民求者。廟祝每以使者無暇爲辭。實則欲多索代價而已。其餘類此者甚夥。不克盡述。

(丙)歲時、元旦日。蛋民賀年。鳴鑼擊鼓。清爽可聽。午後四時即寢。以先熟睡者爲吉。謂之闔夜登。正月念九爲拗九節。鄉人多吸

拘九粥。以花生龍眼荸薺等爲之。備極甘美。二月十五爲花朝節。三月三日。以上已榮懸門首。謂可避邪。四月八日爲浴佛節。寺僧受戒。觀者雲集。五月一日。奏採蓮鼓。龍舟競賽始焉。中元節化冥錢。祭奠祖先。冬至日食元宵。十二月八日。以脯製粥。謂之臘八粿。除夕慶賀譚飲。與他處同。端午重陽等節。亦無可紀。均從畧。

第八章 名勝

鼓山 在城東。屹立海濱。與城西旗山對峙。世傳左鼓。右旗。爲全閩二絕。

屏山 一作粵王山。在城北。即閩越王無諸舊都也。上有鎮海樓。憑樓遠眺。全城歷歷如畫。誠大觀也。

閩山 亦號烏石山。在城西南。上有薛老峯。鴨浴池。蟠桃塢。金蟬穴。諸勝。范文貞沈文肅並祀焉。

于山 在城南。風景絕佳。上有先賢四子祠。

大妙山 在城外之南臺。上有釣龍臺。池畔有井。旁有池宇。祀越王焉。

兩塔 即俗所謂石塔白塔也。石塔爲唐柳冕所建。德宗賜號淨光。曰塔一作定光。與淨光對峙。而高度過之。

西湖 在城西。內有澄湖閣及李忠定公祠。又有桂齋。爲林文忠公讀書處。復有宛在堂。祀明清詩人。湖水通於南北港。爲郡守李拔所濬。近改爲城西公園焉。

歌王莊 歌藩舊址。在城南。今闢爲城南公園。入其中。草木清翠。亭閣華美。廣池水清。小橋架焉。較之西湖。殊不多讓。是故士女雲集。衣香扇影。車水馬龍。遊觀之盛。絡繹弗絕。

廣東風俗述略

劉純驄

廣東雖遠在嶺南。然其居民大都由大江南北所移殖。故其風俗習慣。歲時節物。與他省無甚差別。僕本粵人。習於粵俗。及勝衣就傅。則作遨遊。所見各地風物。較之本省。不覺其異。但見其同。未嘗不歎吾國同化力之偉大。故執筆述故鄉風物。苦難發見特異之點。無已。姑舉數端。未審閱者公認爲廣東風物與否也。

(一)遊花地。花地在省河之西南。地多花田。園林櫛比。舊曆新年。相率買舟以往。綠陰如帳。繁花滿林。盆栽牡丹。不假溫室之培植。而自然盛開。此爲地近熱帶之特色。殊起供新年遊賞。

(二)開燈。粵中鄉間。聚族而居。家有新產男子者。必於元宵燈節。透一燈於祖廟。並置酒以飲族人。名曰開新燈。蓋燈、丁、爲、一、聲、之、轉。新燈、卽、窩、新、丁、之、意、也。

(三)奪花礮。二月初二日。俗傳爲土地誕日。是日市中團體。於廟前燃放花礮。礮藏一物。乘火力上併。衆爭逐之。得者則領一彩物。歸以爲神賜。其年可獲吉利。故競爭尤烈。雖負傷不顧也。揆厥由來。或由獎勵運動之微意。然近於迷信矣。

(四)食生菜。距省城西北水路十餘里。有村名官密。其地有送子觀音廟。廟倚山面河。相傳祀神後。在山上席地啖生菜。可望得子。每歲二月十九日。婦女赴會者多。衣香人影。傳爲韻事。

(五)出遊。粵俗奉廟中偶像。遊行街市。謂之出遊。省垣以三月六日。北帝出遊爲最盛。(神無可考。或卽莊子所謂北海之帝歟。)多飾童男女。作假裝行列。名之曰色。在馬上者曰頂馬。三兩人並坐彩輿上者曰彩色。於竿頭作跳舞者曰飄色。市中音樂團體。亦各出奏技。四方來觀。闐城溢郭。事雖誕陋。然足見承平殷實之象焉。

(六)賽龍船。端陽競渡。本各省所習見。而粵中特盛。名曰賽龍船。船之兩側。列坐百數十人。人手一槳。船中建錦繡。設鑼鼓。擊之起落。以鑼鼓爲節。齊整可觀。而駛行甚速。可與小汽船並驅。是日空城往觀。畫舫如雲。遊人如織。頗爲珠江生色。

(七)拜七夕。粵俗家有兒女者。乞巧節極隆重。而尤以新嫁回母家之年爲尤。名曰辭仙。其家設數十几案。爭奇鬪巧。以五色綉絲與紙。或以芝麻砌成種種器具及人物故事。閒以珍物骨董。縱人遊覽。

(八)結綠茶。粵產龍眼。亦名圓眼。略如荔枝而小。成熟在荔枝之後。故又名荔枝奴。七月開荔枝已闌。而龍眼特盛。新婦婚者。兩家親族。以龍眼相餽贈。膜以其他果物。曰透結綠茶。蓋綠、圓、同、音、藉、以、示、意、也。

(九)燒衣。七月中元。作盂蘭會。本佛氏之說。粵俗謂之燒衣。祭畢。例以銅錢拋撒。致貧兒沿街追逐。大有漢時童謠。所謂苦飢寒逐

彈丸之概。

(十)賀中秋 中秋之夕。家家在屋頂建一旗竿。上懸七星旗。以小燈籠結成文字圖樣。滿城燈火。繁若春星。簫鼓喧闐。徹宵不已。

(十一)鬪蟋蟀 粵中蟋蟀。體質數倍於北方所產。搏鬪尤劇烈。善蟋蟀者。以之搏勝負。往往一擲千金。好事者擇地蓋棚廠。名曰鬪場。招人賭蟋蟀往鬪。而場主爲之居間。每歲遊初開設。場中附設戲院。及酒食百貨。遊人殊盛。

(十二)打睡 羊城每街。必有鄉約廟。里中公共事業。皆於此舉行。秋冬之交。於廟所建道場。以禳火災。謂之打睡。高搭席棚爲樓閣。動輒十數丈。每棚懸燈。自棚繁達屋簷。無慮千萬盞。仰視如繁星。益以剪綵爲人物故事。沿街點綴。觀者途爲之塞。

(十三)猜柑票 冬至爲柑節。好事者開柑票以賭賽。置柑檯上。使人猜其子之數。猜中則以果品鷄鴨酬之。聞善猜者。一審視則知柑子之多寡。所差不過一二顆云。

江陰千古考蹟

吳錦銓

江陰在夏商之間。屬於揚州。及周屬於吳。是爲延陵。故曰延陵季子。季子卒。孔子題其墓碑。曰。嗚呼有吳延陵君子之墓。今申港之十字碑。卽孔子所題立者也。

楚以延陵封黃歇。歇號春申君。故君山、黃山、黃山港、黃田港申港。皆因之而得名。君山在縣北門外。離城二里。此山俯臨大江。故又名瞰江山。春申君卒。卽葬於此。墓在東嶽殿後。遺址猶存。明太祖曾登此山。故有龍飛駐蹕坊。嘉靖隆慶時。設有君山學會。專講道學。而江上九子社。雖以詩學著名。實則崇尚氣節者也。(九子卽黃毓祺、黃毓初、袁驥、徐時進、周有士、周之望、郭繼濟、賈隆教、繆晉素。)君山東北爲黃山。上有數峯。中峯名席帽峯。元人王逢曾隱居於此。黃山港、申港。爲春申君所開。

城西四十里有夏港。相傳爲夏禹所鑿。

秦望山在縣之西南三十里。秦始皇南遊。柴望於此。故名。又名秦履山。東有兩峯並立。曰雙孀峯。元末朱太祖遣徐達等取常州。張士誠駐兵於此以禦之。戰敗後。明吳良等遂拔江陰城。蓋是山爲由江至常之要道也。山之西北爲高山。俗稱舜過山。

蕭山在黃山之東。以蕭姓所居得名。齊梁二朝皆姓蕭。得名或以此。上有祭江臺。明代以子鱣入貢。漁人羣集之所也。其東爲彭公山。舊傳爲彭越東征爲營處。此說非是。蓋楚漢相爭。彭越不當至此也。蕭山東南爲鳳凰山。晉太康元年。有人掘山。得石鳳凰。故名。東爲香山。張可琮敗吳越之兵將於香山灣。即在此也。蓮山而北爲巫山。亦名浮山。子立江端。爲江海門戶。故曰巫子門。吳植敗張士誠之兵於此。

定山在縣東南二十里。雄峻磅礴。爲我邑諸山之冠。舊傳有定光佛示現。故名。以山之西阿有女仙臺。太守女於此修仙得道。亦名女山。此二言皆不可信。定山之西爲舊山。梁時劉舊嘯聚於此。故名。定山東北爲稷山。唐薛稷有別業於此。亦名薛山。定山東南十里爲砂山。山頂有五峯。曰五峯頂。登山遠望。揚子江隱約可見。閻公應元奉母曾居於此。其東曰白龍山。山形如龜。故俗稱爲烏龜山。北有小阜。曰白鹿山。以吳王獵得白鹿於此。故名。

顧山在縣東南十九里。山之北麓有香山寺。建自梁朝大同年間。寺之左爲文選樓。凡七楹。昭明太子讀書處也。樓旁爲錦帶書院。因太子有十二月錦帶畫。用以誌美。建築今多荒頽矣。

由里山在縣南十五里。郭璞云。由里山前瓠子岡。山之得名或以此。或曰兩峯相倚如妯娌。故名妯娌。西有山居廡。山人李寄徐霞客之棲隱處也。有小峯北落者。即稱華山。山之南高阜隆起。前臨水有巨石一方。相傳太公望曾釣於此。故名釣魚臺云。由里山之東爲綺山。昔吳王泛舟其下。見野花錯繡如綺。故名。東有善利泉。泉流與注。曰兩水灣。俗謂冷水灣。陸文圭之墓。在其岸西焉。

青山在縣西五里。形甚阜小。昔吳王闔廡。命干將鑄劍。干將在青山置鑄劍爐九所。故又名九爐山。其所成之劍。一曰干將。一曰莫邪。莫邪者。干將之妻也。今鑄劍爐所之遺跡。尙隱約可指焉。

遊記

暑假遊記

吳文藻

遊亦多述矣。禹乘四載判山通道以治水。孔孟周遊列國以行道。太史公覽四海名山大川以奇文。哥倫布駕扁舟泛滄海以探新大陸。此遊之大較也。余在澄江時。所與遊不過鄉里鄉黨之人。所見不過數百里之內。及民國五年夏。負笈來京師。於山見秦岱之高聳。於水見長江之澎湃。而清室宮闈之壯麗。城池苑囿之廣大。亦皆親臨其地。所不自快者。乃民軍起義之處。猶以爲足跡未及也。遂於七年夏六月暑假南旋。繞道京漢。作武漢之遊。以償夙願。同行者爲盧君古、魯君魯、卿。行跡所經。耳目所及。有可供談助者。爰拉雜記之。以示雪泥、麟爪、云爾。

六月十八日晨起。整理行裝畢。附十時半火車至正陽門。寄寓中西旅館。在京逗遛兩日。碌碌風塵。無可述者。二十日晴。登京漢車。午前九時開行。車中設備。雖不若滬寧之清潔。而較之津浦。則有過之無不及。抵保定。地據居庸。紫荆、倒馬。三關之中。重山西峙。羣水東瀕。形勢絕佳。經正定至石家莊。爲正太鐵路之發軔地。山西之煤。皆由此輸入。附近有民國偉人吳祿貞之墓。飲水思源。能不追念此窟。志願命之英雄。第恨片刻車發。不克親臨。墓前憑弔。耳過此沿途皆叢山環繞。樹木參差。野藤荆棘。墳墓山谷。回憶曩昔滬寧途中之所見。一繁盛。一蕭條也。已而夕陽西下。暮色蒼然。余酣然睡去。而順德、彰德、衛輝、新鄉。諸地。皆於夢中過之。深夜雷雨交作。余乃驚醒。黎明探首外視。宿雨初霽。吸新鮮空氣。神爲之清。遙望黃河鐵橋。迎面而來。橋長約六里有奇。構造艱難。爲世界有名鐵橋之一。河之上下流。寬闊無垠。目極千里。與天相接。有客語余曰。此情此景。尤以月下爲最奇。南北快車。鼓輪夜渡。經此橋時。電燈燦爛。沿橋遠射。車中推窗一望。電光與月色爭輝。幾不辨其爲夜爲晝也。過此以下。左右皆白石黃沙。杳無人跡。荒苔蔓草。滿目淒涼。自來黃河汎濫爲災。其居民之窮困可知矣。車抵鄧州。稍停。京漢、海關、兩路之交點。古爲兵家必爭之地。今爲商人雲集之所。經許州、假城、駐馬店、信陽。均豫省極南之地。車行甚速。地方之情景。居民之作業。皆爲過眼煙雲。不能一

一記數。南望大別山。由遠而近。勢如飛來。倏見蒼松修竹。旋轉大地。瞬息間車已行於深山之中矣。入武勝隧。道電燈忽開。既出。回視隧口。狀如城門。少選。天垂野闊。水陸交錯。儼然雲夢氣象。車停漢口大智門。投宿英租界福昌大旅館。昨夜未得安眠。九時即寢。二十二日晨。光熹微。披衣起。推窗一望。似將久雨者。古愚語余曰。無遲延時日。以遊畢早旋之爲愈也。余以詢魯卿表同意。乃偕張君步行至江濱。道路平坦。如砥如矢。綠樹垂陰。掩映兩側。對岸則大江前橫。而武昌之山丘。及黃鶴樓諸勝。隱約高下。與煙波相俯仰。與風帆相送迎。少頃。乘輪渡江。至黃鶴樓時。傾盆大雨。乃冒雨循級而上。至茶室稍息。遙望對岸之漢口。與東北之漢陽。三區分峙。勢若鼎足。實爲長江中游之要隘。辛亥之役。民軍起義。據此以爲固。不旋踵而全國響應。清帝退位。漢口爲古四大鎮之一。誠以形勢之出於天然也。大別山下爲漢陽兵工廠。山西之煤。取而用之。規模宏遠。有厚望焉。憑欄下眺。波濤洶湧。白鷗上下。漁舟出沒。岸石潮痕參差。江聲嗚咽。若爲古來之英雄憑弔也者。時雨量稍減。遂出而覽其勝地。有老人告曰。黃鶴樓清季被焚。今之洋式樓作西菜館者。樓之舊址也。夫一樓猶不足。以長久而況於人事之得喪。忽往忽來者歟。樓始建自孫吳。明清兩代。旋毀旋修。樓之得名。見於記載者。莫衷一是。要以因黃鶴山而得名者爲近。樓西爲石鏡亭。因石臨崖如鏡。其色蒼然。每當夕陽倒射。則炯然發光。故名。亭始於宋。明季石忽失。亭亦尋廢。清康熙時重建之。迄今其石猶立於前。惟已失其頂矣。矣。後有與略樓。爲清張文襄所改建。高踞山巔。倚欄一望。武昌全境。悉趨眼底。東瞰蛇山。西瞰大江。武昌樓觀雖多。端以此爲獨得江山之要。樓中無陳設。僅懸段祺瑞之聯詞。他如湧月。臺仙。棗亭。遺跡猶存。茶室飯館。列肆其間。而欄目皆是者。則爲星相者流。時已正午。相與出樓返漢。鎮任步於各國租界。交衢井然。大廈高樓。聳入雲表。時正修築馬路。各擴張其勢力範圍。不遺餘力。及至內地。則道窄而不潔。奚啻有霄壤之別。夫武漢之地。得水陸之便。當九省總匯之通衢。實爲絕大之商場。除上海以外。無一能凌駕漢口者。誠南北交通之咽喉也。已而夕陽在山。乃返寓攜行具。至洪盆巷口招商輪局碼頭。適下駛爲江華輪。登之不及半時。盧君來作別。九時船起碇。鼓輪東下。一日勞憊。十時即寢。

二十三日晨。泊九江。攜資盛器。求售者。蟻附輪外。余念景德鎮之瓷器名聞一世。近復改良。舊觀日新。月異。其進步未可量也。出

望廬山風景。山峯聳峙。上接雲霄。爲西人避暑之所。五老香爐。天然之勝地。白鹿書院。之流風。遊者不忘焉。即倚欄領畧水國風光。九江西控武漢。下扼皖吳。當長江上下游之中心。洵贛省之門戶。沿江之要隘也。時旭日初升。水天一色。心理感想。翻然改觀。而輪亦開駛矣。沿江蘆草叢生。垂楊夾岸。秧畦麥圃。繡錯紛分。極目遠眺。碧波萬頃。渺無際涯。船行甚速。微風吹來。心胸爲快。忽中流孤峯聳峙。劃水分流。得無爲小姑山乎。以之詢張君。果然。下午四時抵安慶。時大雨如注。因張君之約。遂登岸小作勾留。是日幸乘招商輪船。蓋安慶一埠。祇招商設有躉船。以便起卸。他若怡和太古諸公司。皆在江中。以小舟駁運。雨中跋涉之艱可知矣。投宿風儀樓。屋宇穢陋。行旅至此。輒作風塵之嘆。較之漢口旅館中設備完美。整潔清雅。極適旅客之便者。有霄壤之別。雨止後。相與散步街衢。砌石高下不平。狹而不潔。宜乎商業之不振也。近有倡開商場於對岸者。能否有成。非敢斷言。要之欲謀貿易之繁盛。非此不爲功也。

二十四日陰雨連綿。溝澮皆盈。出京以來。遇大雨者再。而游興減矣。足不出戶者一日。相與感嘆。揚子江流域之富饒。爲我國生命所繫。一如印度之恒河。埃及之尼羅河。爲二國之富源。而英法人先據之。以爲固。終而滅其國矣。我沿江大埠。商權皆操於外人之手。各國據租界。以爲固。勢力範圍政策也。而吾人猶袖手坐視。對此不盡不竭之寶庫。一任歸落於外人之手。其不蹈印度埃及之覆轍者。幾希可。不畏哉。吾願有識之士。深謀遠慮。而求所以解之也。

二十五日微雨。乘車作迎江寺之遊。寺有迎江塔。高數十丈。聳入雲表。循級而登其巔。前瞰大江。後顧龍山。懷寧全城。悉在目中。而附近之砲營馬兵營。形勢絕佳。有事之秋。實爲要地。當徐錫麟之起義也。砲台誤擊德國商船。未中。因彈力激動。水勢驟增。致該輪退出五里許。其炮之構造。實爲最新德國式。經德人交涉後。撤廢殆盡。誠可惜也。斯時塔之四周。方在修築。未能遂登臨之願。抱悶而返。亭午餐畢。參觀省立第一師範學校。皖省教育經費。常撥充爲軍用。款項。故教育頓呈荒蕪之象。五時返寓。傍晚又大雨。二十六日宿雨之後。曉日從霧中透出。映窗外作美麗之彩。旣披衣起。理行裝畢。遂遊大觀亭。亭爲懷寧十二景之一。位皖城西關之外。南臨長江。北枕龍山。屏於前者爲忠宣之詞。前行數十武。登臨遠眺。涼風徐來。飄飄吹衣。龍山黛影。蒼蒼欲飛。大江東去。晚鐘

如蛇。孤塔柱。巖荒城若園。大觀之名。洵符其實矣。既而飲茶解渴。遙顧徐烈士墓。不禁感慨係之。彼烈士懷流血思想。犧牲一身。以振一時之民氣。衆皆習聞其事。然吾謂非慷慨捐軀之足。異實苦心孤詣之難。能投身利祿之場。而不以富貴利達變其初衷。今之自命不凡。一與官僚接觸。卽爲同化者。其相去爲何如。嗚呼。亦可風矣。承其志而大其業。考其事而法其人。寧非青年之責乎。何事予之哀慕哉。時已亭午。親趨墓前。見墓碑七。中爲徐公錫麟。旁皆與之同難者也。無何。沿江濱至招商碼頭。下駛之輪名江爭。小而潔。返寓備裝候輪。至已七時餘矣。船面納涼。時明星皎潔。映水中作金蛇亂舞。清風拂拂。心懷俱暢。時已夜半。乃返艙就寢。

二十七日。晨光初辨。殘星未散。探首外視。冷氣逼人。七時抵蕪湖。出艙以望。港灣迴繞。泊舟者無驚風怒濤之虞。爲歷代兵家所必爭之地。而崇樓極閣。爲米穀堆積之所。誠中國不涸不竭之米倉。而爲全省惟一之商埠也。時則雲影波光。映旭日成五彩。未幾兩岸岡巒起伏。迎面而來。過東西梁山。見巖石連互。不見片土。山勢險峻。攀陟爲難。慨然曰。此天造地設。以爲有國者禦。外侮也。過采石磯後。於下午三時抵下關。車馬往來。飛塵閉目。樓閣參差。鉤心鬪角。其繁華彷彿上海。若夫金城湯池。龍蟠虎踞。昔爲帝王京。都今爲長江重地。則上海有不及焉。登陸投宿福星居旅館。是夜余大動歸思。念暑假已逾旬日。同學皆先余回里。而余猶逗遛途中。父母在家。亦必倚閨而望余歸來也。於是金陵之遊。遂作罷。

二十八日。黎明卽起。理行裝畢。至滬寧車站。附車下駛。途與張君作別。至鎮江。望金焦二山。孤塔矗立雲表。誠勝地也。過丹陽。沿途風景秀麗。林木茂密。村落繁盛。有尺土寸金之觀感。回憶京漢途中。大懸殊矣。往常州而遙見惠山。蜿蜒如蛇。曩昔曾造其巔。東南瞰大江。西北臨太湖。近則洞庭秦望。楫揖几席之下。遠則吳門諸山。遙峙百里之外。風景之佳。爲錫邑冠。十一時抵無錫。乘車至招商輪船局。候船之暇。任步街中。屋舍雲連。市廛櫛比。一望而知爲商業發達之處。下午二時舟行。經黃婆墩。亦錫之名勝。位運河中。水流環墩分流。周廊四匝。中楹爲佛殿。旁爲文昌閣。民國四年。余曾在遊焉。過此距家愈近。念父母心切。故耳目之所接觸。有若無實若虛。况歷覽沿江大埠。忽至窮鄉僻壤。不在吾目中矣。晚九時輪抵江陰。翌日。將所游一一稟知於父母。而爲之記。

檀栢寺戒臺寺旅行記

周傳璋

民國七年六月暑假。清華學生之不返家者。有八人。同居西山之臥佛寺。名爲清華學生西山消夏團。團長程君樹仁。管理一切。又請監督陳筱田先生。襄助同學之自治。他如讀書遊戲之具。沐浴寢便之所。無不具備。吾人居其中者。不啻在校也。暑假期中。吾等又常旅行他處。藉長見識。其中以旅行檀柘寺戒臺寺一次。爲最有趣味。記者不敏。謹將此行之情形。述之於左。以備遺忘。此次同行者。凡二十一人。皆於三日前。報名旅行部幹事。時幹事王君德郵。以故往京。由團長程君代之。此行限以五日往返。由廚房扣回五日飯費。每日二毛。每人合一元。以助行資。八月四日。雖有小雨。次早則天氣清爽。吾等二十一人。於未出發前。又舉住宿設備幹事程君樹仁。途中雜費管理陸君梅僧。寺中觀殿雜費幹事程君耀椿。又雇驢三匹。以負行囊。囊中多爲氈毯舊鞋等物。二三幼年同學。又另雇一驢。以備足力。不給時乘坐。團醫徐君。亦攜藥包同行。備不虞也。其他個人所帶。不過水瓶。童子軍布囊。斧子。刀子。行杖。銅子。而已。出寺西南行。十數里。越一山口。因夜間小雨。石罅湧水。泥濘甚爲難行。又十數里。至一廟。廟前有碑樓。方二丈許。內有大龜駝碑。衆繞之坐息焉。移時復行。繞山角至一小寨。出寨至一山。山上有堡。越堡至一河。河寬數里。有水處可二三百步。波濤不大。流甚急。其色如泥。河岸以石壘之高二三丈。不可下。沿河而南。見有大船。長二三丈。問船家渡客乎。則云。水淺不能行。於是程君使衆坐船上。拍照一紙。以作紀念。照畢。衆以在臥佛寺曾習遊水。皆欲涸而過。程君紹迴試之。中途力衰。幾沈。後無敢試者。於是船家設板於河上。引吾輩渡。七八次始畢。剛船家四百文而行。既過河。復北行。路甚泥滑。折而西南行。路稍佳。日上升。熱甚。飢者食餅。渴者買瓜。瓜亦甚賤。吾等進行時。數人爲伍。呼嘯歌唱。甚樂也。數里又至一河。較前者爲寬。而水則僅二十步之闊。有船亦如前。衆皆渡。二次始畢。剛船家二百文而去。時天已近午。烈日當空。汗流溼溼。衣服盡濕。行數里。至一村。村西有井。羣圍坐息焉。汲水而飲。買菓而食。既飽復行。路旁盡高粱地。微風不至。飲水雖多。然汗流不止。數里又渴。至一廟。巧遇賣西瓜者。三五爲夥。共食一瓜。須臾之間。瓜盡。食瓜畢。程君言吾等初行。不宜過勞。宜暫住戒臺寺。明早往檀柘寺。衆咸然之。乃起行。遇一行者。自云戒臺寺中僧也。吾等隨之行。登山時。則見寺矗立雲際。奇峰陡立。景甚可觀。既登。健步者踴躍先吾。吾以病後體弱。行不速。登時腿無力。行半里。即臥石上。偃息。山高三四里。凡息五次。始至一門。吾以爲至戒臺寺矣。遽知尙有半里也。是時返首下顧。則見高樹。大石。蔽景。不得見。

既登至廟。衆已先在矣。息片時許。問程君何處可得食。程君曰。門外有賣燒餅者。吾已告之使送餅來矣。寺僧告我。彼無美食。只能具粥也。吾乃與三五出觀寺景。吾等所居者爲一高臺。長二百碼。吾居其西端。臺前爲大殿。有階下行。衆因疲勞。未下臺觀覽。臺上有白皮老松數株。皆有數百年之久。奇形異狀。難以筆墨形容。尤奇者則東首一株。平伸臺外。陰被數畝。有臥龍之態。與他不同。東首爲財神殿。殿前爲小壇。壇上有木杵。立此而東望。則昔時美景。爲屋脊所蔽者。盡現於目前矣。惟時已六鐘。日雖未落。而雲氣瀰瀰。所見者惟有玉泉山。萬壽山。大川綠野而已。聞僧人云。晴明時。北京皆可見也。觀畢而返。則餽粥已至。舉箸碗而觀。則箸頭。底。綠毛蒼然。粥中則雜沙石裂餅。則色如灰。而又多線髮。吾輩以飢甚。雖欲不食。亦不能也。食畢就寢。驢夫在外。與寺中伙人同居。吾等二十一人共佔三榻。榻甚短。七人臥其上。擁擠非常。又炎夜之中。汗氣觸鼻。甚不適。次早無不怨方丈之薄情。早膳飲粥。亦如昨日。膳畢。往遊觀音洞。洞在寺北二三里。出寺後門東北行。行棘蒿中。見栗樹甚多。山下美景。盡爲雲蔽。行時如身置蒼冥。下臨無地。既而至一峯。頗平坦。望山之東。則蒼蒼茫茫。山之西則甚清朗。吾始復西北行。始至洞。洞門西向。外有垣。垣之門南向。垣之北。又一小道。亂石簇雜。可達一最高峯。上有菴。聞守洞僧云。其先菴中有一百餘歲老僧。居菴修行。數日一食。後有匪至。僧忽驚走。亦可笑也。移時火炬齊備。每枝銀一角。購七枝。三人一隊。入洞。洞口有觀音大士像。由像後入洞。中極幽暗。水由洞頂下。滴寒氣逼人。單衣而入。不禁牙戰。地下冰滑。每慮傾跌。其中蝙蝠甚大。嚮導告以勿驚。行數十步。見三黑銅像。皆觀音大士也。再行百餘步。則洞頂下接其底。流水注注。不能再進矣。途返回至戒臺寺。各飲凉水數杯。並盛水滿瓶。作途上用。又與寺中伙人二元。以酬其勞。然後出寺。東南行下坡。折而西南。徑甚狹。口容單騎。土甚黑。既而登一峯。頂平廣。方可三十步。坐其上稍息。繼下行。至平地。見一煤礦。取煤者掘地百丈。雇兒輩以筐外曳。日曳百斤者。與一百五十文。二百斤者三百文。多則以此類推。兒輩之取煤者。頭頂銅燈。身無寸絲。喘息如牛。皮膚如漆。其肺部及毛孔。盡爲煤末所著。嗚呼。中國之貧民。亦大可憐矣。既下山。履平地。衆人足下生風。一行數十里。快者先。遲者後。最後者程君樹仁與吾也。程君因食物太多故遲。吾以前日疾。亦不能先。二人奮力隨衆。終不能及。遂撤後里許。未幾。至一乾沙河。渴甚。瓶中水已竭。見有一人。扶一西瓜。知其非售者。乃故問之曰。瓜售否。其人頗溫和。曰。汝二人渴。吾可售與汝。吾再月

購可也。乃以七十文買之。若在臥佛寺購此大瓜。則必二倍茲價矣。既得瓜。置之石上。而切食之。瓜皮盡炙。石之熱可知矣。既食瓜。飽甚。又來賣李者。每斤三十文。因購二斤食之。有小兒至。與之五六枚。喜躍而去。食畢。吾二人乃循河東岸南上。時距寺尚二里許。其路爲大石所鋪。南行。繞一柴園。折而東。再北行。即寺門矣。門前平地。長橫可各二百步。爲大石所二。鋪松陰之。甚清涼而幽雅。松枝平伸。各有一柱支之。恐其折也。將至門。有一河寬可二丈。深可三丈餘。上有石橋。達於門。門額爲檀栢山岫雲寺。其何以稱爲檀栢寺者。余不得知也。門有三。居中者高大。旁門則小。入中門。至一殿。由殿西再北入一門。西折至一小院。有四合房。吾等所居爲東西二房。北字居一外人。南殿爲廚伙所居。吾等所居殿中。甚清潔。牆上古畫。甚爲清雅。寺僧款待。亦極盡賓主之誼。方丈亦來問候。風塵歇息時許。開齋就食。食畢。已下午四時。吾與三五友出尋瀑布。就浴。出寺門過橋。西越小山。即見瀑布。其水由崖上下傾。聲甚大。水甚涼。距之數武。水珠即灑體。余等初不敢下。既知無害。乃下。脫衣襪。浴身其中。凡時許始歸。是日下午有浴者。有遊者。有睡息者。至六時。上晚齋。齋畢。坐松陰下行涼。既而欲廁。廁在吾院南。入門時。見有牌。上書規則十餘條。其最近於理者。如入廁時勿急劇。勿聲張。勿談笑。面宜仰。手盥胸前。足立正方。出時宜淨手。等是也。吾聞佛家善養氣。其爲此言。亦學者所宜法也。觀畢。內入。不覺一驚。蓋廁後有一大黃犬。形甚猛烈。狀如野獸。勢欲攫人。吾本畏犬。因在家時。數爲犬窘也。既而見有繩。乃不恐。閉守廁者云。夜間放之。以禦盜賊。吾自忖夜間萬莫出堂矣。晚九時。衆皆就寢。吾居西屋外間。夜半聞雷雨交作。牆外有聲。奔騰澎湃。次早出寺外遊。則河中昨日澄清之水。皆變成泥湯矣。返寺後。即早飯。上午日烈。衆多疑息。或遊玩。午齋畢。乃同往觀殿。由吾等入門之殿起。依次內入。首殿即天王殿也。既而至大雄寶殿。殿上有金鍊二條。各長三次。用以繫兩殿角之春獸也。後依次觀覽。凡十數殿。其中以山主元公主遺迹等物爲最奇異。山主者。一小蛇也。供於玻璃箱中。水盤上。僊稱之爲龍。吾等僅視其一。他。一則僊云。出巡矣。元公主遺跡者。一足玷也。上有二凹。甚深。僊云。是乃元時某公主降香所跪也。又有嚴楞殿。作八角形。有門二重。入東南巽門。則見諸銅神木神。神牌神位等物。由正西兌門入二重。則見其中爲一大八角柱。中空。供諸佛像。正中有小銅屋。高可尺許。前壁有圓孔。窺一金身佛像。每殿觀畢。由程君耀椿與以錢文。再觀帝王樹。則見樹前匾額。有魏體書字云。清聖祖高宗仁宗等帝至。則生一株。一生輒高。

數丈。凡六七株。合抱爲一。徑可七八尺。觀畢而返。晚齋畢。因居久無益。欲於次日（八月八日）即返臥佛寺。乃告廚人以明早作烙餅數十。每人可三張。以作行糧。次早使噓夫先回臥佛寺。吾等則越山至門頭溝。以由彼處可乘火車返也。於是尋一賣李者作嚮導。引吾等越山。衆行時與僧人四十元。廚伙五元。然後出。未出門時。見有一小亭。名犴騎亭。吾輩多未見也。其下有小小水溝。鑿於石上。寬深皆二寸許。曲折盤旋。作龍頭形。將水攪一放。置二杯上浮。使其追逐。甚有味也。因於是處照像焉。照畢出門。北上山坡。天氣陰涼。誠宜行路矣。不意登山里許。黑雲四佈。須臾雨至。傾盆下注。衣服盡濕。冒雨直上。二里至龍潭寺。入避焉。龍潭者徑丈許之小池也。水出於一龍頭。頭在小洞下。水澈清見底。深可七八尺。龍潭寺小亭也。去檀栢寺四里許。此四里許之路。爲某善士所修。吾等行時急。不及見其碑也。雨止。吾等出行。由此而上。則路荒草深。黑雲下覆。陰陰沈沈。毫無人至。淒涼之境。令人生感。上山北行。復東折。行里許。又南轉。沿山之西坡而行。衆皆呼號歌嘯。前後互應。時有微風。自西吹來。東飛。山之西立時清朗。南行二里許。至一峯脊。巒平。其上有白石十字架。敎會所立也。下山即至門頭溝小街。出街東北行。至煤礦。沿小鐵軌至礦口。礦口徑丈許。上有高架。架有輪。輪繞繩。繩一端繫筐。下入地中。供取煤及工人上下之用也。觀畢赴車站。買西瓜和烙餅食之。食畢。車未至。衆惑之。程君樹仁往問站長。則云是日無車。衆大悲。然亦無法。遂步行返寺。時在上午十時許也。行二三里至一橋。寬里許。胆大健步者踴躍而越。吾與三四人後。旣而開車鳴。大恐。恐其至橋則殺吾也。陸君梅僧曰。無恐也。車苟至。則吾等可立橋柱上以待其去也。橋柱兩頭。各爲三角形。可立五六人。故陸君言此。旣而車不來。始知嚮所聞之響聲。乃三里外車站之機車所發也。旣越橋。衆皆奮而步行。六時許皆抵寺。惟吾與四人後。欲雇驢則非半元不可。吾等乃蹣跚而行。晚八時始抵寺。旣入寺。浴泳畢。甚疲。不能坐。上床就寢。二日而疲始解。蓋是日行程。多逾百里。而吾又因疾後。身未強也。雖然疲則疲矣。而所遊多奇境。且費只二元。得見如許異事。較之立劇臺前。穢氣中。鼓掌呼號。或酒肆中。飯館內。灌酒填腹。其景一清一濁。其情一雅一鄙。有天淵之別矣。

麓山一日遊記

李建

麓山昔名岳盤。爲衡山之支。位於湘江之西。羣山險峻。清流環繞。景甚清幽。每當春秋佳日。遊人畢集。余以三年舊歷三月二日。偕

友人來此。作踏青之遊。但遊時匆促。謝公之屐未濕。時局紛紜。滄桑變易良多。僅將所曾遊者。拉雜綴之如左。

二日晨。細雨紛紛。微風輕拂。簾鉤頻動。早鶯破離人之幽夢。適友人皆先後蒞止。因束裝出發。身僅御薄襲。以宿雨乍晴。途中跋涉。爲勞也。裝畢。緩步出城。泛艇西渡。是時雨晴雲斂。湖山蒼翠。心清神爽。舟行絕速。約半時抵水陸洲。洲本江中。荒堵。落近年。招人墾闢。趨者若鶩。今則綠陰成林。鷄犬相聞矣。由此泛舟而西。約里許。抵山麓。沿途平疇綠野。野花吐艷。春鶯乍啼。魂爲之銷。而塵襟亦盡滌矣。途經高等師範學校。校爲岳麓書院舊址。屋宇宏大。樹木雜植。極便學子之修養。稍進數里。抵愛晚亭。是爲坦途最終之點。其亭建於山麓。形似吾校荷池旁之亭。而大倍之。亭中石椅三四。可容坐臥。亭旁樹木環抱。禽鳥爭鳴。景甚清幽。當夫夕陽西下。暮色蒼然。景尤奇特。惜此時不得觀也。在亭中小憩片時。仍前進。

出愛晚亭。行數武。道路崎嶇。絕壁千仞。步履維艱。蓋以上皆山路也。沿途老松蒼翠。懸露欲滴。清幽可人。過蟒蛇洞。洞爲一大壑。在懸崖之下。上皆古木。陰翳蔽日。洞內水聲潺潺。闐然無光。洵諸遊者。此壑昔本蟒窟。常害人畜。自趙公爾異。擣湘射以毒矢。其患遂除。居民愛載其德。因以名之。此可與甘棠媲美矣。過蟒蛇洞。再行數里。路過一小潭。潭水來自崖石。泓然爲池。周若數十步。潭中碎石凌亂。水流秀澈。光可鑑影。潭上楓栢雜出。野鶴哀鳴。境極清越。南行數里。至山谷。谷內古柏參天。沮洳汚塗。途經仙人洞。洞內白氣噴出。宛若浮雲。稍出數步。至山腰。拾級而望。過萬壽寺。寺甚宏壯。上覆黃瓦。宛若琉璃。南過白鶴泉。泉在亭內。水自崖石流出。其聲鏗然。俯而啜飲。涼震齒頰。不禁塵心頓灑。徧體生涼矣。時日已近午。因出糗糧。就亭內小食。

午後復前行。沿途梨花幽豔。柳絮紛飛。景尤動人。路過觀音岩。岩闊數尺。中有石佛一。高約三尺。光滑可愛。前行里許。過印泉石屋。屋壁有朱子題揭。屋左有雙峯塔。塔共十三級。塔頭雙尖並出。旁繫金鈴。儼有寧王惜花之意。南行里許。路過小溪。溪流婉轉。碧桃三株。雜生其上。微風輕掠。幽香沁人心脾。再南爲響鼓嶺。人履其上。聲如銅鼓。亦奇蹟也。稍進蓬山頂下。有爲飛來鐘。鐘懸於兩枝之間。上鐫明萬歷年號。山頂則有雲窺宮。宮外古木環抱。上覆鐵瓦。宮分三殿。外殿年久失修。已敗朽不堪。稍進爲內殿。殿額上懸一匾。曰江天雲影。筆甚遒勁。惜多剝落。題者莫辨。殿中爲遊客憩息之處。殿外有小院一。院中古木險巖。日光黯淡。落葉滿庭。再進

爲內殿。殿額懸法海慈航一匾。殿中爲佛龕。旁爲方丈室。殿內佛像頽圯。蛛絲滿階。未免有仙骨無靈。名園失色之恨。時日已西沉。因留宿山寺。

三日微雨紛飛。枝聲滴滴。羣鶯亂飛。情甚難遣。幸片時即止。適山僧邀赴早餐。餐皆野蔬。風味宜人。飯後與僧茗談片刻。即與辭出寺。行時銀餅二枚酬之。旋由寺後而下。中經飛來石。無可紀述。折上山谷。西行數里。抵山之西頂。頂上有達峯亭。爲故都督焦君達峯之紀念物。山側即焦君之墓。徘徊瞻眺。動人景仰。再南下里許。至禹王碑。碑在懸崖之下。上鐫蝌蚪文。不可辨識。又里許。過青風峽。峽內綠茵叢集。微風習習。景甚清幽。出谷抵山麓。遊途盡矣。

下山後。信步里許。過踏萍湖。湖在麓山之南。水從山谷倒流而下。周約數里。湖中菱荷雜植。錦鱗游泳。當春末夏初。乍雨乍晴。則見烟波浩蕩。湖山蒼翠。漁舟出沒。饒有江南風景。沿湖平曠綠野。湖旁有斷橋一。水流其下。宛若遊龍。橋旁有石碑。上鐫明武宗御書。惜爲山洪冲刷。模糊難辨矣。

過踏萍湖。步行南陌。沿途野花雜放。禾苗蔚然。田家之樂。信非城市人所及。南行經山谷。谷內道路崎嶇。步行維艱。谷旁有小亭。矗立。亭前臨小溪。後依危崖。出谷行抵山腰。則見荒塚累累。遊人多憑弔。於是尋山道而下。抵山麓。是爲麓山鎮。計去城已廿餘里。急循故道而返。抵校時已萬家燈火矣。

南口青龍橋旅行記

彭謙

八年四月七日至十三日。本校放春假一星期。孔教會組織旅行團。旅行明陵居庸關及長城。往歲校中同學已有旅行明陵居庸及長城之舉。余以課務忙碌。未獲一往。時用悵然。今逢此長假期。余因得從諸同學之後。徧覽諸古蹟。快何如之。因記其大畧如左。十日晨九時。旅行團六十餘人。由清華園車站乘京綏車動身。經清河沙河昌平縣等車站。於十時餘抵南口。用午飯於南口公司旅館。由高中兩科廚房帶往饅首雞子十餘袋。其願月在該館自叫飯菜者。聽有十餘人不願任旅館。由校帶往童子軍用帳棚二。就該館外隙地張之。炊爨之事。則由四五人任之。蓋儼然有旅行之真精神焉。午飯畢。畧事休息。於十二時驗贖往遊明陵。明陵

者。自成祖至思宗十三帝之陵寢也。曰長陵。曰獻陵。曰景陵。曰裕陵。曰茂陵。曰泰陵。曰康陵。曰永陵。曰昭陵。曰定陵。曰慶陵。曰德陵。在昌平州天壽山中。曰思陵。在鹿馬山。騎驢崎嶇向東北行一時餘。始至。前有五架石坊一座。極爲壯偉。仍騎驢前進。過一橋。曰玉石橋。又經一門。曰天宮門。爲大牌樓。內有碑高二丈餘。龍頭龜趺。前刻大明長陵神功聖德碑。後刻清高宗御筆書長陵三十韻。其文皆長甚。以時促。未及讀。其右又刻清高宗御筆書警戒語。其畧云。明之亡。非亡於流寇。而亡於神宗之荒唐。及天啓時閹宦之專橫。大臣志在祿位金錢。百官專務鑽營阿諛。及思宗卽位。逆閹雖誅。而天下之勢。已如河決不可復塞。魚爛不可復收矣。而又苛察太甚。人懷自危之心。小民疾苦而無告。故相聚爲盜。闖賊乘之。而明社遂屋矣。嗚呼。後之有天下者。可不知所戒懼哉。又進爲石像。共三十六。獅八。駱駝四。象四。麒麟四。馬四。勳臣四。文臣八。作兩行分立道旁。過石像爲火滝門。又過正空橋及七空橋爲長陵。經重門三道。有門榜曰稜恩門。有東西二小角門。門內有神帛爐東西各一。其上爲享殿。榜曰稜恩殿。殿前有石欄杆三層。殿內供成祖神牌。有龍案。其上香爐一。燭臺二。皆木製。出享殿後門爲寶城。高三四丈。城內有甬道。內有黃琉璃門一座。旁有級。分東西上。折而南。是爲明樓。內有碑。高丈餘。文曰。成祖文皇帝之陵。去寶城後半里許。則成祖之墓在焉。周圍柏樹極茂盛。徘徊久之。忽見墓之右側有洞圓而深。相傳某年有帶手鎗之日人二十餘來此。其後數十中國無賴少年隨之。叩門求入。守陵者向之索遊資。日人不與。守者不之內。日人怒。鎗斃守者一人。傷數人。奪門而入。命隨行之中國無賴少年掘成祖墓。盡盜墓中寶物而逸。不敢成羣而行。懼追者也。然日人旣盜墓。又殺人。非小事也。何以未之前聞耶。豈守墓者私掘墓而盜其寶物。遊者見洞而問之。故漫造此語以應之耶。然其言不類。是不能使余無疑者也。歸時因順道謁思陵。思陵在鹿馬山。其地故有田貴妃墓。思宗殉國。李自成命以帝后梓宮至昌平州。州民啓田貴妃墓而合葬之。清世祖爲之起享殿三楹。及圍垣明樓等。而其規模已遠遜長陵矣。及今觀之。明樓享殿。皆已傾圮。神牌龍案。亦毀碎不完。荒涼滿目。不忍久留矣。陵前數十步爲宦者王承恩墓。有清世祖旌忠碑。五時途驅驢返旅館。

翌晨七時。早餐畢。八時續乘火車北行。九時至居庸關車站。下車迤邐向西南行三里餘至關。關去北京九十里。至昌平縣西北三十里。關之中延袤四十餘里。兩山夾峙。一水旁流。其南北二門。敵臺十二。往時置隊衛以守之。今已圮矣。其北門兩崖峻絕。層巒疊

翠。又有石城。橫跨東西兩山。北門卽在其間。余與同行者五六輩緣石級而登其西山之敵樓。南眺軍都山。北望羣峯。胸襟爽然。及下。精力俱疲矣。關中有峽曰彈琴。以其中水聲似琴鳴也。道旁有石曰仙人枕。皆未及觀。惜哉。惜哉。軍都山蒼翠秀麗。故號曰居庸。登翠。清高宗御撰燕峽八景詩。此其一云。居庸天險列峯連。萬里金湯固九邊。雄峻莫誌三峽險。崎嶇疑是五丁穿。嵐拖千嶺浮佳氣。日上羣峯吐紫烟。盛世祇今無戰伐。抵戈成卒投山田。見日下舊聞考。又淮南子云。天下有九塞。居庸其一焉。其險要可知矣。時已十鐘。遂返車站。乘車前進。於十一時半至青龍橋車站。蓋火車自南口至此。乃向上行。故其速度頗緩也。沿途過地洞三。皆有名。惜忘之矣。在站中休息十餘分鐘。因結伴遊八達嶺。嶺在站西二里。元時置屯軍於此。稱居庸北口。由嶺下視關城。若建嶺。若關井。故明王士禛謂居庸之險。不在關城。而在此嶺。信不誣也。下懸崖刻有天險二字。其長城之環跨站之南北山巔者。爲內邊長城。迤志云。直省邊城有二。曰內邊。曰外邊。內邊創於趙。北齊繼之。卽自今之山西保德州黃河東岸與外邊分支。東歷徧關。雁門。平荆。龍泉。飛狐。井徑。側馬。紫荆。及居庸等關隘。至延慶東隅之海冶。仍與外邊合。長二千零五十里。皆礮石合建。極爲堅緻。垣上外建雉堞。內建石欄。中有甬道。每三十六丈築一墩臺。舊制常置烽燧。登城北眺。適一火車出城北行。若蚯蚓焉。城有南北二門。北署曰北門。鎮鑰。南署曰居庸外鎮。字極遒勁。而書者姓氏。已磨滅不可認識矣。惜哉。自居庸關至青龍橋。滿地皆石。雖方丈之草地亦不可得。石之大者高至四五丈。小者羣臥道旁。若巨獸焉。其民皆以石築居室云。遊旣畢。卽於下午六時返校。是役也。旣覽歷代之古蹟。復得旅行之真趣。甚快事也。二十日記。

金陵名勝記 附詩并序

趙敏恒

金陵古帝王都。無山不秀。有水皆香。形勝名區。代留遺蹟。敏恒暇時常從家鄉父老。憑眺留連。而往事如煙。前塵若夢。閱時生感。怕讀漁洋樂府之詩。撫景傷懷。敢續澹心板橋之記。

明故宮

大好家居久寂寥。金陵王氣黯然消。敗臺遺址今仍在。歷有遊人弔勝朝。

明太祖定鼎雄都。盛營宮室。立子孫無疆之業。建帝王統一之模。意甚盛也。未幾建文遜國。成祖北遷。嗣至明末。福王不守。南都金粉。飄零殆盡。清代中經洪楊之亂。復經辛亥之變。屢經浩劫。宮室爲墟。今者門闕西華。春消舊內。斷碑殘石。觸目皆然。而五龍橋下流水涓涓。一似訴其亡國恨史者。殊足動人興亡之感也。

血跡碑

大節誰能奪。拚將血染碑。沈冤夷十族。遺跡後人悲。

血跡碑。明方孝儒忠血所灑之石也。歷代以來。雖屢經風雨霜雪之侵蝕。而血跡宛然。遊人憑弔。摩挲此一片石。猶可想見其擲筆痛罵。問成王安在。時之忠氣凜凜也。石在舊內城。覆之以亭。民國五年。改築古物保存所。此石亦移入焉。

明孝陵

故國山河在。明陵草木深。朝陽門外望。翁仲立森森。

明孝陵。在朝陽門外鍾山之麓。沿途石人石馬相對而立者。不知凡幾。陵前殿宇與墓上蒼松相映。夕陽處。芳草年年。一代英雄。其偉業。悉付東流。空留此一杯黃土。爲後人憑弔處。有心者當慨系之。然天下興亡。匹夫有責。吾輩青年。慎毋對此。賸水殘山。徒興慷慨也。

雞鳴寺

萬縷臺城柳。青青映夕陽。雞籠雲樹裏。一角露紅牆。

西接天欽山。後臨玄武湖。是爲雞籠山。昔雷次宗開館于山齋。齊高帝嘗就次宗受禮。及左氏春秋焉。今之雞鳴寺。即其舊址也。寺有樓三楹。張南皮督甬江時。曾顏曰豁蒙樓。登樓遐眺。玄武湖明孝陵等處。歷歷可見。樓次卽臺城。山間有施食臺。相傳爲梁代講經處。山麓有井。曰景陽井。又名胭脂井。陳後主與張麗華孔貴嬪曾投入避隋兵。故又名辱井。噫。尋六朝景物。有幾多廢宇荒墳。問半壁江山笑。一例殘陽衰草。此亦遊者所同悲也。

莫愁湖

山色湖光景倍饒。荷香十里水迢迢。英雄兒女，今何在。風月依稀似六朝。

莫愁湖。在石頭城西。廣可二頃。中植菱荷。或引古樂府莫愁家在石城西之句。謂湖以是得名。其實莫愁楚產。石城楚地也。又梁武帝歌。洛陽女兒名莫愁。十五嫁爲盧家婦。或用盧家少婦語。則又誤以洛陽之莫愁爲石城之莫愁矣。宋因邦彥詠金陵詞。有莫愁艇子曾繫之句。或莫愁曾遊于此。後人遂取以爲名耳。湖畔有徐中山王勝棋樓。曾文正公記功閣。英雄兒女。並艷千秋。亦佳話也。至於湖光山色。撲人眉宇。有非筆墨所能罄者。不贅述焉。

秦淮河

淡月輕烟透碧紗。燈光映水浪淘沙。六朝金粉歸何處。喚醒愁腸是暮鴉。

秦淮河。秦始皇所開也。源出句容溧水。下通長江。兩岸垂陽映碧。歌院叢立。每至兔魄東升。夕陽西下。燈舫數百。潏潏中流。放舟納涼。客與其間。詠商女不知亡國恨。隔江猶唱後庭花之句。覺當代繁華。未必遠遜于六朝時也。

清涼山

大地驕陽滌暑寬。石頭城上足盤桓。人間自有清涼境。莫把趨炎一例看。

山在漢西門內。(即石頭城也。)上有翠微亭。掃葉樓。臨窗一望。莫愁湖即在目前。風光清淨。景物幽饒。誠納涼勝境也。

玄武湖

東晉相傳久著名。南朝講武習舟兵。湖光山色真無賴。六代恩慳送迎。

玄武湖。一名後湖。又名練湖。幕府雞籠。二山環其西。鍾阜蔣山諸峯。聳其北。名山大川。掩映如畫。六朝舊跡。多出其間。自東晉以來。代爲勝地。南朝恒講武于此。湖周四十里。宋以後多淤爲田。湖中有洲。明時置黃冊庫於其上。以官守之。清代末葉。端方督蘇。開豐潤門。築長堤以通州。上游人益便。湖中有小艇數隻。可以打棹納涼。夕陽西下。泛舟其間。其樂不遜於西湖望月也。

雨花台

雨花遺跡久無存。戰地風雲更莫論。石蘊清泉三尺冷。至今留得沁詩魂。

雨花台在聚寶門外長千里。據岡陵最高處。遙瞰大江。俯臨城市。爲金陵扼要重地。兵家所必爭者。相傳梁武帝時。靈光法師講經於此。感天雨花。因築台。今遺跡久埋。惟第二泉三尺清冷。與五色雨花寶石尚在人間耳。

南旋漫記

於德仁

(一) 首途

游歷足以舒胸懷。廣見聞。人生樂事也。客歲六月。吾校學年試驗既畢。同學均紛紛旋里。余亦靜極思動。決計回鄂。遂整理行裝。首途南下。蓋此行爲余首次歸程。既慰鄉思。而舟車所達。歷游名地。亦快事也。計同學取道京漢者。凡七十餘人。事前校長請准交通部。撥優待學生條例。例包車一輛。車費按七折繳收。開車之日。留京同學。羣來站送。歡呼震耳鼓。迨車行已遠。猶揚巾月台。久而弗去。此情此景。殊令我思母校不置也。

(二) 抵漢

時天氣酷熱。且車小人多。同學均昏沈若病。及將抵漢。咸歡欣鼓舞。余亦精神煥發。憑窗遠眺。見有軍用帳棚一排。沿鐵路立。車過其前。棚內軍人均引領而望。有坐者。有臥者。有伏者。有立者。軍裝破爛。形容憔悴。聞皆長岳潰散兵士也。時值仲夏。正江水漲發。漢口附近田園。多被淹沒。一片汪洋。浦無涯際。隄政不修。於斯可見。遙望武昌。則古式城牆。面呈黑色。荆棘榛莽。叢生其上。蓋百年前建築物也。既而抵漢口。紛紛下車。余偕友人三四。徑登招商局江裕輪船。蓋歸思正急。不暇作漢上游也。

(三) 買辦陵人

登輪後。佈置既畢。而距開駛尙早。閒暇無事。適立窗外眺覽。見租界道路坦潔。車水馬龍。備極可觀。忽聞英語交談之聲發於側。余以爲同學也。視之。乃二三華人。與數西人攀談。肩肩詔笑。極盡逢迎。其時適來一中年人。似欲行經其前。此華人中之高大者。舉手

杖大聲叱止之。中年人既被阻，不敢抗。惟鞠躬致詞曰：請問……詎猶未完。此華人復厲聲高喝：走……走……下面去……可惡極了……中年人遂抱頭鼠竄而去。余見狀甚疑，以爲此係公衆之地，胡不許人通行。且與西人談話之華人，究恃何勢力，而陵人若此。詢之鄰近，始知此地乃西人住室。華人其買辦也。西人素惡華人不潔，且無秩序。若輩遂奉承意旨，爲之驅逐行人。狐假虎威，可嗤亦可恨矣。

(四)九江畧誌

舟行一夕，抵九江。余父已在船埠等候。相見之下，欣慰不已。蓋離別家鄉，已忽忽四載矣。九江有鐵道以達南昌。且地濱長江，商業尙稱繁盛。使善于經營，亦良區也。市上除日貨外，微論國貨衰微，即歐美商品來源亦斷。長江各埠，莫不皆然也。日貨式樣色彩，一一模仿西貨，而價則倍賤。且字號多用英文，尤易混人耳目。故年來輸入之激增，幾有一日千里之勢。誠可痛心之事也。至街道屋宇，無不污穢雜亂。除租界氣象畧佳外，餘不堪問矣。市上警察，著白衣黑鞋，其服裝之不倫不類，堪稱特色。入城時，即有二三武裝軍人，搜查行李。余箱內破書數卷，亦被翻閱。據云現值戒嚴，不得不如是也。憶四年前來京時，耳所聞，目所見，無非戒嚴。今時逾數載，戒嚴如昔。豈中國官僚，專以戒嚴爲職司耶。九江有西人創設之學校數所，其最著者，厥爲南偉烈大學，及聖約翰學校。規模粗具，精神與京滬名校，亦相埒。比鄰各省來就學者，頗不乏人。餘若政府及地方自辦之學校，則相去甚遠。此亦中西優劣之一證也。

(五)里中見聞

在九江停留數日，即隨余父返黃梅。途中大雨如注，困頓非常。及抵家，泥濘不堪。然家人歡悅，不以此而減少也。第自濤至家，日困處於古式木舟中。水手輩又復蠻橫，不可理喻。殊覺煩悶耳。此種旅行痛苦，在交通便利之今日，亦中國所特有也。

抵家後，觀察邑中情形，殊覺別有天地。知事兼理訴訟，沿用袁政府之遺制也。故其赫赫之威風，仍不減於專制時代之百里侯。其公布之事件，不日佈告，而日告示。日告示，所謂出示曉諭，懷遵毋違，切切特示。右仰通知等名詞，尤復千篇一律。儼然民之父母也。

里居月餘。適政府改組國會。由各縣舉行初選。邑中人士。乃大忙碌。奔走運動。幾無虛日。願其目的。不外二種。上焉者謀得議員。則月薪既厚。而總統之選舉。閱員之通過。均爲利源。次焉者僅謀中初選。則獲選買票。亦足以稍達其望。總之均爲發財耳。西人謀富。恒藉實業。若入政界。則不計也。吾國人以軍政界爲致富捷徑。終之西人愈富。吾國愈貧。得失昭彰。其當知所尚矣。

(六)英船鴉片

時光迅速。忽而暑假屆滿。適別家人。與二三同伴。登輪赴漢。輪名龍河。英公司所有也。開行後。忽覺有鴉片香味。觸余鼻官。異之。私念烟禁正嚴。何得有此。舉目一望。竟有二人橫榻對臥。中置煙燈。吞雲吐霧。頗有得色。余方駭怪。詎轉目他顧。而東西南北。前後左右。比比皆是。全船之中。幾成一鴉片公司。蓋輪爲英有。我國無治外法權。故得恣所欲爲。豪無忌憚也。

白雲觀遊記

彭謙

白雲觀。在都城西便門外二里許。元代師真人處機曾講經於此。亦都中名勝也。每歲正月一日至二十日。都人仕女。聯袂嬉遊。極人山人海之觀。八年元月某日。天朗氣清。惠風和暢。余遊興勃發。遂雇車往焉。爰就所見者。撮而記之。以爲記念。

觀面南。前有木製牌坊一座。南題曰洞天勝地。北題曰閻苑瓊宮。勢頗雄巍。初入。觀有東西中三門。正中一門。門內凹。其地約一方丈。底及四面。均鋪以磚。正中作一半圓橋。四圍以白石欄繞之。就橋洞作東西兩佛龕。各有道士一人。跌坐其中。觀者甚衆。過此北曰靈官殿。殿中祀一神。像極猙獰。殆即所謂靈官者。兩傍有聯曰。諸惡莫作。衆善奉行。出殿向北。有殿額署紫虛真氣四字。內供一大神。兩傍有數小神。因遊人過多。未暇細觀。再北第三殿曰丘祖殿。其前有碑。建於光緒年間。載不真人事甚詳。惜忘其撰者姓氏。其畧曰。真人姓丘氏。名處機。字通密。長春子。其別號也。本金人。幼時有相者。許爲神仙中人。年十九。遂棄家從王真君於雲溪之崑崙山。習全真之道。真君一見器之。遂傳心法。道成。金宋兩主皆有詔往徵。未起。若逆知天命有歸者。及元世祖定都燕京。遣王仲祿以蒲輪往迎。乃就道。至京說法。大旨謂天道好生。佛門戒殺。人主爲政。應以好生戒殺爲第一要義。世祖大悅。詔臣工以國語譯其言。教諸皇子。年九十餘。薨遺於此。其弟子構處順堂。下設幽宮以藏其仙魄云云。殿中塑真人像。以珠奉之。壘前地面一小圓洞。洞

口以木作頂。如墳起。外圍以木欄。詢之守者。據云。即真人之墓也。出殿再北。曰四御殿。殿中祀四神。各有名號。即所謂御者也。殿上有樓額曰三清閣。可由殿後密室上升。惟密室之門。繞出殿之兩傍。門外有竹欄。且各貼遊人免進四字。余偶步門外。忽聞鶯鶯燕燕。笑語喧闐。道士之奔走承迎其間者。往來如織。再仰視閣上。則見北地胭脂。南朝金粉。鬢影釵光。徘徊簾際。蓋皆京中達官貴人及前清各王公之姬妾也。蓋彼所謂遊人免進者。乃指一般平民而言耳。遊至此。余渴甚。適見殿之東西兩廡。皆爲客室。遂信步入其西之客室。忽守堂之道士。遽前唐突曰。客來此何爲者。余曰。此非客室乎。余來此思一解渴腸耳。豈有他哉。世人言和尚勢力。不圖今日見之道士。踟躇不安。遂以茶進。且去余座遠。若恐與之攀談者。余獨坐片時。即投以茶資而去。轉遊觀之東院。（觀之正殿至此已盡）

東院。初入爲斗府宮。尙有火德殿等處。均無可紀者。惟火德殿之東廂。奉道之餐堂在焉。適值奉道會食。余計其數。約三百餘。所食饅首極大。每一枚之直徑約一尺餘。高約四五寸。食時肅靜異常。由火德殿面北。其位置適當觀之東北隅。有亭一。忘其題額。亭南有華室。惜已封閉。不得入覽。門前懸板橋道人聯云。咬定一兩句書。終身得力。裁成六七竿竹。四壁皆清。室爲前清各大臣捐款所建。有碑紀捐款人姓氏。余視其數。無在五百兩下者。後署光緒某年住持高仁侗撰書。由亭向西繞四御殿後。爲觀之西院。

西院之北。有香室多間。懸長聯數幅。皆署高仁侗撰書。南爲后土宮。宮之正中塑后土像。兩傍塑每年值年太歲像。共六十。如今歲已未。則像上署一簽曰己未太歲。像前一木牌。題曰傳業大將軍之神位。由宮再南爲子孫殿。即愚民求子之所也。再南爲該觀之家祠。內懸由一代以至現今二十一代各方丈之畫像。像上間亦有他人代爲題跋者。惟署高仁侗題跋者最多。然余細觀各像中。惟二十一代係明嗣像。頗清高。無高仁侗像。仁侗者。清季宮闈及外交秘史中之有名人物也。嘗聞先進某公言。白雲觀所製冬菜極香脆。仁侗持以進於西后。西后食而善之。因命仁侗入宮作佛事。又大得西后歡。於是京中士大夫爭與論交。前駐京俄使某探其秘。遂常往來白雲觀。與仁侗相結契。以重金賂之。故一切中俄秘約之成立。仁侗皆有力焉。又聞仁侗燧城中某孀婦。婦悍甚。人畏仁侗聲勢。無敢過而問者。余因不得仁侗像。乃詢之看堂道士。道士云。仁侗於龍門宗爲仁字派。於華門宗爲明字派。實一人

也。意者仁侗當日。自知生前污跡太多。故於畫像用明兩名。冀掩其醜態。出祠堂南。即爲老人堂。內有道士三人。跏趺坐。傳聞已各有百餘歲。未知確否。室甚污穢。畧觀之。即由觀之西便門而出。

泉嶺消夏記

章裕昌

丙辰季夏。余以暑假期長。况青井離鄉。兩載於茲。乃動回家省親之念。大考后數日。各同學皆整裝作歸計。余亦收拾行囊。偕友就道。既抵家門。其序天倫。其樂無既。父母慮余學業荒廢。乃邀饒萬二君。同余溫課於泉嶺之寺。泉嶺爲馬鞍餘支。上有溫泉。經冬猶暖。可以療鮮疥。治皮膚。是嶺之得名。即以其有溫泉也。寺名嶺西。居半山之中。紫垣綠繞。樓臺綺麗。有池一。水甚清澈。朱樓碧瓦。倒影池中。至爲美麗。寺中寶殿。幽暗異常。不可夏居。惟觀音閣空氣鮮明。合於衛生。其前有平臺可遊。下有叢室可玩。遂卜居焉。翌日。清晨。余與饒萬二君。開東窗。遠望旭日。初出曉霧。成霞。山嵐抹黛。景色幻變。開北窗。復見錦峯。縹渺上入雲霄。怪石嶙峋。下臨沈碧。瀑流噴薄。墮玉飛珠。誠天然奇景也。俯瞰西窗。但見草長成茵。麥秀成浪。花隱餘紅。樹凝濃綠。馬鞍正峯。猶隱約可辨。未臨南窗。清水之外。猶辨密林。擁村菱塘。覆水濃陰。沈綠天地。皆青區區。一樓之中。而山水之觀畢具。近挹水色。遠吞山光。鄉村野景。歷歷目前。有如登金霄玉闕。而望十三島仙跡也。余以是地名蹟頗多。早餐後。即懇沙彌導余等出遊。行未數武。忽見石壁嵯峨。高逾十仞。上刻洞天福地四字。筆力遒勁。頗似歐陽遺筆。小石一方。自峭壁中突出。石空而圓。旁有小孔。引指入內。輒有怪聲。以其狀如鎖。故名之曰石鎖。相傳爲神仙修道之所。有仙緣者。以指頂鎖。石壁即能自開。其迷信之甚。良可笑也。登山而上。但覺崎嶇。踟躕。初無遠致。步行未久。遠望五石卓立。沙彌顧余曰。此五位侯王石也。相傳明太祖敗陳有諒之前夕。夢五偉大夫助之。事成後。因封之於此。旋又見青溪。白石磷磷。落花沈澗。鳥語如簧。瀑流飛響。清心韻耳。上有一亭。扁名爽心。正苦跋涉。乃就亭小徑。繼而恐正午天熱。有妨遊覽。於是復舉步前行。遠見亂石二行。由半山直抵山麓。石愈下。則愈小。沙彌語余曰。此將軍擔也。復攀援而上。行約半小時。忽見竹林頗幽雅。沙彌導余等折向北麓。小徑而行。余輩問改徑之故。曰。由此往東。無名勝可遊。諸先生他日有暇。可來此竹林一獵。蓋是地產竹。雉野雉甚夥。其味鮮逾家禽。願先生勿交臂失之。余等笑諾。行未半里。有巖在焉。怪石碁列。玲瓏奇巧。有如古樹倒垂。雲

霞。橫。出。者。有。如。巨。象。舒。鼻。欲。飲。潭。水。者。有。如。圓。柱。高。逾。松。竹。者。有。如。平。臺。大。逾。半。畝。者。有。如。巨。人。橫。臥。首。戴。草。笠。者。奇。狀。萬。端。無。形。不。具。恨。無。生。花。之。筆。以。曲。形。其。妙。也。沙。彌。告。余。曰。此。亂。石。巖。也。行。未。半。里。見。一。大。龜。側。臥。山。腰。衆。皆。以。爲。奇。沙。彌。顧。余。曰。此。天。然。石。龜。也。旁。有。一。石。形。如。脚。盆。時。有。泉。水。滴。瀝。其。中。以。故。終。年。不。乾。人。稱。之。爲。仙。人。盆。據。云。曾。有。神。仙。來。此。濯。足。盆。裝。仙。氣。故。其。水。永。不。涸。其。荒。誕。說。可。笑。也。時。天。已。正。午。熱。不。可。堪。汗。流。浹。背。于。是。取。道。而。返。既。抵。寺。門。疲。不。能。支。乃。坐。憩。于。樹。下。遠。見。六。仙。橋。下。數。人。游。泳。其。中。詢。之。沙。彌。始。知。爲。入。水。捕。魚。者。據。云。彼。輩。每。一。入。水。至。少。必。獲。魚。三。尾。屢。試。屢。效。信。神。乎。其。技。矣。往。視。其。魚。已。滿。兩。筐。大。小。皆。鱖。無。他。魚。雜。其。中。詢。其。故。始。知。八。仙。橋。下。惟。產。鱖。魚。一。種。絕。無。他。魚。混。入。且。皆。據。洞。以。居。故。捕。之。甚。易。余。以。銅。元。八。枚。購。得。兩。尾。重。約。斤。許。於。是。烹。之。以。佐。午。餐。後。此。半。月。酷。熱。異。常。惟。日。坐。室。溫。課。夕。散。步。寺。外。而。已。炎。熱。之。后。忽。逢。大。雨。連。綿。三。日。方。止。雨。后。天。氣。亦。因。之。稍。涼。乃。偕。饒。萬。二。君。作。竹。林。之。遊。見。竹。雞。一。羣。緩。躍。不。前。余。戒。二。君。勿。聲。蓋。欲。投。石。擊。之。未。中。正。午。乃。返。六。月。之。望。萬。君。與。余。等。共。租。一。小。艇。于。寺。外。小。河。中。對。月。鼓。瑟。一。開。身。心。之。積。慮。是。晚。氣。清。雲。歛。月。白。江。清。含。虛。混。碧。上。下。澄。鮮。天。水。相。涵。空。望。一。片。人。在。艇。中。身。心。朗。徹。如。在。琉。璃。界。中。長。風。一。吹。波。濤。洶。湧。馬。鞍。正。峰。乍。隱。乍。現。信。字。內。奇。觀。也。翌。日。忽。接。家。報。囑。余。速。歸。于。是。偕。饒。萬。二。君。整。理。行。裝。分。途。述。里。至。今。思。之。其。景。猶。歷。歷。如。在。目。前。因。泚。筆。記。之。以。爲。記。念。

自成至渝旅行記

張治中

成都重慶川省二巨城也。自成至渝。有水陸二道。由水者。自錦江泛舟入岷江長江以達重慶。不過六七日。然江流湍急。時有覆舟之危。陸行自成遙龍泉山東南行。十日抵渝。較遲而安。且景色宜人。尤便旅行。民國四年夏。約友數人。自成赴渝。時方盛夏。樹木繁茂。景物甚佳。途中甚爲快樂。爰述之於左。

八月十四日。天氣晴朗。余等自成都東關外牛市口乘二人肩輿。向龍泉山行。漸行地勢漸高。土色亦漸赤。蓋近山也。道旁田圃。皆種玉蜀黍。高可沒人。望之蔚然如林。上則遠山聳峙。蒼山一色。景致宜人。每行十餘里。則至一村。落輿夫必稍事休息。余時亦出輿。或飲茶。或散步。以却久坐之疲。響午。抵大壩。一。大。市。場。也。遂打尖於此。餐畢復行。距山漸近。林木田舍。雜置其上。隱約如畫。非如

前之一片深藍矣。午後五時。抵山北麓之龍泉驛。宿旅店中。

十五日晨。東方甫白。輿夫卽叩門。促余起。燃燭束臥具。整行李。出店登輿。是時。市中居民。尙在睡鄉。故街肆寂寥。惟有售元宵者。懸孤燈一。白紙爲幕。隱隱不明。及出驛。道經田間。空氣新鮮。精神爲之一爽。見牧童引牛。躊躇綠草間。村婦攜筐。偃偃道旁。仰視山巖。出沒霧中。樹木葱蘢。青青悅目。拾級而登。高下曲折。約十五里。至其巔。稍息片刻。自頂而下。崎嶇如前。又十五里。抵南山麓。亦一大市集也。暮宿石橋井。

十六日晨起。自石橋沿溪行。遙望孤舟遠來。水鳥上下。沿岸柳竹倒懸。水爲之綠。行六十里。遙望屋宇重重。行人甚夥。負者挑者。攜者挽者。無不惶惶在道。須臾。至一柵。額曰臨江寺。街又一大市也。及入市。男女紛雜。人聲喧嘩。輿夫且行且呼。蓋逢市集之日也。暮抵陽縣。是處多梨。大如蘿蔔。每個僅值銀五文。余等各以銅錢二枚購之。足充一飽。

十七日。自陽縣僱舟。沿沱江行。兩岸羣山聳立。江流曲屈。遇水湍急處。舟子輒囑余等靜坐。以防意外。及午。同行者出乾脯。醃雞。香腸。享余等。味頗可口。盡食之。渴甚。舟中又無茶。自午抵暮。口舌幾焦。舟行甚遲。及夜。始抵資中縣。南門遙見燈火燦燦。城堞起伏。片刻。遂離舟登岸。宿旅店中。資中縣之豆。稱胡豆與海椒相和之食物及冬菜。味極鮮美。馳名全國。余等各購一二瓶。攜歸店中。店中多鼠。嚙物聲終夜不休。晨起視之。則竹筒爲鼠所嚼。書物完壁者寥寥。惟冬菜豆瓣無恙。余等大喜。

十八日。抵內江。是處以糖食著名。且價低廉。余等亦購而食之。十九日。抵隆昌。二十日。抵榮昌。宿新茶館。一新建之旅館也。器具清潔。屋宇高爽。頗慶余望。是日。遇雨。衣物皆濕。然翌晨即乾。以時方夏也。

二十一日抵永川。

二十二日晨。自永川起行。約七十里。至來鳳驛。過此則登山。十里至二郎關故址。關在谷中。雉堞圯毀。兩山夾峙。若穴陰晦。松竹叢生。道上不見日光。澗水潺潺。怪石叢草間。雖時在盛夏。已溫涼如八九月時。余等下輿。歌嘯緩步。縱目眺望。吸新鮮空氣。樂何如也。復行五六里。至老關口。關內爲一小村。居民數家。守兵數人。雖欠清雅。然俯視四周。山田層列。間以松林。大道繚紆。綠田間。亦佳景。

也。二十三日晨。途遇大雨。及午雨霽。經浮圖關。約行十二三里。忽見道旁電杆上。貼有仁、丹、清、快、丸之廣告。又行二三里。則抵重慶。而此等廣告。愈多。蓋重慶自中日馬關條約。開為商場以來。即為日人經營之所。雖名為我領土大權。已旁落矣。俯仰前途。感慨無似。是行也。共計十日。日坐肩輿中。常假寐及覺。則行數十里矣。輿夫多嗜鴉片。秘密吸之。遇有售者。則彼此以隱語相告。其吸之也。以甘蔗一中空之。為煙管。故輕便而易吸。吸畢。精神大增。因相喜曰。雖吾足跡。亦有方矣。噫。不知其害徒愛目前之效。危矣。

明陵八達嶺遊記

閔啓傑

晨自清華園起行。至南口。入旅舍。用午餐。午後騎驢遊明陵。亦可乘轎。價約四元。驢則僅半元也。沿途石礮載道。行步維艱。繞山越谷。約一時許。始抵明陵石坊。坊高約二丈。有柱六。柱形方。闊二尺餘。旁有清時重修明陵石坊碑。自此北望。萬山重疊。之間有翠碧之林。錯亂排置。林中皆有紅樓。隱約可見。即明陵也。有明陵。在昌平州者。凡十有三。自成祖長陵。至莊烈帝思陵。十二陵。皆在望。惟思陵在其西南十五里。為山所蔽。不能見。十三陵。以長陵為最崇。闊壯偉。餘各陵相仿。佛皆封鎖其門。遊人鮮至。過坊向前行。有石橋。俗名玉石橋。再前行。有城牆為大宮門。再前行。有樓。內樹大明長陵神功聖德碑。俗稱大碑樓。樓外有四石柱。對峙成方形。再進為玉石像。獸有獅、虎、鹿、象、麒麟、馬等。各四。雙伏雙起。夾道對峙。人有武士、文人、公侯、各四。東西分立。路皆石覆。雖年久毀損。然舊蹟猶可見。有明盛時。春秋掃墓。芝蓋左。轟車馬往來。當時定有一番盛景。更前行。有頽垣。為大掩門。有二石橋。名曰五空橋。七空橋。橋下至盛夏始有水。更進為棧。恩門。門內兩旁皆松林。松皆不高。亭亭如蓋。古松參差。雅秀可愛。入內為大殿。備極高大。柱大可二抱半。磚皆玉石鑿成。殿中設明成祖文皇帝神位。再入內。有樓。其牆如城垣。樓前置石臺。供燭臺香爐等石器。循殿而登。樓上有碑。額曰成祖文皇帝之陵。石微赤。其字金色。樓之後。土阜隆起者。其陵也。古松成林。草木叢生。土民樵採其間。設成祖在日有權。其固必加以罪。今則君王之威。安在。蓋天生烝民。莫不平。等君王庶民。終歸於一。出長陵。乘驛南行。至思陵。其內建築與長陵相同。惟其規模。遠不前之闊壯。陵外為王承恩墓。有碑記司禮監太監王承恩殉難事。前清入關。柔懷人心。築崇禎之陵。又表承恩之墓。一忠臣使朝野志士。聞風興起。與漢高祖之斬丁公事。雖異而理正。同出思陵。乘驛返旅舍。翌晨。乘火車往遊長城。至居

庸、關、車站。步行至關。上額曰居庸關。旁署景泰五年十月立等字。關上有樓。山巔有城。關凡四重。道路崎嶇。近關居民十數家。此蓋居庸之南口也。復乘車北行。車行山谷間。巖山壁立。清泉一泓。潺潺其下。余時甚渴。見泉甚甘。惜不得掬飲之。經五掛頭。石佛寺。居庸關三山洞。至青龍橋。下車稍息。步行遊八達。嶺西行二里。至其麓。踏城而登。約一時許。始抵其巔。據頂下望。羣峯羅列。山下路徑。密布如人身之血脈。火車經行山間。如黑色幼蟲之蜿蜒。翹首北望。黃沙一片。浩蕩無際。土吹蔽日。真是塞外風景。俯視長城。塹山漚谷。帶山繞河。若截取復。壘累積。城高約二丈。厚可十餘尺。下部用石。石闊約一尺。長自九寸至二尺。上都用磚。磚闊約五寸。長尺許。厚二寸餘。垣上外建雉。城內建石欄。中有甬道。以達城下。每三十六丈築一墩臺。臺作長方形。有孔十二。可以瞭望。舊制常置烽燧。由嶺下視關城。如建瓶。如閩井。明王士禛謂居庸之險。不在關城。而在此嶺。嶺下懸崖。刻有大天險二字。城依山勢。高下而築。循城而登。頓覺困難。及達其巔。氣喘足疲。想見當時工作艱苦。受血塗首。不可思議。清世祖長城詩曰。

萬里經營到海崖。紛紛調發逐浮誇。當時用盡生民力。天下何曾屬爾家。

循城而下。至有關。即居庸關北口。扼塞內外。交通咽喉。關外額曰北門。鎮關內額曰居庸北。鎮字迹已模糊難辨。關城東門外數武。有望京石。深處萬山。四無所見。惟天朗氣清。時可望京師。城閣云。羣峰錯峙。一綫奇縫。亦天設。異景。惜是日未得一瞻。其光步行返站。乘車經南口。直達清華園。次日。回憶所見。恐久遺忘。筆而記之。

長城遊記

王化成

余求學于京師者已有年矣。常欲作長城遊。然終未果。今年春四月。本校放假一星期。余遊興勃發。遂于是月七日。約京中兄妹等七人同往。彼等亦欣然就道。蓋旅行一事。西人認爲課外教育。足以增長見聞。發達身心者也。既歸。即泚筆記之。以餽閱者。

是日上午。天氣清明。既無風雨。又少沙塵。遂東裝就道。至西直門車站。大風陡起。飛沙走石。彌漫空際。余等遊興既發。不可遏止。遂登車北行。是時風聲車聲。彼此相應。車中見兩日人。身帶獵槍。余詢其所往。不能答。彼雖居中國十餘年。然華語絲毫不通。日人之腦筋。豈可與華夏之民同日而語哉。車行至南口。天氣與風景皆爲之一變。風不揚沙。山明水秀。車道之旁。垂柳萬株。桃花雜植。其

間紅綠相映益增其媚。余兄等在車中見山石奇異。遂互相談論。皆關於地質學方面。余茫然不知所云。故對窗遠眺。聊以解悶。車行過南口後。萬山環繞。絕少平原。經山洞三。曰石佛寺山洞。五挂頭山洞。居南關山洞。中以居南關山洞爲最長。車行經其中。約五分鐘之久。余等至青龍橋下車。遇清華同學桂君等三人。彼等行走甚速。頃刻之間。已不知其所之。余與家人步行上山。食物之類。皆僱人攜取。此人少一臂。貌非善良。以吾意觀之。當爲昔日拳匪之一。此時余等一心上山。觀始皇之建築。故不稍懼。今回憶其貌。猶令人心悸也。山行里許。長城已立余前。高不過二人。寬不過數尺。隨山之高下以爲其高下。始皇築之。用以防胡也。余等觀此情形。不禁感從中來。憶當日始皇費財傷命。築此長城。號稱萬里。其果能禦強胡乎。吾不敢信也。人謂始皇愚。今觀此城。益覺斯言之不謬也。登長城。向北而觀。見萬山峻嶺。不禁有滄桑之慨。昔日之強胡。而今安在哉。始皇稱雄一時。滅六國而有天下。然可以留傳于後世者。僅暴虐之名。與此破城而已矣。行數百步。見一石桌。想爲遊者會食之處。遂席地而坐。取麪包以餉村童。且以之自奉。休息數十分鐘。又遇桂君等。請其代照一像。今已洗就。留爲記念矣。照相後。疾行而上。時北風甚烈。余等不顧。奮力前進。至方盡而止。此時距最高處尚有數百碼之譜。余以未登其極。爲旅行憾事。復前進。彼等後隨。終達目的而後止焉。是地爲八達嶺。以四通八達名。遊人多中途力盡而返。鮮有至此者。此時余心中之樂。無以名狀。如登仙境。俗念早擲于九霄雲外矣。休息少許。同唱國歌而下山之時。風勢益猛。非扶牆而行。必爲大風吹倒矣。至車站。已下午三點鐘。遂購票上車。車行經清華牆外時。猶見同學在運動場作種種遊戲也。至前門下車時。已萬家燈火矣。

臨海城內及附近山水記畧

郭立茂

余素愛臨海之山水。以余爲臨海人也。吾生長遊息。咸在乎斯。臨海之一草一木。吾且愛之。何況青山碧水。賞心悅目之境乎。自去鄉以來。蓋未嘗一日忘之也。畧將城內及附近山水。記其一二。聊伸我懷。

(一)南山

臨海風景。首推南山。卽俗所謂巾山是也。以其狀如牛。故又稱金牛山。山橫於縣城東南隅。周圍可五六里。橫廣而縱狹。其東一峰。

高爲全城諸山冠。峰之極。有高塔二。登塔四顧。令人心適神怡。巖俗皆滑。東望原野。數十里如在目前。西窺台山。宛延若雲際。北攝全城。屋舍鱗比。烟家萬戶。市民往來操作。絡繹不絕。南挹靈江。波瀾洶湧。汽舟往來。風帆沙鳥。雲霧出沒。景象奇幻。而尤以陰風怒雨之際爲最。山中草木繁暢。綠蔭相覆。風和日暖之時。遊人三五成羣。至於盛夏避暑。中秋觀月。尤稱絕勝。南麓多樓閣。皆供遊覽。望江樓南斗閣。其著也。

(二)北山

橫於北城之麓。有山與南山相對者。爲北山。北山之高。亞於南山。其上林木深幽。叢巖巖石。不爲罕見。而道路寬坦。頗形便利。風景之風雅。過於南山。松林之蔭。削壁之下。皆宜養心適性。故古之講學修道者。多萃於此。山中多寺觀。其最著者爲八仙宮。城隍廟。八仙宮在東隅。殿宇高敞。多匾額。殿後削石直立。石下清泉。清徹可玩。又後十餘步。爲上洞天。有飲仙樓之勝。由八仙宮東北行二百步。爲城隍廟。廟宇巍巍。臨於山巔。正殿前皆有巨柏二株。大可數抱。其葉亭亭可蔽日。避暑之良區也。此外則白雲峰下之桃源。春日桃花盛開。落英繽紛。其下飛泉。淙然有聲。亦勝境也。以上諸勝。皆在南麓。北麓在城外。景色無可記者。

(三)東湖

出東郭門。北行約三十步。有汪洋當於前者。爲東湖。湖之先。爲水田。前清岳陽劉傲知台州府。始役民夫。鑿地導泉。遂成今日之東湖。其廣東西半里。南北二里。有堤橫於中。分湖爲南北二區。南區較廣。景色亦饒。堤上有房屋台榭。南區有亭二座。皆立於水中。而以長橋達於堤。亭之大者。稱三層亭。以其高三層也。其小者稱半勾亭。大不踰丈。然倚窗觀魚。別有興趣。湖濱多桃柳。柳枝低垂。桃花如笑。有六橋之觀焉。水深潔。若得一葉之舟。泛遊微波之上。其趣不減於西湖洞庭滇池洱海也。

遊魯山記

宗賢俊

武漢夏口之勢。若鼎足而立也。四方之山。莫高於洪山。在武昌城東而都邑之最重要者。莫勝於魯山。以其東隔揚子而望武昌。北經漢水而對夏口。南則縣城。北則鐵廠。西則綠水連天。茫然無際。此魯山之所以重要也。魯山俗名龜山。其形如龜。史傳謂之魯山。然縣

民罕稱焉。時維丙辰仲夏之秋。邀友數人。攜茶糲。作魯山之遊。是日也。風和氣清。行人不汗。既至。同坐盤石以憩。旁置茶糲。且飲且叙。信可樂也。少頃。登其巔。仰觀宇宙之大。俯察武漢之盛。所以游目聘懷。亦足樂也。既而四顧。煙雲萬頃。天水一色。東望武昌。黑煙滿際。環堵出沒。非我鄂省工廠之盛耶。高樓臨江。視之巍然。非我黃鶴之名蹟耶。衆帆上下。汽輪往來。浩浩蕩蕩。一瀉千里。非亞細亞之首川揚子耶。北眺漢口。房屋重密。人聲遠應。衆杆林立。舟輪往來。非我商務之殷繁耶。黑煙直騰。火輪轉轉。燁山逼黑。非我著名之鐵廠耶。南視青草出江。淒淒寂寂。知鸚鵡洲之景佳。樓房伊邇。雞鳴狗吠。知漢陽縣之土樂。西顧綠水連天。小舟遊蕩其中。荷葉颺搖。明珠遠耀。知蓮池之堪遊。觀畢。乃東行入禹宮祠。相傳謂大禹治水時之住址。內皆木偶。第見老僧讀經於棹前耳。既出。觀其旁禹柏。相傳爲大禹親植。時友有能詩者。衆命以禹柏爲題。須臾。友賦曰。同是千年葵葉材。相傳禹植異凡胎。古今多少巖穴客。不附青雲頗費猜。衆鼓掌以讚。友則自若。有愧色。遂復西行。俯首視下衆石。大者如象。小者如豕。上盛杯盤靈糧而最大者。吾等來時飲叙其上者也。乃復下。至其上。抵掌而談。樂不可狀。當斯時也。余獨有感焉。乃曰。方辛亥之役。民軍卒得勝者。此山之力也。共和告成。此山實與有功焉。友問故。余曰。先是漢陽之失。失龜山也。及其復也。亦復龜山。當民軍退駐武昌。官軍即佔龜山。漢陽失矣。斯時也。官軍如扼民軍之咽喉。氣餒漲天。幸黃公克強善應機變。乃假冒日官登山。謂北軍曰。黎公元洪。以軍火斷濟。困於窮厄。已將此廠押於敵國。汝等不能在此北擊。致擾此廠治安。於是官軍悉退駐漢口。民軍遂據此。漢陽以復。由是觀之。魯山之勢。可謂北控漢口而東扼武昌矣。其於我漢陽。實有唇齒相依之勢。而鐵廠之存在與否。復視此山主權之轉移爲定。山雖小。而關係實大。豈可以其小而輕視之耶。此山一棄。我最大之鐵廠隨之。由是而漢陽。而漢口。而武昌。其勢如猛狼逐羣羊。安可復圖挽救之策哉。語畢。衆友歎曰。吾等乃今知魯山之重要也。時方金烏墜湖。紅霞連江。壺茶歸盡。杯盤狼籍。乃共攜之下。緩步歸家。遂濡筆記之。示不忘焉。

煙台見聞錄

孔繁祁

丙辰夏。作煙台遊。其地屏山障海。頗饒形勝。亦國防緊要之區也。地勢風俗。想亦有心人所樂聞。謹就見聞所及。畧誌之。

煙台者。明禦倭寇所設烽火台之遺址也。屬福山縣。治四面環山。居民以東西南北名之。即長白山之餘脈與泰山爲伍者也。南山一名玉皇嶺。嶺上有玉皇寺。登之可望全市。且海中船舶歷歷在目。小蓬萊之稱所由名也。遙望北山。皆西式房屋。各國領事居之。其頂有旗桿。高聳雲霄。時現旗一面。下端或垂氣球。一有時或無之。懸旗所以示船舶入港。其彙懸氣球者。示船舶出港也。旗色隨各公司而異。所以作標識而利行旅也。

前清設有登萊青道衙署。道台劉公含芳。德化普及。廉潔正直。逝後紳民追述其德。爲立祠焉。

民國之膠東道署。仍建此地。握海上權者有關監督及水上巡警。陸地除道尹而外。有鎮守使。及所掌巡防十營。陸上巡警對於保衛治安。頗盡厥職。但街衢不整。未臻坦平。晴颺灰沙。雨成溝渠。而穢滓污水。時遍通衢。不知公益。不識衛生。有整理衛生之責者。曷留意焉。房屋窄小。樹木甚稀。空氣不及高山清潔。而且市廛狹窄。道路狹窄。交通多用膠皮車。他如肩輿亦多。但其價甚昂。人罕僱之。小道不利皮車。多步行者。碼頭一帶爲最繁盛。次則推南橫街。以貿易場在焉。學校之著者。厥爲海軍學校。創辦於清光緒九年。東西山皆有礮台。歸該校管理。又有海軍練習營。海軍養病院。及海軍槍礮練習所。其他中小學校。非所知也。

海隅爲沙岸。碼頭尙未建築。因之船舶不能傍岸。而往來均需舢板。然輪船腐集。交通亦便。生活程度。較高於北京。生計維艱。衣食不完全者。遂多。幸其人忠樸。可佳。盜賊以少。異日工廠成立。必有良好結果也。食物以葛餅爲最著。直徑尺許。厚一寸。以麪爲之。亦有砂糖作心者。居民以爲主要食品。余亦喜食之。豬肉之出售者。皆剝皮供製車用。連皮者價昂。且須預約焉。

地臨渤海。頗宜漁業。乃漁捐多弊。漁者受創尤甚。因之停業者多。而漁價騰貴矣。水產以白鱈魚爲著。居民多食之。外如海蜆螃蟹之屬亦甚夥。山地不宜菜蔬。質劣價昂。然菓樹繁蔭。結實纍纍。葡萄花紅。尤爲盛美。夏末秋初。花紅莎菓之屬。多由輪船運往天津北京銷售。東西二山。果園甚夥。張裕公司製葡萄酒之工場。慘淡經營。已十餘年。於茲至今成效頗著。其他菓類。苟能培植。有方多設。製果公司。其利益正未可限量也。

遊無錫公園記

遊記

吳錦銓

余於民國二年。隨家兄遊無錫。四月二十日晨。買棹而往。下午登岸。倉卒覓一親屬。已三時矣。邂逅同學王君。握手而談。非常歡洽。信步遊覽。遂至公園。園四周以竹木爲籬。入門途分爲二。漸進則歧路縱橫。東有深池。環以短牆。西南隅有假山。園中有亭六七座。高樓一座。亭之大小不一。建築之材料亦不一。西北隅有茅亭一座。直欄橫檻。及各種花紋。純以松木爲之。不雕不琢。於幽秀中又饒古趣。樓高而敞。其下率爲士女結婚之地。蓋地處交通。結婚儀式。無不傾向文明故耳。園中花圃。以磚砌壘如魚鱗。方圓凹凸。爲狀率取諸花葉果實之屬。或栽冬青爲籬。離地不過二尺許。鮮有參差不齊者。草則一碧平鋪。其軟如茵。其密如髮。花則桃李已過開放之期。質小如珠。花蕊猶在焉。玉蘭數十株。花作紫色。已零落矣。惟四週有丹楓四五十株。葉艷於花。亭亭獨立。自遠望之。若綽約之仙子在焉。道旁有垂楊數百株。深奧之區有古木。天矯凌空。蒼翠欲滴。此外復有運動場。方圓不一。平鋪以沙。蹴球跳舞。率取諸此。每當紅日西沉。學界商界。結隊而來。而婦女之扶老携幼。來此遊覽者爲尤夥。沿途有縱四五尺橫尺許。背可靠倚之便座。皆以鐵爲之。道旁并有大石。或蹲或俯。或臥或立。遊人至此。可以隨意休息。余與王君暢談者久之。仰視天。明月東上。適在楊柳梢頭。鴻雁南來。比翼而飛。點綴新增。新景。此景。人與物。俱難得之遭也。心有所觸。低徊不置。霎時間。電燈四照。朗如列星。乃徐步而出。

江西東湖遊記

盧廷帥

當盛夏之際。夕陽西下。倦鳥歸林。紅荷滿湖。垂陽夾道。遊人如織。畫舫乍停。清風徐來。芬芳撲鼻。此非江西東湖之勝景乎。東湖位省城之中央。曲折西行。循城西北之水關橋。蜿蜒而出。湖之中部。百花洲在焉。昔宋紹興習水軍之處也。當夫夏日。騷人墨客。以及庶民鄉女。蕩游於此者甚衆。余於去夏某日。嘗買棹遊焉。是日天朗氣清。惠風和暢。乘良辰。遊美景。樂何如之。船由湖中西行。未久。即見巍樓一座。斜出湖心。一隄曲折相連。遊人留飲是處者。頗不乏人。舟子語余曰。蘇公圃至矣。先生盍品茗於此。並於柳隄之上。徘徊須臾乎。吾以欲遍遊全景。却其請。於是復駕舟前行。忽覺清香徐來。沁入心脾。推窗一望。則見荷花盛放。紅綠相映。倍覺美麗。吾觀此景。精神爲之一振。荷叢既渡。忽見巖閣巍崎。朱垣如帶。善男信女。來往焚香者。道爲之塞。詢之舟子。知爲水觀音亭也。噫。吾

鄉人迷信之甚。彌可笑矣。過水觀音亭。復前行。則冠蓋亭在焉。惜暮色蒼茫。不獲暢遊。是景誠憾事也。既過亭。則素波之韻。又觀長橋一座。燈火明滅。忽聞岸傍童稚歡呼曰。狀元橋之石長且闊。吾等快來乘涼。余聞其語。始悟此爲狀元橋也。時已夜深。皓月當空。光映水上。一碧如鏡。電燈散之機聲。與欸乃相應。令人俗念俱消。作出塵想。既遊畢。乃舍舟登陸。緩步而歸。此情此景。今日思之。猶在目前。推其全景。雖不及杭州西湖之佳麗。然亦不多讓也。課餘多暇。爰泚筆追述之。

遊臥羊山記

孫福麟

河南葉縣之北。約二十餘里。有小山焉。山之前麓。樹一石坊。去夏自京旋里。路過此。下車視之。上書臥羊山。予偕友登其巔。巔有廟。遂拾級而上。二柱矗立門前。至大殿。泥像甚多。予莫能名其一。迴廊曲折。入其中。幾不能出。時四面寂寞。悄無人聲。抵後院。一僧默然盤坐室中。詢之弗答。面色枯黃。無復有人氣。夫人之削髮爲僧。遁入空山。原爲修養。以盡天年。而此僧乃奄奄一息。誠生不如死。其意何在。真索解而不可得者也。復行一至一高塔。始稍聞人語。黑煙縷縷。自塔旁出。近而察之。蓋乞者家於是也。乃登塔四眺。見山上舍紅廟綠樹而外。盡皆黑石。大小不一。形狀亦異。若起若伏。若蹲若立。羅列成天然雅趣。及東望潁水。明滅夕陽中。更有寺築於側。遂下而尋焉。爲忠賢祠。乃門固鎖。無從而入。斯誠憾事矣。是時日已西落。乃循途而下。回首一望。若入雲中。方恨何物荒祠。居於忠賢祠之上也。時鳥聲大作。若送予等者然。歸而問土人以臥羊之意。乃知於雪後遠立望山上黑石。頗似羣羊臥雪中。或謂王莽兵逐劉秀至此。秀暗禱山石化羊而已。入羣中以潛莽目。因以得脫。後人乃立廟祀之。二說相較。想當以前者爲宜。

遊黃鶴樓記

張忠紱

黃鶴樓者。武昌之絕景也。在城西黃鶴山上。余自幼居武昌。得常侍尊長往遊焉。今歲返里。與友人復至其地。既歸。遂爲之記。時逢孟秋。七月既望。邀友數人。爲黃鶴樓之遊。既至。就坐。侍者以茶進。茶畢。登呂仙鳳像之樓。俗傳爲呂岳升仙所遺之肉體。久而不腐。置玻璃盒中。覆以錦被。側身外向。余等僅得見其面焉。下見樓前一石塔。高丈餘。有謂爲昭烈太子之墓者。樓凡有二。曰與翠樓。曰黃鶴新樓。其中茶市櫛比。遊人雲集。復有第一俱樂部之設。余等乃入俱樂部。爲彈球之戲。既畢。出坐江畔。觀帆船之往來。樂

且無央。東望武昌。了然日下。西眺漢陽。有似指掌。北顧夏口。樓房如織。誠有登東山而小魯之慨。余不禁喟然嘆曰。溯自辛亥起義。民國肇興。於茲七稔。而戰禍鮮息。列強環伺。反作閭閻之爭。行見大好河山。淪於夷狄。則吾與二三子。雖欲登臨覽斯景。豈可得耶。今幸天心脈亂。海內人安。國家無事。余輩得相與優遊而樂於此。亭者天之賜也。噫。時乎難得而易失。請與諸君。作長夜之遊可乎。友曰。諾。於是命侍者烹茗以進。抵掌而談。不知夜之何其遲。乃作斯記。

北海遊記

盛斯民

京都名勝繁多。古蹟林立。是以四方之士。聞風而來者。勢如響應。其間如陶然亭。十利海。皆稱勝地。而尤以三海爲著。三海以北海爲首。余嘗以不得入覽爲恨。戊午秋。政府以山東水災賑濟會之請。開放北海。余以機之不可失也。遂邀從兄同往。既至。車馬輻輳。遊人蟻集。余等突圍以入。見高塔巍然。上接霄壤。於是經石橋。過茅亭。緣圍欄。上石級。以至於塔上。登此四望。全海在目。有秋水長天一色之概。而微風徐來。令人心神一爽。未幾下。取道入狀元府。傳聞此爲清時狀元之廨。故名。既出。往靜心齋。齋爲遊人休憩處。中有琴有瑟。惜余等未得一聆也。未幾出入古廟中。遊覽廟內有石碑多數。上刻名人字蹟焉。時殘陽將落。余等因乘車作歸計。抵家時已鐘鳴七下矣。

童子軍赴晉操演記

施嘉煬

吾校童子軍自創辦以來。三載於茲。賴師長訓誨之功。同學匡扶之力。至今成績斐然可觀。邇者晉省閩督軍。政聲卓著。素熱心提倡教育。而對於童子軍之組織。尤極力獎勵。視爲培植國民道德之基礎。惜晉省童子軍。草創伊始。不無遺憾。用是特邀吾校童子軍赴晉操演各種技術。藉資觀摩。校中童子軍司令處。乃選優者三十人。於月之十一日。隨同本校赴晉之運動員出發。煥不敏。忝與斯行。爰紀其所見聞於左。

四月十一日下午四時半。全體晚餐既畢。束裝披隊行。路旁綠陰翳旒。柳枝飄拂。欣欣然似送余等行者。既抵車站。稍憩即登車。輪動而余等遂離母校矣。無何。經西直。德勝。安定。東直。朝陽。崇文。諸門。達正陽門。時已薄暮。京漢車尙未開駛。余遂偕友下而散步。返

登車。困極而眠。東方既白。知石家庄將近矣。乃起推窗而望。霧氣朦朧。莫辨西東。因急理臥具。蓋車抵石家庄時。須換正太車也。少頃車停。乃易車。朝暉燦爛。兩旁景色。一覽無遺。時地勢漸高。車行亦漸緩。余方腹枵。饑不可耐。乃畧食牛肉麪包之屬。然未敢多食。蓋車中多食。每易不快也。是路盤山而過。盤旋曲折。景極清幽。凡經山洞十六處。最長者約里許。車經山時。離地凡六七丈。自上視下。風景絕佳。有時山峰削削。壁立千仞。惜不能攀登而上。徒睥睨自快耳。山之低下而土肥者。農人鋤平以爲麥田。層壘而上。遠望如巨塔焉。田中灌溉。多仰給於雨水。自車外望。農夫耕作之具。皆簡單。猶是千百年前物也。吾國人不知改革。殊堪浩歎。山下有時小溪流繞其間。農夫因之利用水力以磨麪。第其所謂磨坊者。不過寬廣盈丈之小屋一椽耳。水輪之徑僅三尺左右。簡陋如此。其功效不難推測矣。火車所經之地。水草肥美。可與畜牧。然所見牛羊。寥寥若晨星。利棄於地。固不止山西一省爲然也。下午四時餘。車抵太原。是處童子軍已整隊歡迎。主客相見後。即偕余等至臨時宿舍。舍鄰文廟。距華北運動場匪遠。山西宗聖總會會址。而來復報社編輯處也。余等所居所爲大禮堂。即洗心社之演講廳。廳中有忠孝節義四大字。字迹彰然。望之心凜。當余等至時。以布幕隔離前後爲二。前爲食堂。各省運動員均就食於此。後復分爲三室。右爲吾校運動員。中爲盥室。而左則吾清華童子軍臨時宿舍也。至他校之運動員。則多寓文廟之兩廊焉。用品既週。餐時兵士復躬勞操役。即軍官亦親蒞指揮一切。皆謙恭有禮。絕無倨傲之態。據云彼等均受教育。故較不法之匪軍相去誠有霄壤之別。雖然。上有好者。下必有甚焉者矣。督軍如是。其賢在下。而不爲其所化者。未之有也。是日晚餐畢。他無所事。乃與友人徘徊街市間。見民皆熙熙攘攘。各事其事。似無所謂遊民者。至是始信山西與他省迥異也。街衢雖不及北京之寬敞。然無汽車之縱橫馳驟。故亦不覺其狹也。且道途整潔。空氣清佳。不如北京街道之污穢狼藉。塵沙障天。雖其未修馬路之地。風起時塵土風揚與北京相埒。然此非繁盛之地。固無礙也。商舖皆誠實樸陋。所謂童叟無欺者。當之或無愧色。宣講所中聽者幾滿。言者口講指畫。精神倍奮。聽者亦皆傾耳靜坐。秩序不紊。余等遊畢。即歸就寢。翌日爲星期日。是早九時。閣督軍在大成殿前演講。余等列隊往聽。畢。督軍即前檢閱。觀其貌。諒然可親。誠不愧爲今日督軍中之錚錚者。下午。余等閑坐無事。仍散步街中。蹀躞往來。久之欲覓一丐而不可得。此足證該處無一遊民矣。街中電杆上。均書各種格言。如

欲自立先從不倚賴人起。

人能有所發明，纔算真本領。

真血性男子，腦筋中有國家兩字。

能忠於職務，纔算是愛國。

公道爲社會精神，國家元氣等。觸目驚心，意至善也。又於通衢處建立木牌，上書應用字若干，以便失學認識之用。瑣屑之事，尚於是。大者可知矣。至於賭博吸烟之事，尤從未一見。人謂閩督軍政績彰彰，信不誣矣。

十四日爲運動之期。督軍親臨觀閱。會場布置完美。秩序亦有條不紊。是日各項運動，精神均極奮發，令人歎觀止矣。結果吾校亞於高師。晚間吾等特請晉省童子軍爲營火聚會，藉以聯絡感情。有軍樂遊戲種種。賓主錯雜而坐。言語談笑，一如素識。蓋童子軍本不分畛域，是晚尤有四海之內皆兄弟之概。既畢而散，翌日運動會仍繼續進行。而早八時即吾校童子軍操演之期也。七時全隊由宿舍出發，步伐整齊，觀者稱羨。既到場，即開始操演。而觀者已不下萬衆。但見國旗飛揚空中，而各校校旗亦隨風飄展。吾等乃先演步法。次操木枝。再次燃火遊賽。然後散而分演各種技術。如營帳、烹飪、電報、旗語、臺、旗語中英文通信法等。最終則演自動車救傷及轎重車過河法。而尤以末二者爲精巧。夫童子軍所貴者，原在彼不在此。忠於國家，舍己助人，及養成高尚之人格，與具果敢進取之心。此童子軍之真精神也。技術其次耳。則吾等又焉可以外表自矜耶。是日下午本擬再演他種技藝，後以時間不足，故不果。吾等乃散而參觀各項運動。就中如女學生之拳術及跳舞，與小學生唱歌等，均足徵晉省邇來教育之發達。運動最動終結果。普通組吾校列第一。而中學組則失利。然以年齡之差過甚，固不足爲運動員責也。是晚督軍給獎於山西大學校之禮堂。計吾校所得銀爵十尊，金牌數十面，童子軍亦蒙獎繡旗一面。發獎時，督軍親授獎品。凡歷一時餘。而精神、懨、懨、無、倦、容、見者莫不贊其軀體之健全。發獎畢，英美公使相繼演說。大都頌美山西之詞。而爲我國前途賀。畢散會。

十六晚，偕友出購土產，如葡萄乾、紅棗、薺菜、汾酒及醋等，以備携歸贈送之用。十七早，即整裝作歸計。汽笛嗚鳴，而太原亦倏忽遠。

我而去矣。十八日晨抵京。九時。運動員暨全體童子軍分乘汽車而回。不逾半時。而可愛之母校又重入眼簾矣。車停。同學已聞報。在門外歡迎。但聞清華永佔優勝之聲。不絕於耳。余返後。因在車顛連困頓。即往酣睡。夢寐間似尙置身太原。而觀吾校運動員之奪得錦標也者。醒後。遂拉雜記之。想亦同級諸友所樂聞也。

學生妙語

梁治華

有人問一小學學生曰。汝校課程若何。答曰。英國。歷代。地。圖。問者茫然。學生曰。英文。國文。歷史。代。數。地。理。圖。畫。也。

或問

或問嬰孩落地即哭。何也。或答之曰。人生。與。憂。患。俱。來。安。得。不。哭。

名言

希臘大儒蘇格拉底有言曰。天賦。吾。人。一。口。兩。耳。兩。目。蓋。欲。吾。人。多。聞。多。見。而。少。言。語。也。此語雖近詼諧。而有至理。

調查

四川鹽業

周大瑤

緒言

吾國地大物博。人民殷富。而乃貧弱至是者。何哉。曰。理財之術而已矣。國家生財之道不一。而以賦稅之徵收爲要素。若煙、酒、棉、絲、皆世界理財所必征。而吾國之稅款收入。最巨者。厥惟鹽稅。甲午以後。財政日絀。內而行政。外而賠款。即興學、築路、練兵等。均賴增加鹽稅以償之。而尤以庚子賠款爲鉅。自辛亥革命。國民之生業滯。國家之收入減。國用不敷。乃以鹽稅抵押六國銀行團二次大借款。繇是言之。鹽之一物。匪特人民日用所必需。亦即國家之命脈也。鹽業之講求。願可緩乎哉。故特調查四川鹽業。彙爲一篇。以供經濟學家實業家之研究焉。

一、川鹽之重要

黃海爲鹽。始於夙沙氏。周秦漢各代之交。齊楚吳粵。越皆因其利。今日十八省中。受海鹽之供給者。三分之二。沿海各省。鹽產均富。江蘇省淮南北之鹽。行銷尤廣。秦晉兩省。雖各有鹽地。然仍賴蒙鹽補充之。隴省亦有鹽地。而時受蒙鹽及青海鹽之接濟。則內部產鹽之區。不資於鄰省。井可以供給他省者。惟四川一省而已。滇黔湘鄂之一部分。皆仰給焉。故吾國鹽業。首推江蘇。四川次之。至其品質良好。色澤瑩潔。則當以川鹽爲最也。

二、四川鹽產之成因

地上之水。多含碳酸瓦斯。浸入地下。溶化礬土石灰及鈉等質。遂含多量鹽質。復出地面。流入死湖。湖上漸次蒸發。遂遺流多量鹽分。而成鹹湖。或注入洋海。積種種之滓渣物。亦含鹽分。又因地球水陸變遷。昔時之湖底。海底。今已成爲大陸。故大陸有藏于地下之鹽。崖及隱伏之鹽。泉而鹽。道埋藏于地下矣。

調查

川省爲盆地。久爲地理學家所公認。盆地者何。四圍高聳。中央低下。殆即古時湖底所乾涸而成者也。故其地下所埋藏之鹽。崖。泉。至爲豐富。而爲吾國內陸之一大鹽場也。此即四川產鹽之原因。

三、四川產鹽之區域

四川產鹽之地。號爲廠者二十二處。即富榮、犍爲、樂山、三台、綿州、蓬中、遂寧、樂至、胖鎮、西鹽、南閣、射洪、射蓬、簡州、資州、井研、仁壽、雲安、大寧、開縣、奉節、鹽源是也。所產之數。歲約七萬萬餘斤。(七萬三千五百萬磅)除本省所需外。其餘概銷售于雲南、貴州、湖北、甘肅等省。蓋一萬萬之民。悉取給于。是省中產鹽之地方。全面積約達三萬二千平方里。凡東經二百零四度及一百一十度。北緯二十九度至三十一度五分間。接近河床及諸河川之邱陵坡麓等處。皆產之。

川省鹽井。概由人力開鑿。今就富榮廠言之。富順西北有自流井。雲縣南有貢井。兩廠相去二十里。中間視道連貫。縱五十里。橫三十里。黑水井二百餘眼。鹽崖井十餘眼。黃水井七百餘眼。火井二百餘眼。炭灶七八百座。增減無定。有水暫停掛未推者。三千餘眼。自犍爲廠言之。在犍爲縣之北五通橋者。曰犍廠。在禾山縣之南牛華露者。曰禾廠。去十餘里。約共縱六十里。橫百里。鹹水井四百餘眼。淡水井三百四十餘眼。炭眼炭灶四百餘座。其他不能悉紀。共計四川所有之鹽井。約九千餘眼之多。每井可汲水百年之久云。

四、氣候與鹽產

鹽產與氣候頗有關係。川省諸廠天氣。平均晴約十之四。雨約十之三。陰亦十之三。溫度華氏表高者約八九十度。低者約四十度。富健等廠。遇雨多時。常有崩崖滲滴等事。然不多見。若寒冷過度。火井勢微。煎鹽必減。牛凍力弱。工作較遲。澶川各地。井淺水淡。則喜晴惡雨。故春夏兩季。收鹽較富。如大寧、雲安、開縣、奉節等處。泉與河通。故當春雨多時。即發淡水。收穫亦減。

五、鹽井之穿鑿

開鑿鹽井之先。即須擇定位置。位置既定。又須籌各種器具。如建房屋。設起重機。及絞車等。是也。起重機常用松木製造。其木梢均

有三極成三角形。滑車多用栗木爲之。直徑二吋半。支長大之皮條。懸重二百磅至三百磅之鐵樞。於三極之交叉點。有巨繩連于此滑車。及別有一直徑五呎半之滑車。其端通棒。達於絞車。絞車以竹或樹爲之。其絞車之軸。爲十六角。每絞轉一次。可繞繩五十四呎。至六十五呎。車高約七呎。有二呎埋于地下。俾便于曳繩動物之作業。棒頂設有齒止。削竹爲之。齒止之一端。緊接于房屋之柱。用時由工人調整之。

鑿井之先。先在地上掘直徑數呎深二百呎之穴。于穴之中央。插入木管。木管長約十呎。先縱劈爲二。而去其中心之木。使成六吋之半徑。然後合之爲管。管內之直徑六吋。而其外側之厚亦有四吋。此種木管連接插入穴中。其位置須垂直。若偏。則以後穿孔。必生困難。此種事。均由專門之工師任之。

穿孔時以數人立台上。踏動滑車。使鐵錘連續升降。其速度普通一晝夜可穿三呎之深。故鑿二千五百呎之鹽井。須六年以上。其間若遇沙礫或資本缺乏器具損失等種種困難。往往延誤多日。故通常恒須十年內外云。（川諺喻事之難者曰鑿鹽井。）其穿孔之費。一千呎約需銀三千兩。二千呎者七千兩。三千呎者則二萬五千兩云。

穿孔之際。須時時澆水于穴中。所得砂土碎石等。即用竹製長二十呎之唧筒唧出之。如有瓦斯及鹹水。即可利用之。

六、鹹水汲取法

汲水器之物。爲長六十呎至一百呎之竹管。直徑約共四吋。此等竹管。以多竹啣接而成。每隔二時。繫繩半時。節節相同。以防破裂。每一竹管。的可容六百五十磅。竹管以繩繫之。此繩爲三繩結合之粗繩。

使汲筒上下之動力。多半係用水牛。其數約六七頭。繫于絞車之軸。以人驅使之。每牛可供三年之用。每汲水一次。約需時十分至二十分。恒視井之深淺爲定。每汲兩次。易牛一組。可休息八小時。亦有用人力者。然其法已舊。今已鮮見。方汲筒達底時。宜注重調整。免致下勢過重。與井底相撞擊。又有用蒸汽者。十餘年前。有一英人。以汽機售于某鹽井主。當時計算法。以五馬力代水牛五頭之力。于汲水時。與實際所需之力不合。遂遭失敗。致守舊者。引爲口實。距今五年。有國人自造之蒸汽機關。經幾多之困難。實供實

用。惟今日所用者。大都皆日人所製。用水牛汲水。每日上下八十次。改用汽機。則增至百五十次。又每次所需之時間。舊式爲十二分。新式則僅八分云。

七、鹹水運送法

鹹水汲出時。傾注于鹹水槽。而注入苦水池。或用竹管連接爲長管。埋諸地下。通過邱陵房屋。有時或通過于川床之下。如自來水管然。輸送鹹水于高處。最簡單者。則用人工擔運之。其次則用轆田所用水車汲取。其再高之處。則用水車連用之。若竹管通過長距離時。則管內之壓力過強。必須于中間之高處。別備水槽。以緩慢水流之速度。并減輕其壓力。此種竹管。上常塗以油灰。故頗耐用。

八、鹹水之蒸發

從各鹽井汲取之鹹水。導入于火井之地方。在懸垂于火井上之平鍋中。蒸發之。食鹽分爲兩種。一爲結晶鹽（花鹽）一爲塊狀鹽（鍋巴鹽）鹽水以黑色爲最佳。黃色次之。白色又次之。

鹽之煎蒸法。即將鹹水向平鍋注入。其結晶之鹽。時時搗之。並篩分爲粗鹽及細鹽。其量約三百二十磅。熬煮之際。加以豆漿。使促進食鹽之結晶。即花鹽是也。製塊狀鹽。不加豆漿。先將結晶鹽散布于平鍋。以大火熱之。八小時後。乃將冷鹹水向其塊狀鹽之上層滴下。三日至五日。至塊狀鹽層厚達四吋至六吋爲止。

蒸鹽之鍋。爲鐵製。直徑六十二吋。深四吋。其鐵之厚中央三吋。周邊半吋。重一千四百至一千六百磅。價約六十餘元。普通可用三十次。至四十次。約保存至九個月之久云。

九、火井

產天然煤氣之井。曰火井。以自流井貫井二處爲多。井湧出鹹水。而瓦斯量獨多。遂以其瓦斯供燃料之用。集溜其瓦斯。在井周之地下。作高七呎長十呎之三和土室。從此通竹管。伏行地下。分配于各處。瓦斯管爲內徑三吋之竹管。從瓦斯室之頂上導引。最多

者可供二百鹽灶。每小時之瓦斯消費量。至二萬立方呎。使一朝鹹水量增加。則瓦斯阻塞。可用吸水器汲出鹹水。若瓦斯之噴出量過多。可燃燒油松以輕減其壓力。

十、引池

四川鹽井。係一人所有或數人共有之。前清時有鹽茶道。今爲鹽運使總理其事。間有歸地方官者。其運銷雲南東北部及貴州各地者曰邊引。川鹽。其次之銷場也。清季太平之役。湖北鹽道斷絕。曾國澄乃奏請川鹽濟楚。即川鹽銷楚之始。事平後。淮南因楚乃彼之引地。與川商常引起糾葛。政府乃劃宜昌、施南、安陸、荊州、鄖陽、六府爲川鹽引地。川商鹽船僅能下至沙市耳。辛亥革命。川鹽復銷至漢口一帶。民國二年復起交涉。今者又因鄂省借運。盧鹽事起。嚴重之交涉矣。銷售于湖北西部湖南澧州附近各地。稱爲楚引。川鹽產額頗富。然以引地之限制。而銷場停滯。鹽業家遂少競爭改良之觀念。如此而望鹽業之發達。難矣。然則引地之廢除。爲要務矣。是皆在執政熟籌之也。

餘談

鹽之製費。平均成本每磅約四厘。鹽稅每磅約三分。運費每磅運二十五哩爲二厘。鹽稅之收入。在前清光緒初。爲二百五十餘萬兩。末年增至三百五十餘萬兩。至宣統間。其收入至達六百餘萬兩矣。

徽州之洋庄綠茶

吳景超

談徽州之物產者。必言茶葉。徽茶之名。幾於中外皆知矣。業此者其分二種。曰店庄。曰洋庄。銷於國內者曰店庄。銷於國外者曰洋庄。店庄國人多知。茲無論矣。洋庄綠茶製法。與店庄大異。世罕知者。今以調查所得。著爲是篇。以供研究。其中所引多茶業所用之名詞。不敢改。去存其真也。掛一漏萬。知所不免。讀者鑒之。

徽州種茶者。名曰山戶。種茶之法。於春秋二季。取佳種之茶樹所生茶子。去外層壳。浸入水中。數小時後。即可取出種之。種茶之地。宜於高山。以茶惡溼也。種後宜常加耕砌。又當施以相當之肥料。（如雜草畜骨豆餅等物）然後茶樹始可逐漸長大。六七年後。

篩之。其大於四號者。自在篩上矣。經此二次手續。而三號篩下之茶。乃盡爲四號。齊整如一矣。齊。故上。扇。則正副分清。抖。篩。則長圓自別。故切篩實不可忽也。切篩後。即由扇工扇之。扇茶用風車。其形與農家之用以扇谷麥者無異。有大小二口。由大口出者。爲頭皮。又曰正口。貨稍佳。由小口出者。爲二皮。又曰子口。貨稍次。扇出之茶。可用篩抖。例如三號之茶。可用小六號篩之。四號之茶。則用大七號。五號之茶。則用小七號。其餘皆可類推。或問。抖。篩。與。切。篩。有。何。分。別。曰。抖。篩。所。以。分。茶。之。長。圓。切。篩。所。以。分。茶。之。大。小。抖。篩。之。時。兩。手。持。篩。斜。向。地。面。動。時。惟。腕。等。處。用。力。畧。向。前。後。推。退。而。已。切。篩。之。時。兩。手。持。篩。與。地。面。作。平。形。動。時。兩。手。或。由。左。向。右。轉。或。由。右。向。左。轉。其。篩。法。不。一。故。成。效。各。異。也。毛。茶。自。抖。篩。後。長。圓。即。分。長。者。恒。落。篩。下。圓。者。恒。留。篩。上。長。者。以。爲。雨。前。圓。者。以。爲。珠。茶。及。熙。春。雨。前。約。分。六。等。曰。珍。眉。曰。鳳。眉。曰。娥。眉。曰。秀。眉。曰。針。眉。曰。芽。雨。珠。茶。均。分。五。等。曰。蝦。目。曰。麻。珠。曰。寶。珠。曰。珍。珠。曰。圓。珠。熙。春。約。分。三。等。曰。眉。正。曰。熙。春。曰。副。熙。各。色。中。以。珍。眉。蝦。目。爲。最。麻。珠。鳳。眉。次。之。眉。正。在。歐。戰。前。沽。價。甚。高。幾。可。與。麻。珠。鳳。眉。埒。邇。來。沽。價。遠。不。如。前。甚。且。不。如。秀。眉。矣。此。外。又。有。名。大。幫。者。每。幫。約。計。百。餘。件。係。合。各。貨。而。統。售。之。多。無。色。銷。於。美。國。有。色。者。則。銷。英。俄。等。處。云。雨。前。自。篩。出。後。由。揀。工。擇。去。其。桿。揀。後。可。交。焙。工。壓。尖。壓。尖。者。欲。茶。之。熱。而。易。筵。也。焙。一。根。香。焙。後。可。由。筵。工。筵。之。筵。者。揚。其。輕。也。筵。以。竹。編。成。徑。約。三。尺。二。寸。筵。數。遍。而。珍。眉。鳳。眉。等。件。皆。分。出。再。由。揀。工。擇。去。其。朴。蓋。朴。色。黃。不。可。以。爲。珍。眉。鳳。眉。然。覆。重。不。可。以。筵。去。非。用。揀。工。不。能。擇。出。也。擇。朴。後。即。交。焙。工。拖。風。拖。風。者。欲。茶。之。玉。熟。也。伙。八。支。香。伙。時。加。以。洋。靛。化。石。粉。等。少。許。苟。不。油。色。則。製。雨。前。之。手。續。至。是。遂。畢。此。種。茶。葉。可。銷。俄。國。如。欲。油。色。可。再。伙。四。支。香。伙。時。加。以。白。蠟。少。許。油。色。之。茶。多。銷。英。國。美。國。對。於。有。色。之。茶。禁。止。入。口。故。欲。銷。美。國。則。茶。中。不。可。加。化。石。粉。洋。靛。等。物。也。珠。茶。及。熙。春。之。作。法。與。雨。前。稍。異。抖。篩。後。四。號。以。前。之。圓。茶。可。爲。熙。春。先。交。揀。工。擇。去。黃。朴。及。梗。子。上。扇。分。頭。二。皮。然。後。由。焙。工。伙。四。支。香。名。曰。打。胚。伙。時。下。化。石。粉。洋。靛。等。物。起。鍋。後。可。再。切。篩。切。篩。之。後。再。抖。篩。篩。下。之。茶。以。爲。雨。前。篩。上。之。茶。即。熙。春。矣。珠。茶。亦。須。打。胚。打。胚。後。雨。前。亦。必。吊。出。總。之。以。做。成。圓。粒。中。無。長。條。爲。度。或。問。初。次。抖。篩。長。圓。即。分。何。以。打。胚。後。又。要。復。分。長。圓。曰。圓。粒。之。茶。伙。後。又。要。斷。下。長。條。非。再。分。則。雨。前。與。珠。茶。必。混。雜。矣。珠。茶。與。熙。春。亦。要。拖。風。不。如。是。不。玉。熟。也。珠。茶。亦。須。油。色。與。做。雨。前。同。（製。茶。之。法。此。號。與。彼。號。不。一。甲。年。與。乙。年。不。一。無。一。定。

之規矩。茲篇所述。不過舉其大畧而言耳。各茶製成後。即可打官。推打官堆者。合某貨之大小數號於一處也。如打珍眉官堆。則珍眉之五六七八九十等號。皆須合於一處。於時則有過秤者。一稱茶之輕重者也。上箱者十餘人。裝茶入錫罐者也。司羅事者十餘人。任發鑽。封口。釘箱等職。錫罐每只可盛茶四五十斤。罐外加以綠色板箱。箱有三種。曰二。五。曰三。七。曰大方。二。五箱高一尺一寸。闊一尺。三。七高一尺二寸。闊一尺一寸。大方高一尺三寸。闊一尺二寸。珍眉眼目。爲茶中之最佳者。故綠色板箱之外。須加以白色套箱。飾以花邊。亦頗悅目。成箱後。即交蔑工。蔑之蔑成。可由新安江運往杭州。茶葉抵杭。可由行家代運往滬。杭州江頭有行數十家。皆代客運貨者。如洪大房曹泰來。其最著者也。運滬之途有二。一由滬杭火車。一由城河駁往拱宸橋。再改由輪船運滬。途雖二。而號家多願由輪船。蓋代客售茶之茶棧。皆在上海北市。輪船棧房。亦在北市。其取貨也便。滬杭火車棧房。則在南市。（近來滬杭滬甯。已曾聯軌。由杭運滬之茶葉。亦可在北市起卸。將來號家或因火車快利。改由火車運茶。亦不可知。）取貨不便也。茶捐甚巨。在徽州每百斤須納稅二元四角七分五。入浙江界。每百斤又納稅七角四分。至拱宸橋。每百斤又納出口稅一元七角。統計每百斤約納稅五元也。上海徽幫茶棧。約八九家。最大者。爲謙泰昌。謙順安。洪源永等棧。茶葉到棧。即由棧中出棧。與各買茶之洋行。然後令通。使與各洋行議價。兩方意合。此賣（各茶號皆有水客。即賣茶者）長川駐棧。而彼買矣。上海有洋行數十家。買熙春副熙珍眉之洋行。有謙義。富林。美昌。廣泰。寶元。粘籽治等。買珍眉眉秀眉珠茶之洋行。有協和。新泰。天裕。天祥。柯化成。沙味。禮昌。怡和等。

余考徽州葉洋庄者。頗多。而以此獲利者。殊夥。推源其故。約有六端。一曰買無權。（買茶時。權在螺司之手。螺司欲得善價。而沽號家。給以低價。螺司不售也。賣茶時。權在外人之手。外人給以低價。號家欲索高價。外人不買也。）一曰製法不精。一曰資本不殷。一曰轉運維艱。一曰茶稅太重。一曰提倡無人。苟葉茶者。能於此謀改革之方。而政府復從而鼓勵。提倡其庶有。多否則江河日下。將來恐有不堪設想之日矣。

四川糖業概要

周大瑤

蜀省富甲西南。素號天府。溯其財源所致。大多爲鹽糖絲三種。絲鹽雖盛。然不如糖產運銷之廣。故昔日吸收外省之財源者。當以糖爲最。蓋以蜀省地居溫帶。氣候既屬合宜。地質亦稱肥沃。故東南一部。人民多從事糖業。蔗田遍野。舉目皆是。而糖業之中心點。則尤以下川南舊資屬各縣爲首。據前清末葉之調查。資州一處。出糖額數。已在三千萬以上。且交通又較他處便利。(資屬內江資陽及州治。均傍沱江兩岸。下流三百里。卽通長江。)居民十九。以種蔗爲業。製糖所樹比林立。是以糖商大賈。多集資城。每當夏令沱水盛漲時。大船往來如織。皆爲運糖之用。前清末葉。特設糖捐委員於資屬各縣。以綜理稅務。其重要可知。其運銷點。概集於重慶。由渝而宜昌。以行銷於沿江各省。散布區域之廣。殊爲可驚。然自近年以來。居民多不知改良。仍用舊法製造。雜質既多。成本又重。與外國糖比較。不免相形見絀。加以川蜀累年兵燹。居民不安其業。商旅裹足。行船不便。糖之運銷於省外者。日以減少。於是日本糖。遂侵入矣。實業不興。利源外溢。胥念前途。曷勝浩歎。茲特將甘蔗之種植及其製糖法。畧誌於後。以爲有志改良者之研究焉。

(一) 甘蔗之種植

蔗爲熱帶植物。以之移植於溫帶。若不有適宜之法。繁殖殊難可期。故種植及肥料之配置。種種手續。頗有可研究之價值。是處居民。於數百年來。皆多以種蔗爲業。子孫相承。莫不得有最宏富之經驗。故其培植之方法。每爲科學家所不能及者。茲分類誌之。

(一) 土質 最適於種蔗之土。其質以疏鬆而潤濕。含有百分之五十他種肥料。及炭鈣鐵等素爲佳。否則肥料過多。蔗中所含糖質甚稀。且上長亦盛。稍一遇風。卽盡摧折。不惟收穫最難。而成分亦最少。若欲預定種蔗之土。須於前一年內不種他物。

(二) 肥料 肥料以柴灰油枯硫酸亞母尼亞爲佳。隨時施之。不宜過多。

(三) 蔗種 以前一年收穫之蔗梢爲之。此係熱帶植物。恐於冬季寒冷時候。損失其次年之發生機。故收穫時。卽將蔗種埋入地中。不使外露。迨次年種植時。將蔗種掘出。剝去外殼。(卽鞘狀之葉)去其兩端之腐者。

(四) 種植時間及培植法 陽歷二三月卽種植之時。先將土犁鬆鋤平。以一尺許闊之鋤。掘土成多數之直溝。深約五寸。溝與溝之

脊約二尺許。將蔗種布列溝中。每排可四五株。(視種之大小為度)然後散材灰於其上。再澆以他種稀液肥料。後乃以鬆土覆其上面。約三四寸。待一月後。度其芽已萌。再以鋤輕去上面之土。約二寸。使芽易於出土。至四五月時。其苗已長至二三尺。又以鋤將脊上之土填於苗中。覆土五寸許。待一月後。再照是法壅之。或不時耘其莠者。然後聽其自長。待時而收穫。

(二) 收穫

(一) 收穫時期 收穫之時期。以舊歷冬節前後二十日為最宜。若收穫過早。則蔗所含之糖質尚未充足。過遲則為霜雪所剝蝕。糖質亦必減少。故非富有經驗者。不足以知此。

(二) 收穫方法 蔗普通之長度。約二十尺。至少十尺。大小不等。至大徑不過寸。方蔗未刈時。即先將其葉剝去。然後用刀削斷其梢。長約三尺許。留作明年種子之用。其末端葉之青者。可作飼畜之材料。最後乃以鋤將蔗掘出。以刀去其泥及細根。(因正根含糖最富。故只去其細根。)用人力運至製糖所內。以備取汁製糖。

(三) 製糖所組織之大概

製糖所分兩種(一)為製紅糖者。(俗稱糖房)先由所主收買他人之蔗。而製成紅糖。或代他人製之。而取以相當之代價。然後將此糖。統售於製白糖所。按重量而取值。(二)為製白糖所。(俗稱漏棚)購買紅糖而製成白糖。以為運輸之用。此二者皆非官辦。民私其利。其富者一人或多人可組織一製白糖所。或在城中。或傍江岸。以交通便利。易於運輸為宜。其次有金錢者。可立一製紅糖所。若某白糖所欲購某紅糖所之糖。則於前一年或是年春間。假以數千元。以為預定之計。其子金甚微。而紅糖所亦以此金貸諸種蔗者。以預定之息亦相擬。然紅糖所雖林立。而種蔗者過多。其狡者每於未刈蔗之先。不貸製糖所之資。於是製糖時。遂可任意而售之。以圖其利。而製糖所又欲利用之。於是乃多方籠絡。或假以金而不取息。或於製糖時許以優先權。故弊端百出。影響於糖業者不淺。

製糖開始。(俗名開槓) 大概在陰曆十月初旬。前曾述蔗於陰曆冬節前後二十日外。皆為糖質減少之時。然種蔗者過多。製糖

時間不能僅限於此數十日間。(至少三月)而一般種蔗者爭欲于春節前後二十日製之。除此困難之辦法。即於未開搗之先。由製糖所主人召集各蔗戶。以抽籤法定其先後。而大戶則由估計。分爲數次。以昭公允。

(四) 製紅糖法

(一) 取蔗汁 以收得之蔗。用石碾榨之。石碾之製法。係二個堅石爲之。作圓柱形。高約四尺。徑三尺五寸。上部及周圍。各有木齒十餘對。碾之兩端。有木軸。兩碾並立於特著地上之木之洞中。其中鋪之以鐵。而立此洞中之軸端。亦嵌以鐵片。中置一小鐵球。大如卵。俟兩碾旋轉時。減其阻力。碾頂於一軸。甚長。另以曲樹一。綁此軸上。以牛三頭。引此曲樹而旋轉其一碾。而他碾亦因木齒互相牽掛之作用。遂自旋轉。有如鐘表之輪齒焉。蔗經此碾榨過三次。即可將其汁取盡。其餘留之纖維質。(蔗皮)可供燃料。其汁則由水槽或水管引之他處。以備熬煎。

(二) 成糖法 第一步。以取得之汁。煮沸。停於大木盆中。加適量之鹽養化鈣。(石灰)而攪動之。使雜質與之成化合物。而沉澱。然後設法將糖質與雜質分開。第二步。以取得之淨糖質。(與現用新法比較。其雜質仍多。)用大火熬之。煮糖之竈。以十餘口之大鍋相連。而燃火於其下。至水汽蒸發盡時。即以此糖傾入多數之鉢中。鉢爲圓錐體。尖端有小孔。於盛糖時。以活塞塞其口。其容量可五十筋。以鐵錘時時攪動之。經一小時後。即成結晶體之紅糖。凝於鉢內。此即成爲紅糖。售與白糖所者。

(五) 製白糖法

白糖所內。以購得之紅糖。去其鉢底之活塞。置於長圓形之鉢上。(可容三十餘斤)使不結晶之糖汁。滴入罐中。再以稀薄之泥。覆於糖上。二十餘日後。去其面上之泥。而鉢中之糖。遂變白色矣。取出而晒乾之。即爲輸出之白糖。又罐中之糖汁。以製紅糖之法製之。使成結晶體。再以製白糖之法製之。而成次等之白糖。荷再以糖中之糖汁製之。成爲一種紅色之糖。輸出各省。號曰藥糖。

江西夏布之製法

梅陽春

昔我先王未有絲織以前。所衣者。僅於獸皮禽毛。迨黃帝出。然後始製絲織。以爲布帛。而衣服之制度漸備矣。然布帛種類繁多。勢

難枚舉。茲就我嶺特產之夏布。而畧述其製法。

夏布係由蘇織成。故欲明夏布之製法。不可不先知蘇之栽植法也。

(甲)蘇之種類。蘇之種類。大別爲苧麻、大蘇、亞蘇、黃蘇、綠蘇四種。吾嶺所種者。以苧麻爲最多。余僅就所見。分別其種類如下。

(一)青皮種。質輕而纖微。白色光澤。性耐久。栽植頗難。施肥亦不易。故其值特昂。

(二)鷄骨白。質及纖微與青皮種無大異。而栽植施肥亦畧同。惟不若前者之耐久而已。

(三)青苧。質重而纖微厚。栽植易而需肥少。故值亦因之而減半。

(四)銅皮青。質纖微及價值等。均與青苧同。

(乙)土質及方向。蘇之栽培。雖藉天時。尤重人事。土質及方向之選擇。其一也。吾鄉每多以蘇植於山地及沙礫相雜之土壤中者。

以其喜燥而惡濕。選擇土質以是爲佳也。又其方向。則以背風之地。向南而不向北爲佳。蓋蘇畏風。而南風之害。不若北風之甚也。

(丙)栽植法。植蘇之時。宜乎春分立夏之間。其手續各不一致。最普通者。於二尺許之畦溝中。置以肥料。被土於上。將嫩芽斜植之。

(老根下垂之蘇肚棄之不用。以其無萌芽發生之時也。)迨翌春發生之時。盡去其初芽。以防其發生不整齊。除此外。尤宜留意

於除草培土。(塘泥煤渣混合物)及施肥。(乾牛糞桐枯等)三法。蓋是者一失。當則亦沾必多。亦沾多。則價賤而難售。是不可不慎也。(至其距離則以一尺五寸至二尺爲限)

(丁)收割。每年收割之數。可分三次。即小滿節之春蘇。大暑節之月蘇。秋分節之寒蘇是也。就中春麻最優。月蘇次之。寒麻又次之。

當麻皮稍端灰黑時。即宜收割。逾期則色枯而質粗。先期則色活而質嫩。故收割之。先後又一注意之要點也。

凡麻割下之時。其外層每包有粗皮。剝之甚難。故必先以水浸之。普通浸漬之法。分左數種。

死水浸漬法。

活水浸漬法。

溫水浸漬法、

熱水浸漬法、

鹽酸浸漬法、

夜露日晒法、

吾贛名剝皮曰打蘇。當蘇浸漬後。即去其皮。後復用四尺之圓籠。將蘇周圍攤排。置炭爐上烘之。迨半乾。即於日光晒之。否則色即劣敗。不適於用也。

(戊)漂漬法、吾贛漂蘇之法。簡而易舉。其法。當蘇剝皮晒乾後。編結成排。每排長約二尺。每蘇一排。壓牛糞一層。上灑以水。約一旬鐘後取出。用水漂淨。排晒於草場。時以清水灑之。俟其乾燥。又復灑之。如是者日凡數次。數日後。蘇即鮮艷可愛。隨取績之。但績時宜用清泉水浸之。且須在靜僻處。蓋防垢也。計每日可績紗七八錢。至其績法。殆與他布無異也。

攷江西夏布之銷。售地。近則湘鄂蘇皖。遠則河南海門烟台牛莊以及外洋等處。輸入金年。近數百萬。

贛省土產栽植法

萬德藩

丁巳之夏。余避暑於南昌城中。家居無事。消夏乏術。乃作鄉遊。採取各種土產。察其栽植土法。茲將所得紀錄於左。以供觀覽焉。

(一)棉花

江西為產棉之地。所出之棉。雖無南通等處所出之潔白。而商旅來贛採購者。絡繹不絕。故為本省出口貨大宗。邇來種植家對於種植之方法。力求進步。將來產額驟增。誠一大利源也。謹將種植之法。條舉於左。

(甲)選種情形 棉之早熟者未實。晚熟者經霜。皆不可留種。惟中間時月。採取高大繁實者。特留作種。須經日曬。帶棉收藏。待冬日軋取其子。曬極乾。置諸高燥通風處。以備來年播種。蓋冬令生氣收斂。於時晒乾。不傷萌芽。迨春生意芽發。便不宜大曬。

(乙) 種植地點 是洲是田是地皆可以布種。但宜擇其肥沃之處種之。尤爲適宜。棉花之性旱。畏水。水既不可缺乏。亦不宜過多。總以潮濕之地爲宜。

(丙) 種植及收穫時期 諺云。節、早、清明、後、節、晚、清明、前、逢、晴、則、下、種。雨、則、不、種。其收穫時以七月爲宜。

(丁) 種植及培護方法 布種之法有二。一曰疏種。每科相隔一尺八寸。一曰密種。每科相隔一尺二寸。以其種子置于地下。以稻草灰壅于其上。即能生長。既種之後。則必日日往取其桃子所遺落之棉花。若未成棉花之時。則必常常用耙鋤去根下之草。恐害其根。致碍棉之生長。此培護之法也。

(戊) 產出之形色 棉花子將產出。宛似桃形。吾人取之。剝去其殼。中有黃豆之形。即棉子也。棉子之外。棉花環繞。即吾人常見之花也。

(己) 利用之肥料 用獸骨燒灰。更和以草灰。約離四五寸。用木條掘一小洞。每洞置灰少許。即易于生長。若無骨灰。專用草灰亦可。惟其養分。不及獸骨之灰耳。

(二) 紅花草子

稻田之發達。視乎土壤之肥瘠。土壤之肥瘠。視乎肥料之多寡。肥料之多寡。視乎人工製造之若何。顧天然之肥料有限。不敷農事之應用。於是有人工製造之法。其法維何。即于未插秧之先。布種花草子于田間。是已。蓋花草子之爲物最肥。種此則地質亦隨之而肥。地質既肥。斯加倍之收成。可操左券矣。惟種後須時預防耕牛下田。食其萌芽。以免資本化爲烏有。故花草子之價值。于豐年甚貴。于荒年甚賤。

(甲) 選擇情形 花草子留種必擇其潤滑潔淨者。取而曝之。以極乾爲度。不可稍怠。曝之于匾。置于透光通氣之地。選擇時近。必去其細皮。然後撒種。

(乙) 種植地點 宜種于田中。以其能肥田也。性畏水。然須以少許之水潤之。

- (丙) 種植及收穫時期 每年九月間種。至來年三月間收。
- (丁) 種植及培養方法 先以其子與肥灰和之。撒於田中。撤後宜防耕牛下田食其萌芽。是農家不可不慎者也。
- (戊) 產出之形色 花草高六七寸。花紅作銅鐵形。葉莖皆綠。長于田中。美麗可觀。
- (己) 利用之肥料 肥料無多。只須細灰及各種塵屑均可。

(三) 芋子

芋子乃根菜之一種。栽培殊易。且易于蕃殖。為農家作物之重要品。每歲出產。殊為豐富。無論何人。靡不喜食之。以其富于滋養料。故也。又有發酵力。可為蕨聚之原料。

- (甲) 選擇情形 六七月間。芋子成熟。即取其細者儲之作種。須時常曝曬。不能使之腐爛。必曝之極乾。方為佳種。
- (乙) 種植地點 芋種于田中。或種于園中。或種于地中。均無不可。性畏旱畏水。種植之地。不可過于潮濕。亦不可過于乾燥。有時需水灌潤。則時時不能離水。有時要旱。則不可以水潤之。
- (丙) 種植及收穫時期 芋種于清明以後。收于六月。收時拔取其根。則芋子破土而出。
- (丁) 種植及培養方法 以芋置于灰中。生芽後移種田中。每科相隔二尺。以土壅之。根上作圓形。直徑約五寸許。
- (戊) 產出之形色 芋形圓。其莖與葉皆深綠色。惟不能開花。
- (己) 利用之肥料 以瀝泥及爛泥壅抱其萌芽。大逾五寸。愈大愈妙。

(四) 蕎麥

蕎麥為農家之副產物。有粘糯二種。粘者性硬。糯者性軟。出產及點。除九江鄱陽近水等處外。其餘各處。大都皆產此物。而以豐城進賢為最夥。鄉民去其殼。磨之成粉。煮之成羹。用以充飢。倘人有食癩不易消化。食此可消瘴去滯。誠有益之植物也。

- (甲) 選擇情形 蕎麥于白露時收後。擇其完美者曝之。日中。留以作種。冬時藏之。罎中。立春後復出而晒之。至處暑時。則取以種田。

間。

(乙) 種植地點 無論是洲田是地。皆可以布種。其性畏旱畏水。放水不可過多。亦不可過少。只須稍加溼潤。自然易于生長。可望豐收矣。

(丙) 種植及收護時期 諺云。處暑。種麥。白露。花。白。露。薈。麥。朶。花。打。霜。就。回。家。故處暑之時。正薈麥種植之時。至露白時。花開正茂。霜降時即可收穫。計種時距收穫時期。約六十餘日。

(丁) 種植及培護方法 薈麥初種之時。只須以三升薈麥。和一羅草灰。播種于田或地或洲等處。倘遇田乾。則必取水潤之。

(戊) 產出之形色 薈麥之葉爲綠色。莖爲紅色。花爲白色。其子未結實時。則爲綠色。連結實後。則變爲黑色。形似三角。

(己) 利用之肥料 薈麥不須多數肥料。只須以草灰掩之可也。

(五) 撫州瓜

瓜之種類不一。其長大作橢圓形者。爲撫州瓜。是瓜產於撫州。乃江西之特產。各處皆不及。出產豐富。每歲運銷各處。以萬石計。其類爲深黃色。味甚甘美。可以解渴消暑。每至夏令。人皆購之。

(甲) 選擇情形 須選其堅實之子。其殼軟而仁不滿者。皆羸種也。羸種必不可用。須淘汰之。淘汰之法。以瓜子侵之水中。其浮於水面者。即羸種也。須除去之。其沉于水底者。即堅實之佳種也。復以佳種曬之極乾。妥爲貯藏。以爲下年種瓜之用。

(乙) 種植地點 宜於沙洲及乾燥之地。

(丙) 種植及收穫時期 種瓜之時。宜于清明前後。至六月間收。

(丁) 種植及培護法 以瓜子倒插土中。其距離縱橫有二尺之長。否則撒種太密。則瓜小不易長。距離稍寬。則擴張自由。易于長大。此亦植物之通性也。而瓜爲藤本植物。隨地蔓延。頗易生長。故產額甚多。其長藤宜時加照理。防其穿入土中。以礙其繁榮滋長。是不可不知也。

(戊)產出之形色 撫州瓜之長有二三尺。粗有尺餘。其藤綠色。其皮作綠黃色。其瓢爲深黃色。味甚甘美。故人多喜食之。

(己)利用之肥料 宜以肥糞土澆之。亦可以菜子渣肥潤之。

(六) 蘿蔔

蘿蔔產于園中。有紅白二種。無論生熟均可食之。生者之皮微辣。其肉微甜。爲青潤之良品。或云喉症盛行。欲預防傳染。必須食生蘿蔔。方可無患。又可作糖。將蘿蔔炒熟。或以鹽醃之。可供助餐之用。其菜亦可食。然不易消化。不可多食。

(甲)選種情形 選蘿蔔之種。必取其大而光潔之種子。留之。置于日光利銳之處。曬之極乾。後藏之于罈。然不可置之于潮濕地。故鄉民多貯之于樓上空屋中。

(乙)種植地點 不論是洲是田是地。均可以播種。然種于園者居多。種蘿蔔之處。水不可過多。亦不可過少。惟擇潮處種之。最爲適宜。

(丙)種植及收穫時期 蘿蔔植於八九月之間。至次年五月夏至時收穫。

(丁)種植法及培養方法 以蘿蔔子與灰和之。撒於地上。種後必時以肥料澆之。

(戊)產出之形色 蘿蔔色白。味甘。作長圓形。頂上有綠色蘿蔔鬚。名曰蘿蔔菜。種子赭色。形如細丸狀。

(己)利用之肥料 用大糞及肥灰等。作肥料肥之最佳。

(七) 冬瓜

冬瓜爲蔬菜之一種。產于園中。夏秋之間。極爲蕃盛。園藝家種此者甚夥。售諸于人。爲佐膳佳品。和肉煮之。可以去熱清暑。有益衛生。實非淺鮮。其培養之法。亦甚易。惟不能離水而生。故乾旱之年。冬瓜一物。必不甚多。若養之以水。乃能蕃種。

(甲)選種情形 須選其堅實之子。淘汰其羸種。羸種既去。即取其佳種。曝之極乾。妥爲貯藏。以備下年種植之用。

(乙)種植地點 宜種於菜園中。亦可種于洲地。其性畏旱。故宜以水澆之。

- (丙) 種植及收穫時期 冬瓜之種植時間宜于清明前後。至五月夏至時。可以收穫。
- (丁) 種植及培護方法 以瓜插于土中。每行離二尺餘。愈寬則冬瓜愈大。惟其籐善于蔓延。故宜以扎架引籐上升。則籐緣木而上。至收穫時期。只須在木架上。割取其瓜而已。
- (丙) 產出之形色 冬瓜皮綠。瓤白。大者長四尺。作橢圓形。其子為淡黃色。瓜外有籐。其粗若繩。
- (己) 利用之肥料 冬瓜宜以肥糞肥之。

(八) 豆子

- 豆子之種類不一。其色有黃有黑有紅。其中以黃黑豆最著。亦江西出產之大宗也。行銷各省。商旅販運者。甚為繁夥。每年出口不下數十萬石。其用甚廣。可為豆腐之用。而黑豆獨可製豉及醬油諸物。豆豉以吉安為最佳。味頗適口。贛人以為烹調必需之品。醬油味亦鮮美。價亦不昂。以之調味。最為適宜。為居家所不可少。故多預備之。
- (甲) 選擇情形 決不可用腐爛之種子。須擇其光潔肥壯。貯之罇中。以為來年種豆准備。
 - (乙) 種植地點 宜於乾燥之地。性畏水。
 - (丙) 種植及收穫時期 豆子種植時期。與棉花同。至於收穫。則在小暑後三日。
 - (丁) 利用之肥料 須糞質和乾灰撒之。
 - (戊) 種植之方法 先以小鋤掘成土坑。每行距離不過五寸。以四五粒種子撒之。種後以草灰蓋面。以待其發芽云。
 - (己) 培植之手續 逮其生葉後。當以鋤鈎鬆其土壤。以益其生長。

白蠟

楊傑

四川富物產。而白蠟為特出。人民以此致富者甚多。至以奇業居之。是篇詳述其自來。與夫製造方法。敢云畧盡調查之責。亦望吾人有以改良而擴張之也。

(一)白蠟蟲 白蠟之蟲子。來自雲南。每值春三四月之交。輒有商賈販運至川。於樂山(定州)犍爲宜賓(敘州)等地發售。而尤以犍爲屬邑之麻柳場爲最夥。屆時市人騰集。咸交易於此。俗謂之蠟市云。蟲子之狀爲有黑色小粒之蟲房。如黃豆大者。內有細小蟲室。而最微小之蟲。即棲止於其間。販者以厚紙包之。每包重約十餘兩。一人可荷六十餘包。其於途中必戒慎。如遇熱氣過大。則蟲由其蟲房散出。而效用遂失矣。購蟲者以蟲房之盈虛。定蟲子之優劣。蓋白蠟之產出。由於蟲子之在樹而起。作用若蟲既外散。則不過一廢發耳。何用之有。

(二)蟲樹 蟲樹爲一種特別之樹。惟此種樹。乃可放蟲而產白蠟。他樹則不能也。是樹土人稱之爲白蠟樹。或稱暴角。早樹。見於書籍者。曰冬青樹。樹之種植。恒因山排列。樹身高時。即伐去之。留株高五六尺許。此株即可由樹側另生枝樹。待三年後。即可用以放蟲。四年尙可放。惟嫌枝老蠟劣。至五年。則直不能放。蠟之佳否。樹枝固有。大關係也。故到時而不放蟲。即可將枝伐去。以待其另生新芽。爲後日用。至既放蟲以後。俟蠟成熟。取蠟時亦必劈下而取之。三年後。枝復萌苗。然後再放。

(三)蟲之放法及其現象 蟲既購得後。即以纖維綿軟之紙包裹之。每包約十五六粒至二十粒。蟲房不等。大要視其蟲房內蟲子之外。出否爲斷。包畢後以二包互相連綴。而繫之樹葉枝杈間。稍過數日。即有紅色小蟲爬出。附於葉之背面。如小蟲食人血液而全體呈赤色者。然當外爬。最忌風。以天日清明爲佳。如或有風。宜時刻巡視。樹間。見有落葉飄地。而上有蟲者。即拾置樹枝節間。又數日後。蟲漸爬上樹枝。俗謂之上樹。再經時日。樹枝上微縛一層白色細膜。是即白蠟之初起。時日愈久。則蠟層愈厚。待其成熟時。滿山叢林。皆現白色。或扶疏繞枝。或稀密着杈。或隨外皮爲圓。有若白雲滿空。霜縞庭除。洵鄉間之佳景也。

(四)蠟之取法及其製法 蠟成熟後。即可伐枝而取。其法以手指或竹木薄片刮削之。復備布囊多件。納所得之蠟於其中。鍋爐中滿盛沸水。以囊置其中。另以木杖壓之。積時稍久。則白蠟由囊中溢出。而浮於水面。囊中所遺者。即廢棄不用之蠟子也。蠟浮水面。可以木杖投入其中。而復取出之。則着於杖上之蠟。因驟冷凝集。成餅塊。屢試後。塊大如碗。即可由杖上取下。如此爲之。至鍋爐中之蠟提盡後爲止。如此所得之蠟。合雜質甚多。成黃色。業此者。以此黃色之蠟。復投入沸水中煎之。則雜質下瀝於底。而較純潔之

蠟浮於水面。乃以常用之蠟蠟具盛之。具大約如面具。多以木爲之。稍久凝集。於是以冷水傾於具內之周圍。則白色之蠟取出。即可出售於市矣。然如此所得之蠟。仍不純潔。其最純者。至經過七八次以上之提鍊。要視業者之心志何如耳。宜榿所出之蠟。均售於樂山之白蠟行中。而由行中售出省外。其銷路甚廣也。

北京通俗教育紀略

王兆頤

(一) 引言

通俗教育。即社會教育也。各國提倡之不遺餘力。收效頗廣。我國自清季始知通俗教育之重要。漸於各地設立種種機關。籌備初始。未見功效。改革以來。稍有進步。功效漸顯。然較之歐美。方之東瀛。仍相差遠甚。是仁人志士所應疾呼而提倡者也。作者不文。課餘之暇。積成是篇。錄之以供參考之助。惟作者識短。遺漏之處。在所不免。尙乞閱者諒之。

(二) 北京通俗教育之起源

民國紀元前。北京通俗教育之設立者。惟有京師圖書館一處。規模狹小。無成績可言。民國紀元後。教育部增設通俗圖書館一處。並擴充京師圖書館。添設京師圖書分館。社會稍受其益。民國元年五月。京師學務局成立。設通俗教育科。凡關於京師地方社會教育事項。統歸職掌。故其他通俗教育事業。始萌芽。此爲京師設通俗教育之始。

(三) 北京通俗教育之現況

通俗教育種類繁多。北京在現已施設者。歷歷可數。約分下列數種。

(1) 圖書館

圖書館北京已設立者。約分三種。

(甲) 普通圖書館 此種圖書館係教育部設立。閱書須券。北京已設者現有三處。畧述如下。

(一) 京師圖書館 京師圖書館創始於前清宣統元年七月。所藏圖書。約分兩部。一善本書。凡舊刊舊鈔之經史子集各部書籍。暨敦煌石室之唐人寫經。部接之文津閣四庫全書皆屬之。一閱覽書。凡尋常刊本之經史子集各部書籍。暨地圖書帖之類皆屬。

之藏書總數。計國文十二萬七千卷。日文六百卷。西文四百卷。閱覽券分數種。閱雜誌報章。收銅元一枚。普通書券二枚。學生減半。四庫書券五枚。善本書券十枚。另有優待券免費。書籍由教育部介紹方可借出。書目分類法。依四庫全書體例。附新書目錄。每年經費一萬五千元。閱覽人數。以民國四年計。全年開館二百九十二日。入館人數三千四百四十三人。平均每日十三人弱。

(二)京師圖書分館 是館於民國二年六月。由京師圖書館分設。藏書以總館接交者為多。自民國四年以來。又添購譯本書籍二百三十餘種。釋藏全部三百餘冊。新聞雜誌六十餘種。統計經史子集各部書籍六萬九千五百七十餘卷。譯本書二千五百三十餘冊。新聞雜誌五百七十餘冊。釋藏七千零六十八卷。書畫像等約二百種。閱覽券分數種。皆取資。經費每年五千餘元。閱覽人數以民國六年計。全年開館二百九十八日。入館人數一萬零六百四十八人。平均每日三十五人強。

(三)中央圖書閱覽所 是所設於中央公園內。於民國六年八月立。藏書數千種。入門購券。每券銅元二枚。民國六年份閱覽人數。平均每月百餘人。

(乙)通俗圖書館 此種圖書館。北京現在只有一處。亦為教育部所設立。畧述如下。

(一)京師通俗圖書館 是館於民國二年創設。藏書分經、史、子、集、國文、教科、叢書、雜誌、美術、小說等十類。共計六千一百餘種。閱書無券。亦不索費。以故閱者頗多。以民國六年計。全年閱覽人數共二十五萬四千三百四十九人。除休息日外。每日平均八百四十七人。經費每年六千餘元。

(丙)學校圖書館 北京凡中學以上各學校。莫不有一具體而微之圖書館。藏書自數十卷至數萬卷不等。其最著者約有三。畧述如下。

(一)北京大學圖書館 此圖書館為吾國設立之最早者。附設於北京大學。為校內學生參考之用。本名藏書樓。於前清光緒三十四年改稱圖書館。藏書數目。成立時。國文七萬二千九百卷。東文一千四百八十卷。西文四千一百二十卷。自光緒三十一年至民國六年間。國文增加六萬四千三百六十卷。東文一百卷。西文四千二百三十卷。現時計有國文十三萬七千二百六十卷。東文

一萬五千八百卷。西文八千三百五十卷。共計十四萬七千一百九十卷。中西文雜誌。現有百二十種。現設編訂書目室。管理室。閱覽室。理書室。經費平均每年三千餘元。平均每日借書者五十人。閱書者八十人。

(二) 清華學校圖書館 是館附設於清華學校內。為清華學生參考之用。藏書之數。雖不及北京大學圖書館。而其建築之精美。堅固。管理之合法。適宜。非獨北京。無其匹。即在全國圖書館中。亦罕視也。民國三年夏季以前。藏書有國文一萬一千卷。英文五百卷。月報雜誌二十四種。因需用之廣。漸漸加增。現在國文約二萬五千餘卷。西文八千餘卷。中外日報雜誌等定期刊物約三百餘種。據民國七年二月之報告。借出之書達一千三百八十九卷。閱覽者每日平均不下數百人。新建大樓。費二十餘萬元。費三年之久。閱覽室同時可容二百餘人。規模之宏。可以見矣。藏書室可容西文十五萬卷。為將來十五年擴充之用。將來此館必能成我國藏西文書最多之館也。

(三) 北京高等師範學校圖書館 是館為北京高等師範學校之附屬圖書館。僅供該校學生之用。藏書國文七千二百三十六卷。東文三千零九十四卷。西文二千九百零二卷。每年閱書者約二萬餘人。

(2) 講演所 北京講演所。除學務局所立數所外。教育部立者一所。私人發起而教育部補助者一所。分述如下。

(甲) 北京模範通俗教育講演所 是所為教育部所立。特設以為通俗講演所之模範。創辦於民國四年十一月。暫假西珠市口越中先賢祠為演講所。時常開講。功效不小。

(乙) 京師通俗教育講演所 是乃京師學務局所立。現共有十三所。分設於內外城及四郊。每所置經理。講員。司事各一人。每日演講一小時。每年經費。平均每所約八九百元。

(丙) 北京學術講演會 是會於民國六年十二月由蔡元培諸先生發起。每月由教育部補助經費二百八十元。以俾布科學引起研究興趣為宗旨。會場分在北京大學。高等師範學校。學術研究會等三處。講員係北京各大學專門學校教員擔任。演講日期由講員預定。先期登報。並有出校之學術講演錄。甚有價值。

(3) 書報閱覽所。北京此項機關。只有學務局設立之北京公衆閱書處。及閱報處數處。畧述如下。

(甲) 北京公衆閱書處。共有八處。每處藏書約二百餘種。每月經費共五十二元。由各教育講演所司事管理之。閱書者每日每處平均約二十餘人。

(乙) 北京公衆閱報處。此種機關均附設於通俗教育講演所內。共十三所。每所備本京及外埠新聞紙共十餘份。每月經費約共五十餘元。閱報者頗多。每日每所平均約五六十人。功效比閱書處爲大。

(4) 通俗教育會。現有二處。分述如下。

(甲) 京師通俗教育會。此會係私人所立。成立於民國元年十一月。原名京師通俗教育研究會。民國二年改爲今名。該會會員大都爲教育部及各學務機關人員。故該會雖係私立。實爲通俗教育行政之補助機關。經費除會員等外。並受學務局及內務部之補助。所辦通俗教育事業頗多。於民國五年公開講演十次。設露天學校七處。

(乙) 通俗教育研究會。是會係教育部所設。於民國四年成立。專以審定通俗小說戲曲講演錄爲宗旨。不僅關係北京。實我國全國通俗小說、戲曲、講演錄之審定處也。共分三股。小說股、戲曲股、講演股是也。自成立至現在。已審定小說、戲曲、講演錄等二三百種矣。該會並將審定合格者登載公報。以爲各地通俗教育機關之採用。

(5) 博物館。博物館與圖書館同爲通俗教育之最重要者。北京此種機關甚少。即有數處。亦不甚完備。今將最著者數處分述如下。

(甲) 京師歷史博物館。是館設於孔廟內。內儲大小人物器皿二百餘件。古器石刻二百餘件。內中雖有數物有參考之價值。然管理不得法。觀者甚少。

(乙) 交通博物館。是館係交通部所立。陳設品多關於交通事業。如郵務、電政、鐵路等是也。陳設品尚佳。且不索費。故觀者尙夥。

(丙) 北京古物陳列所。是所陳列品多自熱河清行宮運來。在東華門內武英殿中。所陳各品。多珍貴物。且入門票價太昂。觀者多

上等人與通俗教育無甚關係。故藏品雖富。無甚功效也。

(丁)北京商品陳列所 是所由農商部設立。位於彰儀門內。陳列品多係舊物。入門券銅元二枚。觀者不甚多。

(戊)衛生陳列所 位於中央公園內。陳列品多係關於衛生者。有傳染病預防法。生理解剖等。牆上懸圖甚多。故是所雖僅佔屋三間。而陳列品則有足以參考者。惜入覽者多係無識之人。只覺其圖畫之精美。物品之可愛。而不知效其法以利用之。故雖設立數年。功效尙未覩也。

(6)其他通俗教育事業 其他通俗教育事業。如露天學校。貧兒學校等是也。分述如下。

(甲)露天學校 此種學校興於歐美。日人效之。均收甚大之利益。我國因其利益之大。亦創設之。設立者多係小學教員。持黑板一畫數張。橙數條。在廣場畫地爲界。掛黑板於牆。搖銅鈴。聚貧兒數十。教以簡易書字。終日如此。卽露天學校也。北京已設之露天學校甚多。以數十計。此種學校。費錢少。收效多。我國貧兒太多。其父母亦不能送之於學校。任其遊蕩終日。久之。良善之兒童亦變而爲下流。有此種學校。可以修束其心。久之。貧兒亦知入學校之益。且求其父母送彼入學校。故露天學校者。誠造福貧兒之最佳機關也。

(乙)北京貧兒半日學校 貧兒半日學校。本由天津警察廳始創。頗收功效。北京警察廳。因師其法。設立數十校於北京。據民國五年二月調查。北京已設之貧民半日學校共五十三所。每所平均有學生七八十人。成績尙佳。

(丙)北京啓官所 是所由京師模範教育講演所創設。成立於民國六年三月。每月經費百餘元。學生數十人。規模雖不大。用意頗善也。

(丁)京師公衆補習學校 此亦北京學務局通俗教育科所管之通俗教育之一。現共四所。每月經費共約七百元。每所學生約六七十人。學生多爲有職業之人。來此求學。欲畢業後得較高之職業也。

(戊)活動寫真館 活動寫真。現代教育家已認爲最良之教育品。東西各國設立之活動寫真館。爲數甚多。每日入覽者以數千萬

計。此種機關。北京已設者甚少。僅有以此爲營業者數家而已。且索費甚多。閱者甚少。每日入館者。雖無紀錄。以意度之。不過數百人耳。

(己)演劇館 戲館是也。北京戲號稱全國之最佳者。然其所以稱爲最佳。不過唱工好。裝扮好。演劇之本意。則毫未顧及也。故北京戲館。無利益而遺害反不小也。近來學校時有演劇之舉。頗有具演劇之本意者。今欲使北京戲劇改良。必自改良劇本始。

(四)結言

前數節已將北京通俗教育現狀。畧言一二。其中雖有不實不詳之處。然可以畧窺其大概矣。

夫現在之情形如此。將來之情形又將如何。余謂將來之情形。誠難逆料也。北京現時通俗教育之所以不發達者。原因雖多。然總不外經濟缺乏之故也。以現在用於北京通俗教育之經費。總計之。全年不過五六萬元耳。美國紐約城公立圖書館。全年經費六十餘萬美金。以一國之首都。其通俗教育經費不及他國一公立圖書館經費十分之一。欲其通俗教育之發達。不亦難乎。故欲使北京將來通俗教育之發達。全視將來經費之多寡而定也。是在辦事者毅力之如何耳。

參觀商務印書館印刷所記

莊新

商務印書館爲東方最巨印刷機關之一。亦我國印刷界中之明星也。該館資本金共二百萬元。爲股份有限公司。完全華商自辦。不借外人絲毫之力。成立於光緒二十四年。迄今已二十二載。創辦人爲已故經理夏瑞芳等。總發行所印刷所及編譯所。均在上海。各省分館。共有五十餘處。印刷所在上海寶山路。佔地四十餘畝。僱工男女共三千餘人。專印各種中西文籍。圖書廣告。紙幣影畫等。且製造文具儀器。印刷機械等。全廠原動力。大半恃電氣。上工時間上午自七時起。十二時止。下午一時起。五時半止。工作繁多。則加夜工。每人工資。依工作而定。大約最多者。每月能得五六十元。至少者。亦可得十餘元。廠中共分二十餘部。茲將各部情形畧述於後。

(一)總事務部 爲印刷所之總機關。及管理外面一切承辦之印刷。及製造事宜。

調 查

- (二) 本版圖書總印刷部 此部專管本館範圍以內排印裝釘事宜。
- (三) 銅模製造部 銅模全體爲黃銅。形長方。內爲紫銅。有陰文之字。字體不定。大半爲宋體。大小無定。最大者約半寸正方。小者一分正方。亦有長方形者。陰文之字。皆用人工刻成。不能藉諸機械。西文銅模亦然。已成之銅模。爲製造活字（鉛字）之用。
- (四) 鑄字部 其法以亞的母尼。點銅混合之金屬。溶於爐內。（此爐連於機後。下燃煤氣。）機動則溶液流入銅模。出機即凝結。成長方形之活字。字爲陽文。舊機所鑄之字。必鉤之切之。使之齊光。新機可不需此種手續。亦不需人之理管。每分鐘可成活字數百。
- (五) 排字部 分中西二類。法以單個鉛字。依稿排成。用畢可撤散之。故名活字。排成之版。曰活字版。稿排成後。印底稿一紙。爲校誤字之用。每稿一頁。需一日始排成。爲各部工作中之最難者。
- (六) 校對部 此部專爲校正排字工人之誤排。及顛倒歪斜等弊。一稿凡經三次校閱。然後付印。
- (七) 紙板製造部 其法即以特種漿紙數張。蓋於活字板上。用壓力機壓之。紙上即現相同之凹字。烘乾即成。預備製鉛版之用。
- (八) 鉛版製造部 其法即以溶化之鉛。澆於紙板上。用壓氣機使之凝結。即成。與排成之活字版無異。活字版每字可分。鉛版則不能也。每一紙版可澆十餘次。鉛版爲用甚廣。因再版時。可省重排之手續也。
- (九) 鉛版印刷部 此部專印鉛版及活字版等印刷品。機械共一百餘部。均藉電力。以運轉之。印刷甚爲迅速。
- (十) 繪畫部 此部專繪石版。石有光毛之別。其法以汽水紙（即轉寫紙）或玻璃紙。（即膠紙）落原圖於石。然後依稿繪畫。一色之圖。祇需一石。多色之圖。則必依色分繪數石。手續甚爲複雜。
- (十一) 單色石印部 其印刷大抵以黑或青黃紅紫之一色。故曰單色石印。黑色用途最多。
- (十二) 五彩石印部 印刷分平色濃淡色二種。平色各色無深淺之別。濃淡色則有深淺之別。每石一色互加而成。故彩印圖畫。需時甚久。然美觀則不可比也。

(十三) 雕刻銅版部 其法以鋼針。雕刻圖稿於銅版上。再敷以蠟。即成圖。皆成凹形。精美之圖。多用之。

(十四) 雕刻鋼版部 先將原圖放大。用伸縮機雕刻。機之一端。為鑽石刻鋼版。一端為刀。刻放之圖。鋼版已刻成。再爛以藥品。深刻而成。紙幣上之花紋。多為銅版所印。因其細妙。非他版所能及也。

(十五) 雕刻木版部 雕刻之木版。多用黃楊。取其質堅。次用梨木。雕刻仍用我國舊法。

(十六) 電氣銅版部 以蠟七成。松脂二成。黑鉛一成。製成模型。入電缸浸之。(新法僅三四小時。舊法須七八日) 則蠟型鑄銅。而成銅版矣。

(十七) 照相製版部 此部專將他圖落於下。製造照相銅版。照相鋅版。玻璃版(即珂羅版)及三色版等類。

(十八) 華裝釘書部 書葉接齊。配齊後。用機鑽孔切齊。每次可百本。然後貫以棉線。始成一書。全部大半為女工。

(十九) 洋裝釘書部 裝釘之式。分和西二種。和式用鐵絲。針貫葉書之中央。用腳踏機壓併之。即成。西式必先將書葉壓平。用膠水黏上封面。用烙鐵燙服之。再用金粉。或顏色。燙上花紋。始成。

(二十) 儀器製造部 製造應用理化器械藥品。人體。動物。礦物。標本。模型。及幻燈。音樂。測量。繪圖。體操各器具。及文具玩具等學校應用品。

(廿一) 機械製造部 製造各種石印。鉛印。裁紙。訂書。鑄字等機。(自此二部成立後。國內各學校及各印刷局。得益良多。蓋可不購自外洋。金錢亦不致外溢也。)

(廿二) 凹凸版製造部 每版製陰陽文各一塊。用時將版夾於二紙之中。重力壓之。紙上即現凸起之印。不能塗改。故股票紙幣及重要品。多利用之。

(廿三) 裝箱部 專司包裹各種書籍。及器具。預備運往各地。可免損失。工作甚忙。營業之發達。可見矣。

此外如重要品棧房。書棧房。紙棧房等。與印刷各部。均連有輕便鐵道。以便運送貨物。設消防隊。以備公司中。或鄰近之火警。設療

病房。以保工人之危險。及貧民之求醫者。設高初兩等小學校一所。以便公司中工人子女之就學。夕陽西斜。放工鐘振。調查亦畢。工人如蟻。列隊而出。先女後男。秩序井然。余乃難於其中。緩步回家。此次調查。增我印刷智識無量。故特記之。且以備遺忘。

中國自辦學校之起始

陳選善

中國之有學校。自雅片之役始。其時學校。均爲外人所設。用以爲傳教機關者也。人民之信教者。由教會教養。以利爲擴張宗教之具。山東文會學校。上海聖約翰學校。即此類也。以上所言。乃外人在中國設學校之起源。而中國之自辦學校。則在甲午以後。考中國自辦學校之始。始自浙江。而浙江學校之首先成立者。爲求是書院。故欲知中國創辦學校起始之情形。不得不考求是書院之歷史。

考江浙人士。最富於改革思想。甲午中日戰役。以堂堂之中國。被辱於島國之日本。舉國士大夫。均引以爲恥。推原其故。則在於教育不發達。國民無愛國精神。一旦欲革新弊。則學校之創辦。天下已共認爲必要。但當時中國自君至民。均頑固異常。上者無提創之舉動。下者亦少進取之思想。獨浙江學子汪康年陳漢第二人。以創辦學校。爲自強之必要。然有創辦之志願。而少創辦之權力。於是拜訪全浙紳士。說以立學校之利。同時陸懋勳復竭力提創。於是定校名曰崇實學校。復擬定章程。呈請於巡撫廖壽豐。而廖撫誤認學校爲傳教之機關。不準所請。而同時浙之紳士楊雪漁。亦復拒絕。於是此事中止。乙未年。有普慈寺僧聞達者犯事。杭州府林迪臣封鎖其寺。於是陳陸相商。議定以普慈寺爲校址。改校名曰求是書院。以避反對。蓋學校之爲名。甚新也。復擬章程。再呈於巡撫。商議多時。至丁酉。始委林迪臣爲總辦。陸懋勳爲兼員。陳漢第爲教席員。每月經費三千餘元。實行開校。顧當時人民頑固不化。以學校爲有害之物。羣相引避。初次招考。考者僅三十餘人。學生之火食書籍及雜費等。均由校中撥給。以爲招徠學生之計。其教科僅英文與地算學格物（化學）數門而已。至戊戌。陸兼員懋勳去浙。而以陳漢第代之。慮學校規模狹小。乃令學生自備各費。同時在校後得一地。建二進講堂。四進校舍。又擴充兩禮操場。名曰外院。時正康南海變法時也。是年四月。林迪臣建議資送高才學生十人於日本。是爲中國學生留學東洋之始。時風氣鄙陋。少見多怪。學生均裹足不前。無願出洋者。商議至再。乃派學生

五人（陳榘何楷時陸世芬錢承誌吳振驤）赴日。時兩湖總督張之洞聞之甚以爲然。乃奏派文武學生五十人赴日。以開風氣之先聲。雖規模甚大。然亦浙江爲之先導也。時外院章程擬定。校舍完工。已在戊戌八月政變以後。京師正嚴禁學校之創辦。而外院之開辦。實不能因此中止。陳漢第乃請於廖壽豐林迪臣。開辦外院。廖撫以朝廷所禁。頗有難色。林覺無力提創此事。會清廷任命唐景崇爲浙江提督學院。見學生甚多。校舍整齊。井井有條。以爲京中學校。均不能及。大爲贊助。方言於廖撫。乃由防軍局每月添助經費二千餘元。是年九月。外院乃開課。直至庚子拳匪之變。清廷始銳意維新。命各省興辦學校。於是合內外院爲一。時外院學生。頗多革命思想。與旂籍學生。時有衝突。王寅有旂籍學生。告求是學生主持革命。反抗朝廷。請任道鎔巡撫查辦。任固新任巡撫也。并言陳漢第等以種種逆說。懸之講堂。著之校舍。以引起學生之革命思想。應交按察使會合旂營左右司從嚴審訊。依律重辦。學生中被告最烈者。爲史久光。即今參謀局局長也。任巡撫調全院課卷。詳細看閱。史久光等並無逆說。於是稟明瑞將軍承辦原告。將軍得此消息。將所有原告割去世職。左右司協領佐領悉與處分。時勞乃宣接書院總理職。將院內旂籍學生。一律令其回營。旂籍定額。亦自此除去。改書院爲大學。勞去。陶葆廉接任。陶去。陸懋勳接任。時陸已返自京師。乃改大學爲浙江高等學校。陸去。吳震春接任。時總理職已改名爲校長。吳去。邵長光接任。辛亥革命時。廢高等學校。而書院校址。改爲都督府。軍民分治。校址改巡按使公署。即今之省公署也。

據求是書院創辦之歷史而推想。吾人可知吾國人民之頑固。及當時辦學之費周折矣。求是書院之創辦也。巡撫拒之求前。人民避之於後。轉輾計畫。始設內院。冒朝廷之所禁而不諱。受人民之攻擊而不顧。特立獨行。不顧人之是非。竭力於行。以謀國家之幸福。內院既成。又立外院。其不撓不屈之氣概。誠難能而可貴矣。自庚子之役。中國人士悟守舊之不足以自強也。悟無教育之有害於國也。乃採西方之文明以爲自強之輔佐。令國中遍立學校。以爲發達教育之機關。今也學校林立。遍國皆是。吾人之幸福。豈不遠勝前人哉。而爲吾人謀幸福者。即創辦學校之諸公也。此吾人之所不能忘於懷者也。況有權利。即有義務。吾人。既享學校之權利。必負有義務。義務維何。曰。勿負所學。以爲將來中國幸福。此與辦學校諸公之所望於吾人。而亦吾人所當盡之義務也。

錢牧齋之門聯

梁治華

錢牧齋於明季嘗自書門聯云。君恩深似海。臣節重如山。鼎革後尙未除去。好事者於每聯下加一字。君恩深似海矣。臣節重如山乎。錢見之大慚。

南無子曰

畢秋帆嘗遇一僧。問曰。汝日日讀經。知一部經中。有多少南無否。僧曰。先生日日讀論語。知一部論語。有多少。子曰。否。畢不能答。

嘲麻子

或集四書句嘲麻子云。卒然見於面。日月星辰繫焉。聞者絕倒。此語與不是君容生得好。老天何故亂加圈。又有別矣。

演講錄

張彭春先生演講

教育學之汎論與中國之教育

全增嘏

教育家之責任 教育家者。『爲造物生榮耀。爲將來圖幸福』(引培根語)者也。概自哥倫布(Christopher Columbus—1447—1406)發現新大陸。培根(Francis Bacon—1561—1626)提倡歸納論理學以來。進化史上遂開一新紀元。而一般學者。於是乎始知宇宙間無論何種事物。皆可更新。皆可變化。推而論之。即理想中之天國(或烏託邦)亦可實現於地上。以故今世哲學家日用其腦力以研究一大問題。此問題爲何。即如何可使天國實現於地上是也。雖然。時至今日。社會情形之腐敗既如此。人民程度之退化又如彼。而欲談造天國於地上之方。不亦難矣哉。曰不然。『天下存亡。匹夫有責。』天國之實現亦然。而負擔最重者。則惟教育家焉。蓋教育家者。研究如何解決社會進化種種問題。『以先知覺後知。』而承認改造世界主義較之救國主義尤爲重要者也。其責任。其希望。不亦大哉。

教育學之分類 教育學可分爲二類。即廣義教育學與狹義教育學是也。廣義教育學。研究如何改變人之個性(Character)。狹義教育學。研究有系統(Systematic)之學校教育。如美國有美國教育之系統。德國有德國教育之系統是也。廣義教育學。現正在研究中。尙無何等之表示。故今且不論。單講狹義教育學。或即有系統之學校教育學。大凡欲組成一種教育的系統。必須有一種一定的目的。有一定之目的以後。亦必有一種一定之方法以達到之。今繪圖於左。以表明其意——

目的 } 教育系統
方法 }

研究各國式各時代教育系統的目的之學。即教育哲學。研究達到此教育系統的方法之學。即教育行政法與教育組織法。此二

種學問。現已脫去空理論。而變爲一種統計之科學。(Statistical Science) 故欲研究此者。必先精於數學。

中國現時教育之情形 中國之教育。保守而無進取者也。抑有甚焉者。中國教育。處處皆喜倣日本。不知日本之教育。皆倣倣十數年前德美所施行之教育而得來者也。聞某校素無制服。自其校長自非力演歸。始令學生完全皆穿制服。人奇而問之。曰。非力演學生皆着制服也。嗚呼。是所謂奴隸性質。是所謂武斷主義。

中國今後教育進行之方針 有領袖教育 (Education of Leaders) 有平民教育 (Education of Masses) 試問今後中國教育之方針。當注意於何者。則余必曰。當特別注意於平民教育。蓋此次歐戰以後。平民之勢力必大爲膨脹。『殺盡資本家』及『給我麵包』種種之呼籲。皆其先例是也。今如欲使我國之平民。我國之勞働界。亦能發出此等呼聲。而與歐西之平民并駕齊驅。則非注意於平民教育不可。

結論 吾聞之朝鮮之亡國也。上無德。下無智。爲領袖者。徒知賣國求榮。(用李完) 爲國民者。又毫無愛國知識。(朝鮮亡國後農民。自稱爲) 今吾國之現狀。不幸而類之矣。若尙不知整頓教育。而從事於眞出領袖與眞正國民之養成。則吾不知其將伊于胡底也。雖然。振頓教育。責在吾儕。可敬愛之青年。故吾願進誠懇之忠告曰。富有希望之青年乎。汝其速醒。汝其速醒。……張先生演說。尙有『基督與教育』一段。未暇筆述。再暇不文。不能達張先生高深意義於萬一。思之殊爲歉然。 增遐附識

宋春舫先生演講述要

托爾斯泰 Tolstoi 事略

當十九世紀之末。二十世紀之初。執世界文壇之牛耳者。有二人焉。曰伊勃生。曰托爾斯泰。伊勃生者。新劇界之鼻祖也。無伊勃生。則各國今日之新劇。無由濫觴。無托爾斯泰。則小說界今日之潮流。必無變遷。顧托氏之文字。雖足稱雄一世。而其人格之高尚。尤足爲後世典型也。氏生平事蹟。可分四段言之。

(一) 氏之家世及教育 氏生於一千八百二十八年。俄之世家也。早失怙恃。賴姑孀養成人。友愛甚篤。其姑信神道。樂善好施。與

黃繼善筆述

故僧道乞丐。日集其門。此實有以養成氏他日慈善性質也。年十六。入大學。然取舍無常。渺無所造。後遊俄京。結交下流。染社會惡習。屢途邪僻。幾墮入地獄中。幸氏尋自覺悟。其日記中有云。(余近來行爲。多屬不韙。昔日所讀之書。今已束之高閣。余年尚幼。猶可收之桑榆也。雖然余豈不思爲善耶。一爲善則人皆譏笑之。一爲惡則人盡稱道之。以是余屢與人決鬪賭博。種種不法行爲。悉犯之而不諱。可不恥哉。)

(二)從軍時代 氏長兄尼科賴從軍高加索。返里省親。視氏行爲無賴。勸之入軍旅。爲國効力。千八百五十一年。遂赴哥加羅司。從戎焉。彼處景物清幽。山川秀麗。足發展其偉思。激勵其懷抱。昔日之道德油然而生。翌年著(童年)一書。洛陽紙貴。風行一時。其後俄土戰爭起。氏轉而從軍於多腦河畔。身歷百險。幾蹈不測者屢矣。緣本其經驗。著斯溫馮是普魯之園一書。(*Tales of Donpartid*)。歷敘戰況。痛快淋漓。文名遠播。時人咸目氏爲可造之才焉。

遊歷及教育時代 千八百五十六年。從軍歸俄京。文名大噪。國人皆以一見荊州爲榮。既而入同世報社。與社中詩人文士相切磋。學因以日進。暇日談時政。多不相下。乃漫遊歐洲。考察風土人情。及教育狀況。與當代教育名家討論教育宗旨及方法。歸而貢獻於宗邦。適俄佃民恢復自由權。氏乃創立農民學校。實踐其旨。其學說悉本盧梭。自編課本。有想入非非之境。爲教育界別開生面者也。然氏對於教育之熱衷。旋即中止。以當時長官反對甚力也。年三十八。娶憶爾氏爲妻。琴瑟頗調。伉儷甚篤。享家庭幸福者頗久。而從事於著述焉。

(四)宗教思想時代 氏年五十時。忽一改其常態。以爲世之名譽繁華。本不足道。人無宗教心。則沉淪萬劫。故欲拯救世人。普渡衆生。當自宗教始。而欲尚法宗教。則非盡棄世之繁華及名利不爲功。於是謀盡散其資財。以其妻反對甚力不果。然其後所著各書無一不合宗教思想者也。千九百〇一年。俄教皇以氏之宗教思想。含革命性質。乃逐之。然此舉適增氏之名譽而已。氏回里後。覺其家人醉心繁華。意頗鬱鬱。一夜。乘雪出奔。以老弱。不能前。侵霜露。疾大作。遂卒於某站長家。站長亦一農夫也。嗟夫。托氏往矣。而從其著作上觀之。從其人格上觀之。可爲吾人法者有二。即修身自愛。及愛人如己也。

孟伯洪先生演講

威爾遜事略

吳文藻

二三月來活躍於世界政治之舞臺上。而爲人所尊崇景仰者。若德國新總統 *Ebert*。若波蘭元首 *Paderewsky*。若捷克斯拉夫總統 *Dr. Masaryk*。其生平行事。皆極有趣味。極有教訓之故實。今不暇徧述。茲擇其尤重要者一人述之。斯人即美國今總統威爾遜氏是。

威氏現年六十三歲。出蘇格蘭愛爾蘭血系。家小康。幼時亦殊無超羣之特質。肄業於 Princeton 大學。雅好雄辯。時校中有辯論會。二氏入其一爲之魁。時已以善於辭令稱矣。一日往圖書館披閱『君子雜誌』*Gentleman's Magazine*。載英國國會名人辯論情況。眉飛色舞。自是始有志於政治之事業。氏畢業後。即入 Virginia 大學。專習法律。二年學成。營律師職務。苦無委任者。後轉入 Johns Hopkins 大學院習政治學。一千八百八十五年。氏二十九歲。以『Congressional Government』論文。得哲學博士學位。旋在 Bryn Mawr 女學校主講二年。在 Wesleyan 大學主政治學講席者三年。著政治汎論 *Statel* 一書。復往母校（即 Princeton 大學）授政治學。自三十一歲任教後。於茲已十二度寒暑矣。氏在 Princeton 所講政治學科。學生咸爭赴之。自任教授後十七年。適校長 *Fulken* 辭職。遂被公推爲校長。在職八年。該校素取放任主義。規模寬而功課少。學生得任所欲爲。威氏視此散漫景象。力謀振作。遂設管理制。每寄宿舍置管理教授數人。名曰 *Proctorial System*。學生惡其嚴。頗起反抗。時校中特別會所 *Club House* 頗多。學生之有力者得居其中。起居飲食。極形奢侈。威氏素抱平民主義 *Democracy*。欲廢止之。而同學會及學生之攻擊益力。會大學院學長爲 *Dana West* 治古文學。任拉丁教授。其主義與威氏適相反。欲擇二百餘出類拔萃之學生。置之特別之校舍中。受貴族式的教育。卒以富人之捐助。得實施其計畫。威氏乃辭職。其時值 *New Jersey* 州長改選之期。威氏遂毅然應首選。治績以開明及改進見稱於時。至一千九百十二年美國選舉總統時。威氏遂以民主黨之推。當選爲美國第二十八任總統。時年五十有六。一千九百十四年歐戰方始時。美全國人民咸倡加入戰團。威氏獨排衆議。力主靜觀。至一

千九百十七年德國施行潛水艇政策。威氏乃爲保護自國人民生命財產起見。下哀的美教奮於德。於是美德絕交。繼以宣戰。夫威氏夙昔提倡平民主義。反對秘密的而主張公開的交際。德國軍閥之野心。正與威氏根本相反。故威氏在國會之演說有曰。必使世界得以安全任平民主義之發展。"The World must be made safe for Democracy." 蓋名言也。自 General Pershing 進兵法國後。德國竟力屈而降。然則今日世界之勝利。謂之美國平民主義之勝利。亦無不可。今茲歐洲和平會議。大小共二十七國。代表共六十六人。獨美國總統親自出席。去年十二月抵法時。法大總統親往車站迎接。一時盛況。蓋古今中外有史以來所未有。巴黎大學贈以名譽博士學位。外國人在該校得學位者。以氏爲第一人云。在和平會中。威氏竭力鼓吹其所代表之國際聯盟政策。世界外交史。或將從此開一新紀元。而永久和平。亦可緣茲而實現。此其偉業。全球之幸福。繫之豈僅一人之榮譽而已乎。論氏家世。則其夫人於一千九百十四年卒。翌年再娶。有女二。一爲前財政總長 Mc Aulay 之夫人。氏爲人厚重而謹嚴。及演說。則光風霽月。聽者自悅服云。

楊景時先生倫理演講

閔啓傑

艾迪生事略 Thomas Alva Edison 1847—

世界之偉人。或爲文豪。或爲哲學者。或爲政治家。然惟發明家。爲最有益於世。蓋其所發明者。不僅大有造於一國。一洲。天下。將皆受其賜也。如美國電氣發明家艾迪生。是艾氏於去年二月七日爲七十壽辰。其發明之物。多不勝枚舉。

氏之幼時及其性情。氏少時。喜塗瓦築屋。剪紙爲風車等遊戲。一日。見新鴨自卵出。氏奇之。窮詰於人。人告以母鴨孵之。隱而難出。明日。氏父偏覺。氏不得。卒於廚房中。遇之。見氏以身覆鴨卵二十枚。欲孵化之。他日。氏見人以藥粉製輕氣球。氏喜。強以藥粉使其小友食之。使之上升。蓋其性情。凡事不親自試驗。則不敢信。有所得。則必筆之於六寸闊。八寸長。二百頁之日記簿中。至今已積有一千餘冊。嗚呼。此其所以爲發明家歟。

氏之家世。氏家貧。年十五。隨鐵路往來。販報以爲生。積錢則以購書。就書中所述。買藥料以試之。一日。氏在火車化驗室中。車忽

震。試驗器傾覆。有燐投地。霎時火起。火車被焚。車長忿甚。拳擊之。氏之耳因受擊而聾。今日氏之耳仍不聰。氏嘗語人曰。吾受恩於車長頗不鮮。蓋自吾耳聾後。所發明之物。更覺完美。如電話。則吾自己能聞之清晰。則他人必更明響。吾在電報室。則吾僅聞己所拍之機聲。不爲他機聲所擾。故能於受發信他人迅速。其他如出行街市。不爲車馬聲所亂。而仍能思我所發明者。方今氏所有專利執照二千四百餘。其腦中尚有二千餘。氏近年所有基本金七十萬萬元。十五歲時。每月入美金五十元。今則十萬矣。所有工人二十四萬人。

氏作事之精神。氏所發明。最著者莫如電燈。燈中之炭精絲。經各種物質之試用。如髮。棉線等。後見紅鬚老人。氏亦取其鬚以試之。廣派人至各國採擇材料。後於日本得竹一種。試之固善。於是訂約。每年輸送若干。其於蓄電池。則經五萬次試驗。然後成。人或譏之曰。不亦太迂乎。何其徒費光陰也。氏曰。此不然。此五萬次之試驗。實不虛擲。因必經此五萬次之試驗。然後可得如此良美之結果也。氏初製電燈泡。每枚資本一元二角。有公司向之求售。氏以每枚四角售之。如是者三年。人人皆知艾氏燈泡之完善。而第四年。得大宗定貨。竟於三年中所虧損者。一旦補償之。氏之目識遠大。與市井之但顧目前者。不可同日而語也。氏之發明蓄電池。於一千九百年。覺其油不良。立志改良。是時廠中存有電池數千枚。氏竟不願以之出售。越九年。一千九百〇九年。新蓄電池發明。即今暢行之完美蓄電池是也。氏之堅忍不拔之志。有非辦到不休之概。氏苟有所思。則廢寢忘食。歷一二星期不睡。或僅睡一二小時即醒者。當氏娶時。與夫人同車歸。道經氏之試驗工場。氏遽告別入內。觀其方試驗之物。既入室。則歷久不出。竟忘其門外之車。其專心致志如此。其發明之偉功。所來有自矣。

氏之衛生。氏不吸煙。不飲酒。食必有準。常自衡其身重。輕則少加食。重則減之。故自四十至七十。氏之體重未易。氏之成衣匠。常未見氏面。而爲氏成衣二十餘年。未有不稱式者。氏年雖已七十餘。然精神矍鑠。日夜勤勞。每晚十二時始寢。而未嘗言倦。氏父壽百〇四。祖母百〇二。曾祖百〇四。人皆謂氏壽當臨百。

傑按日本「保健」雜誌載有艾迪生氏減食衛生法。內述艾氏之言曰余（艾氏自稱下做此）嘗爲胃病所苦。後用減食法。

每餐限以四盎斯。每日十二盎斯。二月後。體重一百八十五磅。與無病時等。又曰。食量當隨勞動之度。而為增減。極勞之日。余嘗增至十六二十七盎斯。常人當以十二盎斯為最宜。極勞之人。亦以三磅至四磅為已足。又曰。余祖若父之高壽。皆得力於實行嘉奈洛之節食主義也。我人可效法於艾氏者有三。

(一)艾氏之衛生。吾輩青年。往往有自諒之心。若作事稍勤。腦力稍思。則曰。此傷身也。何自苦乃爾。艾氏年已臨甲。日用其服。苦思終日。僅休息六小時。宜其有違於衛生。然氏身體頗健。目力甚強。蓋人之腦愈用而愈明。精神愈用而愈足。強身之道。(一)當注意運動。激烈與失時。皆非所宜。(二)當省節飲食。隨時開食。為害更大。氏終身不受煙酒之害。平日常守節食強身之道。此其所以康健鑠老。當益壯也。

(二)艾氏之專心。氏有百折不回之精神。經數萬次試驗而不厭。有所思。則廢寢忘食。此皆成功之要訣。而我人所當效法者也。

(三)艾氏之待人。氏雖功為偉人。富並君相。然為人和藹可親。常與小工等往來。且頗喜快樂。暇常說笑以自娛。此其所以能優游天年也。吾國人幼時即如大人君子之莊嚴。不得天真爛熳之樂趣。此又吾人所當奉教於艾氏者也。

李松壽先生演講

顧毓琇

弗蘭克林事略

弗蘭克林。美之大文學家。大演說家。大政治家。大外交家。大軍事家。亦大發明(電學)家也。先世固英產。乃父約瑟。持信教自由主義。始遷美之新英。(N.E.)弗氏育於波士頓。計兄弟姊妹十有七人。弗行十五。其最幼子也。弗氏自少即嗜書。年八歲入小學。一年而遞升三級。性回聰慧。而益自動讀。三年。以家貧廢學。遂助其兄作印書業。弗氏暇輒動讀。又節食以置書。復結交友朋。假書以讀。於是遂得博覽羣書。暇又練習演說。注重公益。糾同志十餘人。立會以相切磋。弗氏之偉。蓋有來矣。氏雖堅苦卓勵。然不見重於其兄。故常匿名投稿。蓋其兄時主筆政。非如是。必不見錄也。其兄見其文。驚為奇才。而不知實乃弟之著作也。無何。兄以事觸省當局。怒被拘。報亦停版。後乃假名弗氏承辦。惟氏與乃兄不相合。時起紛爭。終以某細故致忿。氏乃盡鬻書得資。潛至紐約。當時交通不便。舟

行三日乃至。氏擬謀爲印刷工人。不得位置。旋有薦氏至非賴時而非者。氏立起程。舟行遇風。止於長島。旋抵非。乃勤力工作。以自活。後其姊丈某偵知弗氏之潛逃也。作書勸之歸。弗氏覆以「我將勤役謀生。此時決不即回」云云。書中詞意激昂。某要人見之。盛稱其才。乃親往訪弗氏。勸其歸家籌資。自立印刷所。並允竭力相助。弗氏歸告其父。父以其年幼。不之許。後商之某要人。某僑代爲購置應用物件。繼則命弗氏自行赴英採辦。氏隨行不獲見某要人。以爲川資費用。及介紹信件。已在船長處。遂登舟。殊不知所謂某要人。實非長者。前雖一口允諾。今則不能踐其前言矣。氏既抵英。倫。孤立無援。乃作工於印刷所。遂得習各種新發明印刷術。學成回國。業遂大盛。後又被選爲省議員。當時新大陸爲各國所據。英據東岸。法佔中部。西班牙在其西南。而波士頓紐約一帶。則在英領範圍。美之人民。處此權威之下。心甚不平。漸起革命思想。民軍起義。響應者衆。惟終不敵英之軍力。弗氏既爲同盟軍領袖。乃渡海而東。說法政府陰助同盟軍。法從其請。而同盟軍遂告成功。美之獨立。弗氏與有功焉。及事妥歸國。年已七十有奇。以功負時譽。復被舉爲奔賽坎尼省長。終於壽。時一千七百九十年四月十七日也。弗氏爲美國四大偉人之一。而華盛頓。威勃司脫。林肯三人。皆其後起。其豐功偉業。無論矣。即其生平行事。克勤克儉。專意讀書。克苦勤作。提倡公益。盡心國事。皆足令人欽佩。觀其自省表。曰。默。曰。序。曰。志。曰。誠。曰。忍。曰。勤。曰。儉。曰。正。曰。潔。曰。真。曰。靜。曰。謙。其所以自勉者。爲何如耶。弗氏一生節儉。克己自治。尤可爲吾儕青年效法。此亦鄙人所翹望於諸君。有以身體而力行者也。

孟伯洪先生演講

閔啓傑筆述

立溫斯敦 Livingstone 事略

當十九世紀之初。探險家之至非洲者甚鮮。推原其故有三。(一)因非洲皆不毛之地。五穀不熟。水草不豐。居住者難。以爲生。(二)因民風強悍。殺伐盛行。外人之至。其地者鮮有不被害。(三)因地氣熱濕。瘴氣頗甚。入其地者。往往罹疾而死。然能闢此荆棘之地。輸文明於此蠻野之人者。自立溫斯敦氏始。氏生平事蹟可分四段言之。

(一)氏之家世及教育。氏生於一千八百十三年。英之蘇格蘭人也。家貧。自十歲至十九歲。備工於棉花廠。夜間學醫於大學。二

十五卒業。氏父一牧師。故氏亦立志傳教於中國。後倫敦教會忽派氏至非洲傳教。雅非氏所願。然既已獻身於教會。亦遂鼓其勇氣。毅然受之。而不辭。於千八百四十年往非洲。時年二十七。

(二)非洲傳教。是時非洲之宣教師。皆在好望角沿岸。而不敢入內部。氏抱其百折不回之志。欲闢路貫非洲中部。輸文明於內地。於是。一變傳教而為探險。其遠行也。攜聖經一槍。一測量儀器及藥箱一乘牛車。向北行至林揚德。會長待之甚厚。蓋深感氏之教化也。氏行時。會長遣土人護送。跋涉山川。備嘗艱苦。犯瘴癘。遇猛獸。一日。氏為虎。銜去。幸土人。數衆。竭力追。禦得免。然左臂。已傷。當土人之初見氏也。驚以為神。嗣以。其待土人。甚和。諒同。食同。樂同。故土人。樂與之。同受艱辛。雖死。而靡悔。蓋精誠所至。金石為開。土人。雖。野氏之。至誠。足以感之也。氏西北。至大西洋。東。北。臨印度洋。探得維多利亞。瀑布。諸地。及尼羅河等。名山大川。由是。非洲之地。圖大變。信傳。至倫敦。人皆以為。英國前途之明星。氏居非洲十六年。乃乘印度洋輪船。回英。氏登岸。名人大臣。皆來迎。遊教會。及皇家地理學會。皆開會。歡迎。國會。請氏。演說。著名。大學。皆贈氏。以名譽博士。

(三)探險。英國女王。召見氏。組織探險隊。授以兵艦。調遣之。權。氏攜眷。再赴非洲。厥後。英國在非洲之勢力。實基於斯。嗣犯瘴癘。疫。氏夫人。病卒。氏亦病。幾危。夫安。室家之樂。避遠。征之苦。人之常情也。氏獨勞身異域。而不厭者。何耶。其為利乎。則不毛之地。何利可圖。為名乎。則千秋萬歲。名寂。冥身後。事誰肯。舍生以求此。不可必得之名。蓋氏以為。天授斯躬。不當與草木同腐。必有其一分之義務。當盡一分之事業。當營視非洲。為創業之地。故鞠躬盡瘁。至死而後已也。居六年。政府恐其衰老。使之回國。氏回國時。受人歡迎。亦不遜於前。

(四)末次至非洲。氏末次至非洲之宗旨有二。(一)欲尋尼羅之源。(二)調查土人之情形。為禁止虐待黑奴之預備。時氏年五十。有二。年老力衰。至北非洲。得病。頹危。幸遇教友。立仍斯登。救以藥。得痊。於是。兩人同行。後立仍斯登。前進。與氏別。氏復病。不能步。土人無藥可治。一千八百七十三年五月一日。氏等。休於林中。從侍之土人。皆為氏跪禱上帝。及回視。已逝矣。噫。頭童齒豁。萬里隻身。身老死。荒野。其身世。亦至淒涼。然數十年來。氏所影響於地理之結果。及輸文化於非洲之功。固歷久而彌彰。雖謂氏英魂。浩

氣常在人間可也。土人見氏已卒。不敢埋葬。欲送回國。乃剖氏之腹。取氏之心臟肺腸等。埋之林下。標識於樹。以屍體曝乾。放入大箱。收拾氏之聖經、槍、儀器等。自北非洲敬送至南非洲。交英領事。領事欲葬之。土人哭求送之英。領事從其請。千八百七十四年四月二十八日。倫敦舉行大國喪。葬氏遺骸於英國英雄文豪所埋骨之地。即惠斯明司德教堂是也。

譚

取勲碑

榘

穀既碑

譯叢

記憶漫談 美國 R. S. Purce 原著

吳景超

人生事業之成否。恒視記憶力之強弱而定。世之才俊。其記憶力多非常健全。每思一事。則凡與此事有關者。皆一一湧現於其腦中。此其所以異於常人也。

意大利有某偵探。爲人精明。一視罪犯之面。即終身不忘。故罪案之賴其以破者。不可勝數。雖罪犯非常狡猾。化裝易形。出其神鬼不測之技。以一試其技倆。而一經某偵探之手。未有不水落石出者。

記憶人之面貌。其事至難。何也。人之耳目口鼻。非一生不變者也。今日所遇之人。隔數年見之。已大異於曩昔。此人人之所知也。故謂觀人之面。即能終身不忘。似大難事。然彼意大利偵探。竟具此特別之能。以具此特別之能。而其所營之事。遂無往而不成。誠哉記憶力之緊要也。

雖然。彼意大利偵探。亦有不能者焉。彼雖能記人之面。而不能記一鄉一人之名。又不能歌一曲。奏一樂。他如外國之文字藝術。皆非其所素習。吾爲此言。必有疑而問故者。實則此非難解。蓋彼偵探。對於世間各事。皆淡漠視之。惟記憶面貌一事。足引起其興味。在此一事之上。彼竭其聰明。專心致志。耳惟聞其所欲聞。目惟視其所欲視。視聽既專于一事。故記憶力亦隨之。其所以獨擅記憶面貌之長。蓋以此也。至於他事。非彼中心所欲悉知。烏能領會通曉哉。

多數人之心思。每分注於各事。然一事亦不能記憶。亦有能記憶。而不久即遺忘者。遺忘之因。在心理學上言之。以爲其事之現象。印入腦中者淺。故歷時即不能存留。救濟之法。惟有將此一事。時時思憶。使此事之現象。印入腦中者深。必難忘却矣。斯言也。在表面觀之。似頗有理。然細察之。每不盡然。

執科學家而問以商業之事。或執商業家而問以科學之事。每皆瞠目不能對。非科學家對於商業之事。不問不問也。亦非商務家對於科學之事。不憶不思也。然而不知者。以記憶一事。非徒用腦力所可奏效也。記者有友。名琴克斯。開設商舖於某街凡四十年。聞嘗問其至藥店最近一次購物之期。付價幾許。彼一一言之。曾不少爽。然再問其與商業無關之事。則十九彼皆不知。吾友對於職外之事。固非置之度外者。彼亦看日報。讀雜誌。與外間人士相往還也。然而竟不能答余之問。其故可長思矣。又某商店中幼童。能告人以一季中種種球戰之結果。及各個運動家之成績。不稍遲疑。惟某日彼之主人不在。有從電話中來問貨價者。及主人歸。童欲告之。而電話中間答之語。彼已不能記憶。夫球戰之結果。及運動家之成績。至繁瑣也。電話中間答之語。至簡單也。能記憶其繁瑣。而不能記憶其簡單。何也。曰。此不難知也。彼幼童之所視為有趣味者。為運動。故運動之事。彼記憶最易最確。設使更歷二年。幼童之思想改變。其所好者。不在運動而在他事。則球戰之結果。運動之成績。彼又將一律遺忘。而他事之足引其興味者。又能道之。歷歷不爽矣。

由此以觀。可知對於某事與味之濃淡。與記憶某事極有關。係吾人既知此理。則記憶一事之時。當細加思量。此事與吾生事業有關與否。此事記憶後於吾有益與否。不於此思量。而徒設法記憶。則惟令腦筋加增負擔。疲於應命已耳。非徒無益。而又害之。人有恒言。皆曰強其憶力。此在辭句上觀之。似不可解。蓋腦力又烏可強者。然自實際上言之。則殊可通。蓋記憶力一經訓練。必強於平日也。雖然。此亦非可以倖致。必也守一定之法程。循一定之規矩。而後始有效耳。

訓練記憶之第一步。必自觀察始。吾人每日可以觀察一事。觀察之後。必令此事之現象。印於腦中。此種試驗。不久即成習慣。此後凡遇一事。苟心中欲記憶者。自能記憶矣。

雖然。設使人之記憶力薄弱。欲記一事。而終不能記者。則遂捨之乎。曰。否。蓋人之記憶力。縱弱至極點。然決無事後即忘。絲毫不能記憶者。為若輩計。可於事後即將大畧錄於紙上。則雖事過情遷。然一溫理故紙。此事又歷歷如在目前矣。此助憶之一法也。

然世人有終日忙碌。無暇記錄者。則前說即不可行。為若輩計。可於每次休息之時。將最要之事。以數字寫出。每晚就寢之前。可對

字回思一遍。次日早餐之時。再將其事一一述之。細君。以爲笑樂。此。又。助。憶。之。一。法。也。記錄所用之紙。最好用大小一律之紙片。此種紙片。可排列於匣內。排列之次序。不可紊亂。或按字母。或按門類。總取最簡最便之法。爲其排列之標準可矣。用此者每晚當以半小時取出瀏覽。此事。足以訓練。腦筋。令其日趨于強健。腦力薄弱者。所當取法也。吾上所述。初視之似頗繁重而難行。然吾人苟於記錄之時。加以審擇。記其緊要而遺其瑣屑。則既不費力。復不費時。又何不便之有。世之有志於斯者。曷一試之。

按是篇所述記憶之法。自屬佳妙。惟所謂紙片助憶之法。在吾國似不適用。蓋吾國字體之部首。頗爲複雜。不易排列也。排列一不得法。則檢查需時。參考費事。失其助憶之價值矣。竊謂通常日記亦有助憶之功。用之以代紙片。似無不可。今春。客友人家。友詢余三年前之元旦日在何處。作何消遣。余時雖能憶及。然不甚詳。及取三年前之日記觀之。所記雖只寥寥數語。然一閱此。而是日之情形。乃一一湧現腦中。凡早以何時起。午在何處餐。種種瑣事。皆能憶及。如只隔一宵也。凡此云云。決非贅語。置日記者。類能道之。或謂記日記需時太長。殊不經濟。然以余所經驗。每次記日記。最多只需時二十分。少或八分十分已足。費少許時間。收莫大之用。明智之士。宜有取焉。記日記又當注重次序。早晨之舉。當記於前。晚間之事。當記於後。此種訓練。可養成一種有秩序有統系之腦筋。於發言行事。皆有輔益。因俾爾氏之言。聯想及此。故贅數言。譯者識。

毛織品之減少 譯 "The American Scientific Supplement"

夏彥儒譯

因戰事需用遂致羊毛缺乏

此次大戰。致全球羊毛缺少。自一千九百年後。合衆國所產之羊毛。已減少一千三百萬。若戰事久不停止。欲供給衣飾。而免裸體之患。非得有以代替羊毛者不可。德感受此影響最急。現已實行以紙代毛之法。其他各國。亦正極力研究焉。

羊毛織布之法。數百年來。文明諸國。即已知之。當凱撒 Julius Caesar 時。毛織布已爲商品之一。而紙織布之術。則爲現代發明。此次大戰。羊毛急需。逼之使然也。

參戰諸國軍中需用大宗羊毛以織衣物。又須殺多數之羊以供肉食。

自開戰以來。法國綿羊之數。幾減少至三分之一。土耳其之綿羊山羊。宰割以充軍糧者。以百萬計。亞美尼亞 Armenia 政府無。法挽回。塞耳比亞 Serbia 之羊。爲人侵掠殆盡。英國剪收羊毛。亦減少至百分之二十五云。

美國自一千九百年來。羊數減少一千三百萬。人口則增加二千五百萬有奇。且戰事需羊毛。量亦甚巨。故窘迫之狀。不亞其他參戰諸國。然受影響最大者。仍推德國。其著名之撒克森 Sachsen 及西里西亞 Silesia 羊毛。幾已不見于市廛中矣。

據最確報告。德國本部及屬地所產羊毛。僅足供軍需一部分。解決此種困難情形。惟一之法。必以紙布。戰爭愈久。其製造乃愈多。德現已達此境矣。

戰事延長。何人不至裸體者。誠以有此紙線工業耳。初開戰時。此乃想像的實驗。而今已成爲永久不滅之無價發明。德國織布工廠。大半改其各種機械以爲紡紙線紙紗之用。從前停用之織布機。以千百計。今已開工。棉花苧麻之工人。亦亟亟從事於紙織焉。據專門家之意見。此次戰事中之新工業。不過將來不可思議之進化之開始。有人預測戰事告終之後。紙織之出產。能使將來毛綿麻三者之價值。迥不及現代之重要。德國於此理論之實現。希望最切。蓋德人自信紙織能助其恢復商業上之平均。及提高馬克之價故也。

德國新紙業能不受困難。製成種種毛織衣物之代替。已無疑義。然而一般守舊之德國人民。仍以着紙衣爲恥。製造者雖欲人着紙衣。又爲貨少之故所限制。蓋出產大部皆爲政府取去。供給軍用。售于人民者甚少故也。雖然。悉知德國情形者。固敢信德國人民。必有不能不着紙衣之一日也。

現在德國國中。欲購一非紙製之衣物。必得警署之允許。及軍警已之急需該物。通常人每携一破舊之衣。以證其需用。而速其允許焉。

以英國加拿大及美國之羊毛計之。美國之需用紙衣。暫時尙不至德國之程度。然自歐戰開始。羊毛昂貴以來。美國僞貨之增加。

一躍千丈。謂爲「畫羊毛」而實參有雜料之布。人雖厭購之。然紙布之試用。不日即將實現也。

美製造家恐德國之出其上。固未嘗少稽。現在以需用價低之衣服而不能以羊毛爲之。中等重量之衣服。已有紙製者出售。但直名之紙衣。而加以他種商業上之名稱而已。巴郎管云：「吾人願爲人愚。」此其例也。

製造之法。以美國北方森林之檜樹及一種松樹 *Larch* 製爲紙線。切之爲條。然後捲爲厚薄不等之紗。以備織布之用。

有一種線。爲紙上敷有細羊毛然後切爲條者。所織之布。極似畫「羊毛者」。尙有一種紙片。用滾水法切爲適宜寬度之線。此線一離紙機。不須再切。即可紡織。紙線之最上者。狀絕類絲。絲者。蠶所吐也。蠶腹內有多數細管。內貯粘液。液自頭部連接細管之孔流出。一觸空氣。即凝爲絲。製紙爲絲之機器。即仿蠶而作。其法盛純粹木髓 *Wood Pulp* 于桶中。以重壓之。髓自極細之孔漏出。立時凝結。于是纏之如自蠶繭。自桶流出之孔。徑只一米立米突八百分之一。故其絲細而美。惟較真者稍形脆。必織布時混以天然絲或棉花。乃可除此弊。

紙造物售于市者。除日用衣服外。最令人夢想不到者。即雨衣是也。雨衣幾係完全紙製。惟稍加棉花以堅其織。故價廉而便利。其外面塗以一種油質。以防透水。且免紙線浸濕之患。此種雨衣。雖不若橡皮布所作者之能經久。然與其價相比。則廉矣。

美國現時木髓紙 *Wood Pulp Paper* 之一大用途。即製造粗氈是也。當此戰事之中。此亦一省羊毛之法也。

此等地氈。已極通行各處。美全國製造紙氈工廠。不下二十五處。其出產總計。雖未悉知。然至少每廠一日所出。必在二十五噸左右。紙氈大都爲完全紙造。惟亦有參以毛綿者。氈上染色之法甚多。最普通者。爲染紗及印花二法。皆甚簡易。而能收良效。前者則加色於木髓未成紙之先。後者則印花於織成之後。

今年夏日。美國帽商將以多數紙帽出售于市。而加以各種名稱。其中有極美觀而似巴拿馬草帽者。其價不過巴拿馬草帽三分之一耳。紙帽固不若草帽之耐用。然輕涼則過之。美國市中最初售紙帽者。日本人也。現則以歐戰及進口稻稈之昂重。彼反將仰給于美國帽矣。

駝羊毛製造譯 "Primus Commercial Reader"

吳錦銓

鐵脫少爾公 (Sir Fins Smith) 之事跡。顯示吾人以先見堅忍及才力之可以致富。與施財之方法。

一八〇三年鐵氏生於舊莊園麻雷 (Marley) 去勃拉福 (Bradford) 約七哩。十七歲時往威克斐 (Wakefield) 習羊毛商業。在勃拉福貨棧中學習各種羊毛品類。二年後遂與其父同營斯業於勃拉福。

鐵氏見機行事。常購新異物質。以爲試驗。操勞終日。不稍倦怠。商業大興。於是從俄國唐河兩岸購買大宗唐斯科 (Dunston) 羊毛。此毛外觀雖粗亂。如附脂膏。實有光澤及纖麗。鐵氏知願主不欲買此。遂決計設法利用之。於勃拉福一廠中。裝置適當機器。紡之成絲。後又織之成布。此項及他事之成功。皆由其從事之努力也。商業驟盛。不久開設五廠。一八三六年。更試利用駝羊毛。駝羊者一種動物之名。與駝相似。產於秘魯 (Peru) 智利 (Chile) 高山中。其毛較羊稍直。質堅。色澤如絲。秘魯土人早已用製外套及地毯。十九世紀之初。英人曾試織氈絨。但耗資殊多。未能繼續進行。

一八三六年。鐵氏於利物浦 (Liverpool) 貨棧中。見污穢駝羊毛一捆。擱置已久。無人過問。而鐵氏則以爲有利可圖。攜歸少許。梳刷洗濯。詳細審察。卒得一種細長有光澤之羊毛。可用以織當時所需之光華織品。

彼以此告其父其友。父與友皆勸以毋用此「污穢物品」。彼則堅持其策。嘗語一友曰。「吾左右此駝羊毛事業。成則爲人。否則爲鼠。」後購駝羊毛三百捆。每磅八辨士。竟能從此「污穢物品」織成人所樂購之織物。

然單從駝羊毛織成物品。耗費太大。不適實行。彼初試用一半毛絲。其結果殊失望。更試用一半飾絲。遂成一種新織物。價廉於絲。光澤相埒。殊雅觀。夏時著之最宜。而堅牢則遠過他種同樣之物。人多好之。成功之大。前所未有。倣效者相繼而起。未及三年。駝毛之輸入已逾二百萬磅。

鐵氏更採用掩哥拉 (Angora) 羊毛。毛細長如絲。產於小亞細亞 (Asia Minor) 鐵氏所爲。無論何事。無不成功。無不致富。遂爲當時富翁之一。

致富之人。鮮能善用其富如鐵氏者。氏最大事業爲沙爾退亞 (Salem) 之建立。城距勃拉福三哩。風景秀雅。空氣新鮮。各種織物。皆在此廣大而適於衛生之廠中製造。傍廠建住宅及教堂學校醫院浴所洗濯所救濟所等。一八五一年開始。一八七一年告竣。

鐵氏非特使工人愉快暢適。并作種種慈善事業。總其賜與。約金幣二十五萬云。

其所營公衆事業既多。榮譽乃隨之而至。初爲勃拉福市長。後被該市人民舉爲國會議員。又爲男爵。法王賜與拿破崙第一設立之尊榮爵位。(Legion of Honour) 富貴壽考。榮譽俱足。無缺憾矣。

空前之飛行家 (Man Never Flew So High Before. by Henry Sueton) Illustrated World

周大瑤譯

當飛行家飛行極高時。亦覺呼吸窒碍。困苦難堪乎。蓋高度達一萬二千呎至一萬五千呎時。必有此種情形。此時苟仍繼續上升。則養氣供給缺乏。彼將失其理智之能力。雖欲下降於安穩之地位。然已晚矣。美國政府。爲保護飛行家生命起見。特於飛機上添設養氣筒。及輔助之器具。此筒於貯保全生命之養氣外。并有一面具。用以蒙蔽口鼻。一長管連之。方飛機在地下時。此筒完全閉着。上升時。因氣壓變更。空中養氣。即自然流入筒中。此中養氣。足供給數小時之用。由是航空者遂無生命之虞。地面空氣。平均約含養氣百分之二十一。淡氣百分之七十九。三英里以上。則養氣大減。四英里以上。則其密度。尙不及水平面之一半矣。使飛行最高時。無此種人工養氣之供給。則飛行者之肺部動作必較速。以補其不足。氣喘口張。神經肌肉之反動力。亦較遲緩。而其放槍描準。亦不能如平時之迅速準確。且亦不自知己身各器官之已失其效用。久留此高度。必受困苦。明矣。是以近年美國軍事用的。偵探用的。攝影用的。各種飛機。大半皆設有養氣筒。由是言之。飛行者欲保全其生命。不可不有此種養氣筒之準備。一美國飛行家。嘗飛至二萬八千九百呎之高。(五英里餘) 幾與喜馬拉亞 Himalayas 山中之最高峰額非爾士 Mount Everest 相等。如此高出海面之高度。爲空前所未有。上述可憐之舉。乃美國飛行隊 U. S. A. Air Service 隊長斯羅特爾 Captain

Schroeder 所建立者。彼蓋由得唐 Dayton 而達坎唐 Canton。其間相距約二百英里云。今據該隊長報告。「寒冷稀薄之空氣。爲飛行家之勁敵。飛行家之第一要務。於飛行甚高時。即須熟悉其機械之作用。方吾旋轉上升。由雲霧中自八千呎。而一萬二千呎。而一萬六千呎。至二萬呎時。仍繼續上升。吾之護眼鏡已爲霜霧所蒙掩。難於運用機器矣。至二萬五千呎時。即見日色黯淡。機械動作之聲亦變不能聞。同時甚覺飢。俄吾以時已將。晚黃昏至矣。但仍上升。吾意尙可努力片刻。迨吾達於最高點。時然後徐徐下降。雖天甚昏黑。亦能墮地無恙。因吾於黑夜下降者。已屢矣。此時需用養氣甚急。乃由養氣筒吸取之。彼時殆已達二萬五千呎。吸養氣後。而日色光明。機聲驟大。一若偶有損傷者。飢寒頓止。天氣亦覺晴朗可愛。舉目四顧。不覺歡呼鼓舞。吾之眼鏡。實未爲霜所蔽。附其上者。乃由機器上滌來之油也。至二萬七千呎時。吾乃脫去護眼鏡。此時。吾遂不能平穩上升。手足不仁。疲乏異常。冷淡之氣。令人墮淚不止。乃竊首避之。直飛至養氣已盡。乃止。於是時吾觀風雨表。已將及二萬九千呎。攝氏寒暑表 *Celsius* Thermometer 已降至零度以下三十二度。機輪每分鐘旋轉之速度。亦已降至一千六百至一千五百六十矣。」

斯羅特爾隊長之奇功。不久後即爲一英國飛行家所超越。其高度已過三萬呎云。飛行進步。一日千里。此優美之成績。想亦不難勝過也。

網球戰術之要點

英國威爾丁原著 劉純馳譯

著者威氏。於一九一〇年至一九一三年。四次參與世界網球比賽。均列第一名。震一時。嘗著一書。述球場上之經驗。卓有心得。而本節尤爲最精彩處。可當斯道之良導師者也。

欲圖網球術之大成。而完全爲斯道之健者。舍在球場上實習。其道無由。故無論誨者如何諄諄。至實用時。迨亦不復記憶。雖然。試舉重要數端。言之。或不無小補。蓋智畧不運用。則進退皆不合宜。即有最佳之姿勢。不倦之耐力。乃至善於打擊。亦歸無效。今世所稱之網球家 *Tennis*。常擬定敵人之弱點。使之疲於奔命。而已則據善地以施其最佳之技能。殆生性能注意於戰畧也。其他網球家。則無不經若干之練習。與失敗。而成爲將才者。

昔有人問蘭索氏 (Henry Kounslaw) 以網球之秘訣。蘭但答曰：「擊球過網。」一時傳爲美談。蓋舉網球術一言以蔽之也。人如無充分之能力。則雖有種種學理。亦復無所用之。故當先求正擊與反擊皆有準。及至打擊如意。則戰術之爲用乃著。雖有較強之新進者。常爲有經驗之老手所敗。則戰術爲之也。戰術之最簡單者。爲攻擊敵人之弱點。(大約反手) 無論何方向。皆可以此法行之。故每擊一球。必須抱一目的及方策。由此觀之。戰術之於初學者。猶高深數理之於蒙學堂也。故初學者。必先守蘭氏之教規。再言戰畧。

戰術最重要者有二。(一) 蔽。已。之。拙。(二) 盡。力。以。攻。人。之。弱。凡擊球者。不能無所短。故欲成功。必須藏拙。然此規則。只宜用於比賽時。苟平常練習。而殘其拙。則其短處永無進步也。所謂藏拙者。如善用正手抽 (Forehand Drive) 而不善打未著地球 (Volley) 則以立場之後部爲宜。正手之弱者亦然。均勿進前。惟自料往前可操勝算時。則不拘此例。要言之。欲求比賽獲勝。必須用已之所長。而攻人之所短。

敵人亦有短處。必須由自己發見之。蓋凡擊球者。必慣打一定方向。試舉正手抽爲例。或橫過球場 (Cross Court) 或直落後線。必有一定慣習。比賽前先細察之。屆時即預防其慣打之方向。此其結果。必致每球皆送於我。間或打至他處。亦因非其所習之故。必不能準。敵人之反手。亦可以此法研究之。常見人長於打橫過球場之反手。而打他處則不準也。苟善打未著地球。而又熟諳此理。則可以預料來之方向無訛矣。

尚有最要者。爲察視敵人打未著地球之法。如敵人長於猛擊 (Smash) 則切不可打高球。即打亦必向彼之反手。如彼精於打未著地球。而拙於打已著地之球。則務以使之往後爲目的。蓋彼既在後。則雖打未著地球亦不足畏也。而已則見機而作。多至網前。蓋我進前。則敵人爲保守計。必須退後也。

近世打球者。以多打直接球爲目的。然爲此者。必須有強力之發球以助之。苟輕發一球而進前。未有不敗者也。故隨發球而進前與否。必須自決。大概須依下列四者以爲斷。(一) 發球力之輕重。(二) 發球者打未著地球之能力。(三) 敵人回球之能力。(四) 發球

者之動作靈便如何。

欲求打未著地球之進步。最好每發球後則進前。依夫士氏者 (Fayes) 打未著地球之能手也。其言曰：「當學打未著地球。而時時前進。」 (Return to volley, and come up all the time) 蓋打未著地球之法。必須在網邊行之。如在場之後部。其球至網時。已無力。故一有機會。即須進前。敵人雖打高球。苟非甚利。無難當也。總之取得攻勢。則事半功倍。

打直接球者。常因在前而致疲於奔命。但雖遇此。不必改其政策。蓋一局 (Set) 或二局完後。在後場之敵人。將不能抵抗矣。

打直接球最要者。為預料。蓋精於預料。則能使在場後之敵人氣沮也。著名網球家如 Norman Brookes 及 H. L. Doherty 等。皆能確知球來之方向。然欲立於一定地方以待球之來。須依下列三法則：(一) 熟記敵人慣打之方向。(二) 研究如何用其球拍。方易回敵人之球。(三) 熟記自己經驗上對於各種球之打法。

何時進前。何時退後。打者須自決。大概苟打一近後線之球。至敵人之弱點。則直前可也。萬勿遲疑。不上前不能勝。 (Never up, never win) 之格言。當牢記之。

比賽至五局。即可試競技者之忍耐力如何。故打球者。非自始至終。竭力打擊不可。縱有時為事實上所不能。要之雖覺疲倦與煩熱。不可稍懈。當思敵人情形亦必如是。或尙過之。當我在一九一一年挑戰時情況。正如是也。

常憶有一次與一美國人之精於打未著地球及高球者比賽。彼之戰術。先斫 (Chin) 一近網之球。極難趕及。及余趨前。渠又打一高球。復繼以一斫。我盡力迎擊。僅勝第一局。及第二局勝至四與一之比時。力已全竭。遂遭失敗。下次再遇時。以前次先施攻擊。故頭二局已盡其所能。而敵人尙雍容自若。此次我先平平應付。使彼竭其所能。先勝頭二局。至第三局危急之時。我餘力尙多。陣法不亂。而敵人已疲憊不堪。所擅長之斫法高球。皆不能如初時之準確矣。然此不過以一己之經驗。以表明此穩當之策而已。似此情形。實不多見。故仍以自始至終。竭力拍擊為最適宜。果爾。則雖失敗。亦不可謂非盡力為之也。

故我正告擊球者曰。當竭汝能力。至評判人報告比賽完結為止。時時鼓舞其精神。無論勝負如何。切不可有一秒鐘之懈弛。不慮

體力之不足。患不能專心致志。以振奮其精神。蓋體力可由振刷而來。在乎人之有志與否耳。勇氣與決心。為成功之要訣。是宜服膺勿失也。

西藏見聞錄 (Tibet As I saw it)

譯張愷臣
先生原著 吳錦銓

西藏在清康熙時。已為我國藩屬。其後進步絕鮮。人民依然樸素。觀其粗俗之面目。與羣羊雜處。不禁令人如入游牧時代。致此之由。實為處崇山峻嶺之中。與世隔絕。交通艱阻。人跡難至故耳。

入此「秘密國」有四路可通。西經立（印度交界處）及路多克北經西寧東經打箭爐及察木圖南經希馬拉亞山路。錫拉及其鄰近之商賈。咸取西路。蒙古滿洲之往西藏進香者。取北路。華人入藏者由東路。馬行須閱三月。其第四路須經印度。余入中國西藏所取之道也。

余自上海水路出發。順道覽香港星加波及檳榔嶼。二十四日抵加爾各答。計其程為三千九百二十六哩。由加至大吉嶺。改乘火車。車傍山行。如蛇之蜿蜒曲折斜面。相距計三百九十七哩。須時十九小時四十五分。自大吉嶺至拉薩。路程為三百八十哩。馬行約二十日可達。

按地理學。西藏界北緯二十八度至四十度。東經七十九度至一百零三度。為全世界最高原之一。面積六十萬方里。人民三百萬。至其氣候。夏不酷熱。冬不嚴寒。其最熱時。如上海四月天氣。最寒時。如中國北部之冬日。寒季始自十月。乏雨多風。越八閱月之久。其風非特寒。且力勁足。拔大樹。平地少雪。而山多積雪之巔。氣候既不過劇。疾病鮮少。最可恐者。厥惟痘瘡。患之者十無一全。漢人之僑居者。雖竭力語以種痘之重要。而土著猶堅持宿命之論也。

礦產甚豐。金銀銅鐵。兼皆有。但我國乏資開採。縱有資本。而交通不便。又一困難也。麥為藏民主要食品。穀及菜蔬則甚少。出口大宗。有皮。羊毛。犛牛尾。香羚羊。麝香。雪蓮花。他如乾橄欖。蕃紅花。乾棗。號稱藏品。然實產於印度。而先入西藏者。入口貨中國有茶葉。絲。綢。縐紗。鋼玉。硬玉。磁器。帽鞋。及紙。印度有米。麵粉。竹布。緞。布疋。織物。珊瑚。珠玉。寶石。金鋼石。顏料。假漆。及糖。

西藏人民。酷愛和平。最耐勞苦。而易於安足。男女皆作手工。人能負八十磅之重。日間皆喜留戶外。婦女則坐而繙結日光之下。談笑語唱。隨處皆是。人民多迷信。但甚誠實。劫掠偷竊之事絕少。

居民棲所。用泥土築成。其排置基礎之法甚奇。數人各持一石。排列成行。待號一發。即擲石於地。此基礎之上。竟可建樓數層。房屋無天花板。蓋以木料。橫以樹枝。覆以瓦石。汚以泥土。踐之使平而後已。

什物簡少。民無桌椅。盤膝坐於墊褥上。前橫小几。用以代桌。

民以烘烤之麥粉和以牛酪爲食。喜飲酒。鮮食牛羊之肉。其食者多係乾脯。蓋烹煮之法。若輩視若無需。胡椒及蒜爲調味要品。

男子剃其首之前部。後垂髮辮。末端結以紅線。衣服長而無領。多皮製。腰束皮帶。穿深紅色之長靴。

婦女之服飾亦相似。但加袍。色以紅綠爲主。多戴假髮。上圍滿綴眞假珠寶珊瑚之帽圈。

男女視褲襠短襪爲非要。故穿之者少。其身服一經著身。雖寒暑變遷。非至破壞不易。

富者以緞紗製衣。仕宦以黃色爲顯貴。

西藏文字。既不同中文。又異乎英文。雖有單獨字母。而文法倒逆殊甚。如云「我吃一碗飯。」譯之藏語當爲「我飯一碗吃」。

人民之階級。分爲六等。喇嘛居其首。男子五分之三爲喇嘛。一家有五口者三爲喇嘛。二事他業。婦女之奉信婆羅門教者。名「教墨子」。此輩亦夥。喇嘛或「教墨子」之無院可歸者。咸三五成羣。相集道巷。或誦經。或念珠。家有病人或喪事者。咸延之行祭儀焉。

喇嘛與中國僧道不同。既不禁婚娶。又不守齋素。一妻多夫制亦行。大抵多兄弟同妻者。

第二等爲牧人。藏民之主要家畜。爲牛、犛、牛、馬、驢、羊。馬驢以騎乘。驛犛牛充運載。其他則供乳肉之用。犛尾可作拂塵。糞可供燃料。

大凡驅使之。人多能耐苦。一日能步行四十哩之遠。此輩既習以爲常。途險如夷。每至驛站。必先伺其畜。而後自飲。水雪之候。能暴露郊野。及晨。則脫去雪花。稍稍進饌加秣。而復作他程之預備矣。

第三等爲商賈。販中國貨物至印度。其經商印度者。先於藏部收集羊毛。運至葛倫布。後購印貨以歸。運輸艱難。百物昂貴。一鴨之值。須易墨幣九元云。

第四等爲工匠。什物器具。以及裝飾品。皆自其手出。但其手術粗拙。木工僅以膠液黏著几桌。一經雨水之浸。各部俱分矣。至若鑄鐵工作。則更不足稱。

第五等爲農夫。全藏可耕之地少。故農業不盛。氣候之不適。肥料之不講。亦與有因焉。

第六等爲學者。博學之士極少。讀書者概出富貴之家。全藏無學校。凡家長欲令子弟求學者。則延私傳教授云。

藏人宗教。名喇嘛教。儀教要旨。根原於婆羅門教。按喇嘛一字。即藏語「無上」之意。喇嘛教初名紅教。以其信徒等之紅冠紅衣得名。其後濡染迷信。人民多不滿意。西寧有宗喀巴者。生於明永樂十五年。有鑒紅教之腐敗。決意純清之。除去諸般迷信之舉。如吞劍吐火等。復令其教徒易黃帽黃袍。而自居其首。稱爲黃教。有二名徒。曰達賴喇嘛。曰班禪喇嘛。其化身活佛。即出自二者系統也。自西藏蘇我版圖。選擇喇嘛之權。在拉薩之中國駐藏辦事員之手。選擇方法。由該員羅集神童之名。一一鑄於牌上。投入中政府所賜專爲此用之金瓶中。然後是員在大庭廣衆前。抽其一牌。獲抽者即當選爲達賴喇嘛。然須得中政府可許可。方能登此神聖之位。選舉班禪喇嘛之法亦同。

當達賴喇嘛乘轎而出。衣黃色綉紗儀仗莊嚴。長隊前驅。旁觀者當拜跪其前。脫帽出舌以示其敬仰服從。班禪喇嘛爲二等活佛。儀仗半之。

藏民之謁達賴或班禪者。虔誠非常。即最貧乏者。亦以錢財奉呈。以得其神聖之杖。一觸其首。

清晨人民皆誦經一節。行路之時。猶默誦「阿摩尼別別吽」意即中國僧人所謂「阿彌陀佛」也。跪拜之法。覆身於地。而伸手與體成直線。

廟宇寺院。數目繁夥。咸凜凜然有森嚴之氣象。香爐以純金製成。塑像亦鍍以金。其冠則鑲以寶石。寺院之最大最富最著者。當推

布達拉壁蓬及西拉。

西藏風俗情形。至足奇異者。人民於新年。交換六尺長一尺闊之白布以爲禮。朝鮮果廩。常用以享客。

太陰年曆。藏人仍用之。如某日凶。則可遺漏之。例如六日爲凶日。則於曆中去之。而選擇初四初五初七初八等。反是而吉日可複。例如初九爲吉日。則一月之中。有二日爲初九可也。

凡家有弄璋之喜者。家人必不以其爲男爲女告人。蓋恐招衛護女神之怒。變其男爲女也。及周晬。始洩其事。嬰孩之父母。任其赤身裸足。雖嚴冬少不顧。而孩年尙幼。已教之習飲酒矣。

婚姻之制。甚爲簡單。黃昏薄暮之時。新婦乘馬至郎家。親朋咸以與前同大之白布。圍繞其頸。婦即俯首以示謝意。宴飲歌舞。爲此吉期。應有盡有之事云。

喪葬之禮。亦甚簡單。不用棺槨。屍首裹以蠶。由有力者曳之去。哀弔絕少。其處理屍首之法。有四。土葬爲最賤。水葬次之。擲於池中。下飽魚腹。第三爲火葬。第四則爲天葬。所謂天葬者。先以屍首置巨石。任鷹鷂啄之。後由親戚磨其殘骨成粉。和他物爲餅以飼犬。設禽鳥不食。則人將信此死者曾獲罪於天。於是延喇嘛誦經。以邀神宥。

對於娛樂遊戲之事。藏民甚爲輕捷。曠時張幕林叢。作種種玩耍。晚則歌舞宴飲以爲樂。倘逢佳節良辰。則演有關鬼神及宗教之劇云。

以言政治。則其結果。斷非吾儕所能臆及。然中國不欲保西藏。則已。欲保西藏。爲領土。則非武力所能降服。必用感化之方。始能和解。可斷言也。吾國宜使藏民深明此大共和國者。西藏亦其一分子。蓋惟此權利及義務之心。始能納西藏於密附之一途也。

譯者曰。西藏物產豐富。人民誠樸。徒以交通不便。教育未興。以致地利遺棄。民智閉塞。辛亥之役。藏番乘我紛擾。蠢起叛亂。政府所派兵隊。既未能彈壓。又恣意蹂躪。藏民銜恨刻骨。遂類喇嘛遁入印度。英人待以賓禮。百般籠絡。并護衛入藏。故感戴靡涯。能無見異思遷之意乎。爲質邊計。吾國宜速築鐵路。以便交通。關利源。以致民富興學。校以開民智。而疆吏之選擇。更宜注意。庶藏民能洞

悉。世界大勢。破除。迷信。力求。進步。勿受。外人。之。愚。而。並。存。於。無。窮。也。是在。當局。倡。率。於。上。而。國民。贊助。於。下。矣。

羅斯福 THEODORE ROOSEVELT 美國安爾帛脫齋吳 ALBERT SHAW 原著

閔啓傑譯意

考吾美之歷史。成偉人者亦衆矣。然其生前。爲人所記。述。無有。如。羅。斯。福。之。多。者。羅。氏。平生。言語。著作。其。材料。之。豐富。種類。之。繁。雜。亦。非。他。人。所。能。及。氏。辭。職。於。公。共。事。業。將。二。十。七。年。有。奇。一。九。一。九。年。一。月。六。日。逝。世。一。九。一。六。年。十。月。廿。七。日。爲。氏。六。十。壽。辰。氏。幼。時。畢業。於。哈。佛。大。學。後。返。新。約。入。政。界。極。力。奮。進。求。推。舉。爲。立。法。部。下。院。會。員。以。美。國。全。國。面。計。當。時。爲。立。法。部。部。員。者。不。下。數。千。人。奔。走。於。州。城。職。務。預。備。得。公。衆。事。業。之。經驗。者。亦。將。萬。餘。人。當。時。全。球。無。有。如。美。國。之。授。各。級。少。年。以。起。始。其。公。衆。事。業。之。機。宜。者。會。社。組。織。制。度。及。地方。選舉。職員。制。度。厚。賜。於。數。代。之。美。國。青年。居。此。同。等。地位。受。此。同。等。權利。增。以。己。之。功。績。品。性。羅。氏。露。其。頭。角。於。一。八。八。一。年。之。秋。被。選。而。就。立。法。部。員。之。任。時。乃。一。八。八。二。年。一。月。也。

青年所歸望之領袖。有一事爲我所當注意者。即羅氏於公衆事業。最早時代。得青年人民之仰望。而尤以受學校教育者爲最。是時我美各城。管理惡劣。全國各州各區之政府。皆固守坐分職祿之制。(某政黨勝後其被選補之人。將國家大小職祿。分與同黨出力之人。紐約城中。改良文官職務 Civil Service Reform 事業。爲克鐵斯 George William Curtis 斯敢是。Curtis 及少年撲脫暖 George Haven Putnam 等所領導。羅氏迅即與彼等取同一之舉動。氏在立法部中。占領袖地位。以辯論。改革。之。強。毅。傳。名。於。全。國。未。幾。即。得。光。顯。親。密。之。名。於。進。步。圈。內。自。鮑。斯。登 Boston 以。至。舊。金。山。氏。手。著。新。約。文。官。職務。法律。考。究。新。約。改革。事業。不。遺。餘。力。當。時。西。美。有。報。紙。主。筆。著。論。稱。頌。氏。之。功。業。謂。預。測。羅。氏。將。來。必。造就。全。國。領袖。人才。全美。各。州。皆。將。被。其。澤。云。方。今。羅。氏。卒。後。鴻。篇。鉅。著。之。見。於。報。章。雜誌。者。不可。勝。數。或。記。其。事。業。或。贊。其。成功。僅。於。此。雜誌 (美洲評論之評論) 二十八年。中。關於。羅。氏。之。著作。述。其。生平。狀態。及。事。功。附。以。圖。像。數。百。幅。可。集。成。一。厚。冊。氏。於。此。期。內。爲。美。國。人。民。事。業。之。中心。人物。爲。公。共。事。業。及。社。會。進。步。之。重要。人物。蓋。不。能。不。更。加。以。注。意。也。

一八八四年白來 Caine 選舉競爭。與羅氏同世或與彼親近者。自幼即有銳敏興趣於公衆事業。然多數不憶及一八八四年白來與克來佛來 Cleveland 之爭。彼等僅知有一九一二年與一九一六年羅氏政治會議之出萃拔類。在今世政治風潮中。氏之感。颯彼等。乃一年少之丈夫。非年老之政治家也。人皆信氏尚有少年剛強之氣。至最後之日。氏之體育造乎其極。而其不倦之精神。及實之勇敢。仍不稍衰。然氏於一八八四年全國共和黨集會時。爲紐約委員之長。時年僅廿五。氏扶助安特默特 Antoine 而反對白來。其友初皆扶持白來。至選舉時皆扶持民主黨之克來佛來。

羅斯福對於同黨之理論。人皆知羅氏與克鐵斯斯敢是等取同一趨向。氏每當夏令避暑於西北美。與牧童獵者爲伍。從事畜牧於小米沙河 Little Missouri 河在孟他那 Montana 北但可他 N. Dakota 兩州之交。一八八四會議後。即前往研究其在共和黨之地位。氏表白意見於其著名之陳述。此陳述生光明於其後政治事業之趨向。茲轉載其言如下。

吾有志投共和黨之票。人不能如在黨內。又如。在黨外。爾則能任擇其一。然不能俱爲。每則皆有益。亦有害。人不能僅取其利。而不受其害。吾明察而入黨。爲吾所能爲者。不幸而受摧折。然終以成功爲目的。盜魁之行爲。不能與陸軍大佐之行爲同在一軍隊中。前者有更自由之行動。後者能使其舉動有更大效力。在一接觸可得大益。在他一接觸則反之。不必領受一職司。而行其狡計於孤獨無援之掌握中。在推選白來君時。彼僅受二挫頓。吾能干涉兩方面。若共和黨員不舉吾爲紐約委員會之長。吾能一方皆不干涉。吾由遺傳及教育。使吾爲共和黨員。吾所能爲之善舉。皆已行於共和黨中。吾已行之於前。尚願繼之於後。

是時民主黨克來佛來爲紐約之行政長。而羅氏爲共和黨立法部部員。二人同心協力。改良提倡。爲該州謀幸福。而甚相友善。然羅氏以其和黨員。投票白來。而反對克來佛來。嗣後數年間。耗歲月於西美。研究並著作歷史。羅氏第一書爲「一八一二海軍戰爭史」。搜索材料。以備「西美凱旋記」之著。此作乃一甚有價值之書。記述在美國革命之時及革命後之進步行動。一八八六年。氏爲共和黨之候補爲紐約市長者。爲鼎足之爭。其他乃喬治 Chuy George 及海灰脫 Abraham Hewitt 二人也。

文官職務委員。一八八八年。羅氏誠意扶持優勝共和黨候補員海力孫 Benjamin Harrison 而反對克來佛來。意欲得州中助

理秘書之職。然白來爲州中秘書後。憶及羅氏於一八八四之狀態。總統海力孫欲授氏以他事。使彼爲華盛頓文官職務委員長。以新共和黨行政者。繼民主黨統治之後。各職皆求酬報。因起恐惶。氏維持正當標準。並壓制不正式之規律。免致選擇書記及他職。位時有競爭考驗之舉。氏居此艱難地位。經海力孫之四年任期。又繼續克來佛來第二任之半。此六年務職中。羅氏保存其考究學習之習慣。得實際。際。問。於。各。種。各。部。行。政。方。針。且。得。公。共。事。之。論。理。與。普。通。智。識。其。位。雖。不。甚。樂。然。於。後。來。爲。華。盛。頓。政。治。領袖。時。得。甚。大。利。益。且。在。職。位。時。增。進。關。於。人。類。性。質。之。智。識。由。此。而。知。政。策。舉。動。之。源。流。及。黨。會。之。機械。

紐約城警務委員。由華盛頓之地位。一躍而爲紐約警務委員會之主席。是時斯確郎 (W. H. Seward) 市長就任。以實行其改革行政。乃一八九四年選舉之結果也。氏在此職務之事業。又足表出其勇敢之品性。及敏捷之判決力。當氏強迫星期日閉歇法律。及爭執改良住房時。有多人勸告。謂彼將毀敗其將來政治事業。然氏百折不回。經無數爭論風波。然自氏在位實行後。紐約城常得更優美之成績。一八九六年選舉會。氏反對蒲來 (Byron) 而贊助馬克肯來 (McKinley) 甚力。爲其首次之運動選舉之演說。素非長於演說者。然此屆以其純粹熱誠與雄壯氣概。得在座者之同意。而獲無上榮譽。嗣後常爲甚有效力之運動選舉演說家。氏之成功。皆獲益於運動及戶外遊戲。不使有用精力及寶貴時光之虛擲。

海軍助理書記。馬克肯來就總統任於一八九七年三月。古巴革命之紛擾。已將三年。而美國將捲入旋渦。羅氏深信美國將加以干涉。干涉當以海軍爲最重要。氏預備作海軍助理書記。以鼓吹海軍之籌備。紐約之行政首領。皆不滿意於羅氏。然終自退其抗議。在數星期之間。羅氏得助理書記之職。

訓練戰馬與統治紐約。氏之鼓勵海軍進步其射擊術。選拔杜桓 (Dewey) 爲大西洋總司令。及氏之有助於總統秘書。乃成舊日之故事。我著者自稱。亦不復述其離安樂之華盛頓。而與其友組織訓練戰馬之聯隊。氏之所爲。非因榮譽之主動。實由義務之所在也。氏在東西美之生活。得人民之親善。亦大有益於其著名聯隊之組成也。氏自古巴返國。適當政治危急之秋。氏被推爲共和黨統治者之候選員。嗣復被選履任。執行職務。用其平日治他公私事之熱心毅力。

總統之獲得。是時氏已達美國政治界最高之地位。爲少數認爲有總統資格者之一人。若一八九六年與馬克肯來同時選舉之副總統霍抱脫 Hobart 尙在。則將復與馬克肯來同再被推薦於一九〇〇年之選舉會。然霍君既死。而其遺缺羅氏以著名之人物。加以共和黨之助力。則其獲得優勝。固已無敵。是時西班牙之戰役已竣。菲律賓之創業方興。政治衝突。層出迭見。共和黨極力維持馬克肯來於鞏固地位。而馬君於即第二任之後。不久即逝。副總統羅斯福即入居白宮。

公平無私之行政者。此乃指羅氏而言。非指近世美國歷史之趨向而言。余幸而得締交羅氏於彼爲文官職務委員之時。其後事畧亦頗知之。識羅氏者莫不記憶其公平無私之精神。其實行明智平正事務。以待結果之願望。及其爲公共事業時之敏銳裁判力。羅氏雖爲堅強之行政者。當任總統時。無時不掌總統職務之特權。然與國會兩院感情甚洽。常就商於兩院議員。氏特許與政府平等之機關人員。以謁見於白宮之優遇。其他則一概拒絕。與內閣人員亦有親密正真之友誼。氏常信任其官員之勸告。而頗珍愛彼等之智慧與扶助。氏屢語余於閒談時。謂彼尊敬洛脫 Loott 君與塔福脫君 Tate 爲大政治家。其智慧與志向皆足與海米而登 Hamilton 及安 Jay 馬雪兒 Marshall 賈廸生 Madison 及勿生 Jefferson 等相頡頏。常以爲彼施政之

成功。皆得力於此數人。常喜舉述此數人各方面較彼爲更能更智之處。氏忠誠政策之實行。皆爲其代理將軍諾密司 Knox 所制定。氏有極端信仰於青年部員。如及姆司 James 茄非爾特 Garfield 等。且於相處既久之人員。如戴鐵耳油 Carleton 及駱白 Loob 等有無疑之信託與親愛。氏有高深滑稽智識。並知常人之缺點。氏永不嫉忌怨恨他人。亦不喜見人之受禍。氏雖爲政治上競爭激烈人物。然後無時不欲把握其前所反對之人。氏對於其國家之感化。將歷久而益彰。永爲開新紀元成佳時日之領袖。而其生平缺憾。將見久而彌補。氏亦知吾美鐵路工業進步之利益。然以爲公共事業之趨向。必能克勝私人富足之願。欲氏深知辦理團體之完全精神。常歡迎無數進步階級。以傾向於更完美之社會情狀。

天然之博物家。氏之所以成爲著名人物者亦多端矣。而能保存其幼時所得勇敢無懼之精神。亦其一也。此勇敢之精神。半由於多才多藝。氏常語人口。庶民生活不足憂懼。彼行政時常用自殺之政策。因一旦離位。得致力於其他事物。氏學之博才之高。乃

甚大之問題。非此所能詳論。然氏之爲博物家。固已無疑。氏之禽獸草木之智識。萌起於兒童之時。而常與年齡俱增。常喜與博物家談聚。氏爲嗜戶外生活。研究生物之博物家。非樂於殘殺禽獸之遊獵者也。嘗追尋其西美之生活。而著遊獵之書。總統退位後。此精神仍不衰。往非洲爲有名之遊獵旅行。氏喜親近於彼得、同等趣樂之人。一九〇年。彼將往非洲。使華盛頓新聞訪員克來克 Edward Clark 述其行程計畫於此雜誌。克君亦一博物家。故得與總統相近。在數星期前。余遇克君。彼又談及羅氏對於博物之興趣。羅氏結交博物家之性質。幾經其終身。由非至英。與英國外務大臣茄來 Edward Grey 離其職務。而耗歲月於新森林 New Forest 以研究鳥類。茄氏亦一大博物家也。

各種類之多才多藝。氏爲一學習歷史及普通文學者。而其腦力之強健。爲人所最可注意者。氏徧謁各君主。退語人曰。我之記憶。蒲羅忍 Prussian 及霍海俗能 Hohenzollern 之歷史較德皇爲更詳確。蓋氏曾與德皇談聚數小時於宮中。及大福來迪力客 Frederick the Great 追悼會中。亨德利 Hungarian 貴族皆羨佩其詳確於蒙古人移居及亨德利之古代歷史。四

客司福特大學教員拉安斯 Professor Rahnst Oxford 爲公認之最大色勒特族文學家。Celtic Literature 遊歷美國。

適值羅氏總統之時。二人作長談於白宮中。後語余曰。余（拉氏）於他學術有裁判之誤。然於己所研究之色勒特文學。固可無誤。吾謂羅氏爲吾所談論人中。最有可注意之智識於色勒特文學及歷史。余（著者自稱）於此未嘗研究。不能定以己見。僅取於此最有研究之人之言。以證明之。羅氏喜語人謂彼僅一平均之人。能發展其天賦之最大功用。氏造成完美體格。自極柔弱之起。始占科學家、文學家、歷史家、著作者之地位。加以工業及博物之興趣。氏願作有益於時間或體力之事。而襲受一溫利之運命。氏不擇能生財者爲其一生職業。故能嗜愛博物。而造成有學問之人。且可供獻其光陰。能力於公共事業。氏謂美國人民當對市民義務而觀。能忠誠盡義務於國家者。始爲一活潑有用之市民。氏嘗言曰。我輩承受自祖先之產業。當保存之。進步之。而以轉授後人。氏非單獨行其己之社會義務。彼之熱心於他人事業之價值。經各種困難。努力於公平及人類進善者。亦非人所能及。氏覺彼乃一模範者。非一特異者。然氏個人品性之出衆氣魄之雄壯。在歷史上定爲一著名大人物。其榮名不僅遍布於全美。將傳

之於、普、天、之、下、公、平、純、正、增、其、名、譽、於、最、高、之、地、位、也。

科學家奈端傳

尙仲衣

奈端英之科學家。世所宗爲哲理之泰斗。數學之先導者也。生於西歷紀元一千六百四十二年。其家務農。稱小康。奈端未生時。其父即死。甫二歲。母再醮於史氏。幼時肄業於附近之小學。後入甘思莫中學。然其性情。故學績不佳。常居人後。一日與學友鬪。猝然悟曰。彼長於我。健於我。然我終勝者。非努力之功耶。若發奮爲學。亦必能勝人無疑。是後遂勤於學業。終日孜孜。非復往日之自暴自棄矣。師長時稱譽之。課餘之暇。復造玩具以消遣。如紙鸞、日晷、自動車等物。均手創之。年十四。史死。母歸。母不知其勤學。使廢學而務農。間日又使至村市交易。然氏乘隙必至父執克拉克家閱書。故雖務農。而所學猶未盡廢也。不數年其舅安思克富知其勤敏好學。乃力勸其母使復入學。母許之。氏遂入劍橋大學之三一學校。時年十九也。次年補爲免費生。一千六百六十五年得學士學位。逾年復得碩士學位。自後氏日研究深奧之科學。時購科學用品。以備實驗。數年內發明頗多。如反射望遠鏡、宇宙引力及積分學其最著者也。已而被舉爲三一名譽學員。(A Fellow of Trinity) 又二年。劍橋大學數學教授辭職。衆推氏代之。一六七二年。被選爲英國科學社社員。(A Member of the Royal Society) 一六八七年。天然哲理(Principia)出版。是時英皇哲姆士第一(Jane the Second)以專制手段壓制大學。氏起而抗之。衆以其功爲最多。遂舉之爲議院議員。次年十月國會解散。氏遂罷職。一七〇三年。復被舉爲代表大學之議員。此數十年間。氏雖碌碌於政界。然對於科學之功。仍未稍廢也。後被派爲造幣局監督。又常爲格林天文臺雜誌主任編輯。一七〇五年。安梯女皇(Queen Anne)授以爵士位。(Knight) 逮一七二七年。以尿禁症逝世於克思頓。葬於威思敏斯德大教堂。並立石像。劍橋大學亦爲之立石像。以示景仰焉。考氏生平最能。以恆。自守。嘗費十數年之功。著天然哲理。將脫稿時。忽犬傾其燈。稿幾盡。數十年之功。敗於頃刻。人皆意其悲。不欲生。然不數日。氏再起稿。重理舊業。絕不以中。敗。灰。其。心。非。有。恆。心。毅。力。者。孰。能。之。卒。歲。其。事。而。享。盛。名。豈。偶。然。哉。氏。性。又。極。謙。遜。將。死。時。謂。其。所。學。者。如。大。海。之。一。砂。慚。恨。不。已。絕。無。驕。矜。之。色。後。生。小。生。得。一。知。半。解。便。自。號。淹。博。而。趾。高。氣。揚。者。對。之。能。無。愧。死。乎。觀。氏。幼。失。怙。

恃。長歷艱辛。而卒能成大業者。皆其勤奮之功也。吾輩後生。或家給財足。或席豐履厚。詎可自餒。而不奮發。有爲哉。

林肯自傳 一八五九年林肯自作

宗賢俊譯

余堪土先 Kentucky 哈丁康特 Hardin County 人也。生於千八百零九年二月二日。父母皆生於非竟利亞 Virginia 十歲母逝。母族名爲汗克吐 Hanks 現有遷於亞大姆史 Adams 者。亦有遷於意大利諾 Illinois 之靡康康特 Macon County 者。祖亞伯那罕林肯。於千七百八十二年時。由哇青罕康特 Rockingham County 遷於堪土克不二年。卽爲印度大盜所殺。先祖爲教徒。 Quakers 由潘斯兒非利亞 Pennsylvania 之伯克史康特 Berkley County 遷於非竟利亞也。祖逝時。父年六歲。雖未受教育。然亦有儒者之氣度。方余八歲。由堪土克遷於即丁安那 Iriana 之史潘舍康特 Spencer County 時當各省聯盟之際。此地荒蕪。野獸繁織。而教育尤無人提倡。苟有人焉。能悉應丁文字。迷路而寓於鄰。人卽以爲巫者。教育之不振。已達極點矣。余時尙幼。無所知也。迨長。稍知讀寫計算。以爲學已盡矣。然余不以此而墮心。雖未入學校。而於教育方求競爭。卒有所得。此無他。余之自勳力也。余幼作工。直至歲二十有二。後至奴沙冷姆 Now Sulan 任某商店之書記。未幾。投身不勒克哈克戰 Black Hawk 卽被選爲義勇隊長。故欣喜異常。後置身政治。遂擢組織立法。然卽時(千八百三十二年)爲民控告。此余生來所未有之事也。第三次選舉。始選爲立法部員。而不能得候補議員之職。然當此立法時代。余已稍曉法律。故請改至史澎飛兒特 Springfield 以資練習。千八百四十六年。遂選爲下議員。亦無候補之職。故於千八百四十九年中。孜孜練習。其勤苦實非選時所能及者。又爲政治改進黨黨員。每當選舉討論會時。余總有所辯論。故名著一時。此後則名日張矣。如某知余醜容者。當謂余身六尺有四。重百磅。又八十。體瘦膚黑。髮粗眼褐。他則無可記憶焉。

發明絲綿布者馬顯公爵傳略 (Lord Masham)

吳錦銓

馬顯公爵之生平事蹟。頗足垂鑑。後人。苟有經營之能力。敏銳之腦筋。與夫不畏縮之堅忍。則富貴榮譽。決非難得。謂余不信。請觀此傳畧。

李斯特 (Samuel Cunliffe Liston) 氏者英國之貴族。稱馬顯公爵。生平最顯著之事業。為梳刷羊毛機器之改良。與廣貨之利用。李氏於一八一五年。生於里子 (Leeds) 附近村邑。家頗富裕。其父母欲使為教士。但氏極欲經商。父母允之。氏初習業於利物浦商舖之賬房。數往美洲。遂有「美三」(American Can) 名。一八三六年。始自製造毛絲於漫寧哈 (Manningham) 當時毛絲商業之大問題。即如何設法。造一機器。以梳刷羊毛是也。毛絲之製。須先除去短毛。並以梳刷其長而曲者使平。直至纖維完全光滑。毫無短毛攪雜其中而後已。方李氏初經商時。梳刷多用手工。繼發明家卡賴忒 (Carrington) 已於一七九二年。發明一梳羊毛機器。雖屢經改良。然有數種細長羊毛。猶不能不用手。李氏竭精殫力。以圖發明一種機器。無論製造何種羊毛。皆可用之。

有名唐納沙 (Donisthorpe) 者。已發明一種梳刷羊毛機。雖實際無用。李氏見後。以為苟經修改。可以成功。遂以一萬二千鎊購唐氏之專賣權。而與之共同設法改良。一八四三年。李氏大告成功。梳刷發明之第一年。是業中之最老最大之廠。定購五十餘部。每部李氏得一千鎊之專賣金。

是機屢經李唐二氏改良。仍歸二氏專賣。其中最重要者。為掛機器之發明。最合梳刷長羊毛。

一八五〇年。國家頒給專賣權。一八五一年。陳列於博覽會之機器部中。

海爾蒙 (Josué Heilmann) 在法國發明同樣之機器。在一八五一年以前。英國未曾用之。而一八四六年。已得在英專賣之權。

李唐二氏。亦獨立發明。但以海氏既在前。李氏以三萬鎊購其專和權。於是得駕馭毛絲商業。而機器梳刷。不久掃除徒手矣。

同時李氏有九梳刷羊毛廠。英國五。法國三。德國一。當經商法國時。得與發明「正方行動」(Square Motion) 原理之荷頓 (Issac Hutton) 為伴。遂用此原理使梳刷羊毛機器之進步更大。其後李氏拋去此事。更從事研究如何利用廢絲。

一日李氏至一倫敦貨棧。見印度廢絲一捆。大半為繭殼。有人語彼云。從未有入能利用此廢絲。售價之廉。幾與廢物無異。李氏遂購此全捆。每磅半辨士。攜至漫寧哈作種種試驗。以希變為有用商品。此種事業。李氏竟無倖匹云。

李氏從歐洲雇請精於製造機器及造絲方法者多人。藉彼等之協助。遂開始用機器理絲。得一西班牙發明者之助。造成織天鵝絨及綿布之機器。然其用廢絲織天鵝絨及綿布之成功。歷時十載。耗資三十六萬磅焉。發明之結果。使天鵝絨之織造。再為英國之工業。蓋自自由貿易主義盛行之後。莫失此種工業。至是始得恢復也。

李氏從此大富。有「姚克顯絲王」(Yorkshire Silk King)之徽號。數年以來。氏組一公司。資本近二百萬。漫寧哈工廠內。以廢絲織成天鵝絨、海虎絨、地氈、綿布、絲線、浴巾、花輪布者。二千五百人。一八九一年。李氏變為貴族。稱為馬顯公爵。晚年隱退。希避公眾之譽。嘗曰：「當吾生時。寧處「世界」之外。一俟吾死。「世界」可以吾加入之。」

新奇之乘法 (H. T. R. Jivier) 著

俄之南部。有農人某。能加減乘除之法。至於百分比例。則非其所素習。其求積之法甚奇。可作例以明之。

孫福文

例一 $40 \times 25 = 1000$

其法(一)置四十於左。(二)置二十五於右。(三)半其左方之數。至一始止。(四)倍其右方之數。與一同行即止。(五)加右方之數。即得四十及二十五之積。惟有一事。所當注意者。即右方之數。與左方偶數同行者。不能如入是也。

右	25
左	40
右	125
左	800
右	1000

得數 = 1000

列二 $9 \times 6 = 54$

右	6
左	9
右	36
左	54
右	54

得數 = 54

譯

例一之左列。五之半本爲二・五。去・五不計者。以其爲小數也。例二之左列。九之半本爲四・五。去・五不計者。亦以其爲小數也。

例一之右列。二十五。五十。一百。四百等數。不能加入者。以左列同行之數。爲偶數也。例二之右列。十二。二十二兩數。不能加入者。亦以此故。

惜乎其原理不詳。不能貫之大雅之前。想讀者不乏明哲。必能通曉也。

亞非利加之獅

(William Charles Scully)原著

張忠絳節譯

獅之生命極長。其性多同於人。具極大之臂力與不可制服之精神。其狀美麗威嚴。第其性凶猛。好傷生命。自人類有發表思想之文字以來。獅即多爲詩人歌者所詠唱。亞拉伯文學上言獅之篇。幾七百之多。可墨之詩。Homeric Poems 言獅之處。達六十餘次。其所言獅之性情。皆至詳明。可墨時。Iliad's Iliad 獅多產于小亞細亞。Asia Minor 今則亞非利加。米鎖波達米亞。Mesopotamia 及印度多產之。可墨時之獅。據詩家所載。其性情多與今之獅同。而破裂死者骨髓之事。獨異。昔之獅爲之。今之獅因恐損其牙。故除腦骨頸骨或攻擊外。絕不碎裂死者之他骨。據此臆度。則今之獅。或非昔之苗裔。蓋其齒系不同也。古歐羅巴之獅。生存於的斯雷 The saaly 直至西曆紀元前第四世紀者。皆被縛獲爲羅馬亞那 Roman Arena 遊戲之用。撒克斯克 Vikings 軍過海里斯波丁 Hallsport 時。獅有攻擊駱駝而不及他獸之趣談。考其故。蓋因歐羅巴之獅。向未遇駱駝也。羅馬亞那遊戲之中。展覽之獅。常至五百之多。凱撒末年時。獅經馴練之後。具有特性。故于遊戲時置獅兔於一籠。而獅不傷兔。誠奇觀也。亞力山大第一及古時東方之帝王。皆喜養獅於其官園圍之中。亞比西尼 Abyssinia 之帝王亦爲之。亞如及亞 Arabia 且有養盲獅以驅邪者。及後中古之時。米蘭 Milan 及印度用獅以殺罪犯。

獅之家族生活。至今尙不得而知。亦無可據之言論。有五獅一羣而四爲雄者。有五獅一羣而四爲雌者。獅羣常至四十之多。然每羣之數。至多不過十獅。彼亦偶爲大體之聚合。第難永久。其小體之聚合。則縱非永久。亦必數季。其所在之區。土人往往能言之。獅

既無合羣之性。兩性之愛情復薄。故產小獅必三年一次。吾常見他獸爲友而鬥者。然向未見獅爲之。獅鬥雖猛。多爲肉食。且雄獅常有食雌獅者。即雌獅亦常有食其已傷之女友者。故長獅及幼獅同居。實爲鮮見。獅孕十五星期始生。幼獅初生。目即開。其色不一。多爲灰黑。常如芥菜。北地之獅。色稍淺。獅身及腿有黑點及條紋。觀此。則獅之初或與虎豹同出一脈。間亦有身無此點紋。而爪及腿之下部有之者。亦有黑背脊者。亦有一獅獨具土色及條紋者。獅面例之其身甚大。旅行非洲之歐人。爲獅之大敵。其遷居之慶民。曾于一千八百三十六年射殺二百四十九獅於阿及西城之大碑得地。Tahamshu in the Orange Tree State 小獅斷乳。多延至三四月之久。其所居多爲水草之地。將近斷乳時。其親導之出獵。獅之乳齒。一年後即落。生犬牙以助其食肉之用。此時附近居民之羊羣。多飽其腹。當小獅獵時。其親每旁觀爲之指導。故常有二三十羊同殺於一時者。追獲羊後。其親復教以食之法。

獅之態度。亦有足知者。獅行時。頭垂過脊。向無昂頭作凜凜之概者。如貓之過叢林。蓋因獅本貓屬也。獅之大者。重逾四百鎊。惟其色與貓異。其眼睜作圓形。尾尖被黑毛。雄者有鬃。獅之性易驚而不易怒。其形狀顏色及鬃毛之多寡。皆因類而別。故亦有雄而無鬃者。北部之獅。較之南部色常淺。鬃少而體大。其生鬃之時。多爲生後之第三年。鬃毛之色。或淡黃。或黝黑。因類而別。獅怒時。力強狀猛。至可畏怖。然猶非獵人之大敵也。獵人之大敵。水牛及豹是也。水牛常以其額及角觸人。且靈便如貓。復難屈服。每遇敵。必追隨。至死不休。豹體小而靈。馳驅如風電。故皆猛難制。然未激怒時。絕不傷物。方獅食時。人或驚擾之。彼必怒而藏匿。或蹲踞地上。面敵而擺其尾。或引轉其尾之尖。以取攻擊之勢。其攻擊之時。距敵過百碼者絕鮮。多爲二丈之內。攻擊時。猛躍。其速度與馬同。有時止于數碼之內。爲最後之攻擊。雌獅及小獅同處之時。若爲敵所擾。則必急起攻擊。毫無遲疑。傷獅爲敵攻擊之時。自作光。直其尾。環其鬃。狀至可觀。其頭垂過肩。鬃作圓板形。口開而無聲。

故事述異 藍辛氏原著

周思信
沈麟玉合譯

(一) 雜異狐

譯 叢

雞居樹杪。張口而鳴。一狐來。見雞心喜。欲捕之。而不能升樹。默念得之之法。如之何則可。旋喜曰。噫。我欲得之。惟我智依。於是立樹下。仰謂雞曰。友兄。汝聞世界鳥獸和平之宣告乎。鳥獸不得相殘相殺。相爭相鬥。而必相扶相持。相親相愛。是自今以後。無大小強弱之分矣。願子緣樹而下。我將告子以詳情。蓋我不能升樹。而與子語也。雞知其詐。狂叫曰。少俟。言時。延頸遠眺。狐問曰。汝何注視乃爾。雞曰。我視。線。所。及。若。有。三。五。獵。犬。向。此。而。行。獵。者。且。尾。之。也。狐色變。心慌口訥曰。若是。我則宜他適。雞曰。勿往。我將下一聞此佳音。當此和平之時。汝奚以獵犬爲懼哉。狐赧然強曰。否。聞此信者。僅十之一。我恐彼獵犬未之前聞也。大慚而去。

(二) 各塞姆之知者

某日爲拿丁亨姆之市日。(按西俗有所謂市日者。Market Day) 爲交易之主要日。有二人俱家於各塞姆。相遇於拿丁亨姆橋。甲曰。巧遇。乙曰。果巧。甲曰。汝何之者。乙答曰。至拿城。汝奚往。甲曰。我往市場買羊。乙曰。買羊乎。則將就何道歸。甲應之曰。我擬驅羊過橋耳。乙曰。汝不能。甲曰。何爲。二人不語者須臾。有頃。乙持棍曰。我將阻汝羊。言時。作驅羊狀。甲曰。我羊將入河矣。汝何必斤斤若此。乃立橋上。擊棒作前驅羊狀。乙則反驅之。且曰。必不使汝羊過此橋。方爭執間。丙自拿城來。肩荷重袋。詢曰。汝等何爲。二人具以告。丙曰。毋爭。羊何在。甲曰。我將購諸市。丙曰。愚夫。汝不見袋中之肉乎。甲乙應之。丙乃行近橋旁。解袋口而肉入河。問曰。今袋中存肉幾何。甲曰。無。乙曰。一無所有。丙曰。汝等腦海中所有之智慧。亦空如吾袋耳。請問三者之中。畢竟誰是聰明人。

十二人行於道旁。各肩一釣竿。手執一釣魚絲。甲曰。我等雖不得魚。然今日已覺釣魚之疲乏。乙曰。我等於涉水時。頗以爲苦。願天佑我等。無一溺死者。甲曰。否。視彼處。蓋我十二人皆從彼處出者也。乙曰。善。我數之。大家來。暫立少時。我將察之。……一、二、三、四、五、六、七、八、九、十、……數畢。詰異曰。何祇有十一人。惜乎。傷哉。其一必溺死矣。丙曰。不然。決無此理。待我數之。諸衆肅立。……一、二、三、四、五、六、七、八、九、十、……數畢。曰。十二人中。必死其一矣。丁曰。我不之信。請衆位橫列成行。我將對汝等而數。則必不致有失者矣。……一、二、三、四、五、六、以下稍緩。七、……八、……九、……十、……十一、……我信之矣。戊曰。此則各塞姆之不幸日也。已。我恐彼未死。我等曷反道而行以索之。衆曰。然。十二人且行且泣。一官員乘騎而過。問曰。汝等何爲而慟。豈有所失哉。甲曰。痛哉。

我等十二人緣溪而魚其中。一人溺死矣。官員曰。然則汝等此時幾人。乙曰。十一。我等皆數之矣。丙曰。每人數過。僅得十一人耳。官員曰。僅十一。其然乎。苟我能指出十二人。汝將何以報。丁曰。我等願餽所得銀。官員乃曰。汝等橫列。每人手所得銀。於是該官行至第一人。取其銀。拊其掌曰。一人。至次人。如之。曰。二人。由是三人。四人。至於十二。已曰。感謝上天。我等皆生。官員曰。再會。我必行矣。乙曰。君既助人。願上天賜福於君。衆乃道謝而別。官員懷銀而行。默。啜。彼等俱數人而不及。已。宜乎不能得十二人也。

(三) 鵲與鳥

一日鵲與鳥約相聚餐。且有扁豆及米與夫牛油之羹物。鵲取米。鳥取扁豆。鵲任烹飪。餐備。鳥將入座。鵲曰。孰謂污穢者可列宴席者乎。汝偏體鳥鬚。頭額如爲灰所覆。願往池中洗之。鳥雖不樂受此。然知鵲心堅定。不易更變。乃至池旁。謂池曰。汝名池。我名鳥。願君與我水。以洗我口足。池曰。君須借角於鹿。用角掘小溝。以導清鮮之水。庶可供君之用。於是鳥至鹿求曰。我名鳥。汝名鹿。願得君角。以掘溝而洗我口足。庶可飽我所欲。鹿曰。欲忍痛拔角。須多食滋養料。君先往牝牛。求乳以哺我。由是鳥至牝牛。謂之曰。汝名牝牛。我名鳥。願得牛乳。鹿飲之。能忍痛與我以角。有角。能掘小渠。以洗口足。以飽口腹。牝牛曰。可。惟請餉我以芳草。以此爲我之糧食也。鳥因詣草。曰。汝名草。我名鳥。願得數片。以餉牝牛。得乳以哺鹿。鹿與我角。可掘渠洗口足。可以飽我腹。草曰。汝往鐵匠。求其鑄鐮刀。以利草。鳥又往求於匠。曰。汝名鐵匠。我名鳥。請爲我鑄鐮刀。以割草。草以餉牝牛而得乳。以乳哺鹿而得角。以角掘小渠而洗口足。可以飽我口腹。匠許之。曰。請君爲我生火。助我抽風箱。則可遂君欲矣。鳥欣然願爲。不知偶一不慎。失足墜入火中。而殞其命。鐮刀不可得。草不得。割牝牛不得。餉鹿不得。哺渠不得。掘口足不得。洗而佳。香俱爲鵲獨食。嗚呼。鳥往來勞苦。犧牲其命。猶未得利。亦堪嘆也。

(四) 克勞斯之得風

清晨。王在室。一僕入。後隨一少年。僕曰。此少年應召而來。名克勞斯。王曰。我不知本國有若干少年。彼既欲一試。未嘗不可。惟恐不免蹈前人之覆轍耳。語次。轉首向僕曰。一年以來。少年死者幾何。對曰。九百九十有九人。王曰。則我恐尙有同數之人。將舍身於此。

者。克曰。我爲最後之人。將以我之成功。救後之少年。王曰。汝恐不詳其中困難。不知前途障礙。我爲汝細述之。然後決汝志。如予所諭。我有一女。幼時。莫能辨真僞。稍長。信所見。信所聞。無論背理虛誕之事。亦深信之。今年已及笄。苟不辨真僞。何能爲人之母。又安得生存於世哉。克曰。然則王所欲。僅使公主能辨真僞乎。王曰。無誤。設有能證明我女知真僞之異點者。當以女妻之。以河山之半與之。克曰。衆皆失敗乎。王曰。他人告以越禮難有之故事。彼輒答曰。其然乎。毫無驚疑之貌。且反告他人更奇之軼事。洋洋自得若深信者。克曰。我知之矣。今使公主言不然。我將娶之。而有河山之半。王曰。其外猶有予之感謝。願謂僕曰。引之見公主。願好運爲汝之伴。克曰。感謝王恩。隨僕而行。

克尾僕至阡陌間。公主在焉。克曰。公主。今日好。公主對相若。克曰。汝之黃芽菜其大矣哉。公主曰。此猶其小者也。克曰。總之。不足與我父之菜較也。一日。雇工十六人作新倉。天忽油作雲。沛然下雨。十六人盡避諸一菜葉下。公主曰。是菜果大。然既不得使之永長。又無極大之倉。如何藏之。克曰。汝有一大倉。而我倉且更大。公主曰。設令二重居我倉之二端。口吹角笛。各不相聞。克曰。果大。我父之倉尤大。僅有一小牛。行經其倉。則成一牡牛矣。公主曰。我家牛乳之多。汝必望塵莫及。用木盆盛乳。以製大宗乳酪。克曰。我家用桶盛乳。運之製造所。以製乳酪。其大如室。再以貨車裝酪。父尾車。于執轡。驅車入市。次晨。將桶堆積。高盈天空。我躡足其巔。不覺身在月旁。少焉。重量不均。所載顛倒。我乃以手攀月而空懸。公主阻曰。斯時汝奚爲。克頷曰。我偶見蛛網。遂徐徐緣絲而下。時不吾留。及抵家。已一越來復矣。公主曰。果費時也。克曰。是日我入禮拜堂時。方施濟貧困者。汝父亦在焉。輪流至王。王雖滿囊金銀。而所給僅二辨士。公主曰。不然。我父性素寬恕。決不至吝嗇若此。非我所信也。克曰。善哉。吾聞諸王。汝未嘗言不然。今我使汝言之。將娶汝。而有河山之半。王所允者也。我將與汝共見王。

(五) 樵夫與神仙

一樵夫立河濱樹旁。注視清流。若有所失。自語曰。惜哉。我斧休矣。我雖緊握之。而斧忽脫手。墮入河中。奈何。我無力買斧。失斧。不能伐木。不伐木。則無以爲生。我與我妻。又將若之何。方是時也。有白衣人行近其背。問曰。我友自語悲切。愁容鎖眉。何爲若是。樵者曰。

方我之砍枝也。斧忽脫手而入河。水深不可得。無斧則不能度日。是以憂也。其人曰。我願助汝。乃出袖中小杖。微搖水面。口中喃喃有言曰。斧兮斧兮。出水面矣。語畢。即有斧柄自水中漸漸上升。白衣人執柄曰。汝之物耶。否耶。樵夫答曰。仁者。非也。此斧色黃。若金子斧之柄。係木質製成。其人又揮其杖。口中喃喃如故。水中復出一斧。將出。其人執柄曰。審視之。是否汝物。樵夫搖首曰。感謝仁人。此非予物。此斧色白如銀。予斧則爲普通木柄者。白衣人曰。然則必作一終試矣。語畢。復搖其杖。口中仍喃喃作聲。又有斧自水中出者。白衣人執柄曰。汝之斧乎。樵夫曰。此天佑也。我所失者。正其物也。我所欲者。僅此斧也。我復得見我之斧矣。汝能爲此其神也。耶。言時。感謝不已。白衣人曰。汝爲人誠實。我甚樂于遇汝。可並取其餘二斧。一金一銀。爲誠實之代價。語已。疾馳而別。樵夫驚異欲狂。惟兀立注視三斧。

又有一樵夫來。語甲樵曰。汝有三斧耶。甲樵曰。請觀。一金一銀。一則爲予之木斧。並告以三斧之由來。乙樵曰。汝遭佳運。我將坐待來者。甲樵曰。我必歸告我妻。再會。乙樵俟甲樵行遠。自己斧投入河中。伴爲悲痛。白衣人聞之而至。詢之。乙樵曰。我斧入水矣。白衣人復搖杖。出斧一。乙樵奪斧曰。此予物也。我甚樂復得之。其人曰。汝貪。我不與汝。且汝既願自投斧入河中。又何憐哉。凡誠者。人皆助之。上天佑之。貪者。反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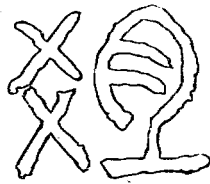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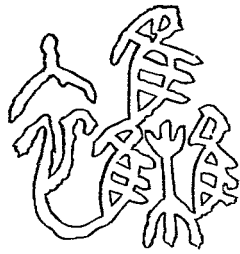
某塾師

梁治華

歲暮某塾師望東家明年復聘。因問其徒曰。四書中先生嘗幾見。徒不能對。歸問諸父。父明師意所指。因教之云云。明日又問。徒以十見對。令數之。乃曰。先生以仁義說秦楚之王。先生之志則大矣。先生以利說秦楚之王。先生之號則不可從。先生者七十人。見其與先生並行也。有酒食先生饌。待先生如此。其忠且敬也。先生何爲出此言也。先生將何之。師聞之喑然若失。

江良廷

蘇州江良廷。精於小學。書藥方。必書篆字。藥肆人多不識。江怒曰。不識篆字。便欲開藥店耶。其偏僻如此。



小說

依着這兒走

周念誠

一個古城荒廢了，城牆幾乎不留痕跡，變成個村落模樣。內中有一個大成殿，還同古城長存，但是屋瓦缺了，殿簷漏了，匾額也多爛壞。城中的路先後都堵塞了，只留着南北一條大道，通到大城殿前。城裏的住戶雖不很多，却總計有四百多人。因為只有一條道，所以離大道遠的人都從屋上爬過來。爬慣了也學會做賊，這古城裏盜賊也就一天比一天多。因此上發生了問題。

有個辛大覺得這路不好，就向大家說：「我們另外開些路好不好。」有許多人便跟他去了。

當地的紳董們就起來反對，因為他們自己住着靠街的房子，他們說：「爲什麼開別的路，路多了幹嗎？」

辛大說「不開幹嗎？」

紳董們說「開了幹嗎？」

辛大說「開了叫人好走。」

紳董們說：「現在的路怎麼不好走。你腿不好罷了。你們看他自

己屢壞，却怪路不好走。哦。」

辛大說：「你們怎麼覺得好走呢？」

紳「我們走慣了覺得好走。」

辛「有人走不慣又怎樣呢？」

紳「他就可以不走，自然的。你們看他真傻，走不慣還走了幹嗎。」

辛「不走又要路幹嗎？」

紳「因爲有別人走慣了要走。」

辛「走慣了纔設路的嗎。你們怎麼走慣的。」

紳「路南頭盡是水，沒法去，北邊一直到大成殿。誰沒走慣這條路。走慣了走慣的，還有怎麼嗎？」

辛「我舅舅同我說過，這路是魯先生想好，後來的紳董們給他造的。」

紳「是啦，你該知道，魯先生是個了不得的人啊。他的路不會錯的。」

辛「他。自。至。有。他。的。路。但。是。爲。什。麼。叫。別。人。不。走。別。的。路。你。們。看。誰。不。在。屋。上。扒。都。學。會。做。強。盜。了。」

紳「那不是魯先生的意思啊。」

辛「魯先生這條路害的我們糟了，開幾條別的路好不好。」

紳「那不成。魯先生沒這樣說過。你倒可以胡說麼。」

辛「我不敢胡誰的。得實在想兩頭有水走不去，北邊走到大成殿爲止，再過去便是墳墓的所在了。這樣的路，怎好走。」

紳「有路還不好走嗎。走慣了自然好走。你真想錯了，你想的大不對。老實說罷，天地也不容你呢。」

辛「我實在沒想錯。你們看一條路逼着人扒屋做賊……。」

紳「你想錯了。天地也不容呢。」

辛「好了，你說的太奇怪了。我想開別條路又怎樣礙了天地的事。」

紳「那不成。天地不容的。」

紳董們氣的很。大家勸辛大，說你又何必惱了紳董們呢。他們的書比你多，自然懂些。你去學了扒屋學成了做賊，路自然够你走了。不說別的路，他們不讓開，開了也不知道我們走得慣呢。辛先生，你又何必。

辛「他們書念的越多越不清楚。旁的路是塞盡了，只留了一條路，他們的竅也塞盡了，只留一個孔。你們不要怕，開了路你自己會走的。」

紳「胡說。道是一貫的，行去無處不通。這一條道行了幾千幾百年了，你懂什麼，別的道開了幹嗎。」

辛「別的村子裏都開着橫豎七八條路呢。」

紳「他們究竟是村子，我們是古城呢。怎樣反學他們。」

辛「多一條橫的爲什麼不成。」

紳「豈不是有了十字路嗎。人走路頂好是直道而行，就是轉灣也只是一灣，不成個十字。十字路開了叫人不好走呢。你想路不是只有南北兩頭麼。」

辛「十字路開了不好走嗎。我們扒屋不是走了橫七豎八的道兒嗎。」

紳「扒屋自然可以隨便，却不是道路啊。道路只有一條，不至又何必給他起個道兒的名字呢，正爲同屋頂屋簷兩樣啊。」

辛「那麼，直管扒屋好了，何必開這一條道兒呢。」

紳「你走三步也是一個道兒，走三十步也是一個道兒。只要你走動，道兒總是有餘。可是總是一條，不會成二字，也不會走出十

字」

大家說「這也很對啊。他們念的書比你多呢。你幹嗎說廢話。」

辛大說「道兒既然總是有，何必定下這一條來。」

紳董們說「魯先生定下的，多少紳董們做出來的，你可以說不對嗎。我告訴你，依了古人的道兒，學了別人的法子，那裏還用着有個自己呢。」

淚海

張忠綬編

第一章

話說安徽某縣有一富翁，姓趙，名成樑，娶妻王氏，夫妻皆年過花甲，無子。晚年生一女，命名賽玉，美而多能。父母愛之如掌上珍。雀屏之選甚愜，而乘龍難得。故雖已年過花信，然尙待字園門。賽玉既席翁之富，又得父母之歡，驕倨成性，奴婢有稍不如意者，動加鞭斥。選婿亦必待己意，定決有委禽者，必命至家，從靡後覓之，以定許否。翁亦依之而不禁。然三年之久，無如女意者。一日爲賽玉母舅大昌生辰，其母攜賽玉至舅家，席間談及賽玉婚事。趙母嘆曰：「賽玉今年已長，而婚事未定，妹夫及妹已老，一旦逝世，孤女何託。」兄在外曾一代妮子留意否。大昌笑曰：「妹所慮誠是，兄亦因此故，曾替賽玉探訪，今已得一人才學兼全，足爲妹婿，但未識說成

小說

後，有喜酒吃否。趙母應曰：「苟若兄所云，事成，何愁少兒喜酒。惟此人姓名籍貫，尙祈見告，俾妹商之成樑。再者，妮子稟性太僻，非妮子親隨，後不肯允許。明日兄可否囑彼至妹家一行，妹當沽酒以待。」大昌應曰：「諾。此人姓李，名良，原籍山東人氏，自其大父遷居於此，已數十年，世業儒，其父誠傑，爲隣縣知事，政績顯著。三年前，卒于官，沒後，有田百頃，遺其子良。良母今方五十二歲，良則僅二十而已。良之爲人，英明剛黨，性至孝，其母亦慈善之婦人也。蓋良之母舅，即余妻兄之盟弟也。故余知之熟。妹若明日欲命彼至妹家，兄當代爲轉達，彼必甚願。言畢，趙母領首，席終，起辭而歸。至家，以告其夫成樑。夫妻甚喜。翌日早起，趙母即命廚房預備酒席。午後，大昌攜李良至，其夫妻降階而迎，見良亭亭一表，甚甚，童子獻茶畢，遂命廚房開酒，席間，李良議論風生，滿坐欵然。老夫妻以爲乘龍得人，晚年可靠。是日，遂盡歡而散。別時，成樑私語大昌曰：「吾得此人爲婿，於願足矣。然未識吾女以爲如何。容問彼後，即當告兄弟度。此次妮子亦必中意。」三日內，兄候弟回音可也。遂別。老夫妻返至內室，見賽玉正坐窗前，趙母笑呼曰：「今日此人合妮子意否。賽玉笑而不答。趙母復笑謂曰：「妮子眼界素高，不肯輕易許人。不謂今日竟得佳耦，亦妮子之福也。趙老在旁續言曰：「妮子何笑爲。」

三

汝速言許否。俾我好回汝母舅之信。賽玉羞愧答曰。兒女終身大事。聽之父母。女兒何敢預聞。趙老舍笑曰。兒已許矣。事良佳。此後吾老夫妻有靠矣。次晨。大昌至。成稷告以此事。並擇定二日後行聘。是年秋爲于歸之期。請商之李母。以定可否。大昌聞言。即起作別。至李家。告以此事。李母允諾。兩家即請大昌及其弟大章爲媒。三日後。聘禮既下。倏忽夏盡秋來。于歸之期已近。是日熱鬧。自勿庸說。賽玉過門後。與良恩愛甚篤。兩家堂上。歡欣不可言狀。一得快婿。一得佳媳。樂趣自不可言。孰謂天下事。多有出人意意外者。兩家日後之死亡破產。即伏于斯時矣。

第二章

時光易過。新婚後。忽忽已將四載。小夫妻之恩愛仍篤。雖賽玉自幼驕養成慣。有時叱奴使婢。故態復萌。然李母待下素寬。且膝前只此一子一媳。雖有一女。幼年嫁出。近來音信不通。生死尙屬未卜。其待賽玉。有似已出。故小事皆聽之。過不以爲意。賽玉竟得以此安居無事。孰謂天公作巧。好事不長。未數日。良姊突回。良姊回賽玉無安居之日矣。讀吾書者至此。必將疑良姊爲天下刁謔奇妬之婦人。孰知不然。良姊之爲人。溫柔忠厚。誠非吾人之所能料者。彼自幼齡許與浙省布商蔡某。于歸後。即隨蔡某往浙。久未歸

甯。今之回。蓋別有因在。蓋蔡某于去冬不幸染疫病故。良姊只有一子。年幼。蔡某平生孑交。又無至親。沒後僅留現洋三百元。布數十疋而已。良姊心想已爲女流。遺錢用盡後。必至留落無依。不如早歸故鄉。尙可依母弟過日。主義已定。于是乘舟返里。三月十二日。舟抵皖境。遂賃車至家。李母見女忽回。訝其無故。及聞婿死。不禁嗚咽而哭。良姊亦哭。時賽玉在旁。掩泣勸李母曰。姊丈已死。哭亦無益。姊初自外回。吾母似宜歡欣。不應如此。良久。李母止哭。命賽玉與姊相見爲禮。須臾。良自外歸。見姊回。初亦甚訝。後悉其故。亦代爲傷心。然母女姊弟皆爲久別重逢。亦不可不謂人生之一快事。於是各就坐。互談別後情形。李母見外甥雖小。然靈敏聰俊。心亦甚喜。是日遂談至更深始寢。自此之後。良姊遂住母家。賽玉因姊新回。每日替姊那忙。或抱幼姪。雖勞無怨。于是者數月。亦相安無事。一日合該有事。良姊外出。賽玉抱姪。餌以糕餅。不意失手墜地。傷額甚重。賽玉駭極。急爲之包裹。然血已出如湧矣。賽玉尙不敢聲張以之告人。及姊回。知之。雖心痛兒之誤傷。然因已住母家。故亦不敢責怨弟婦。惟有獨自飲泣而已。不謂數日後。兒竟以此殞命。良姊哭之甚痛。至於泣血。然終未肯以此責怨弟婦。亦未肯以此明告李母也。李母見女之孀。只此一子。今幼年殞命。女年

甚輕。日後復還何人。不禁爲之飲泣。然尙未知因誤傷而死。故亦無如之何。苟李母果終不知者。則兩家之死亡破產。尙可救也。不料數日後。李母已悉兒因誤傷而死。而兩家之生命財產。遂日頽於危矣。李母之知此。非養玉告之也。亦非良姊告之也。噫。孰告之。孰告之。伊誰人。伊果何爲而告李母乎。讀吾書者。試一猜之。此人爲誰。蓋李家僕婦中之一老嫗也。當養玉夫手墜兒於地時。是嫗適從窗外過。瞥見之。然並未言也。今日之告李母。亦非有意。蓋彼有一孫。方二歲。隨在李家。是日孫方扒樓。嫗懼其覆。情急呼之曰。前日外孫少爺以跌傷殞命。汝知之乎。時李母在房聞之。知有異。急呼嫗入。問之。嫗尙不知應購李母。遂具道所以。李母聞言。始悟。遂立呼養玉至。責問此事。大加申斥。自此後。李母之待養玉。遂較前疎矣。此固不足怪。天下之爲人母者。大都如此。愛其已出。必甚於他出。視其子女之仇。不啻卽其身之仇。雖以李母之賢明慈愛。終不免此。今知養玉爲其女殺子之仇。無怪其快決於養玉也。況其女乃寡居。只此一子。奪其子。不啻奪其女之生命矣。李母以痛女故。此時竟將昔日愛媳之心。幾盡拋却。然李母究爲慈愛之母。因養玉父母年皆已老。只此一女。故亦不忍十分摧殘叱責之。惟時以冷眼相待而已。不謂天公以此尙未足以死養玉。而致兩家

人亡產破也。於是他事又生矣。此事生而養玉不得不死矣。兩家之生命財產。亦不得不破亡矣。此事者何。卽良姊之去世也。蓋姊自其子死後。終日思夫念子。在李母前。雖故作歡笑。以慰老人。然無人時。嗚咽涕泣。無所不至。自思命如桃花。日後何依。終日顧影自嘆。古人曰。股受足以亡身。不久而良姊病矣。而良姊死矣。時執李母手。其言甚哀。並慰老人。勸勿念已。言畢。氣絕而死。李母見女已死。此時已哭的如淚人一般。全家大小聞之。亦莫不垂淚。蓋因良姊爲人。素來忠厚。且待下又復慈愛也。哭已。各皆收淚。料理後事。數日後。出殯送葬。姑且不提。且說李母自此後。無日不思念愛女。痛苦太過。不久遂倒床不起矣。病中神魂顛倒。往日之慈愛。一變而爲嚴厲。言人罵人。無所不至。而對於養玉爲尤最。每見養玉。如見世仇。必切齒痛罵。養玉亦惟有忍受。欷泣而已。告其夫。則其夫反謂彼爲母。豈有不愛媳之理。是必汝過。母責汝。當受之。養玉亦不敢復言。一日。李母命養玉往煎藥。養玉失手誤碎藥杯。李母大怒。痛罵不已。養玉曰。杯小事。值幾何。兒媳縱不肖。難道一杯之不若。李母聞此言。更怒。罵曰。汝家有錢若干。敢如此大言。異日吾家之敗。不遠矣。此本爲李母一時之氣言。孰謂竟成朕兆。養玉受責後。不敢復言。掩泣出。遂返己室。痛哭不已。至晚。良自外歸。者

母。聞此事。氣憤出。返己室。責妻曰。母年已老。汝應侍奉。今偶暫汝。汝即不肯聽。反用言抵母。致母生氣。使一旦不幸。母氣憤去世。是使我被不孝之名也。且我之妻汝。爲待母計。汝今不能得親歡。反致親怒。要汝何爲。此後汝當痛自貶省。無復如此。不然。我將退婚。無謂言之不早也。言畢。恨恨而出。自往書室。是晚。遂寢於書室。不返妻房。且說養玉自夫出房後。自思在家時。父母如何珍愛。自少及長。從未一受叱責。及至夫家。李母待己。初亦不薄。與夫亦甚恩愛。今忽遭此等待遇。似此終日。如何是了。想至此。不禁淚下如雨。痛哭一番。終宵竟未合眼。最終而養玉出下策矣。此念一動。二家之生命財產危矣。

第三章

一宵已過。紅日東升。時鐘鳴八下矣。李母醒已久。見兒媳尙未來。請早安。方謂彼因昨日事。故不肯來。正思命人往喚時。忽聞外間。僮僕叫喚之聲。已成一片。正驚譁間。而一僕婦已至牀前。稟稱養玉死矣。李母聞言。駭甚。披衣急起。此時已忘其病。急至媳房。則見媳僵臥牀中。家人環之哀哭不已。李母見此情狀。淚已至腮。時良在旁。乃急問何故。良哭訴曰。昨宵母寢後。男歸妻房。曾責妻數語。因之鬧氣出外。至書室就寢。孰謂彼竟以此輕生。今晨男起後。至

妻房。見門猶未開。呼之不應。知有變。急啓門入。則妻已自縊椽上矣。急解之下。然爲時已久。灌救無效。竟此長逝。良言畢。已哭不能聲。即李母此時亦淚流滿面。惟有嗚咽而已。良久。一僕婦進曰。今少奶奶已死。哭亦無益。不如速預備後事。差人報告少奶娘家。請親家老爺太太至此。親臨盛殮。李母聞言。點首。即命小童雙喜往報。趙老夫婦聞報。大哭不止。即乘車至李家。李母及良等出迎于外。未及寒暄。而趙老夫婦已衝入養玉臥室矣。見其女之慘死也。哭且言曰。汝家虐待吾女。致吾女冤死。吾夫妻年老無子。此後東靠何人。今惟有與汝拚此老命而已。遂不由分說。將李母扯下。正欲拳脚交加。而僕婦等即前止之。乃止。趙老夫婦子是痛言一番。並聲言將告李母虐媳之罪。言畢。乘車而歸。連日即請人起稿。準備告狀。這且不提。且說李母自趙老夫婦走後。心既痛媳之慘死。復耻今日之受辱。自思世代書箱。今且將至公堂。遺羞祖上。不如速死之爲妙。遂於是晚。縊死。翌早。良知母已死。自思數日內。姊死妻亡。母亦殞命。岳家又已告官。家門不幸。至于此極。尙偷生人世。靦顏面官。有何面目復見祖先神靈於地下。不如一死。以謝岳家。想至此。於是就案頭取紙刀。自刺咽喉而亡。僮僕救之不及。只得買棺盛殮。料理一切。及趙老引差役至。見李家親丁皆死。遂亦引

回厥。後李家僮僕見主人皆死。遂將銀錢瓜分而散。房產則稟官封鎖充公。趙老夫婦後因年老病歿。不久亦相繼病亡。後其族中選一子承其宗祧。歲時祭祀而已。

十八個寶貝

黃異生

春日的天氣。著實可愛。樹木都發芽了。花也漸漸開放了。許多小鳥。在那樹枝上一天唱到晚。溫和的南風。吹到人的身上。如同慈母撫摸他愛子一般。那時候。瓦爾特村中各種植物。與田中的禾苗。也長得狠青秀。再加上那黃金似的太陽光。更是好看。這村中家家都靠著種田過活。他們到了這個時候。都忙極了。一大早就到田裏去作工。一天到晚。足不停手不住的作。自然是狠疲倦的。一到天晚。都盼望回家去休息。他們歸家的時候。看見他們可愛的孩子。在那夕陽斜照的草地上。跳來跳去。非常活潑。也就不知道覺的快活起來。一切疲倦都忘記了。於是各人抱著他的孩子。歡歡喜喜的。一同走回家去。

這瓦爾特村。一共有幾十人家。那村東的一家頂富。他家的小孩子。大大小小一大羣。田土也有幾百畝。住的房子也很高大。在這村中。要算第一個了。但是他家雖然這樣富。外面看起來。總像個狼窮的。他的小孩子。從來沒有出來同別家的小孩子一塊兒玩。

小 說

過。他的田土雖說很多。總沒有別家的田土種得好。他的房屋雖然高大。但是裏面多半已經毀壞不堪。反不如別家的小房子好。這家住的是弟兄兩個。同一位老母。那份很大的家業。是他們祖宗辛辛苦苦積下來的。他們弟兄倆。因為脾氣不和。要分家產。就不願骨肉的親了。天天鬧意氣。弄得家裏沒有清靜的一天。家事也不管了。他們有了錢。拿去亂用。田土也不好好的耕種。他們的孩子。也不讓他去念書。整天的玩耍過日子。房子也不去修理一下。他們弟兄倆。白天只曉得在外面胡鬧。到晚上彼此不是吵嘴。就是打架。在他們老母面前。口口聲聲要分家。可憐這位老太婆。年紀太大。氣衰體弱。看見自己家庭這樣的不好。別人家庭那樣的快活。那無情的眼淚。總沒有乾過。只希望早點離了這煩腦的世界。上天堂去過他的快活日子咧。

一天晚上。夜已深了。他們弟兄倆從外面回來。進了房子。門也不關。好像這門是路人的。同他一點關係也沒有。他們倆剛剛坐下。哥哥就向他兄弟說道。老弟。我昨天說的話。你到底承認不承認。我說父親在後園東青樹下埋的那十八個寶貝。都應該歸我所有。因為我是長子。父親不在。我就是一家之長了。家裏的財產。自然應該歸我承繼。你為什麼一點禮教也不懂。不知禮讓。還要同

七

我爭。這不是豈有此理嗎。他兄弟聽了。發怒道。唉。你這人太無心肝。無論什麼地方。都想佔便宜。你一人想要那十八個。難道我一點也不要麼。這才真叫豈有此理。哥哥聽了。也大怒起來。大聲說道。老弟……你要真不答應。我就要……正說到這裏。他們的。老母。從裏面一步一步的走出來。形容枯槁。面色慘淡。兩個大眼。已被眼淚塞滿了。用一種悲慘聲音。若斷若續的向他二人道。兒呀……爲什麼又鬧起來了……真不是又爭那十八個寶貝麼。唉。你們既是弟兄。家產自然都是你們的。又何必分彼此。一定要分開呢……你們祖宗。費了多大的力。方才遺下這一份家業。你們不知好好的保守。每天只曉得胡鬧。到底是什麼居心呢……唉。我們東邊居住的那一家。呀……他是一個大盜。我們的祖宗。不知道受了他多少害。你們倆不知他的利害。每天同他做朋友。我想你們所以爭鬧。必定是受了他的愚弄。你們要再不改悔。將來總有一天受他的當的。那時悔也來不及了。你們莫把老娘的話當做耳邊風呀……唉。夜深了……睡罷……他們剛上牀。忽然他們的母親大聲叫道……你們進來。爲什麼門也不關。那風吹得門簾響。好像有人跑進來似的。把老娘嚇了一大跳。哎呀……你這兩個不孝的東西。下次再不要不小心……唉……他

們裝做沒有聽見。隨便答了一聲。各人睡各人的。誰也不管誰。第二天早上。哥哥醒得非常之早。急從床上跳下來。手中拿了一個鐵鋤。直往後園跑去。口中自言自語的道。你要同我爭。我就先把他挖起來。看你把我怎樣。剛走到園門口。看見他兄弟手中也拿一鐵鋤。遠遠的來了。哥哥想道。莫非他也同我一樣的宗旨麼。於是大聲問道。老弟。你到這裏來。做什麼。他兄弟聽了。抬頭一看。是他哥哥。手中也拿一鐵鋤。不覺大驚。想道。他莫非也同我一樣的宗旨麼。半晌。纔答道。我來。呼吸新鮮。空空的。你來。做什麼。哥哥也含糊答應。二人口中設著。那四隻脚不知不覺的已到那東著樹下了。二人舉眼一看。不禁嚇得目瞪口呆。四目成直線。一句話也講不出來。你道爲何。原來那十八個寶貝。早已落在漁翁的手了。

百科學校

李迪俊

離着村莊約半英里的光景。有一所茅房。門口掛着一塊虎頭牌兒。上面寫的是『三。家。村。立。百。科。學。校。』這茅房。只是一間。而且。破。壞。不。堪。屋。檐。上。的。茅。草。一。根。根。的。披。下。來。兩。扇。破。門。鎖。日。的。關。著。好。像。沒。臉。見。人。似。的。茅房裏面。擺著一行行的桌子。幾個牧童。赤著臂膊。東倒西歪的。

伏在桌上。沈沈的睡。有時聽見先生怒喝的聲音。纔一個個張開眼。什麼『天地元黃』『趙錢孫李』亂嚷了一陣不多。一會依然到睡鄉去了。

茅房北頭有張四方桌子。上面擺些朱筆紅硯。幾本破書。一個戒方。一望而知是校長先生的寶座。

這位校長姓范。因為他排行第一。所以他乳名就叫做大老官。到後來中了秀才人家。纔尊稱他爲大先生。年紀五十來歲。穿件夏布短褂。戴副玳瑁眼鏡。腰邊還繫一個繡花荷包。這時候正。這裏閉著雙眼。啣著一根五尺多長的旱烟管。使勁的抽。

忽然一個種田的阿哥。荷著鋤頭。慌慌張張的跑進來。氣吁吁對著大先生說道：『大先生不好了。聽說什麼吳視學來了。你老人家快些預備吧。』原來這個百科學校。雖是村立。卻也有一點官費。所以還要受視學的查驗。

大先生聽了這話。心下好不著急。可是他外面還裝做沒事的樣子。沈著臉說道：『我當是什麼了不得的事體。原來是個查學的來了。也值得這樣大驚小怪。不是老夫誇口。像咱們這樣成績。還怕查嗎？』說完就向竹箱裏取出一件深藍色竹布長衫。套在身上。那兩隻衫袖。足有二尺多寬。聽說還是他父親傳下的。大先生

視同珍寶。輕易不肯穿。這次算是破天荒呢。

過了一會。大先生對着一塊破鏡子。照了幾下。覺得修飾停當。可以見人。便拿起戒方。在桌上很命的拍。把那些學生。一個個從夢中驚醒。大先生也不罵他們。只叫他們坐在位上好好的念書。他自己卻拿著旱烟管。一搖一擺的走出學門。敬候吳視學的大駕。這時候他心裏七上八下。不知怎樣纔好。剛纔說大話的那副豪氣。早跑到烏有邦去了。他想：『好容易找着這麼一個噉飯地方。若是給那厮破壞了。可不是糟了嗎。所以今天處處都得小心。不要讓他找出一點錯處纔是。』

吳視學到了。大先生就鞠躬陪笑的請他到裏面坐。講了幾句客套話。吳視學就問道：『貴校號稱百科。功課想必是很完備的。但不知百科是那幾樣。用的是什麼教本。除先生外。還有幾位教師。能令鄙人領教領教嗎？』

大先生看見吳視學舉止溫和。沒有一點暴厲氣象。心上的憂慮早去了。一半。現在又看見吳視學同他客客氣氣的講話。他料想再沒什麼便放心大膽的回答道：『敝校雖名爲百科。其實只有十科。當初小弟用這兩個字意思。無非是要得表示。敝校規模的宏大。並不是真正有一百科。至於教授。全是小弟一人擔任。因爲

敝校經濟是非常支絀的。」說到這裏就問旁邊一個學生名曰
猶老的要了一本三字經。恭恭敬敬的送給吳視學道。『這就是
敝校主要的教本。先生以為合式麼？』

吳視學起初聽說有個『村立百科學校』心上已是奇怪。現在
又看見他們把三字經當科學念。越發驚訝的了。不得便正色問
道。『據閣下剛纔所說。貴校的科目也算不少。但是一本三字經
怎麼能够當教科書念呢。鄙人實是不解。』

『這全是小弟十年來研究的心得。無怪先生不懂。據小弟看起
來。三字經包羅萬象。簡直是一部百科全書。比什麼也要完備。您
看「教之道貴以專」一段不是一篇絕妙的教育學嗎。「馬牛
羊雞犬豕」不是一篇很好的動物學嗎。「稻粱粟麥黍稷」
不是一篇植物學嗎。至於數學則有「一而十。十而百。百而千。
而萬」四句。天文則有「三光者日月星」兩句。歷史則有「夏
有禹。商有湯」一節。修身則後半部皆是。請教吳先生。近日坊間
出售的那些教科書。有像這樣博而約的嗎。」大先生說到這裏
把頭一擺。眉毛一皺。嘴巴一歪。露出得意的樣子。好像是他已經
把吳視學完全駁倒了。

吳視學聽見大先生一派「異想天開」的怪話。忍不住的笑起來

了。大先生還當是賞識他的。越發覺得有勁。抽了幾口烟。又接着
說道。『敝校除剛纔所說的那七門功課外。還有個字學。姓氏學。
新劇學。都是小弟最新發明的。字學的教本。就是千字文。姓氏學
的教本。就是百家姓。惟有那新劇學的教本。實在難找的。很後來
還是小弟千辛萬苦的。把孟子拿來改編。幾本幾算。敷衍過去。呢
這就是第一本。先生要看嗎。』說着就取出一個稿本。笑容可掬
的遞給吳視學。翻開一看。上面寫的是。

第一本 惠王問計讀孟子章

惠王兩眼淚巴巴叫一聲孟二哥。汝上前來聽俺說話。惠
老子當年誰不怕。莫強形天下這句話。瞞不過汝老人家。豈也。所到
如今是俺當家。及身人東邊與山東。老頭兒打一架。於齊就丟
了我一個大哇。哇。長子西邊。又與那陝西老兒打一架。去了我
一個二百二。又一個四百八。西邊地於南邊。與那湖廣蠻子打一
架。他要我稱他聲爹。爹。於楚真是羞殺。於人俺今兒要想一個
報仇的方法。願比死者孟二哥。汝的才高。請汝說了罷。則如何。
吳視學正在那裏一字字的朝下看。大先生卻鼻音嗚嗚的唱起
來了。他那副嗓子怪的了不得。實在難以形容。唱到順口的時候。
就和波濤奔瀉。大雨傾瀉一般。有時他還把那根旱烟管在桌上

使勁的敲。彷彿是『擊節嘆賞』的意思。真是把個吳視學笑得腰軟肉麻。半晌回不轉氣。過了一會。纔算止住。就帶笑說道：『貴校的辦法。閣下的教授。在學界上。可算是空前絕後。別開生面的。這次考察的成績。貴校還怕不列第一麼。時候不早。鄙人就此告辭了。』……後來結局如何。做書的不知道詳細。不敢胡囑。乘這個機會。就把筆擱下。

(完)

胸戰

梁治華

春雪降。天氣驟寒。時已近午。而雪未少殺。檐上麻雀三五成羣。啾啾而鳴。一若久未得食者。窗外涼風徹骨。一片白色。景乃絕慘。屋內喧嘩聒耳。蓋四五學生圍爐取暖。談鋒正熾也。所談皆校內笑柄。如某教師之被哄也。某生帶篋帶之被罰也。每畢一語。喊聲笑聲鼓掌聲。雜然并起。而窗外之鳥聲。似亦與之相應答。

某生提議曰：諸君少安勿燥。余有一言。衆趣之言。乃曰：吾等今晨已上三堂矣。諸君得勿餓乎。衆齊曰：餓甚。校內飯食太劣。諸君得毋厭之乎。衆又齊曰：厭之甚。某生乃從容而言曰：然則。赴售品所食物。乎。此語一出。屋內又大嘩。細辨之則皆贊成之聲。於是蜂擁而出。

中有李生者。留室中。獨不去。衆強之。堅不可。某生曰：汝豈阮囊艱

詭耶。不然。大丈夫寧作守財奴耶。吾視汝神色枯槁。腹必饑甚。虧汝讀過生理。不知枵腹攻讀。有碍衛生。耶。且學校飯食不堪。下著此盡人皆知。汝必不肯失者。果何意。賦售品所物。美價廉。有口皆碑。尤以豆漿。雞汁。肉角等。爲最。不獨滋味適口。抑亦強壯身體。現際天寒。暖豆漿。嚼肉餃。集二三知己。促膝而談。樂且無窮。汝必欲埋首書案。豈非大愚。今爲汝計。試一行。吾適自家內。滙到現款。不憂貧也。

李生驟聆此一番議論。不覺心動。去乎。留乎。忽而去矣。忽而留矣。神志恍惚。不由自主。心中不覺分爲兩黨。及哀的美。教書一下。則開始胸戰矣。

去乎。則錢何自而出。食他人之物。則遲早必回報。吾正經用費。尙覺窘急。何暇爲此乎。明日攻讀。本。文。法。尙。毫。未。預。備。再不用功。則瞪目不能答。時悔之晚矣。且天又大雪。時又近午。餐。胃。風。雪。食。口腹之慾。舍正餐。購零星之食。於習慣。身體兩無所取。奈何赴售品所作無益之行乎。

思至此。良心大勝。旋再思。則私慾來襲。而良心又泯。於是豆漿之味。儼在口中。肉餃之盒。儼在手內。仍以去爲佳。

李生如是癡想。呆坐不動。私慾卒爲良心所勝。擬即謝絕。而私慾

猶時時來襲。故吃吃終不能決定。

羣生賭狀乃大笑。益促之行。李生正無可奈何之際。有張生趨入。持信與李生曰。此君之家信也。李生乃曰。諸君蓋少假片刻。俟余一讀家書可乎。衆諾之。乃徐展其函。內曰。

吾兒知悉。上學期汝校報告汝之成績不佳。英文文法皆列下等。據汝云是教師之不公。而吾意以爲仍是汝之咎。吾知汝自負聰明。不肯虛心。以後切宜痛改。聰明用之。正途。方有成。效。用之。邪路。不可救。藥。汝自幼穎慧。復知用功。近何以頓易操守。耶。青年不再。努力用功。有厚望焉。至於品行方面。尤須注意。汝上學期用款已逾百元。試思我家所入。纔有幾何。而吾所謂。儉。非。高。之。謂。也。售。品。所。儘。可。不。去。一。日。三。餐。不。致。不。足。汝。校。飯。食。又。較。爲。優。美。須。知。食。不。按。時。最。有。碍。衛。生。汝。非。愚。駭。毋。庸。贅。述。總。之。以。後。務。須。用。功。節。用。方。不。負。吾。之。望。也。此。致。李。兒。父。字。

李生閱畢。良心得與。援私慾大敗。而回胸內。戰爭。既終。遂正式宣布曰。諸君。恕我今日不能奉陪。衆怒甚。咸曰。脫早言者。胡糾纏爲。彼欲葬身書卷內。於吾何干。已十一點半矣。趣速行。於是呼嘯而去。

衆既去。室內萬籟俱休。李生心如死灰。頹然靜坐。似有所思。思極

則長嘆一聲。遙聞村犬狂吠。若助之嘆息。雪降益劇。鳥聲啾啾然。似表示其饑腸之嚙嚙。

噹啷噹啷。鈴聲振耳。午餐之時屆也。一達李生耳鼓。即狂奔而出。直赴食堂。迎食五碗。鼓腹而出。

可以風

吳錦銓

有一天早上。北京前門大街。有個賣報人。年紀很輕。穿的衣服。雖是很舊。但是很乾淨。手裏挾着天演報公理報等等。忽忽忙忙的走。正在這個時候。他對面來了兩個學生。衣服都穿得很華美。像個貴公子的樣子。一個學生說道。馬辟。他不是我們同班柯詒豐嗎。這個傢伙。直沒有出息。既然上學。又要賣報。丟我們和學堂的臉。明天不在學堂出他的醜。怪怪咧。馬辟答道。公芝所說。很是他。這個傢伙。我實在瞧他不起。他的家裏。窮的不得了。父親給人作工。母親替人洗衣服。姐姐賣手工。弟弟上貧民小學。父母姐得來的錢。供給家用還不夠。他那窮若是不給人送報。真是書都讀不成。公芝君剛說要出他的醜。我想要在學堂裏。是好不好辦的。因爲他陳績不差。教員都很喜歡他。所以難辦。我想不如一方面拿他家庭醜史。一一描寫。他自己的性格。更說得壞蛋的一樣。登在他所賣的報上。一方面再運動報館。不讓他代賣。看他能不能賣報。

有沒有別的法子佔錢。公芝連忙叫好。隔了幾天。詒豐的足跡。不能在報館和前門大街再見了。差不多過了一個禮拜。公芝同馬辟在驛馬市大街遛逗。公芝忽然打了一個呵欠。說道。昨天在那胡同裏過夜。沒有好好睡着。實在疲倦得很。肚皮覺得餓了。馬辟道。吾們眼前。食物來了。公芝一看。原來是詒豐。他背了幾十瓶牛奶。一步一步的向他們走來。公芝就罵道。混蛋。不賣報就送牛奶。牛奶是隔夜的還是新鮮的。詒豐知道不得了。低聲答道。新鮮的。公芝就說。吾買四瓶。詒豐道。這是人家預定的。你要的話。讓我先送完了這些。然後再去拿四瓶來。馬辟和公芝怒道。什麼。你怕我不給錢。馬辟又道。你這窮鬼。總好以窮鬼之心。度富人之腹。以為人家都沒有錢。其實誰像你這窮鬼一樣。詒豐當時不得走。只好給他們四瓶。他們兩人就隨手打開來喝。這瓶喝不滿一半。就喝那瓶。所以兩個人。不過喝了兩瓶的樣子。這時候詒豐等着要錢。那兒知道非但沒有得到錢。還吃了一個大虧啦。兩個人喝完牛奶。就拿半空的四個瓶。擲到詒豐所背的四個瓶上。只見見兵兵四響。八個瓶子多破了。公芝馬辟。在旁邊看詒豐流頭掛臉的牛奶。就哈哈大笑。要想走了。那知道轉彎的地方。忽然出來兩個同班。一個叫刑豪師。一個叫單良新。把公芝馬辟兩人的胸口

小說

扭住。問明情由。詒豐照直逃來。公芝道。他說他的牛奶是新鮮的。吾們喝了以後。祇覺得是隔夜的。肚子就發痛。拿壞東西來騙錢。沒有捉他官裏去。已經饒他狗命了。豪師良新。知道詒豐是好人。不至賣隔夜牛奶的。況且公芝要是肚痛。那兒還有勁哈哈大笑。所以決定他的話是糊說八道。便拉他們走道。你們買人家東西。不給錢。還要打壞人家的東西。我非送你們到警察局去不行。公芝沒法子。就哀求道。錢我現在沒有。可以向吾父親要。我一定賠償他損失五倍。請你放我去罷。豪師良新。聽到他這樣說。也就算了。他們四人各自回校。詒豐拿所剩下的牛奶送完了。幹快就到學堂。到了散課以後。上華公芝家裏去要錢。一到那裏。只看見三層洋房。又高又大。總長的私邸。究竟與眾不同。門前站崗。問他來幹什麼。他說來問他們老爺要他們老爺所該他的牛奶錢。站崗的說。你說什麼。我們老爺喝了牛奶。有不給錢的道理嗎。快滾。不然送你到區。定你一個敲詐的罪。詒豐駭得直跑。心上怨恨。是不必說得。跑到學堂。剛好聽差找他。說是他有一個電報。送電報人等在門房。大概學生在學堂的時候。問候的信件。多是平信。或是明信片。恐怕遺失。就用掛號。差不多最要緊的。亦不過快信。至於電報。乃是不好的消息。佔十分之八。好的消息。只佔十分之二。詒豐

接得電報。當時就暈倒地上。隔壁房間。是刑家師單良新的寢室。他們聽見這種好像墻塌壁倒的聲音。連忙過來。看見詒豐躺在地上。不省人事。就拿涼水來把他救醒。問他始末。他就把那壓在身子底下的電報給他們看。電報原文。就是全家火燬。爾自謀生八個字。豪師良新。就安慰了他一番。詒豐道。現在吾的家又燬了。父母兄弟。不知安全不。吾那兒還有理想念書。明天就要回去。安慰安慰我的家人纔是。豪師又說。現在畢業考試已近。你考完了。可以先回去。也遲不了。一禮拜。至於府上遭火。兄弟可以求家嚴幫忙。明天大概可以匯去大洋一百元。你也可以不必再去作勞動。這一禮拜的時候。吾們可以在一起互相切磋。現在是同窗。可以常聚。以後出校。彼此離散。就沒有這樣好的機會。詒豐答應聲是。嘴裡沒有說感謝。心裡實在感謝得不知道到什麼地步。考完以後。詒豐就回家。看見家裏人都很好。自從得了一百元以後。就租一間小屋子住着。到很舒服。詒豐畢業以後。不過三天。司法部因為他品學最優。就任命他做法官。豪師良新。品學亦好。都放外差。隔了二年。詒豐想到刑家師。就告假去看他。豪師正在看報。他們兩人。相談了不多時。豪師一按電鈴。裏頭出來一個聽差。詒豐似乎認識的。那聽差看見詒豐。連忙跪下。向詒豐賠罪。詒豐

不知原由。就詢問他。他說先生不認識您以前的同班裴馬辟嗎。我家很窮。但是我靠拍馬的手段。就依傍華公子。同他作威作福。花天酒地。無所不至。學業也就荒廢。到了畢業的時候。我們兩人都不及格。公芝的父親。就氣死了。家產漸漸的中落。公芝又不肯沾錢。所以後來什麼都給他賣完了。我看他有點靠不住。就來見刑先生。承他的好意。收留我當聽差。從前冒犯先生的地方。請您饒恕。詒豐就扶他起來。勸慰了他一番。豪師就把張報給馬辟看一段新聞。那個題目是花公子之自殺。馬辟一看。知道華公芝死了。原來他賣完家產以後。不到兩個月。錢又花完了。沒有法子。就半夜躺在鐵軌上。讓火車一截三段了。馬辟不知不覺的流淚說道。還好。吾回頭得早。不然恐怕同他一樣的送終了。善有善報。惡有惡報。天演公理。是逃不了的啊。

自賊記

蔡可選

時方朝曦初上。曉露未收。教堂之鐘聲。與街頭之行聲。早已驚人清夢矣。店主乃喚起其徒曰。余昨日委爾之事。曾記之否。徒曰。是否往郭五鄉索款之事。迨早餐後即往矣。郭五鄉距城西百里。鄉前負山。後臨水。綠樹陰。流鶯比。隣誠山。明水秀之鄉也。鄉址雖不大。而富戶頗多。居民築籬自衛。盜賊難

窺。每赴城時。即購貨於西門之乾大布莊。鄉民負該店之債者。每年約數百元。時至秋季。主人即命其店徒赴鄉索債。每年如此。並無所謂意外之事。而今則有不然者。

時鐘鳴八下。早餐已畢。店主乃促其徒行。並與隣徒作伴。共約三人。始束裝就道。店主再囑之曰。取後當善藏之。切勿洩漏。防被盜窺之也。該徒應曰。是即行首途。當此風和日爽。朝霞融融。行旅之樂。不言可喻。且彼商徒驟離其主。如放籠之雀。出阱之獸。行歌談笑。任意所之。自謂有生以來。過斯樂者。實不多觀也。路途一帶。山徑。翠嶺。荆棘。舖。遍。時遇牧童。往來。樵叟。歌呼。深山。人靜。若不知。世間。世者。諸徒行行止止。閒談助興。無何。抵一酒舖。乃坐憩其間。舖人以酒進。無有善飲者。復更以茶。付資畢。復起行。時金烏欲墜。暮氣籠輝矣。計所行者約五十里。距前之旅舍。尚有二十餘里。諸徒乃疾行逸恆。未幾林鳥歸巢。人倦欲休。而旅舍之孤燈。亦已在望矣。諸商徒即前往投止。舍內有店主一。老嫗一。復有旅客數人。據店主云。該旅客已在此歇宿一夜。今已次晚。荒郊。寂寥。旅舍。孤立。彼數旅客者。何爲而逗遛。於是乎。商徒亦不之疑。一宿無語。次晨。償清宿費。復向郭五村而行。商徒行後。而此數旅客。乃欣喜異常。並相許曰。彼等。即往郭五村。索債之人也。迨其返時。當不可使。

之。遁。是旅舍距該村僅四十餘里。諸商徒料今日必達其目的地。故道路徘徊。且不復若昨日之速。行至日中。僅行十八九里。不久。玉兔東升。諸徒亦達郭五鄉矣。鄉民迎之。爭設烟截。筵請商徒。殮畢。乃告其主所委之事。次晨即起集款。鄉民多知其主之將至。故早儲款以待。頃款已集齊。共約三百餘元。諸徒分攜袋中。迨諸事已備。休息一日。值此新秋之時。禾苗未登。農人多閒。無事。領諸徒。浪行。澤畔。漫吟。山歌。樂不自勝。鄉民皆。淳。古樸。實。述鄉間之風味。生活之艱難。諸徒傾耳聽之。不覺忘倦。次日天氣清明。風不揚沙。正好回城之日。早殮畢。諸徒辭行。鄉民再三留之。未允。始就途。時款資已取。主人之命令已終。諸徒暢快異常。惟歸心在即。皆欲兼夜而行。時方午。抵前日之旅舍。作殮畢。見前日之旅客。猶未離舍。諸徒心皆奇之。亦未言。仍起程。一徒即欲留宿於此。因山路危險。夜行不利。餘徒皆不允。謂日未西。時尙早。吾輩冒夜而行。明晨或可抵城。何險之有。言畢。復行。約二里許。而前日之旅客。亦辭舍。主而行。旅客共三人。身體高偉。外衣黑色。短衫。內則刀。藏。腰間。人雖莫之覺。然一望。可知彼等。非正人矣。彼等既躡諸徒後。徒行彼亦行。徒止彼亦止。諸徒窺其形態。度非正類。心頗疑懼。欲思逃遁之法。然路遙賊遁。人煙難覓。行行復行。而天已晚。時已晏矣。

正行至山谷間。商徒前畏猛獸。後懼盜賊。進退維谷之際。而復身無寸鐵。欲避難。蓋亦難矣。商徒計莫從出。或曰賊至賊至。又一日急伏大石後。讓賊先驅。霎時間。刀聲鉦聲。知賊已過。諸徒窺賊已行遠。乃躡其後。五中輓轉。汗流交加。復思前日來鄉之樂。與今日回城之苦。其相去不啻霄壤。已而盜賊急力前行。不見商徒。如失珍寶。左顧右盼。始知諸徒之在後。乃相伏於路之兩旁。路旁邱陵俯伏。草木叢生。狼跡常至。夜間無人敢墮者。土人名之曰虎口。吾不知諸盜據何磨力。而伏於其間。苟諸徒知之。當藉彼等爲衛身之資。而性命即因之以保焉。當諸盜正伏之際。忽然有二狼至。凶猛異常。諸盜聞行聲蹣蹣。意謂諸徒至矣。持刀急躍而出。正擊狼身。而此狡猾之獸。亦一躍而咬其人之頸。血流如湧。泉身已墮地。餘盜見勢。不敢復前。始急奔而欲逸。而狼則步其塵。追其跡。如警察之守罪人者。直至晨雞報曉。村童外出。目視異狀。乃急邀鄉人持干戈出。狼見人衆而返。餘盜亦驚駭失神。未幾商徒復至。見一尸臥於地。手猶持刀未釋。心知其爲盜也。然不知其若何而斃。或者被鄉人之擊。或者被猛獸之咬。然而罪人天誅。果有驗耶。正驚懼間。而曙光已啓。卽自城內行。時未及午。乃抵布莊。付其款於主人。乃告其所遇。店主卽呼警察前往。驗尸畢。復捕他盜至。扣之盡。

吐其實。死盜由官發之。餘二盜皆待囚焉。

山中遇虎談

徐仁鏡

陰山南麓。渤海西濱。巖壑深遠。自古爲龍蛇之窟穴。傳聞二百七十餘年前。有青蛇自長白山蜿蜒而來。蟠踞於此。旣而毒焰熏蒸。彌漫於神州大陸。人民不堪其苦。羣起驅逐之。毒蛇去。山氣清。風景佳。遊人衆。予昔家居時。亦嘗擬策馬往遊焉。東裝旣竣。告辭於友人賈時宜。且問道所由。賈時宜曰。君將北山遊西山乎。予應之曰。然。時宜曰。嬉。殆哉。予適遊西山回。請爲君述其險狀。予曰。如何。時宜曰。予客春家居。聞青蛇已捕獲。陰山南麓。腥穢之氣。滌蕩無餘。遊興乃勃發。欲覘西山之勝景。藉擴眼界。於是渡江涉淮。過秦山之側。沂黃河之流。一路豺狼當道。防不勝防。迨入津沽間。地勢平坦。人煙稠密。適驅車登西山之巔。觀玉泉之垂虹。訪昆明之古蹟。心曠神怡。甚自得也。俄聞長嘯一聲。草木震動。山鳴谷應。風起水湧。予乃悄然而悲。愀然而恐。御者曰。此猿啼聲也。予曰。聲雖酷似猿啼。何其大且宏也。語未旣。遙望萬歲山下。有無數野獸。俯伏於地。咸瑟縮不敢仰視。若甚恐者。復見有一猛虎踞其中央。斑斕白額。鬚若虬髯。奮其爪牙。擇肥而食。予見之。怒火中燒。欲刺殺之。因手無利器。不敢攖。遂尋曲徑。紆道而還。途中風聲怒號。令人膽

戰。至今回憶之。猶覺心悸焉。願君珍重。勿入虎穴。予曰。壯士行。何畏。然卒因是而西山之遊暫緩。

聞之友人華隨意曰。虎之得踞西山也。青蛇實召之。歲辛亥。秋八月。南嶺之獬。北嶺之狸。以陰壑之虺。如車輪。毒氣熏天。惡氛匝地。彼等均將失其自由。爰羣起而與青蛇爲難。青蛇猝不及防。計無所出。亟養虎以自衛。虎至。即逐蛇。據其穴而有之。復嘯聚各猛獸。俾爲先驅。助之爲虐。即北嶺之狸。亦甘心爲虎作倮。虎得諸猛獸之協助。如傳以翼。勢益張。將越太行山南下。咆哮於南北二嶺間。肆其搏噬。南嶺之獬。聞之。不勝忿恨。復嗾同類黃鼪狸力虜等起而與虎爭爲長雄。狸力虜奔突於廬山。黃鼪騰躍於江上。及烏龍山獅子山等處。又有家畜若牛若猪。亦蹣跚於海上。虎黨橙血虻在金陵。倉猝遇變。胃死出穴。走告虎。虎大怒。據地長號。立召獬。抵禦狸力虜於廬山。如豹虜。紅骨瘡。爾爾壯特。圍困黃鼪於江上。先是黃鼪遣狼鴉進據雲龍山。狼鴉敗北。黃鼪性善走。見事不可爲。乘機逃竄。不知所終。烏龍獅子山谷間。僅聞狐。獾。河犴。鳴而已。於是如豹虜。紅骨瘡。斷驢。壯犛等。率其狐羣狗黨。合力向前猛撲。如豹虜。如豹豺之同種。狀悍。狀若馴獸。而力甚大。卒能圍勝。狐犴而走之。若牛若猪。潛伏吳淞口。避匿不敢復出。虎復呼團。

小說

紫蘆浮淮渡江。經理善後時宜。自是虎威益張。莫之敢撓矣。

今越數載。回憶前言。不勝感歎。夫猛虎在深山。百獸震恐。方虎之未出也。豺狼當道。安問狐狸。乃虎一出。而凡百猛獸。咸俯首帖耳。屏息側足。嗾伏而不敢動。信乎。虎威之可畏也。虎雖殘暴。可恃以習服他猛獸。號曰山君。豈不然哉。後有白狼一羣。常出沒於桐柏山脈及霍山黃山間。欲有害虎。然狼非虎敵。故終爲所吞。嗾。迨余遊學京師。虎勢方熾。其黨狐羊約石山大賊綠菌子共起。賴虎僞造衆意。戴虎爲萬物長。繼青蛇之毒。俾縛束羣衆。虎爲所惑。應之。蜀中長鶴聞而大怒。引類啄虎黨。虎聞之。怖死。虎死而羣獸猖狂益甚。羣相摧殘。神州聖地。不堪過問矣。

死夫生婦

吳景超

他是我從前一個同學。名曰李祥。是徽州人。學問非常的好。也很用功。我們一班二十幾個人。都很佩服他。

他平日最反對早婚。閒常看見人家早婚。他總要替人家着急。說是兒女情長。英雄氣短。一個青年。學問沒有成功。便要娶子。一生的事業。就沒有希望了。

可是他雖然反對早婚。也不幸早婚了。他的夫人。是我的一個親戚。纔十五歲。比他還小一歲。

聽說他沒有結婚之前。對着他的父母。不知道說過多少不能早婚的理由。但是他的父母。決不答應他。說這件事情。應該歸上。人料理。叫他不要管。

我的朋友。到了這個時候。也無法可施。不由不隨他的父母。安排了。結婚還沒兩個月。他便離了家鄉。隨他姑丈。到杭州去讀書。徽州到杭州。是要坐船的。他在船上。不知道怎樣生起病來了。到了杭州。他的姑丈。就請個中醫。替他開了藥方。據這位中醫說。他的病不大要緊。只要休養幾天。就會好的。那知隔了幾天。他的病利害起來了。他的姑丈。一看不對。便把他送到醫院裏去。纔知道他得的病是肺炎。不上一禮拜。就去世了。

他是死了。替他悲傷。也是無益。只可憐我這位十幾歲的親戚。要替他的丈夫守節。

他的婆婆。還要常常的罵他。說他生了一個雙關八字。克死他的兒子。

他走到街上。沒有人肯同他說話。大家的意思。以為同他說話。一定要晦氣。

唉！可憐我這親戚。要在那種悲慘的境地。過他的一輩子。

亡國恨

辛文鏞

夕陽西下。鳥雀歸林。一少年徘徊於山南巖下。手執朝鮮亡國史。若有深憂者。既而歎曰。外患日迫。內政不修。外債供中飽之資。贖武之具。嗚呼。朝鮮已矣。前車之覆。後車之鑒。我不知……言未畢。忽聞有聲自西南來。低而凄測。若不勝憂者。少年尋聲而往。既至其地。見一女子。形容憔悴。衣冠黯淡。手執舊紙一卷。坐石上而泣。少年奇發於心。而不能止。遽問曰。女郎怨我胃味。觀女郎之色。慘但必有深憂。鉅痛。停著於心者。願語我。或能為力。女郎欲言而止者數。既而毅然曰。汝中國人也。我之憂。非中國人所能代解。少年聞其音。知為朝鮮人。觸景生悲。不覺長歎。女郎乃曰。察君之貌。亦有心者。盍坐。吾將取胸中之塊壘。一一為君傾吐之。少年乃坐石上。肅襟敬聽。女郎曰。儂乃朝鮮亡國人。周英華之女也。名翠亭。祖越然。曾為大吏。諫韓王維新事被黜。及朝鮮併於日人。祖父殉難。我父乃繼祖志。率家遊中美等地。期乘機而起也。適歐戰發生。日人方力攻青島。我父語諸同志曰。此吾韓復活之機也。乃回國運動獨立。臨別之時。語吾輩曰。我此行也。生死不定。若天佑朝鮮。則吾輩可復吸自由之空氣。否則有死而已。我死之後。汝輩努力前進。繼余未竟之志。則余死且瞑目。余今行矣。汝曹勉之。既行至朝鮮。事泄被執。乃自殺。噩耗傳來。母以憂死。兄伯豪再接再厲。

欲竟父志。遂與二兄仲由。游學美國。近日朝鮮以李太君喪。復謀獨立。兄遂與二兄由美返韓。昨閱報端。悉獨立失敗。兩兄均被書。我嫂聞之。憂鬱成疾。今尚在床褥。嗚呼。我何不幸而至此乎。此後我以一身事穿嫂。撫弱弟。來日方長。能不悲哉。言畢淚如雨下。少年不覺已淚滿沾襟矣。既而曰。女郎手中舊紙果何物乎。女郎曰。此吾兄手書也。君如不棄。可取一閱也。生敬謝女郎。時女四弟季實跑至曰。姊。大嫂死矣。女郎遽曰。信乎。嗚呼。命矣。我此後又失一良伴也。乃回首語少年曰。君可否至敝寓一行乎。少年曰。敬如命。三人遂速行。既至。則後事已備。女哭嫂甚哀。時乳母抱其姪至。哭聲不已。若知其母之死者。嗚呼。此景此情。讀之者亦爲淚下。當之者。又將何如耶。已而鐘鳴七下。女留少年晚餐。餐畢。女郎乃叩生姓名。生一一答之。至十時始歸。自此以後。少年常至女家。女弟季實與生尤善。此後有二少年携手同行。一女子面現憂色。隨其後。即少年與彼姊弟二人也。

樂爲悲因

張治中

某歲之暮。余散步市中。見有丐倚牆隅而泣。若悲而悔者。問之。則曰。「吾儂寒甚。而北風不仁。復凜烈剝人肌膚。吾乞食無門。恐將以凍餒死。哀命之將絕。故不禁大泣也。」余曰。「汝何爲而至此

乎。」丐者感然。嗚咽不能成聲。既而乃曰。「樂者人生之敵。吾之今日。正昔日之樂所致也。吾今思之。追悔莫及矣。吾家本豐。飽食暖衣。猶不自足。年方弱冠。父爲延師。課於家。師性嚴。晨必早興。雖隆冬不稍貸。每晨皆苦眠不足。督課復勤。終日孜孜。不能釋其意。誦讀稍齟齬。則夏楚立加。衣稍麗。輒忿然作色。強吾易之。且談儉德不休。當是時也。吾受束於師。慾不得恣。吾恨欲殺之。而父強吾必敬之師之。其苦爲何如也。乃經年而父卒。師繼去。脫羈絆。而自由。如鳥之出籠。懼忤欣喜。樂矣。哉。而不知卽播今日。困苦之種也。猶憶師去之翌日。值天雪。吾畏寒不起。擁裘被臥。仰首覽雪花之墜。母屢促。終不起。及午。腹饑乃興。命僕製炊。厚簡饌。飽則傍爐而坐。時閱小說以消悶。或歌嘯以自娛。脫課讀之勞。入宴逸之境。豈不樂乎。而不知爲學之光陰。以耗終身無一技之能矣。是時。吾猶求所以極樂者。以吾僕之導。日夜入劇場。享聲色之樂。復得友數人。王某也。周某也。皆當時。吾媚。吾若。與之殊相悅。今則入其門。而不得也。日與彼遊。且相賂。勝則千金立集。負亦不過歸索。諸母以憤耳。後母又卒。乃更恣肆。日擲金出。任意揮霍。或賭或飲。金盡則歸而鬻田宅。今日售東宅。得數百金。金至則大奢。數日後。又鬻西宅南宅。無不皆然。是以吾囊常滿。有欲必至。王某周某。偕吾宴

遊。詔。侯。備。至。尊。吾。爲。富。翁。號。吾。爲。財。神。是。時。誠。極。樂。之。秋。也。而。不。知。先。人。之。遺。產。盡。矣。如。是。數。年。吾。財。遂。盡。諸。友。則。散。去。會。無。一。訪。余。者。苟。遇。吾。其。不。視。余。如。丐。而。叱。余。者。幸。耳。甚。有。鞭。吾。者。嗚。呼。噫。斯。友。也。真。無。心。之。豺。狼。也。吾。以。求。樂。而。厚。交。之。命。也。何。如。然。皆。求。樂。之。過。也。今。吾。欲。操。業。以。求。生。則。無。一。技。之。長。欲。不。操。業。則。饑。寒。交。迫。環。吾。皆。抗。谷。進。退。維。艱。回。憶。昔。日。之。樂。不。能。不。切。齒。痛。恨。謂。之。爲。毒。自。悔。自。恨。忿。不。欲。生。矣。嗚。呼。丐。者。言。至。此。放。聲。大。哭。舉。手。捶。胸。聞。者。爲。之。惻。然。時。環。聽。者。衆。皆。潸。然。淚。下。有。富。翁。聞。而。憐。之。僱。之。爲。僕。遂。攜。丐。者。去。衆。亦。旋。散。余。覺。其。言。皆。紀。實。也。爰。誌。之。

蜘蛛雪冤記

萬卓恒

昔有某甲者。家道殷富。年過中旬。無子。膝前只一女。名慧娘。年十七。性聰穎。某甲夫婦甚愛之。一年正值中秋佳節。屠戶朱施宏者。送肉至其家。某甲出視。時慧娘正坐房中。倚窗作女紅。無意將咬斷之紅線頭由窗吐出。不料事值正巧。適落於朱施宏之臉上。朱施宏猛吃一驚。回頭四顧。惟見一妙齡女郎。獨坐窗頭。知爲女所爲。疑女有意於己。自此遂百端營謀。然卒無効。後探之。是年十月十五日爲女出閣之期。於是突起惡計。靜候是日不題。光陰荏苒。轉瞬喜期已至。是日男家掛燈結綵。鬧熱非常。門前車馬如龍。賀

客雲集。朱施宏亦備禮往賀。及晚。客散。乃藏於慧娘牀下。迨至夜深。新人入帳之時。乃突起手刃新郎。且逼慧娘。慧娘堅拒之。大呼求援。朱懼亦殺之。而竊其金錫戒指以逃。及明。新郎之父母知兒媳之慘死也。於是痛哭。通知某甲。同往報官。冀獲正凶。朱既逃出。遂以賤價將戒指出售。一少年因其賤也。購之。然未知上有慧娘之名也。兩家既已報官。官乃問新郎之父母。來往其家最稔者爲何人。而新郎之父母。乃以此購戒指之少年對。蓋少年者。其家之姻婭也。常來其家。於是此少年遂被不白之冤矣。向非蜘蛛吐異。其不冤死者。幾希。官既得此答復。於是使人請此少年至。少年尙未知其由也。既至。某甲見其所帶之戒指。似其女之物。遂欲查驗。而上果有其女之名。遂以爲此少年即殺人之凶犯。不問皂白。拳足交加。而少年尙屬茫然。官見此少年之像非惡。不似殺人者。且彼果爲此。又安肯攜贓而至公堂。是必有冤。遂暫押不問。退堂後。獨坐書房。思此案情。冀求破獲。忽見一蜘蛛自房頂落下。口吐紅絲。蔓延不絕。奇之。暗思蜘蛛何能吐紅絲。豈於此案情爲關乎。抑藉以表凶手之姓名乎。乃加以研究。其初見「蛛絲紅」紅蛛絲「絲紅蛛」皆不似人名。最後至「蛛絲紅」戶大悟曰。犯者之姓名。豈即此乎。乃定計私訪。附近是否有「蛛絲紅」其人。光陰易過。

倏忽數月。衆皆已忘此案。而官仍獨自私訪。一日。著農服。行過街市。見一茶店。人甚夥。暗思此店貿易甚好。何不進內稍爲休息。於是舉步進店。就坐飲茶。無意中忽聞兩人低聲密語。其一曰：「朱施宏汝運誠佳。殺人竟不償命。雖然。汝之戒指。售價若干。請詳告我。否則吾將訴之縣官。勿謂言之不預也。」官一聞此言。立即回衙。出差將二人解至。問曰：「汝二人誰是蛛絲紅。」其一指一似屠戶者曰：「彼即朱施宏也。」官乃命將此人釋放。獨留朱施宏。問以此案。施宏猛聞道中其隱。驚惶之情形如色。閉口不答。縣官乃命差提被押之少年至。少一見朱施宏。即大呼曰：「此即殺人凶犯。舊戒指者。即此人也。不可釋之。」此時朱施宏見證人在前。縣官又已知其情。遂直供不諱。罪既定。少年之冤乃白。

亞喇伯某裁判官

項 謔

亞喇伯有商人名歐納蝦者。挾巨資。家於東亞喇伯馬斯開特城。與某牧師交甚善。歐納蝦之往他國貿易也。往往寄其產業於此密友。一日。欲販咖啡至俄京墨斯科東之降山城。臨行時。不敢以重資委諸僕人。乃寄於神交心契之老友。亦即篤信誠實品格高尚之某牧師是也。月餘。歐納蝦返。欣然遣牧師居。思牧師必將其原物歸趙。不意牧師竟不認其腦海中。有此感覺。且詬罵備至。痛

斥其妄。聲勢洶洶。然不可以理解。歐納蝦憤激交集。悵悵而歸。翌晨。控牧師於裁判官愛丁。愛丁曰：「先生既無證人。又無證據。於此案恐難以爲力。歐納蝦懇求再三。愛丁曰：「雖然。亦未必絕望。明日傍晚。倘能過此。吾當有以奉先生也。歐納蝦去後。愛丁邀牧師宴。待以殊禮。談論間。極褒譽其道德。欽慕其篤信。一種和藹之狀態。令牧師心曠神怡。審判官愛丁更激之曰：「余思古道如先生。罕有倫比。今日屈駕來舍。欲有所求也。緣余明日將赴京。月後方得歸。財帛珍寶。萬難輕托於戚獲之手。捨公而外。無守護人矣。君若不我卻。明晚當以寶箱存諸公處。俟余歸而取之。牧師意氣洋洋。頗自得意。謂愛丁曰：「謬承寵愛。委以重任。敢不視爲己事。理宜以至誠之心。藉酬高情。推遲時牧師之心理。實已將未來之財產。收爲己有。且笑審判官之聰明。亦將蹈商人之覆轍也。寒喧既畢。牧師拜謝而別。明日傍晚。歐納蝦入見愛丁。愛丁囑其赴牧師處索物。咸適勿稍寬。若彼猶不認。可扭以告我。歐納蝦如命而去。牧師仍堅執不認。歐納蝦曰：「是亦良佳。至此惟而質之公庭。以明是非。牧師驚惶失色。深恐經此次之毀謗。必使愛丁心寒膽怯。錯誤良好之時機。損失莫大之財利。豈非愚乎。轉展思維。不若任其攜去彼所有之財產爲佳。乃令其僕盡將歐納蝦之財產取出。奉還。并卑

辭道歉。歐納蝦既得財產。心滿意足。欣欣然反。而牧師望愛丁之財產不至。憤憤然赴愛丁處詢問。愛丁曰。君誠長者。先商人歐納蝦存其財產於君處。君欲吞之。今日君事敗矣。惜哉。牧師恍然。始知爲愛丁所欺。懷恨而歸。

獵虎

張忠媛

昔聞蔣子言唐獵戶事甚奇。今特誌之。唐獵戶者。唐其姓也。以獵爲生。其先自北來。偕妻避飢。就食於衡岳之間。後食於虎。婦哀恨。乃教其遺腹子曰。勿忘爾父仇也。乃長習獵。死虎以百計。後裔遂相襲。仰食於獵。而皆長於獵。蔣子大父。余外祖也。時官衡永道。其處出異斑虎。傷人畜甚衆。相傳神物。獵戶皆莫能致。束手無策。忽憶及唐姓者。有獵虎絕技。何不延之。遂薦之官。唐時居鄰封。肩輿往迎。至則鬚白。老翁髮黃。稚女耳。衆獵戶曰。此打虎將軍也。吏役皆掩口笑。余外祖急止之曰。彼既至。必有以驚人者。姑俟之。遂導至山中。老翁度其情勢。並求得虎爪。趾。量之曰。是不難。然日下莫辨。請於三日後。可乎。衆莫諭其旨。許之。老翁素嗜阿芙蓉。龍鐘甚。每因臥榻上。並不謀所以捕虎者。於是議論紛起。謂老翁貪賞。不顧性命。以博數日之肉食。哀哉。判令志昏矣。三日後。平旦。羣獵戶即集街中。促其往。老翁曰。何太早。乃耳。堅臥不動。須臾衆復進。

日。日已高。可往矣。再緩。恐將復傷人畜矣。老翁曰。時尚早。無益也。姑稍待之。仍堅臥不起。衆燥急。然無可如何也。日申。始起。曰。可矣。乃去大衣。內著牛革。倭繩所織之褻服。堅如木石。而運臂自如。衆始知其非常。遂羣擁至山中。稚女亦隨行。衆復驚曰。非其女也。必購之以爲餌者。然識者或曰。是其孫也。老人非常。是必有故。侯之可也。至山。老翁揮衆退。曰。公等碌碌無能。反足敗事。無需也。衆遂退。分藏於不杪山穴之間。見老翁仰臥地上。女傍立良久。虎未至。老翁令女招之女。乃撮指掩口。作聲鳥鳥。再三而虎至。老翁臥如故。女則跳躍。旋。漸引。近翁身。虎猛撲之。女倒身自翁脚。翻至翁頭。其速如旋風。虎不能得。虎志在女。且翁未少動。故虎未見翁。仍前搏女。虎搏者再。而女翻者亦再。卒不能得。虎漸罷。然搏女不少衰。遂過翁身。翁突抱其腰。而以頭力頂其項。女則仍旋轉。翁前不休。虎氣既咻。然不得出。眼復迷於女。遂刻目眩氣閉。而死。衆獵乃出。羣相致賀。遂肩輿老翁。稚女回衙。沿途觀者。靡不相慶。視虎則長丈許。固百年物也。羣相致詰。翁曰。是吾祖。欲報父仇。精誠所習得之術也。女所著爲鐵鞋。翻身時用以蹴虎項者也。故吾未頂其項之時。項已屢傷。頂之碎矣。此技亦自幼習者也。衆復問曰。必三日。必其時。必其地。此又何故。翁曰。是未可言傳也。故究

莫知其道。或則量爪時所得者。歟。方老翁之初應詔也。曰。死。虎。苟。滴。點。血。賞。不。敢。領。今。虎。已。死。果。無。點。血。噫。神。哉。技。矣。外。祖。乃。重。賞。之。去。

王奔

李迪俊

假日多暇。散步階庭。忽友人周君。強余話教育事。並爲余述『王奔』一則。至堪發矇。亦實事也。筆之聊博同學一粲。

揚城某校。聲譽素劣。風潮屢起。固由學生之目無法紀。而辦理失人。要亦大原因也。有王某者。本窮措大。粗識之無。資緣得庶務職。後且兼授歷史。儕輩數擊視之。一日講漢史。至王莽篡位。王切齒。誓曰。『好個沒良心的王奔。做了假皇帝。還不足。還想做真皇帝。』全堂爲之捧腹。王面亦而退。自是『王奔』二字。遂爲王之代名詞矣。

王學既淺陋。性復貪蓄。尅扣膳費。時有所聞。學生銜之甚。思有以報之。

先是該校廚主。以王擁欸不發。積負累千。幾不能支。屢欲求去。而王又不給現款。若甚。學生偶知之。因與謀。令以煤油置飯中。事覺。則彼得去。而我有發。誠計之善者也。

廚主徇其請。及食。油發。牽陽怒。破鍋釜。聲言非斥退廚主不可。王

責廚主。廚主承罪不諱。索值求退。且言質受學生嗾使。王知受弄。憤甚。集學生痛詆之。學生則堅謂王與廚主。實表裏爲奸。須一並格除。否且飽以老拳。王初尙力辯。繼見事機不佳。始抱頭鼠竄。匿拳師室。牽荷棒鼓噪逐之。必得而甘心焉。後拳師百方勸解。認以負荆請罪。衆怒始息。於是羣爲之語曰。『煤油入飯。桶短棍。打王奔。』蓋雙關也。

守財虜

孫立人

江北某翁。善賈。積貲累鉅萬。然蓄甚。有向之假借者。必搖首不肯。問何故。曰。吾將貽吾子孫。

江南某翁。亦善賈。亦積貲累鉅萬。然慷慨好施。有乞助於翁者。給之無吝色。

江北某翁。聞而訪之。問其何故不爲子孫計。

江南某翁曰。汝休問我。我且問汝。汝有父乎。曰。有。汝有祖。曾祖。高祖乎。曰。有。

汝父爲誰。曰。爲某某。汝祖爲誰。曰。爲某某。汝之曾祖爲誰。曰。爲某某。汝之高祖爲誰。江北某翁。瞠目不能對。

江南某翁笑曰。汝之子孫。之忘爾也。亦猶爾之忘爾高祖也。江北某翁。垂頭喪氣而返。

大膽

安治芸

渭南姜部郎第中有園。具花木林泉之勝。顧恒加扇鑑。家人相譁以妖。無敢入者。妻有幕友。同里人。姓陶。字望三。膽氣粗豪。人遂稱之爲大膽。素慕園中之勝。苦無閒。一夕。小酌微醺。因請於姜。願寄宿焉。姜搖手曰。不可。不可。園扇數年。久成妖藪。未敢次漬先生。陶笑而不信。請益堅。姜不得已。使健僕數輩。列炬啓扇。呼嚙而入。併力糞除。草具枕席几案。置酒具。卽趨出。陶昂然屏人獨入。適月照中庭。光明如晝。院曠闊盈畝。而山居其半。丘陵起伏。高底半出牆頭。蜿蜒作勢。花木半已頽萎。惟燈松奇古。老幹多作虬龍形。高六七尺。或三四尺。蒼翠蟠屈。錯落于假山石間。山下修竹千竿。陰森之氣若逼。拂青雲。掃明月。晚風微動。鏘鏘然韻。勝笙簧也。微啜曰。似次勝地。頗譁爲有妖。甘棄置小。愚哉。攝衣升廳。舉酒獨酌。盡一罇。大醉。解衣磅礴。裸臥榻間。曙騰睡去。及醒。則彷彿前事若忘矣。推枕四顧。獨滅人靜。始憶身在園中。忽壁間板片爆裂作響。陶驚。据枕竊聽。時月已西斜。松影自窗間入。微風吹動。影亦搖曳。作勢益驚。引手几上。取一戒尺以自衛。驟憶妖藪之說。不覺大懼。適夜風起。松竹謔謔有聲。忽黑雲一片。風掩月光。松竹之聲益厲。乃躡足著履。裸體奔出。及門。將啓之。而撼之不動。蓋閤者居門外。恐

妖出。早下鍵矣。幸假山附牆。榜山可過。則別一院落。修竹芭蕉。怪石人立。猶不失園林景象也。植立不敢動。側耳竊聽。既恐隔牆之妖躡其後也。牛喘鹿撞。躡躑尋出路。繞一轉折。突一男子。披髮盈肩。抱頭裸體。赫然立其前。驚極失魂。遽前抱之。頹然就倒。亦不自知其然也。既甦。則姜立其側。大膽秀才。蓋從此噤然矣。

土耳其烈女士

諸 彊

土耳其公主塞基氏。土國前皇阿普達爾合斯德之愛女。今皇之胞妹也。貌至娟好。而賦性極毅烈。年及笄。嫁農典巴受親王。伉儷甚篤。農典者。土國著名武將。窩斯曼巴受親王之子也。窩斯曼巴受親王。於俄土戰爭之役。戰功頗著。農典生而好武。德有父風。故自幼卽入軍籍。繼且洊升至師長矣。巴爾幹戰事起。農典督師與四國聯軍接戰數次。士卒服其勇。咸樂用命。惟惜天不祚土。土軍每戰輒敗。農典乃大沮喪。曾諷使陸軍大臣。暫定戰事。徐圖恢復之餘地。卒格於土廷之議。計不果行。塞基自得農典敗報。寢食不安。形容亦漸消瘦。然其侍媵輩。猶日以好言慰之。謂可期最後之勝利也。及土布兩軍交戰于流滴普爾喀斯府。慶戰至一晝夜。血流標杆。屍積如山。土軍又大敗。棄地而逃。塞基聞此惡耗。蹙踴痛哭。誓不欲生。乃於宮殿中。設壇焚香。向天默禱良久。禱畢。命集多

數木塊於殿下。作一大花輪狀。取火燃之。其光燭天。塞基於火。燄極盛時。忽一躍而入。蓋以身奉上帝。而禱土國國祚之永久也。宮人輩見而大駭。爭先馳救。而烈燄飛騰。瞬如都盡。亭亭翳質。倏化飛灰。已乃於其粧盒中。檢得遺書一紙。蓋贈農典巴。憂親王者。其詞略曰。

土耳其之軍人。卑怯異端。喪失祖宗勇敢善戰之遺風。致使金甌神國。一敗塗地。至於此極。妾以繡織女子。不忍親見亡國之慘禍。故甯捐此身以殉國難。惟祈天帝鑒此苦志。默佑我窩杜特皇帝。萬世無窮而已。聞者咸壯其事。

錢財與兄弟

某翁病甚。將卒。召其子三人入。

長子年三十。次子年二十八。幼者纔數齡耳。

翁語長子及次子曰。吾將死。無以貽汝。有金三萬存某莊。汝二人各分一萬。餘一萬則俟汝弟成立時與之。

又指幼子語長子及次子曰。誰爲我撫彼者。

長子曰。吾長兄也。吾當盡此責。

次子曰。吾亦兄也。吾當盡……。

翁笑曰。賢哉兒輩。能如是。吾願足矣。

馬彥章

長子次子猶嗷嗷不休。

翁曰。吾有一策。可令汝二人皆不向隅。語長子曰。撫育教導之責。

汝盡之。語次子曰。汝爲保護其財。

長子大悲曰。撫育教導。非吾所長。可託二弟。吾年長。吾保護其財耳。

次子聞聲曰。咄。撫育教導。汝事也。我當保護其財。

翁悟。歎。哭。

母淚

王書麟

吾友某。善述故事。嘗爲余道李一孫之母。不禁爲之惻然。不以非才。筆爲小說。取名母淚。以昂天下之爲人子者。李一孫。父浩然。邑之望族也。其母羅氏。年十八。于歸李氏。始爲繼母。遇羅甚暴。常出惡言。而羅事之甚孝。雖遇家人。未嘗有怨言也。鄉里稱之。適年生女。家人視之如掌上珠。乃哀樂不定。禍福無常。彼呱呱者。不久即棄其可憐之母。而西歸矣。羅痛之哀。其夫竟以此而病。羅事湯藥。未嘗稍離。逾月。夫方喜占勿藥。而姑又病矣。羅以一身事姑事夫。衣帶不解者累月。然姑病卒不起。將死之日。語羅曰。余爲汝夫之繼母。遇汝惡。而汝反事我孝。我非木石。心能不動乎。今余死矣。余負汝之罪多矣。汝其恕余。言畢而逝。羅痛之如喪其母。未幾。其夫

舊病復發。綿纏於床褥者數月。醫藥罔效。時羅已有娠。其夫彌留之時。指羅腹而語之曰。二年夫妻。恩愛彌加。方期百年偕老。而余竟棄汝而歸。嗟乎天乎。汝今已有娠。使天念我祖宗之德。不絕我李家之嗣。生而爲男。則汝撫之成名。切勿過於溺愛。使流於無賴也。羅哭姑之後。復苦其夫。哀毀骨立。然又深恐李嗣之絕。故不得不時自慰藉。適月一孫生。羅心稍慰。一孫體弱。誕生以後。病常垂危。羅撫之無所不至。五歲羅教之識字。及七歲一孫已識字。逾千矣。羅乃延史一鳴先生於家。先生邑之秀才也。循循善誘。不一年而一孫已能成文。羅心大喜。十二歲試優童。竟冠全邑。人皆謂李氏有子矣。年十八。赴省鄉試。時交通不便。吾邑赴省需一月之久。羅心不忍舍一孫遠行。然念及一孫前程。未可限量。不使之考。非愛子之方。乃命之往。臨行之日。羅訓戒備至。一孫既至省。誤交友人。惑於聲色。試不及第。而身罹重疾。債累累重。不敢回里。羅日望書報之至。望眼幾穿。而三月之久。竟無平安二字。以慰此可憐老母之心。一孫之友王君。以書告其母。述一孫之病。並其行爲。羅接書大痛。逾數日。而一孫死耗至矣。嗟夫。羅氏善人。而天報之。乃如是也。哀哉。

這是什麼心理

孔繁祜

一天有個朋友。把一本纔出版的新青年送給我。我收下這本書。很想看他。但是事情太忙。又不能去看他。

走到自修室。我便問一個朋友道。「今天下午你沒事麼？」

他想一想道。「有事有事。一點工夫都沒有。」

我說。「你的運氣真不好。有又新又好的雜誌都不能看。」

他問。知道是新青年。便趕緊轉說道。「我並沒有事。不過怕你叫我作事罷了。」

家教

夏彥儒

那天吃完午飯。李兒同他的弟弟正在那裏玩得高興。

忽然聽見他祖父叫他說。「李兒。你來把這些衣服交給老媽。叫他拿去洗去。」

他趕快跑去拿了衣服。就往外面走。送給老媽子。

剛要回來。又聽見有人叫他。回頭一看。是蕭伯伯。他問。「你的叔父在家麼？」

李兒說。叔父在家。請到裏邊坐。

蕭伯伯坐下了。他就去向叔叔說。「蕭伯伯來了。現在客廳裏。請你快點出去罷。」

那知他叔父說。「你這個混賬東西。誰告訴我在客廳裏。長了這

樣大。連人事都不懂一點，真是可惡。」

李兒一番好意，把客請在客廳坐下，反遭了一頓冤枉。登時氣得無話可說。他伯母道：「快出去告訴蕭伯，就說你叔父剛出去了。」他莫明其妙的，受了這個冤枉，心中好不自在。把蕭伯送走了，回來就向他伯母說：「怪得狠，誰知道他不見蕭伯，就一味……」這話還沒說完，他叔父在裏邊聽見了，叫他進去，說道：「罵你罵錯了嗎？我現在高興，還要打你咧。」

他自己想，已經無故的受罵，還要挨打，真是豈有此理。心中雖然如此，口中只好和和順順的說：「當打是可以打的，不過不該打，仍然不能打的。」

他以為這幾句話，是千萬是的了。那知他叔父紅不說，白不說，還把他痛打了一頓，並且說他不懂規矩。

苦樂不均

吳景超

一天，我們學生從北京回學堂，到了西直門車站，我們停住吃午飯，吃的是雞子饅頭。同學有吃不完的雞子黃和饅頭皮，都摔在地上。旁邊來了一個很苦的人，拾起那雞子黃來吃，並且把饅頭皮都拿起來帶回去。我看那雞子黃已經染了地上的黑灰，如同煤球一樣。可是那個苦人並不嫌他醜，拾起來，吹一下，就吃下去了。我看了這種情形，心中不覺起了一種感觸。一樣是父母生的，爲什麼我們這樣快活，他們那樣受苦呢。

我們從學堂到北京，有時也坐洋車，一路走的時候，總要遇到好幾輛汽車。那汽車走過，馬路上頓時灰塵飛揚，叫人實在難受。但是那坐在汽車上的老爺太太們，依然色舞眉飛，只顧自己的安樂，那曉得人家的不適。一天，我的車剛過海甸，迎面就來了一輛汽車，我聽到那嗚嗚的聲音，看見那車後的塵土萬丈，不覺蹙額的歎了一口氣。我纔歎完，那拉我的車夫也隨着歎了一聲。我聽見他的聲音，一時怨恨都消，那沙土飛進我的眼睛，我也不覺得不適了。因爲我雖然沒有坐汽車的安益，我也還是坐車的。不過他們拉洋車的，爲何那樣的命苦。

瑣談

見聞述異

李迪俊

江南藥局負盛譽者。首推漢口之葉開。太與北京之同仁堂。分峙南北。無輕無軒。門閭。湊。陰。牌。號。塵。封。而。前。車。水。馬。龍。絡。繹。不。絕。主人困而致富焉。先是該店主人某。秉性仁慈。好行其德。遇赤貧。就診不受酬。親侍湯藥。意甚懇摯。一日有丐者。足癢。踵門求治。主人給飲食醫藥。克勤克恭。數日。癢不愈。且奇臭。莫將潰壞。主人曰。是毒匿於內也。迺親以口吮之。咻咻有聲。出膿血數斗。蛆亦蠕蠕下。觀者欲嘔。而主人色自若。毒出而癢瘳。丐者起謝曰。若真仁人哉。明日請道我。吾當置酒飲子。主人固嗜杯中物。笑領之。翌日從丐往。抵一破廟。即丐之棲宿所也。丐方熱酒。陳設而釜中饌。奇香。秘醇。主人食指大動。涎垂寸許。及啓視。則大驚。蓋五官俱備。長尺許之小兒也。暇標不敢下箸。飲酒數飲而已。丐者踞席大嚼。罄所有。徐嘆曰。惜哉。若也。余非丐。迺世所傳之鐵拐李耳。聞若好善。故幻丐者。試而心以謀。超脫釜中物。何首烏也。墜之立地。成仙惜哉。若也。雖然。吾終有以報若。取其杖授之。曰。持去。後有奇驗。主

瑣談

入方伏地敬謝。而丐者已失。所在遂荷杖歸。後製藥。輒以杖拿。其。上。藥。愈。効。且。可。避。災。患。以。是。葉。開。太。藥。局。馳。聲。天下。云。迪。俊。曰。積善之家。必有餘慶。觀於此。而益信矣。

福州漆器聲馳天下。聞其致譽之由。則因八羅漢。先是福有沈紹安者。學製漆業甚精。會海外開萬國藝術展覽會。沈迺別出心裁。製羅漢八尊。特歷巨舟運送。冀獲榮名。中途舟覆。羅漢盡失。沈聞之。為之悵。喪者累月。後數年。西人某。徘徊海濱。忽有物。若沈若。浮隨波上下。其數可數。急覓人出之。則沈手製八羅漢。固無恙也。及讀其印文。備悉顛末。蓋浸溺水中。已四年矣。迺呈諸政府。政府唾其妄。命投沸水。煮之。迄三日。夜而羅漢堅實如故。未損毫毛。因立予特獎。傳示各國。於是沈氏之名。著而福漆之譽。亦洋溢全球矣。沈死。子孫繼其業。以沈名。名其店。至其祖授秘法。則秘不外傳。獨專其利。故沈紹安漆器。至今尚為福州冠云。

殺敵。致果。不必皆捨命不渝者也。常於無意中得之。洪楊之亂。多隆阿以騎卒進窺安。徵次黃梅。士卒就宿民舍。某晨方備餐。忽勦

令。下傳言敵。至士卒盡嚴裝。上首棄食。去內一卒。獨以釜傳馬尾。備不時需。及戰。馬怒。駛入陣。莫由竊勒。若有入。自後擊之者。蓋釜熱。度尙高。馬受炙。故狂奔不息也。卒已無可奈何。迺乘勢。積憤。當者被。騰衆隨之。遂大勝。斬獲無算。而卒竟居首功。受上賞。云迨後曰。卒獲功。馬受炙。均得之無意中也。然卒則幸。而馬不幸矣。

今世科學昌明。鄙蕪者雷公電母之說。爲怪誕不經。然故老流傳。靈異之跡。常有鑿鑿可紀者。清咸豐間。粵匪充斥。墟坪山中。一在黃梅。有老農黃勝昌者。宅後皆深澗幽林。平原婦女避亂者咸聚焉。賊猝至。黃趨具飲門外。言室內塵穢。俟掃除。備器具。以待賊。頷之無聞。入者婦女得乘間。逃已而賊偵知。怒甚。縛黃斬之。時方夏。令焦陽。煎灼。一舉刀。霹靂從空下。賊震仆。易一賊。如之。再易一賊。亦如之。賊賊。逾黃卒獲免。蓋無雲而雷者。三矣。不得謂爲適然也。

學問之道。困極斯通。疑若有精助焉。邑有孝廉李天培者。父業漁。令培就塾師。讀每得魚。必擇尤者。供師而培。受鈍。數年尙不識之。無師稔其貧。謂之曰。既不能讀。可改肆他業。遣之歸。父疑其不受教也。杖之。培內受。父責外受師。憤懣不欲。生夜深將繃門前。李樹樹。直盤旋而上。纏甚。畧憩。枝間。即朦朧睡去。覺有婦人。

破其胸部。引臟腑。滌水中。浙浙有聲。滌已。納入。驚覺。墜樹下。天明入塾。誦聲琅琅。師詫曰。誰與讀也。而爽朗。若此。語文理。輒悅。以解大奇之。自此文思大進。爲邑名宿。好事者。謂爲觀音洗心云。

超勇親王之破。噶爾丹也。綽克渾之功。居多。綽蒙人也。善騎射。喜任俠。雖不事詩書。而性甚機警。時出奇策。且賦有絕能。目能窺百里之外。耳之聞。亦如之。故慶戰沙。漠中。殊不以爲苦也。既克準。親王欲官之。辭弗受。曰。官何爲者。但得王之愛。姬某足矣。王固愛。綽竟與之。且置酒爲歡。酒酣。綽拔劍起舞。且歌。歌曰。『朔風高。大馬號。追兵夜。至天驕。逃黑河。傍雪山。下短兵。殺賊如殺草。安得北斗爲長弓。射取樓。槍入酒。鐘』歌罷。狂笑。棄劍於地。挾姬而去。莫知所終。迨後曰。見首不見尾。其殆神龍作用歟。

吾族有封翁某者。其先父子皆邑諸生。有文名。而不利場屋。每秋闈報罷。輒感啼不自止。某年試歸。夜半聞報馬至。封翁詢知子之獲雋也。高臥不起。夫人知之。披衣躡屣。欲奔而出。翁急攔其衣。止之曰。可耻。可耻。豈若夫貴耶。已而賓客輻輳。咸賀封翁。則豎眉怒目。手持其試。曰。吾文何以不若吾子。吾子高中。而吾被黜。乎憤怒不平者數日。一時傳爲笑柄。迨後曰。科名。恐人一至。於是可勝嘆哉。

俗傳，鱗產象。狗產獬，謂家長，育，絕。非時，以利刃，割其皮破之，則且死於澎。漲至象之形狀，鄉人實未目視，倡爲異說，以自惑，惑人誠可哂矣。歲戊午，消夏，濯港某，日方披閱史記，忽驚，夫二六者，走告曰：先生大奇，某家，畜生象矣。余不之信，第欲一窺，究竟。因詢其地，奔而往，至則環而觀者，百餘人，僉曰：可惜，可惜，不早割之，死矣。余不能耐，排衆入，則見所謂象者，橫陳地上，形狀，毛色，無異常豕，惟耳稍大而，臄較粗，餘則不倫，不類，獨目居鼻上，復有長二三寸之肉，管垂額際，其真謂之象也。耶抑，臆之發育未全者，賦誌之以質，諸海內博物家。

余素持無鬼說，而所謂鬼火鬼市亦從來觸，余眼，歷迺今夏有爲，余言某公事者，確鑿有據，令人無可駁詰，因亟錄之以實，吾見聞述異焉。某公，余族祖也，幼失怙恃，甫十數歲，被髮，俘去，陷賊中，幾十年，及左文襄平，浙率其麾下，投誠，新疆，回報，文襄奉命，剿撫，公隨征，以功，授提督，錫號巴圖魯，未幾，坐誣，失官，先是，公在左軍中，結盟兄弟十人，後皆顯達，爲提鎮，公既落職，家居，輒道其平，回戰績，終日不倦，後疾革，戒其子曰：明日有貴客，至須以禮待，毋簡慢，爲我預備，言已，頻數，促之，子以父病難，蹙亂，命亦不忍，違，爲灑掃庭室，陳設，几席，次日，公衣冠，出迎，敬禮，備至，若有與之

周旋也者，已肅容，入呼，茶，自首，至末，公一捧，置几上，復呼其子曰：此某世伯也，此某世叔也，速來叩頭，子遽拜之一無所觀，旋又問某兄弟何未至，隨自答曰：渠職位未終，鄉居久，幾忘之矣，寒暄片刻，復送出及門，拱手，別，遠臥，如故，子則大駭，出盟帖，所謂某世伯某世叔者，均早歿而未至者，則董福祥，張曜時，尙存也，若輩之來，蓋爲迎公，越日，公果卒，迺俊曰：若公其殆有夙根者乎，何生異於子人而死亦異也。

又孝廉某公者，亦余宗族也，爲諸生時，一夕病篤，見皂隸突入，鎖其頸，以去，孝廉急，白無罪，隸叱曰：吾亦奉上命耳，有罪無罪，余胡知，且隨去，倭王處，斷未幾，抵一城，宮闈輝煌，儼如王者，孝廉心，知已死，大痛，既謁王，俯伏案下，泣不可仰，王見孝廉至，則大驚曰：此黃榜貴人，胡至此，因厚賁，隸命即送，還比，抵家，聞哭聲，心知爲己，方欲言，忽隸自後力推，仆戶上，魂遂歸，舍而病，霍然愈矣，孝廉暇時，每爲人道其事，後數年，果捷，秋，聞迺俊曰：閻王不死，無辜，則固勝近世官吏多矣。

孝廉族姪某，歲貢，生狡而魯，爲該地，酷辣紳士，後羸疾，旬餘，一日，晝臥，夢隸手一，牒入，鞠躬，言曰：王有命，相傳，某心知鬼也，欲先發制之，故作色，曰：咄，王招我何爲，若持者何，趨告，適公母打，問，葫蘆

肆畏其強。異以牒。則其名固赫然在也。期為該月十八。某取筆陰改十為廿。擲牒地上。陽怒曰。適公固早疑之矣。非親視牒。幾受若騙。若先期至。欲索賄乎。速去。否且鳴。諸官。獄取。牒。視。果差。十日。遂。巡。退。及。醒。具。告。家人。屬。備。後。事。曰。若。妖。夢。是。踐。則。距。死。期。祇。十。日。矣。至。二。十。八。日。果。卒。迪。俊。曰。人。畏。強。橫。鬼。亦。畏。強。橫。則。知。強。權。終。勝。公。理。矣。哀。哉。

閩侯之北屏山之麓有塔焉。年久失修。相傳為狐所據。以是遊人稀。少門戶。塵封有某生者。素以胆氣自豪。一日與諸友過塔旁。戲謂之曰。若自謂不畏鬼魔。苟能一宿斯塔者。吾輩當饋金具酒。酬若錫若。以真英雄。徵號矣。生笑曰。是何難。願君等勿爽約耳。日暮生攜臥具入塔。登最高級。神籠在焉。生下榻。其後時明月在天。光射塔內。如晝。生仰玩。月華。會。猝。不。能。成。寐。忽。聞。步。聲。于。下。而。上。俄。且。及。生。臥。所。生。潛。窺。之。則。珊。珊。一。好。女。子。也。手。捧。銅。盤。向。神。三。揖。置。盤。神。前。復。三。揖。而。去。生。心。知。其。妖。也。潛。起。發。盤。視。則。折。燈。其中者。狐皮一襲也。急取納褥下。陽為熟睡。以俟其變。少頃。女返取皮。不得。還。寬。之。形。極。倉。皇。視。生。向。生。哀。索。生。不。與。女。怒。化。厲。鬼。以。劫。之。生。不。為。動。女。乃。伸。巨。爪。攫。之。生。懼。皮。之。終。失。也。因。裂。之。成。片。女。拔。屑。怒。目。切。齒。而。去。味。爽。生。啓。戶。歷。階。下。觸。物。柔。輒。而。仆。視

之。則血跡模糊。一剎皮之死狐也。生知已殺狐。意得甚。笑曰。適公運。殊不惡。看渠輩。何以酬。適公也。後數年。生患。癩。皮。腐。寸。裂。而。死。人。咸。謂。為。殺。狐。之。報。迪。俊。曰。狐。以。色。蠱。人。原。堪。髮。指。然。無。仇。於。生。也。無。故。殺。之。其。獲。報。也。宜。矣。

妖由人興。蓋不誣也。光緒間。吾村有童。某氏者。性極狡黠。一日。曝炭積薪下。偶不慎。致星星之火。起炎炎之禍。翁姑責之。媿。媿。甚。因。披。髮。毀。容。飾。為。顛。狂。言。語。無。序。啼。笑。不。時。人。讞。其。詐。也。莫。之。顧。會。鄰。居。柴。屋。無。故。自。焚。羣。趨。救。撲。滅。未。竟。而。他。處。火。又。作。如。是。者。幾。及。一。月。媳。於。是。揚。言。曰。縱。火。者。狐。仙。也。仙。附。我。不。善。視。我。即。于。仙。怒。其。禍。彌。烈。矣。村。人。既。為。驚。弓。之。鳥。則。不。得。不。神。其。說。而。儻。以。處。之。媳。有。時。哀。啼。宛。轉。若。不。勝。其。痛。楚。者。謂。狐。責。其。泄。漏。仙。機。而。重。笞。之。也。裸。衣。視。果。逼。體。青。紫。身。無。完。膚。矣。媳。又。論。彼。嘗。親。視。狐。仙。藉。衣。佩。劍。坐。屋。脊。上。好。事。者。從。而。傳。會。之。而。媳。遂。成。為。不。可。思議之鬼物矣。厥後。村人不堪其擾。覓術士。逐之。無効。遲至數月。狐始去。去之日。媳向空頂禮。與之餞別。肅然如送大賀。他人則一無所視。自是火患。遂息。媳瘋亦愈。迪俊曰。此二十年前事也。吾兒妹輩。均及見之。因受禍深。洎今言之。尚談虎色變云。

丁巳正月。地震。吾梅有山陷焉。圓徑約丈餘。水滿其中。消壘。可鑑。

山麓居。民欲神其事。謬云水可療疾。遐邇信之。咸潔誠而往。焚香拜禱。挹瓶水以歸。因取之者衆。不數日而水涸。居民乃窺夜擔水。續之。如是者月餘。而飲之者殊無靈驗。香火始絕。迨後日地陷。泉湧。理所固然也。何足神哉。天下本無事。庸人自擾之。可嗤亦可悲矣。

北京東華門有劉某者。業漆工。娶妻某氏。琴瑟甚調。而事老母以孝。撫弱妹以慈。舊器所得。值即沽酒市肉。以奉老母。妻妹輒沾餘瀝。門庭之內。雍雍如也。以是鄰里咸噴噴稱其賢。一日劉與同業某互爭。主顧不勝怒。而歸妻見其舉動異常。面有殺氣。怪之。尾其後。則劉向廚取斧磨之。霍霍妻大驚。堅詰其故。劉怒目視呵之曰。適公今日盡宰諸豕矣。若亦豕也。豕應食。矢指地下。豬糞曰。咽之否。且取若首言。舉斧臨其頸。狀極凶暴。妻知其不可理喻也。閉目強吞之。然後逸去。時劉母方晝寢。未與見。劉至。詢之曰。兒歸何早乎。劉切齒漫罵曰。若老姪。腹取胡爲者。因舉斧力斫其首。取投鍋中。燃火煮之。狂笑曰。且看適公嚼豬頭言未已。警役數名至。藉以去。蓋劉妻逸出時。知大禍在。通故運。赴署求救也。劉妹以得。適煖告。脫於難。劉既捕。顛盆甚有司。竟無以坐其罪。聞今尚在監禁中。云。迪俊曰。觀劉處家庭間。固非忤逆子也。而以受外界之激。

刺卒不免。殺母之罪。神經變易。何其驟也。抑亦佛家所謂前世冤孽乎。慘矣哉。

九江二套口有室女張氏。幼不茹葷。衣不采色。父早。母欲與論婚。執不從。母患。痰涎濃綠。承之以器。女輒持於無人處。飲之。數年如一日。母歿。廬墓三年。形銷骨立。甫及笄。而逝。鄉人欽其孝。稱曰仙姑。瞻其肖像。莫不五體投地。不數月。環其地數百里之人。咸來朝拜。肩摩踵接。室常不能容。因各釀巨資。立廟。頃已落成。燦爛巍峨。值約數千金。先是女彌留之際。謂其兄曰。吾儼不以檀購巨甕。坐吾尸。其內三年。啓視。如顏色不變。可立廟。取甕。甕中今已二年。而尸之存毀。尚未知云。迪俊曰。立廟儲尸。雖涉於怪誕。而張女之孝誠。可以風矣。

梅俗事有疑難莫決者。輒扶乩請神。用卜休咎。法以盤盛沙。令平滑。懸錐於架。兩人左右承之。術士齋戒沐浴。焚香誦經。神至。則架自動。錐隨之。書字沙盤上。清晰可辨。然其語深奧難索。解問亦有驗者。今此俗漸除。余未目覩。按扶乩亦作扶策。古俗卜紫姑。即其濫觴。其由來也久矣。

吾縣喜作齋醮。屆時揭蜈蚣旗。(以形似蜈蚣)驅魘道場。謂能招致遠近孤魂。羈鬼共渡。慈航。然必多焚冥錢。否且爲患。某歲。鎮建

平安。醜。曾張此旗。醜畢。疾疫大作。互相傳染。全鎮無一免者。扶品
詰之神。神曰。此鬼祟也。前此建設。道樹樹蜈蚣。致孽鬼。畢至。焚
紙。錢少不敷。支配羈滯。難歸耳。宜再醜巨金。化冥。賦。自去矣。鎮人
如其言。病悉癒。她俊曰。求福得禍。迷信家亦知所警乎。

某翁家。素封。人所逋負。自十金百金。以至千金。不可勝算。皆有券
可稽。翁自念。田連阡陌。子孫生計。良裕。虔藏此券。貧不能酬者。轉
啓異日。爭端。乃謀。施捨之。先召逋負。無多者。食以惡草。具食已。還
其券。稍多。食加豐焉。再多。食益加豐焉。莫不銘感。五中口碑。載道
有某。負千金。翁先期。敦請。屆時。酒。飯。極。備。極。豐。膜。翁。勸。勸。諄。切
如禮嘉賓。酒罷。敬以券。昇之。某受券。顏色慘。絕。不言。謝。遂。巡。下
階。去。翁。悉。曰。人之無良。一至於此。追反之。誚責。無數。某愀然曰。貧
金。不索。德何敢。忘。然不償之。今生。必償之。來世。微者。或為狗
彘。驛馬。以償。或為奴僕。婢妾。以償。某負累。巨千。非微物。可以抵銷。
異世。必為若父。備歷艱辛。飯脫粟衣。鶉結者。猥鄙。積累千金。遣
若。以償宿債。亦劇苦矣。何謝為。翁怒。道之。去。她俊曰。世之受。飢。忍
凍。不忍。妄使一錢。沒後。子孫。恣情。揮霍。視若泥沙者。殆皆。陰債。前
世。逋負。歟。不然。彼守財。虜。誠何心哉。

拳勇之技。有內。外家之稱。外家。始於隋。大業。中。少林。寺。時。天下。大

亂。流賊。萬人。將近。少林。寺。僧議。散。走。有火。丁。老頭。陀。云。爾等。勿憂
老僧。一棒。掃。盡。乘。笑。其。妄。頭。陀。即。持。短。棒。衝。賊。鋒。當。之。者。辟。易。皆
遠。避。不。敢。入。寺。遂。選。少。壯。僧。人。百。餘。授。棍。法。故。至。今。技。擊。有。少。林
派。云。內家。傳。自。宋。之。張。三。鋒。本。武。當。丹。士。徽。宗。召。之。道。梗。不。前。夜
夢。神。授。以。拳。法。翌。晨。以。單。丁。殺。賊。百。餘。遂。以。絕。技。名。於。世。三。峯。之
後。有。關。中。人。王。宗。宗。傳。溫。州。陳。州。同。州。同。明。嘉。靖。間。人。故。其。傳。盛
於。浙。東。清。順。治。中。鄞。人。王。來。咸。字。征。南。者。其。最。著。也。征。南。之。徒。又
有。僧。耳。僧。尾。皆。僧。也。但。兩。家。之。術。微。不。同。外家。以。搏。人。為。主。人。亦
得。而。乘。之。內家。主。於。禦。敵。非。遇。困。厄。不。發。發。則。所。當。披。靡。蓋。以。靜
制。動。也。

吾鄉。習。武。技。者。多。練。生。勁。其。法。分。一。身。為。數。部。每。肄。一。部。張。兩。足
作。騎。馬。勢。怒。目。直。視。備。吸。其。氣。忍。不。出。俾。流。行。遍。體。至。面。赤。筋。起
始。一。身。之。第。一。部。平。伸。兩。手。俯。而。前。反。伸。兩。手。仰。而。後。自。頂。至。尻
挺。直。不。動。令。氣。運。行。丹。田。次。以。帶。纏。囊。盤。小。鐵。丸。其。內。築。左。右。將
台。各。百。餘。次。築。左。右。二。乳。胸。築。某。部。即。舒。長。囊。帶。由。肩。拋。繫。背。之
某。部。擊。數。相。等。次。築。丹。田。左。右。末。用。短。棒。棒。天。庭。聲。如。砲。響。徹。戶
外。皆。每。部。十。日。且。三。次。百。日。畢。柔。軟。之。體。倏。變。銅。筋。鐵。有。刀。棍。不
懼。試。之。良。勁。但。百。日。之。內。勿。飲。酒。勿。近。婦。人。犯。之。有。性。命。憂。又有

曰。統子勁者。其法與此畧同。但功較淺而効較薄。

嫻習拳勇之人。其相值必比較武藝。決雌雄。名曰過手。有立蒸者。藝甚精。植足作丁形。繩其腰。鞭牛引之。不移尺寸。山東劉麻子亦少林派也。以鐵作半圓形。環脛上足所擲。木石爲際。自詡絕技。雲遊至邑。授徒處與菘相近。約期過手。屆時菘立橋上。劉依山原。相距里許。菘呼劉至。劉故不前。菘張目握拳步。劉甫逼近。劉騰左足迎擊。菘屹不動。再騰右足。菘曳而力擲之。撲地有聲。乃躍起。虛作拳勢。飛騰而去。時觀者環數重。竟不知從何逃竄也。

又有劉開發者。技擊名。一時宅旁有園。若一日。有粵僧解。稱馮詢。舊僧曰。聞貴地有劉某。頗嫻武技。欲與較。勝負爲我召之。舊僧走告。劉僞託備於廟也。而往。僧見之曰。若習術乎。曰。然。問其師以劉對。屬演試拳法。劉極盡其長。以銜之。僧曰。粗得此道。皮毛未堪。領教。劉怒甚。糾門徒十數人。強僧過手。約不相傷。及至場。十數人者。互相圍結。如銅牆鐵壁。無隙可蹈。僧大吼。暴縮其身。轉轉諸人。袴下如神。鬼出沒。莫能損其毫毛。而爲僧所仆。隨者不絕。於。是駭服。告之名。館於家。師事數年。馮幾盡其技。劉居面墻。圍約數十丈。僧偶負墮門外。劉出不意。從後斧之。未及寸許。僧反身飛騰一蹶。劉仰跌墻外。樞掌曰。吾固謂若。祇得皮毛。今何如。後去不知。

瑣 談

所終。

自星下而外。又有拆字之術。防於宋之謝石。亦能決禍福。斷筮。枯相。備崇。顧末年。流寇僭急。上日夜憂勤。一日遣內臣。易服出禁。探聽民間消息。遇一測字者。因舉一友字詢之。問何占。曰。國事曰不佳。反賊早出頭矣。急改口曰。非此有字。乃有無之有。曰。更不佳。大明已去。其半矣。又改口曰。非也。申酉之酉耳。曰。愈不佳。天子爲惡。尊。酉者。至尊。斬頭截脚也。內臣咋舌而退。

又志怪錄。有叩試事者。書一串字。測字者曰。不特鄉關得。當即兩宮。亦應高捷。以寓二中字故也。一士在旁。亦書一串字。術者謂曰。君不特不預賢。與當更得疾。生詢其故。曰。彼無心。故當如字。君有心。串加心。乃患字耳。已而皆驗。呼術亦神矣。說。

頑童某。過測字者。手書四四之草寫字。詢之。問何占。曰。吾家蚊帳。被竊。特卜其去向。耳。測字者笑曰。毋我欺。若安得有帳。不觀四字。乎其形。蜿蜒明明。市上所售之紙蚊香也。則若家驅蚊。必香而非帳。童無言而退。蓋童貧家。子實無帳。特欲藉此。以窘測字者耳。又一童嘗竊取母錢。私扇箱中。問測字者。言頗不服。因就桌畫正四字。曰。吾母失錢。易亦卜之。測字者曰。以字推之。四者口也。凡也。易言之。卽箱也。鎖也。若母之錢。或爲家人所竊。可發箱覓之。童慚。

通。迺俊曰。神。術。也。吾。於。此。嘆。觀。止。矣。

鄭和傳

宮萬濤

當西紀一千四五年之交。歐洲沿岸諸國。各以航業相爭。時葡則有亨利 Don Henry 等航海家。遂發現大西洋附近之亞素勒斯羣島 Azores Islands 及加那里羣島 Canary Islands 意則有哥倫布。發見西印度羣島 West India Islands 及亞美利加洲。自是新舊兩大洲。東西兩洋。交通大開。為有史以來。最光榮之時代也。而當時我國可與亨利哥倫布相比者。惟三保太監鄭和而已矣。

鄭和雲南人。世所謂三保太監者也。初事燕王(明成祖)於藩邸。從起兵。有功。累擢太監。當成祖之在位。正歐洲各國獎勵航海之時代。而成祖以雄才大畧。承高帝之後。天下初定。國力充足。乃欲揚威德於異域。此鄭和之業之主動者。

史稱成祖疑惠帝亡於海外。欲蹤跡之。且欲耀兵異域。示中國富強。於是有命和航海之舉。余徵諸史文則不然。當成祖之在位。銳意通四夷。奉使多用中貴。西域則李達。迤北則海童。西番則侯顯。西洋則鄭和。王景弘等。由此觀之。欲蹤惠帝之跡。示中國之富強。非成祖命和航海之目的。其目的在通歐西而已矣。

永樂三年六月命和其儕王景弘等通使西洋。將士卒二萬七千八百餘人。多齎金幣。造大船。修四十四丈。廣十八丈者六十二。余讀此文而歎我國民之氣魄。洵非他族所能及者。考現界世在之商船。大者長不過五六百英尺。廣不過百英尺。人皆色然驚之。然英尺當我國工部尺九寸七分。而明尺又當今工部尺尺又一寸四分。由是計之。和所造之船。修與之相等。而廣倍之有餘。當時我國工業之發達。洵非泰西諸國所能及者矣。

哥倫布航海凡四次。而和則七次。今表其年代如左。

次數	年代	起	航	回	航	所經之地點
第一次	永樂	三年六月		五年九月		自劉家港經福州達占城及三佛齊
第二次	永樂	六年九月		九年六月		錫蘭國
第三次	永樂	十年十一月		十三年七月		蘇門答刺等國
第四次	永樂	十四年冬		十七年七月		滿刺加古里等十九國
第五次	永樂	十九年春		廿年八月		
第六次	永樂	廿二年正月				舊港
第七次	宣德	五年六月				忽魯謨斯等十九國

據右表所示。則和為海上生活者垂二十餘年。殆無日不在驚濤

駭浪之中。其間稍息肩者。則成祖崩後六年耳。
和經事三朝。先後奉使七次。今舉其所歷之地如左。

- (一) 馬來半島以東諸國十五。
- (二) 滿刺加諸國三。
- (三) 蘇門答刺諸國七。
- (四) 印度諸國六。
- (五) 亞刺伯諸國五。
- (六) 亞非利加諸國三。
- (一) 馬來半島以東諸國十五。
 - (一) 占城 今越南下交趾。Campa
 - (二) 靈山 與占城相近。今地難確。
 - (三) 真臘 今柬埔寨。Cambodia
 - (四) 崑崙 下交趾極南端之一島。即今浦路康德羅島。Pulo Condore Island
 - (五) 寶童龍 今柬埔寨海岸之岬角也。Cape Palawan
 - (六) 暹羅 即今之暹羅國。
 - (七) 彭坑 今彭亨。在馬來半島南端東岸。Pahang
 - (八) 東西竺 今新加坡。

預 談

- (九) 龍牙門 今林加島。在馬來半島與蘇門答刺島中間一小島也。Lingon Island.
- (十) 交欄山 今比利敦島。在爪哇海中。Billiton Island.
- (十一) 假馬里丁 今卡里馬塔羣島是也。在婆羅州海之西南。Carimata Islands.
- (十二) 麻逸洞 今巽他羣島之邊丹島是也。Bintang Island
- (十三) 爪哇 即今爪哇。
- (十四) 重迦羅 今馬都拉島。在爪哇海中。Madura Island.
- (十五) 吉里地悶 今佛羅理嶼。在爪哇海中。Flores
- (二) 滿刺加諸國三。
 - (一) 滿刺加 今麻六甲。在馬來半島南端西岸。Malacca
 - (二) 亞齊 今亞魯在蘇門答刺北岸。Aru
 - (三) 九州山 今九島嶼。在滿刺加海內。
- (三) 蘇門答刺諸國七。
 - (一) 蘇門答刺 今亞齊。在蘇門答臘西部。Achin
 - (二) 三佛齊 今巴鄰旁。在蘇門答刺北部。Palembang
 - (三) 南洋里 在亞齊西隣。其地今難確。
 - (四) 那孤兒 亞齊之一部。今其地難確。

九

- (五) 黎代 亞齊之一部。今其地難確。
- (六) 龍延嶼 亞齊東北一小島。今其地難確。
- (七) 翠藍嶼 今安達曼羣島。在印度洋內。Andaman Islands
- (四) 印度諸國六。
 - (一) 榜葛刺 今孟加拉印度之大都會也。Bengal
 - (二) 古里 今加里科特。在印度半島西南端濱海之小都會也。Calcut
 - (三) 柯枝 今可陳在古里之南。Cochin
 - (四) 大小葛蘭 今固蘭在柯枝之南。Gaulon
 - (五) 錫蘭 今錫蘭島。在印度西南之大島。Ceylon
 - (六) 溜洋山 今馬爾代父羣島在印度洋內。Maldive Islands
- (五) 阿刺伯諸國五
 - (一) 佐香兒 阿刺伯南岸一市。今其地難確。
 - (二) 阿丹 今亞丁。在阿刺伯南一小部。受英國之保護。
 - (三) 忽魯謨斯 在波斯灣內三島之一。
 - (四) 天方 今麥加。在阿刺伯西部。濱海一大都會也。Mekka
 - (五) 刺撒 約在天方附近。今其地難確。
- (六) 亞非利加諸國三

(一) 木骨都東 今馬加多朔。在亞非利加東岸。臨印度洋。Maloko

(二) 刺哇 今巴拉瓦。在木骨都東東南。Barawa

(三) 竹布 今周巴。在下刺哇南。Tuba

以上所列。凡三十九國。皆據馬歡所著之瀛涯勝覽。及費信所著之星槎勝覽。

馬費二氏。皆回教徒。以能通亞拉伯語。彼命為通譯。故行文皆出於其手。瀛涯勝覽於水樂十四年出版。紀國十九。星槎勝覽於正統元年出版。紀國四十。

此鄭和航海之大畧也。據上所列。詳於西而畧於東。瓜哇海以東。其足跡未嘗止焉。然考明史外國傳云。鄭和惡其人故也。

世俗之論。人皆存階級之見。余謂階級不足以論人。刑餘界中。前有司馬遷。後有鄭和。皆國史中最光榮之人也。

吾國人之殖民事業

楊傑

殖民者以己國人民移居於外地是也。人類之生殖愈繁。而殖民之事業愈急。自新大陸發現後。英法及西班牙諸國人。追踪而往。如水之朝宗。而其政府。亦不惜以兵力保護。近世各國之於非洲亦然。即美國素持和平主義。而其對於斐律賓亦莫不如是。惟我

中國素重海禁。人民之移居海外者。以海賊視之。匪獨不與以援助。資其發達。而或壓以兵力。使歸滅亡。是誠可嘆矣。然雖政府之積壓如彼。而吾國人殖民之事業。固有足多者。班超張騫探險。家之大者。也。鄭成功李馬奔。殖民界之偉人也。此姑不論。其餘不著名者多人。予曾雜見於書中。因羨其行。而惜其泯沒無聞也。擇其尤著述之。使國人知吾國人冒險之精神。固不在白人下。而并望能振精神。與相頡頏。庶幾有以立脚於大地也。

爪哇順德國王李自立

李自立字復宋。相傳爲陸秀夫後。南宋名臣陸秀夫負帝昀蹈海死後。其幼子乘番船至爪哇。欲糾合宋室流民。再圖大舉。云即陸自立也。自立居爪哇。吾國僑民羣推爲會長。未幾爪哇內亂。自立率僑民佔領一方。借以自保。而土蠻亦畏其威。相戒不敢犯事。後即成一國。版圖約三百餘里。號曰順塔。在島北海濱。地脈腴美。年可四收。人民約二萬五千。商賈輻輳。號曰林立。稱樂國焉。永樂九年。國王曾遣使貢方物於中國云。(見邊事日報)

婆羅國王某君

某君閩人。佚其姓名。明萬歷年間王此。今婆羅島北境也。在島中諸國爲最大。自古着名。或言鄭和使婆羅。有閩人從之。因留居其

地。後人遂據其國而王焉。(耶旁有中國碑。今不可考。王有金印一。篆文上作獸形。云爲永樂朝所賜。後西班牙舉兵來襲。王率國人走山谷中。放藥水流。毒殺其人無算。王得返國。(明史)

茂隆廠主吳尙賢

吳尙賢雲南石屏州人也。家貧走之葫蘆國。其酋大山王蜂筑信任之。與開茂隆山銀廠。廠無例尊卑。皆以兄弟稱。一人主廠。次一人統衆。次一人出兵。而尙賢爲廠主。時華人赴緬者極衆。廠既旺。聚衆至數十萬人。有警則兄弟全出。尙賢躬自臨陣。每戰輒先。鬚皆擡起。夷人見者皆驚走。(見緬事述畧及皇朝通考)

崑甸國客長羅芳伯

羅芳伯粵人。清乾隆中經商崑甸。其國隸荷蘭海口。爲荷蘭所設商市。國中有地名東萬力。其東北數十里爲沙喇登。爲華人淘金之所。芳伯即業於此。性豪俠。善技擊。頗得衆心。時土番竊發。商賈不安。芳伯屢率衆平之。故爲華人所敬畏。符爲客長。死而祭之。至今不衰。(謝清高海錄)

英屬海峽殖民地開闢者葉萊氏

葉萊。粵之嘉應人也。初清嘉慶二十四年。英人以資購新加坡一港於柔佛。是爲英人在南洋海峽得勢力之始。然僅列塵海岸。固

未敢深入也。時吾華人以采錫之利。相率營鑛業於新加坡檳榔嶼一帶。磨集者日衆。與土登時有衝突。嘉慶末。柔佛下令逐華人。時氏之族在此者已三百餘人。乃謀與之抗。推氏爲統帥。初戰勝之。又知必將報復也。乃更遣子弟歸嘉應。購軍械。募義勇。民羣族萬餘人。皆渡海助戰。應之者亦多。凡血戰八年。卒定柔佛。全境已而檳榔嶼人民。又與土登衝突。乞援於民。氏復助之。三年。復定檳榔嶼。凡所得回皆蠻王地。與商人通商口岸無關也。然而英人之勢。駸駸東漸。懼我軍威。如錘在喉。始以威嚇。繼以利誘。又有英政府爲之後援。是時吾國方嚴海禁。不能助此國外之民。氏知英人之不可敵。不得已。乃以十載血戰之領土。獻與英政府。而僅自保其土地所有權。每歲納稅於英而已。(新民叢報)

三寶瓏首領陳豹卿

陳豹卿。名瀝。福建漳州人。性機警。知人。其從兄映。爲壠首領。豹卿往訪。經理其事。映卒。氏遂嗣其職。三寶瓏爲葛刺巴島國之屬地。地方遼闊。物產繁多。帆疋層集。甲於東南諸洲。氏經營其地。不數年。富甲一方。番官有欲謁之者。至柵門。即下騎膝行而前。異鄉。貴顯。一至於此。誠足爲吾國人生色。國人至此地者。均蒙優待。領其資本經商者。尤不可勝計。然自氏歿後。賈帆停泊。生涯頓息。而壠

中亦因之寔寂云。(見海島遊志)

發現美洲者乃華人說

近來西方學者創說謂。最初發現美洲者。非哥倫布。而乃中國人。其說以美洲紅印度人之形體語言。皆與吾國人相似爲證。最近著名考古家奈雲。與一種學家數人。在墨西哥越萬。沿地方。Yucatan 尋獲泥製古像甚多。面貌與吾華人無異。其衣飾亦確爲吾國古時之物。此外又有泥製佛像數百。長約數尺。亦與吾國之雕像相似。近此佛像之側。有古錢數十枚。以繩貫之。此種確據。足可證明吾國人實新大陸文明之祖。(其發現時期。距今一千五百年之久。)又有進者。南美厄瓜多國 (Ecuador) 於前清年間開發運河。曾獲中國錢幣數百枚。爲新華時代遺者。今尙陳列於其國中博物院。又秘魯 (Peru) 國公園。有華文太歲碑。乃爲土人於勤地時於數丈以下掘得者。即此更可知吾國人實爲最先發現美洲者也。

黃梅選舉燃犀錄

李迪俊

衆議院即各國所謂平民院。House of Commons 亦有下議院代議院之稱。其名衆議院者。則譯自日本也。其議員由各省分區人民。用復選投票法舉出。三年一次。民國肇建。庶政維

新。始。有。衆。議。院。之。設。使。人。民。得。暢。言。政。事。而。國。家。大。權。不。致。獨。操。一。人。之。手。法。至。善。意。至。良。也。歲。戊。午。適。屆。選。舉。之。期。方。謂。擇。賢。與。能。用。符。國。家。盛。意。適。弊。端。百。出。厚。失。立。法。初。心。一。縣。之。初。選。如。是。一。省。之。複。選。可。想。見。各。省。議。員。之。選。舉。如。是。全。國。總。統。之。選。舉。又。可。想。見。余。草。此。篇。余。不。禁。感。慨。係。之。矣。雖。然。往。者。已。矣。來。者。可。追。謹。就。當。日。情。形。耳。聞。目。擊。者。詳。書。如。左。以。爲。他。日。殷。鑑。焉。

作者附誌

戊午夏。返自京師。甫抵梅境。即聞道路喧傳選舉事。余欣然竊喜。以爲鄉曲而知有選舉。中國前途有望矣。余由邑南孔色僱手輿。正驅馳間。輿夫忽率爾問曰。先生載得幾許錢來。須知票價驟昂。欲當選。非五百貫莫辦也。余不解所謂。轉詰之曰。若言何指。且若何人。又烏詢及此者。輿夫聆余言。頗驚訝。良久言曰。先生詎未知耶。茲且屆衆議院初選期。吾縣之富有方者。咸不惜重貲。收購選票。以此票數日少。票值日昂。而其間逐鹿者。仍不遺餘力。聞初則每票不過索銅元五六枚。今且增至十餘枚矣。適見先生氣宇軒昂。行囊沈重。疑亦耽耽選票者。是以問耳。先生詎未知耶。余不待其辭畢。曰。惡。有是哉。按立法本意。選賢於衆。以示大公。以昭平等。固國民人人應享之權利也。彼選舉者。烏可貪一時賄賂。自喪權

利而被選者。又烏可不以賢賈。而以利市。強奪人之權利哉。誠若是。則專制時代。實官鬻爵。錢入公門。共和時代。買票求選。錢入市脛。今轉不古若耶。若言過矣。烏得有是。與夫方欲置辯。而行已抵縣治。則彼茶樓酒肆。三三五五。議論風生。談及某也。購票若干。某也。著手組織。某與某因票涉訟。某與某行且動武。自西徂東。街衢約二里許。入余耳鼓者。無異議也。嗟乎。輿夫之言信矣。余不圖燦爛共和之世。復觀專制時代之黑幕也。既抵家。詢之嚴父。父曰。固也。余曰。區區議員。奚值如許銅臭。且若輩即當初選。復選。又烏可必者。父笑曰。若輩志固不在議員。不過欲於復選時。倍值以售之。如商賈之販賤賣貴。壟斷市利耳。兒母躁。靜俟投票日。其怪象尙不止此。越數日。以事過戚家。戚爲余言。此次收購選票者。多至三十餘人。而土豪猾伯。質居泰半。至公廉鍊達之士。十不一二焉。尤足奇者。則內中數人。目不識丁。即彼自己姓名。亦只口能道。而手不能書。斯太不自量也矣。七月五日。爲初選投票期。余適隨嚴父。消夏於濯港。濯港者。黃梅三十六鎮之一也。地當嶺皖孔道。市廛頗盛。風景亦佳。此次選舉。全縣分爲九區。第七區投票。濯港爲余所目擊者。餘則得自口傳耳。投票之先一夕。縣知事委監票員石君。偕二巡警。連票至。遂喜胡胡僻僻。下榻焉。嚴父以

石君故交也。亦不便下逐客令。將寢。二警臥箱榜。嚴慎守衛。若防大盜之劫之者。余笑目石君曰。此次選舉。錢多者中。盡不即令若輩。各輸代價。然後許其多寡。定其當否。豈不公私兩便乎。石君擦鬚微笑。頰點其首。作得意狀。徐言曰。孔子言良是。但國命如斯。孰敢違者。翌晨。天甫明。即聞車聲轆轤。人言喋喋。啓戶視。則彼競冠博帶。衣飾都麗者。駢肩接踵。雜遝以至。蓋以今日之被選人。即他日之議員。不得不蒞皇溫雅。銜駭鄉愚。鐘鳴九下。暮尤甚。嚴父喜靜他適。余獨留。時維仲夏。炎帝施威。余方納涼門。左忽白。叟黃童。紅男綠女。三村學究。萬戶莊丁。陸而車焉。水而舟焉。荷棒持械。前後奔突。以至人爲之滿途爲之塞。余視狀不禁。因笑曰。今日之會如五都之市。可謂應有盡有。色色俱備矣。比抵胡祠。即排擠而入。如決三峽如奔萬馬。厥勢洶洶。大有不滅樓閣誓不歸之概。守衛巡士。無如之何。惟有汗涔涔下。渾身戰栗。無人色。石君見事機不妙。鞠躬陪笑。解說萬端。衆人始遂巡退避。留代表數人領票。爭多較少。怒目視。反唇譏者。時有所聞。票既發。衆鳥獸散。聞有某甲者。虎而冠者也。始以狐媚給得某鎮千票。嗣自覺票少。不能中選。遂漲價轉售之某乙。某乙者。以農起家。斗大字識不一盤。吾縣所謂土富人也。此次選舉。約四千票始能當選。某乙購四千矣。恐

失敗。因不惜重資。向某甲購其所給某鎮千票。某甲視爲奇貨也。高其值。千票索銅元三萬枚。乙求稍讓。不可。且呵之曰。是無價寶。將來利市三倍。豈若家賣菜。而斤斤論價者。磋商許久。卒以二萬枚成議。居間說合者。亦得酬儀千伍百枚。初。某鎮頗知大義。以該鎮千票。餽某甲。不索條件。某甲真謂德之入人之深也者。獲而售之人。不告某鎮。拆播所得二萬枚者。而去。某鎮大譁。幾與訟。有魯仲運者出。爲之排解。以售欸之半與某鎮。事始寢。而某甲坐擁萬枚矣。吁。迷離撲朔。無奇不有。異哉。初六日。爲收票期。尙無大決裂。惟風聞某也毆矣。某也控矣。某也票切矣。某也入獄矣。人民智識未開。泰西善政行之我國。而百弊叢生。耗矣。哀哉。十一日開票。當選者十四人。失敗者亦十餘人。計每人所耗代價。當不下六百貳。噫。亦巨劫矣。吾聞之。君子不非其鄉。迨後。何人忍以彙梓。不善暴露於人。但三年改選轉瞬。卽屆吾邑父老子弟。觀吾此文。至下次選舉。或各存公德。心思繁。資而改良焉。則吾此文。雖足開罪。尙可得善果於後日也夫。

(完)

攝影術

徐宗淙

近日之學攝影者夥矣。而能即收功效者渺也。何則。不省定規。妄自師用。故必待毀棄若干用品。而後方能幸免大悞。每見今人手

持一器。於然自得。隨意所之。而取其影。以爲吾能攝影術也。及夫顯影。而全片驟黑。或久而無影。心始戚悔。然不知悞之何從來也。蓋曝光之時。未嘗用心。故所得之果。終難自信。即或幸者。能獲善影。而不省於其故。仍不能以之自恃。初學之人。以先熟悉其法。而後進。究其理。爲輕而易就。蓋法熟生巧。不可解處。往能自解之。然後習其原理。則豁然貫通。而其技更可進步。反是而先攻其理。再學其法。事倍功半。不免拙矣。今謹就所得。分列如左。學者依階而進。不難即收效果。而可省多數之用品。以留正用也。惟草就之章。不無錯誤。深望讀者諒之。今分學者爲三大類。每類分應注意者之數條。而附以解說焉。初入門者。應學及應注意各點。

(甲) 用具保護法。

(子) 像機——像機宜小心把持之。不懂之處。慎勿亂動。可向熟習者問明之。

(丑) 乾片——乾片指玻璃片或軟片而言。必須包藏慎密。置於涼爽之地。亦不可久儲。以軟片爲尤甚。兩種乾片。俱不可見光。勿謂曝光之後。即可取出也。

(寅) 藥品——藥瓶之塞宜緊。以用象皮塞爲最佳。藥性之相忌者。宜分置之。如海波 H₂O 切不可與他藥同置一處。

顯影藥之配好者。不能久置。最好視所用多少。而於半小時前配合之。

(乙) 遵方行事。

購一新機。俱附有一種小書。可熟讀之。依其所言者施行。必無悞。他如隨乾片之藥方。附藥品之配合量數表。初學者俱應遵守。以免自悞。

(丙) 潔淨。

潔淨爲一事成功之要素。不獨斯術爲然也。裝乾片洗像片等事。手指須極清潔。吾人全體分泌一種油質。乾片爲指油所污。即失感光之性。洗像時藥力即不能達其處。而遺有白色之指印。故工作於暗室中。用水愈多。效果愈佳。一則以淨手指。一亦以淨乾片上之污點。及定影後藥膜內之海波也。

(丁) 攝影時間。

每日光線充足之時。以上午十時至下午三時爲最。初學者先於此時內練習爲宜。蓋此術以配光爲最難。即老於斯術者。尤不免時出錯誤。故初學者必先從配光最易之時入手。練習而漸及難境。庶可收效稍速也。

(戌) 曝光。

此爲攝影術中最要之步。如曝光時間不合。雖有極堅美之像匣。極有名之乾片。名廠所製之上等鏡頭。終無補於其事。在初學者宜先知已有乾片感光性之遲速。與長短時間之分別。(如 *Takara* 之淡紅牌者。感光性慢。大紅牌者。感光性速。如二十五分之一秒宜用於晴明之景。而五十分之一秒。則可用於陽光直射之景。)然後知所捨取。而結果亦可稍有把握。久而熟巧。則可酌增減之。亦無錯誤之虞矣。鏡頭前之鎖光圈 *Aperture*。宜用最大之度。蓋光圈之大小。於曝光長短上有極大之關係。初學者宜先就易知者習之。其大小之別。當於下章詳之。

(巳)附則。

(子)應用顯影藥方。宜以一種爲標準。慎勿輕改之。習用乾片。亦以用一種爲宜。查攝影專書。每以無定則爲戒。所以然者。蓋以熟習一種藥物。於學者經驗上裨益非淺。例如偶有不慎。致將鎖光圈收縮過小。曝光時間因以不足。然如知藥水之性。及乾片之速度。可立思法而補救之。初學者宜恪守之。(丑)尋常攝影。以攜帶三足架爲宜。惟於光線充足時。不可不用之。惟亦須持像機不動。否則底片仍易致模糊。至持像機之

法。則隨各人所便。

(寅)每有於同時同景拍照。而所得之影有好劣之別者。蓋有關於擇景之智識也。同是一樹。甲得影佳。乙得者或劣。故取向擇景。亦爲最要。初學者可從一景之各面練習。久自能擇景矣。

(戌)如用軟片。須練習簡單測量。即用步量之法。自己之每步幾尺。須確知之。

(二)稍通門徑者應注意之點。

(甲)鎖光圈。

鎖光圈於感光及底片之清楚與否上有極大之關係。如光甚強。則用最大之孔。而短其曝光時間。如光太弱。縮小其光孔。而延其曝光時間。遂無過與不及之弊。普通像機。多於鎖光圈轉扭處。註有 *f/11* 字樣。即比例制度 *f/11 Form System* 之意也。例如鎖光圈一號。曝光時間需三秒。其鎖光圈爲二號。則曝光時間須六秒。餘以類推。又於團體攝影時。人數太多。每分作二三排。其距離鏡頭相差甚大。其底片之影決不能清楚。然縮小其鎖光圈。則可免此弊。此鎖光圈之善用也。像機之精細者。鎖光圈轉扭處

多註以 f 字樣計算較難。今列其與 U.S. 相等之數於左。以便參考焉。

U.S.	1	2	4	8	16	32	64
f	4	5.6	8	11.3	16	22.6	32

(乙) 曝光之研究

(子) 既習於不動景之攝影。可進而學速度之攝影。如行人、奔跑、飛鳥等類。照此類之物影。宜先知被照者移動之速度。以定曝光時間之長短。鎖光圈則以用最大者為宜。乾片則宜擇最速者用之。又如於晨夕光線稍弱。及光線極弱時。則曝光時間應延長之。以平日經驗定之可矣。

(丑) 吾人攝影時。每有光線不勻之感。以照單人像為尤甚。故每有半黑半白或白頂之弊。此則可以反光法以補救之。例如景物左面有光。而右部甚暗。則可斜置一白帳於右方前部。光線觸帳而反射於景物之右部。故仍可得佳結果。此增光法也。又如減光法。則隔其無用之光線。以免其直達景物之上。學者宜量景配光。不可固守一二之說也。

(丙) 洗像之補救法

瑣談

攝影之時。不幸而有所誤。此補救法之宜需也。如曝光時間太短。則有加厚劑以補救之。如曝光時間過久。則有減薄液以補救之。亦可用絲巾蘸火酒洗底片以減薄之。又如面部光線不勻。則有修像法以補救之。惟補救法雖多。終不如拍照時謹慎。然畧知一二。亦可應用於急促之時也。至此種藥劑。多載於攝影專書。茲不贅述。

(三) 已稱熟練者

(甲) 可學攝影歷史。攝影原理。及應用之名詞及光學等事。

(乙) 進而尋求各種攝影法。如針孔 Pinhole 攝影。原色 Nature Color 攝影。以及千里攝影。顯微攝影等。

末章所舉。俱有專書詳載。學者有暇不妨讀而試習之。

江陰抗清記

吳錦銓

吾蘇素稱文弱。然未足以概論也。余生長江陰縣顧山鄉。嘗聞父老談邑人抗清事。不禁羨前人之剛勇。而惡文弱之惡名也。茲畧述其始末。以表吾邑民性之優尚。且使省人。或一發其奮起之心焉。江陰為長江下流重鎮。江面僅廣二里。江幅曲折如之字。南岸復有黃山屹峙。上築礮臺。門戶之防。厄守最便。兵爭之際。恒以此為勢力之重輕。清初入據中原。江寧既陷。進攻江陰。良有以也。明

崇禎十七年甲申。毅宗殉國。福王由嶽盛國於江寧。旋即帝位。明年清兵陷江寧。福王遁。我邑典史陳明遇。訓導馮厚敦。都司周瑞龍。糾集紳士。於五月十五日拜牌。聚議募兵勤王事。無由集。揮淚而散。降臣劉光斗。安撫常州。勸江陰降。不許。新任知縣方亨到任。奉諭嚴飭剃髮。衆不從。閏六月初一日。決議守城。下方亨於獄。初三日。發兵器。安營。初六日。清兵來。邑人拜邵康公爲將拒之。靖江亦遣兵八百來援。皆不利。各鄉兵又入城來援。鄉兵雖進退之節。然遇戰必盡力攻殺。雖敗亦未嘗俯首效順也。清兵忽圍吾城。忽掠吾鄉。旋遣劉良佐作書招降。邑人作書拒之。畧謂蘇杭若下。何有江陰一邑。如必急迫我。則必死守不去。清兵遂專意攻城。邑人乃迎前典史閻應元入城料理守城事。絲毫不亂。陳公寬厚長者。見戰士勞苦。撫慰至於流涕。有倦而假寐者。以利書諭之。不輕加呵叱。閻公號令嚴明。有偷安不法者。雖豪右不稍貸。然疾病死傷。必撫恤備至。人故無不效死也。及清兵攻北門。七王死之。二都督又死之。閻公知清兵愈怒。必大至。乃廣施戰術。令人至辟王營詐降。獻銀爲贄。銀箱啓。中藏火礮。礮發而辟王死。共傷二千餘人。劉良佐設三層牛皮鞭攻城。城內以桐油人糞和煎而注之。輟皆燬。注及人。無不糜爛。衆驚走。清兵登君山瞰城中虛實。亦爲礮擊。撤

營去。當時外援已絕。城中聲勢益孤。良佐自出。約城上發弓釋矢。謂閻公曰。宏光已死。江南皆下。無可守者。以足下之才。轉禍爲福。爵位豈在良佐下。何自苦如此。公罵曰。應元大明典史耳。猶知不事二君之義。將軍位爲侯伯。身擁重兵。進不能恢。復中原。退不能保障。江左何面目見江陰忠義士民乎。良佐慚退。明日復奉命勸降。公曰。有降將軍。無降典史。命左右射之。良佐策馬而去。十王痛七王之亡。掠城外大箱數千。實以土。於十方庵後。壘爲高臺。上置大礮。親攻東南城。應元亦置大礮。擊殺十王。清之攻城者。共死三王十八將。其餘死者無算。自八月初一以後。或城中詐降。或兩相議和。或清遣人勸降。而應元等終不改其初心。十三日。給貧民間月錢。衆皆登陴楚歌。至二十一日。城中兵力已竭。日暮時。城乃破。應元自刺。投前湖中。爲清兵所縛。至夜殉難於棲霞庵。陳明遇自焚死。馮厚敦自縊於明倫堂。時殉難者甚多。闔城僅留五十三人。

樹陰農語

吳景超

吾家門外有廣場。一老樹數株立其中。爲夏日避涼之佳所。去歲暑假歸里。每夕必憩於其下。時則有老農名尙福者。爲吾等說故事。其言頗多有味。記其數則於左。以備遺忘云。

船戶某甲。善捕蛇。自言得其法於一乞者。法行山澤中。吹氣作響。

蛇聞聲即集。甲因盡捕之。剝其皮。售其肉。以此獲利無算。蛇之死於某甲手者。不知幾千百。一日。某甲纜舟江次。忽聞鄰舟喧呼甚。甲出視。且詢何故。鄰舟駕長曰。頃有蛇。繞我舟旋上。衆欲設法捕之。忽不見。以此嘩耳。甲曰。我善捕蛇。若再見蛇者。呼我可也。衆諾。移時。忽傳蛇再見。甲起。見蛇已鑽入己舟。疾前捉其頭。熟視曰。此毒蛇也。能咬人死。我將斃之。去鱗。尾取斧。同舟某乙欲視蛇狀。甲持示之。偶鬆手。蛇咬甲手。甲曰。殆矣。急斃蛇。且以口吮手。欲毒出也。繼謂某乙可陪我。我將上岸取蛇藥。以醫我手。某乙因陪之下船。行數武。甲自胞突出寸許。口及面均起泡如鴿蛋大。甲曰。我受毒已深。恤甚。不能行。我將死矣。諸某乙扶之回船。未及安寢而死。

獵戶二人。行山中。忽聞虎嘯。知虎至。正預備迎候。而虎已突出。猛噬甲手。甲急極計生。猛以手插入虎喉。而以其一手握虎足。虎不能行。口亦不得下。乙乃乘洩以鎗擊虎。斃甲手。得出。自臂自掌無完膚。血涔涔下。乙扶之歸。醫養半年始愈。

喜捕虎者。能跡虎踪。凡虎以何年何月何日至。捕虎者皆知之。某甲者。以善捕虎名。某村素患虎。乃延甲往。甲細審山中。曰。虎已他適矣。今年不來。來必以明年某月某日。屆時我當來捉虎也。至期

預 談

某甲果至。語村人曰。虎必以今夜至。可設弩弓俟之。乃設弩弓於山中。上置毒矢。翌日。村人起視。則山中有死虎在焉。

捕猴者言。捕猴與捕他獸不同。其法先於山中設一陷阱。上蓋以草。沿途置玉蜀黍若干。以誘猴。猴見玉蜀黍。均來取食。且食且行。終必墮阱。俟墮阱者已有數猴。捕者即至其處牽一猴出。猴見捕者。懼欲逃。捕者叱之曰。咄。汝欲逃乎。隨以刀斷其頭。灑血阱中以示威。他猴見之。皆兢兢不敢動。捕者乃一一預之以歸。

猿能食猴。有見之者。謂猿行遇猴。猴即隨其後。不敢逃。猿既至一處。則上坐。羣猴皆伏地不敢起。猿審視衆猴。擇一肥者。置石於其頭上。於是猴皆起。去而之。他被選之猴。即自往澗邊。潔淨己身。然後回之。猿所。猿即據而食之。

蛇能食蛙。衆多知之。然蜈蚣又能食蛇。其事甚奇。俗傳蛇見蜈蚣。即張口不敢動。蜈蚣即由蛇口爬入蛇腹中。先食腸胃。次及其他。終破腹而出。

蜈蚣食蛇。奇矣。然而蝸牛食蜈蚣事。則尤奇。蝸牛即吾輩所常見於屋階者。其行絕遲。然蜈蚣見之。即如鼠之見貓。欲行不敢行。蝸牛即於其旁繞行一周。蜈蚣之足。觸其涎立斷。蝸牛乃以兩角。對蜈蚣作吸取狀。移時。蝸牛他去。而蜈蚣則死矣。取而視之。只在存

空齋。

某宅有園。植草木甚多。空一隅爲養雞之所。而雞常失。宅主初不知。後見雞漸亡。大怪之。求其所以失踪之故。莫不得。某日有丐者乞食於門。宅主食之。丐者忽曰。吾細觀貴宅。草木皆陰沉。即雞犬亦少生意。是必有毒物藏跡其間。及今除之。猶未晚。否則殆矣。宅主方求失雞之故。而不符。聞丐言。大驚。因請其審視園中。丐者行至養雞所。失聲曰。在是矣。宅主急問故。丐曰。貴宅有蛇。名鐵甲五毒者。一雄一雌。深藏穴中。食雞者必此也。宅主請除之。丐曰。此蛇甚毒。嚙人無幸免者。非倉卒所可除。吾當入山採藥。數日後再來也。丐去後五日復來。曰。各事已具。所缺者。只布袋二。得此即可捕蛇矣。宅主急與之布袋。丐者入園。即語宅主曰。吾一人可了之。若可出。免受蛇咬也。宅主出。須臾。丐者亦出。謂大功已成。蛇已入吾布袋矣。宅主喜。厚賞之。丐者肩蛇出。行入市。而里中少年。方嘜茗於茶館者。見丐肩布袋行。異之。出而問其故。丐具道所以。少年曰。如此毒蛇。吾等必以一觀爲快。丐曰。是不能。蛇毒出布袋。將咬人也。少年堅欲之。丐者不得已。解布袋口。蛇首突出。嚙丐手。脫蛇出。衆見蛇出。則大驚。皆逃避。丐曰。吾不除此害。必斃市人矣。急入茶館。取沸水出。澆蛇頭。蛇斃。而丐亦倒。蓋毒已入血也。衆急前

扶之。則丐目已瞑。丐手已冰。惟口中猶斷續作聲曰。我：死。諸：公等：葬：我。語畢而氣絕。

中秋一夜談

王世富

中秋之夕。世富方坐讀書。聞有叩關來者。則故人某君也。客謂余曰。枯坐無聊。與君賞月。何如。乃相與徘徊院落。散步花叢。時則皓魄當空。一塵不染。涼風習習。清氣襲人。置身其中。頓覺逸興遄飛。游覽一周。客興益豪。因顧謂余曰。子嗜技擊。余有技擊軼聞一則。請爲君述之。方清之中葉。豫省某鄉。有巨寺焉。僧徒既衆。田產復饒。故每日除誦經誦佛外。惟操拳棒以自遣。習之既久。其中頗不乏俊佼者。而以住持某爲尤著。某嘗練習外功十數年。好弄鐵椎。重可三四十斤。行輒與俱。繼又習易筋經。油。鏢。頂等技。雖肚碩。少年。以數十斤鐵椎奮力擊其頂。兀如山立。神色自若。技神至此。亦足異矣。以是故住持不特爲率僧所敬畏。且見重於鄉里焉。住持於是趾高氣揚。以爲普天之下。莫我敵矣。寺旁故有茶肆。建於樹陰。旁午之時。來往行人。多憩於此。品茗卻暑。納涼之佳所也。住持亦常涉足其間。每至置椎坐右。睥睨一世。有時命好事者。以椎椎其首爲戲。里中少年。莫不尊之如神。而肆主亦畏君威。日虛上位。以待之。既去。不給資。不敢索也。某日住持品茗肆中。高談闊論。

一如往日。且謂十年來。踏遍南北。未遇敵手。時旁座中有過某客。體格么麼。神容冠瘁。聆住持言。注其面。視其椎。若有不滿意者。住持復曰。余恨未能遍游天下。遇一二好身手。與之角技。若此數百里間。固未有能禦吾一掌者也。客驟起立。趨前數步。住持仍未覺。更續其言曰。有敢挑吾鬚者。當立斃之。衆方欲進其媚詞。而客已壁衆入。直至住持前。謂之曰。天下精武術者甚多。雖有過人之能。詎能張矜若此。好勝致禍。吾子休矣。住持怒曰。孺子何知。敢干吾怒。遂去。毋溷乃公。客曰。吾子何能。鬚引乃爾。余不敏。敢領教。住持巨聲曰。余習內外功。已數十年。兵刃不能傷。不信。吾椎在。盍試之。客凝視住持而笑曰。吾掌一伸。汝無完顏矣。突用椎爲住持大怒。盛氣謂客曰。子敢進者。吾服若。客應聲入。掌甫下。住持顛撲尋外。衆大噪。然住持好勝心盛。仍不甘服。疾躍起。襯外衣。屏氣作驕馬勢。怒目視客曰。適未備。竟爲孺子所乘。能再撲吾者。當服若。客不答。莞爾而笑。住持疾旋其鬚。撞客小腹。蓋將乘隙致客之死命也。客見如此。乃旋身以掌格之。住持抱顛狂吼。仰臥數武外。血沁沁出。蓋傷其顛矣。衆大駭。客解裏衣。小囊中刀圭少許與之曰。非子好勝。余不傷汝。今已晚。速服此。尙不至死。余去矣。幸告世之好勝者。慎毋蹈子之覆轍可也。言已。拂袖去。不知所終。客既去。衆乃昇

住持入寺。施以藥石。後雖幸生。終以創廢。世富聞之。喟然長歎曰。甚哉好勝之誤人也。論住持之力。亦足自豪。乃一旦驟遇勁敵。至殘廢其身。是誠出於意料之外。然幸所遇之客。僅思挫其威抑。其焰耳。不然。住持之頭顱已碎矣。人可好勝乎哉。嚮使住持無好勝之心。客安肯箕辱若是。蓋其意驕盈。令人不可復忍也。先民有言曰。強梁者不得其死。好勝者必遇其敵。信然。世無一技之長。而謂然自得。以爲天下無出其右者。其智又在住持之下矣。世富雖愚。敢不引爲炯戒哉。

西山消夏遇賊記

張永鎮

民國六年夏。大考既畢。學校放假。各生多歸家省親。余以距家遙遠。遂報名入西山消夏團。地點在大覺寺。距校約四十餘里。寺位山腰。四面竹樹環合。參差披拂。風景清幽。誠消夏良所也。距寺數十步。有石澗。怪石林立。不可名狀。清泉自石間出。夏秋水長。波濤之聲。達數里外。登山而望。遠山近水。如入畫圖。團員共計八十餘人。寢室爲一大廈。卽昔日之殿宇也。是屋僅具數小窗。前後各一戶。前者雖小。而戶樞俱全。可爲防賊之用。後者闊大。然六格子門。僅存其一。自同學來寺後。以竹簾掩之。所以蔽日光也。簾之兩端。以釘繫於門側。所以防狂風之折損。此寢室後門之大概情形也。

方余等初來時。同學以室中幽暗。空氣不良。遂夜不閉戶。如是者月餘。並無意外之事發生。余等方心爽意快。希早日回校。而日間竊賊發生矣。是歲八月初旬。大雨三日。村中牆壁。頗多崩潰。而大覺寺牆垣。亦因之毀壞。今日將寢室附近情形一述。寢室後爲一空地。約方三丈有奇。同學之遊戲場也。場中古柏二株。枝幹參差。場周三面爲土牆。場南牆外爲稻田。當大雨時。牆土崩潰。由寢室而望。田園村舍。俱在目前。寺僧以朽木破簾掩之。然亦多空際。因築牆耗費過昂。遂不之顧。一夜。月色蒼蒼。狂風時起。木葉之聲。與村犬之聲相聞。而梁上君子。遂於是夜至矣。時大雨初霽。天氣清涼。有若孟冬。是以同學多酣睡。賊得以輕易入室。夜半余自夢中驚覺。惟聞呼號之聲。勝於室中。余知有變。亦同聲齊呼。久之。始聞步履聲。談話聲。蓋多數同學。恐急起而與賊遇也。是時燈燭之光。直射四壁。蓋同學之起而尋賊也。同學中有執童子軍棍者。有執帳竿者。有執洋傘者。有執粗繩者。三五成羣。探視室中。良久。不見賊影。同學方欲歸寢。忽聞呼號之聲。發於室後。同學皆驚。紛紛自後門出。呼號之聲復作。仍不見賊影。有偵見監督邊某。攜手鎗自牀破處還。伊云。方室中。喧嘩聲。作時。余知有變。攜鎗自牀。開小門。輕步而入。甫入門。見賊立於古栢後。依樹自蔽。以目斜視室中。

蓋欲待同學歸寢後。復入室行余也。及觀余至。賊倉皇失措。向牆破處疾馳。余攜鎗追之。賊行。余將欲發鎗。而賊已遁牆外矣。及同學回寢室後。各察床下衣物。無一失落。皆驚。笑賊之無能也。時近三鐘。同學多羣聚而談。余亦側耳聽之。有郭床者。序近後門。爲賊入室必經地。伊云。余方精神恍惚。將入夢之際。忽覺有物觸床板。聲微不可辨。余自夢中驚覺。張目四顧。時。月色蒼蒼。自帳中外觀。室外竹樹。隱隱可辨。余視良久。然終不見一物。余怪之。既而思曰。同學之起而如廁耶。何不聞步聲。犬耶。何不聞吠聲。鬼耶。抑賊耶。余終不能解。因思而恐。因恐而不寐。約半小時。余久之。聞有聲起於室隅。其聲緩而微。余以爲羣鼠爭食之聲也。不之顧。俄而其聲漸近。余細聽之。似非鼠也。乃步履聲。余大驚失措。然余之恐懼愈增。聲亦愈近。俄而見火光閃閃。直射帳上。明暗不時。蓋賊燃香以尋路徑也。余自帳中窺之。毛髮皆豎。知賊已入室矣。有頃。見一巨影立門側。蠕蠕動。余方恐懼間。賊已至余之帳前。俯首欲取床下物。余憂懼加交。方欲以洋傘擊之。而手戰慄。不能擊。方憂懼間。黑暗中。忽見一人立門外。依簾自掩。引領斜視室中。余知爲其同伴。驚懼愈加。莫可如何。遂縱聲狂呼。同學自夢中驚覺。皆同聲齊呼。賊大驚而遁。郭某所言若是。計賊入室。將近一小時之久。而

終不得一物。亦云奇矣。此則大覺寺首次過盜之大概情形也。自
此以後。同學防賊周至。賊雖數至。終未能入室也。此外猶有一事。
頗足發噱。蓋吾園中有聽差六人。同處一小室。室後爲土牆。竹竿
朽木依牆而立。牆外松柏叢生。榛莽荒穢。入夜狂風起時。木葉之
聲。與石澗中波濤之聲相聞。同學夜經其地。莫不驚懼欲馳。蓋聞
寺僧云。某村夫曾於是處遇鬼也。一夕有二役夜起便溺。見壁上
一大罽。一役呼曰。速起捕之。他役朗聲應曰。非將他捉着。不可。語
猶未息。忽聞有聲發於室後。衆皆大驚。以爲牆崩也。自窗中窺之。
見二賊方附牆。朽木撥牆而上。衆役驚惶失措。凝視良久。及賊
去後。歸寢。罽亦渺如黃鶴矣。衆役之言若是。余不知其確否。

戲墨齋叢話

梁治華

我國字學。由來久矣。歷代莫不尊崇。科舉時代。尤爲注重。近數年
來。學子兢兢於西學。而所謂書法者。殆無問津者焉。嗚呼。謬矣。我
國字學。美術之一也。文明日昌。美術豈有荒廢之理。且我國習俗。
字學。常能代表一人之學問。字如塗鴉。望而知爲斗筲之輩。行列
整齊。常可斷爲飽學之士。至善書者。尤能受社會之歡迎。然則字
學。又爲社會上之應酬品。當無疑義。由此觀之。書雖小道。豈可忽
哉。豈可忽哉。

瑣談

士欲善其事。必先利其器。書又何嘗不然。今之學者。每購價一二
角之字帖。朝夕摹寫。其志固可嘉。願此種字帖。皆翻刻極劣之本。
即摹臨極似。仍不免筆筆死滯。焉能入大雅之堂。原拓碑帖。佳本
極少。而珂璠版。現甚盛行。所印碑帖。酷似原本。遠勝罪當萬死之
翻刻本也。

學書宜先從腕力入手。腕虛。則指實。指實。則全身精力畢集。端
顏柳各帖。最宜臨摹。然後字方有骨。既有骨。再講結構。橫平豎直。
以立其體。多臨歐虞。以壯其勢。精研魏碑。以博其趣。旁及晉帖。以
活其氣。然後潛心行草。以得其變化出入之神。細參漢隸。以厚其
神采。煥發之氣。上通篆分。以清其文字沿革之源。書至於此。幾乎
能矣。

帖欲其佳。而紙欲其粗。墨欲其美。而筆欲其惡。此中三昧。不足爲
外人道也。而學者每堅持伯喈非流。執體素不妄下筆。子邑之紙。
研染輝光。仲將之墨。一點如漆之論。不知伯喈子邑之事。皆就學
成者言之耳。若初學者。即付之以此紙佳筆。不但不能用之。進步
反將遲緩。須知善書者不擇筆。學書者不擇紙。至於墨則不論已
學未學。皆須精選。最忌墨汁。以其粘滯無神也。東坡每起必研墨
一斗。供一日之用。學者知所指矣。

二三

學書貴有恒心。一曝十寒。朝秦暮楚。而欲其字之精。是猶緣木而求魚也。豈不悖哉。須知摹寫成習。則欲罷不能。若覺索然寡味。則尚未得其門而入者也。學書尤宜於冬日。蓋取其天寒手凍。腕指不靈。而春氣上升。書亦暴長矣。此言屢試不爽。

漢隸之佳者。多至百餘種。區之可得爲二。一體。格方。整者。此種類皆意態高古。筆法絕塵。就中以張遷碑。禮器碑。垂岳廟碑等爲最。一爲姿勢。美媚者。此種類皆態度自然。耐人尋味。而常失之弱。就中以龔全碑爲最。學隸者。宜先從前者入手。前者精。後者亦不難倖致矣。

昔人嘗言有功無性。神彩不生。有性無功。神彩不實。真破的之論也。吾獨謂與其有性無功。不若有功無性。也有功無性。橫平豎直。整齊嚴肅。尚不失爲規矩。有性無功。則浮弱無力。似是而非。胆大妄爲。不知伊於胡底矣。

蘇字最難工。學者每求形似。致用偏鋒。不知蘇字筆筆中鋒。若用偏鋒。則筆勢塌倒。神格俱敗矣。此種訣竅。非有名師指導。必致流入迷津。

包慎伯嘗云。真書能敏書入毫。使鋒不側者。篆意也。能以鋒攝墨。使毫不要者。分意也。余初黃怪其言之無據。近博覽周石鼓漢分

碑。再問臨真書。果見有篆分之意。惟尙不能連之純熟。自然流露耳。

大字小字。互相爲用。前人論之詳矣。寫小字。能從容有餘。寫大字。不爲所攝。便是能手。

執筆之法。聚訟紛紛。而不外懸肘。虛掌。實指之法。懸肘。則筆。自。然。虛。掌。則。腕。可。活。動。實。指。則。筆。與。●。連。爲。一。氣。矣。

洪楊紀聞

李迪俊

家居課餘。納涼樹下。父老每爲余道洪楊遺事。多正史所不及者。因記之。或亦好奇者之所樂聞歟。戊午夏月附識

太平天國之方盛也。嘗開科取士。以爲收拾人心之計。仿清廷制度。試三場。第一場策論。第二場制藝。第三場詩賦。所命之題。大都出於杜撰。不根據經史。其最可笑者。如「庇德頌」。「一心只想殺咸豐賊」。「尊上帝爲天兄議」之類。開某生庇德頌有云。「恭維我大皇帝。宏開寶庇。聲如金石之音。香若芝蘭之氣。又某生試帖末聯頌聖云。「太平歸一統。努力殺咸豐。」大爲主司擊賞。高列榜首。呼。嘗才大典。視同兒戲。欲其不亡也得乎。

太平天國制。舉於鄉者。概著黃風帽。以爲標識。猶滿清之頂戴也。吾邑三十六鎮。各醜金僱一人。應試。莫不獲傷。故咸豐間。吾縣著

風帽者。多至數十人。其赫赫頭銜。雖不足眩耀鄉里。然髮軍遇之頗厚。望見輒引避。毋敢侮慢騷擾者。以故若輩大出風頭。迨會胡定鄂。梅城亦下。若輩咸雖伏於家。不啻一場春夢矣。

洪秀全之崛起金田也。多出馮遠（即馮雲山）錢江之策。然馮早死。秀全之得有東南。稱帝金陵。皆錢之力也。秀全倚之如左右手。師事之。封靖國王。厥後楊韋相殘。翼王奔蜀。太平軍勢日蹙。錢知大事已去。天王庸懦。不足與謀。遂遁跡鹹眉。不知所終。清廷購之莫得也。民國元年初。有僧名小顯者。年近百歲。雲遊至梅。拄杖五祖山。聞其人氣宇不凡。能詩文。著有偈夫文集。一時文士多從之遊。或云即錢江也。余曾觀其文。桀桀不馴。頗類其人。今已老死安徵矣。據父老云。錢浙江歸安人。別號東平。性聰穎。有口辨。善屬文。兼通兵畧。慷慨有大志。從秀全起兵時。年纔弱冠耳。小顯之爲其人變名。亦理之或然歟。

黃梅地當三省通衢。爲戰爭上必爭之區。太平天國定鼎金陵後。即別遣偏師。徇黃梅。置監軍以守焉。監軍猶今日之知事也。類多出身微賤。目不識丁。其貪汙暴虐。更不待言。全軍信天主教。監軍常招聚人衆。登台演說。與教士傳道性質畧同。謂之講道理。所言大都鄙陋不堪。而其開始數語。不外「遭逢盛世。爾小民富而不

貧者。鐵。貧而不富者。磨。」三句。其意蓋謂舉世紛亂。擾奪相仍。富者貧。貧者富。直指顧問事。若富者不失其富。則其手段剛強。有如堅鐵。百劫不畏。貧者仍守其貧。則其蠢笨無能。有如石磨。力推莫轉。立語離奇。令人失笑。而教民以亂。亦絕無僅有者矣。

太平天國之亡。固由於內政不修。變起蕭牆。而所用非人。亦一大原因也。卽就吾縣而論。以從逆而致高位者。指不勝屈。若曹某。柳某。符至封侯。柯某位至主考。尤其彰明較著者。其他爲將軍總制旅帥。尙有數人。類皆素行無賴。執業粗鄙。前清時。黃梅科名顯著者。爲帥喻石三姓。若輩謂太平天國時。則爲柯曹柳云。

洪秀全之初起也。謙恭下士。頗得民心。以故奮臂一呼。從者累萬。但不學無術。拘於小節。而忽於大體。識者知其無能爲焉。性多忌諱。謂丑者醜也。不祥。咸豐三年。歲在癸丑。彼更癸丑爲癸亥。其鄙陋大都類此。

東王楊秀清。號靜山。廣西桂平人也。富有家資。但性極貪吞。而又喜譏頌。秀全之起。苦無糧械。因許以王位。說之入黨。蓋羨其財而非羨其才也。迨秀清得爾思蜀。垂涎大寶。金陵選舉。以軍民之不已戴也。怨望殊甚。因多蓄死士。圖篡位。錢江逆知其謀。嘗私謂秀全曰。悞大事者。必此人也。不早除之。噬臍何及。秀全優柔寡斷。且

素怯秀清。不果從。而秀清反志決矣。北王章昌輝者。亦桂平人。嘗充獄卒。慷慨好義。嫉惡是仇。以秀清行將候國。銜之甚。因置酒招清。伏武士門後。刺殺之。而內亂自此興矣。世但知以洪楊並稱。不知太平之亡。實楊爲之厲階也。

不適宜之姿勢

方重投稿

筋。肉。骨。節。有一。不適宜之姿勢。即受害不淺。故人當臥立坐之時。均宜注意。

一。臥時不適宜之姿勢。

大多數之人費三分之一之時間於寢眠。苟無適當姿勢。損害立見矣。且身體之生長。於晚間爲最速。若姿勢不當其身體。則將終世失其天然之形態。故臥時姿勢之研究。尤不可忽也。

舊式之硬枕。爲害殊多。若硬枕之上更加以硬枕。使其頭高舉。臥者雖欲講究衛生不可得也。若背向下。則半坐半臥。其脊骨將彎曲如弓。若臥於一面。則其脊骨將成一角。蓋臥時以枕之太高。而成曲背者。頗不乏人也。

適當之臥態。即以脊骨與頭同在一一直線之上爲最宜。若背向下而臥。則不宜用厚枕。即不用枕亦可。若臥於一面。則當用稍厚者。終以至平線爲度。而硬枕終不可用也。旁面似爲臥。適當之處。

而於進餐晚者。右面尤佳。蓋食物易於入胃也。

二。坐時不適宜之姿勢。

坐時姿勢不當。則脊骨連接之處。之筋肉均將變。更身體彎曲。則此縮而彼伸。苟彎曲之時間短。尙可藉筋肉伸縮之力。歸復原狀。反是。則伸縮之力。失其效用。長者不能縮。而短者不能伸矣。

如學校學生多使背而坐。其故以大半椅桌構造之惡劣。學校中較大之學生。坐位每不合其高低。而肩圍胸狹矣。亦有幼年學生之坐位。太高或過大等。其結果均有害焉。蓋足無適當之位置。支撐其重量。能使脊背之筋肉伸縮無度。爲害亦大。若書桌過高。則書寫之時。手臂及肩舉起太高。而脊骨不能適合其度。他如書桌高而置書太近。則視力將恍惚無定。

學校中往往凳桌相距太遠。學生欲作書繪畫。必須傾向於前。爲害莫大焉。幸近來之構造桌椅已改良矣。亦有座位有靠背。學生靠後而坐。而脊骨之功用失矣。

學生往往足踏牆上。而推坐椅傾向於後。或以足置桌上等。此種姿勢久則覺其不適。乃天然之警戒也。最簡當之規條。凡人皆可照行者。即坐有威儀是也。苟坐有威儀。必適宜而無損也。

吾輩既改良坐之姿勢。即不能不反對搖椅之構造。平常之搖椅。

使人姿勢不當。而肺量因之狹。小肩成圓形。吾輩坐搖椅不及半小時。即覺胸中不暢。其證也。

三。立時不適宜之姿勢。

立時之姿勢雖不及坐時之重要。然亦有數點宜加注意。凡立時行時。或其他動作之時。大部分筋肉均同時而作。而軀幹上之筋肉。動作尤多。常有人以全體之重量置於一足之上。是則因脊骨。曲其一部分。出其天然之配置。若能兩足相換重量。則益多。而損減之矣。時應守之規條。即身體直立。胸膛挺出。髀骨向後。下脛引後。兩臂懸身旁。宜從容。自若。身體勿現僵硬不自然之態。

以上種種。平日不加注意。則終身受害。亦不能盡力為國。幸。福。故雖區區小事。亦有極大關係。此余所以集成是篇而告讀者之注意也。

美國偉人軼事誌略

孫福麟

Robert Fulton 福爾頓幼時居於潘塞晚尼亞省之蘭克司特鎮。就學於鎮中之小學。校。喜於發明及製造。一日晨。入校遲。師問其故。對曰。方自店中試製鉛筆而來也。即出其所製。試之。果佳。他日。師因事罰之。以戒尺將答其手。福曰。師乎。生之來此。為得學問入腦中。非為戒尺入手中也。管與其友苦瑞司乘小舟。漁於河中。

一夕歸時。向苦瑞司曰。予頗苦以槩行舟。思有以代之。於是刻一汽船外輪之模型。倣而造之。置於舟中。以曲拐搖轉而前。大易於昔。是為製成汽船之第一人。

John Green 司達克未從軍時。嘗與兄及其二友。居野外。人煙遠處。其友置多數陷阱罟網。于附近林中。冀得獸而售其皮。是時。土人方與白人開釁。其友於林間得土人之足跡。懼而欲歸。司達克出。收拾網罟。土人獲之而去。逼以述其居處。司達克僞示以道路。遠於所居之帳。此時其兄及友久俟不歸。乃鳴鎗以示司達克。而土人聞其聲。潛伏河畔。捕其一友。其兄及友。以土人凶殘。不得已。乃渡河。及登岸。其友猝中土人之鎗斃。司達克呼曰。趨逃。土人已無彈矣。其兄遂得脫。土人大怒。痛答之。土人來自加拿大。携司以歸。至村時。其土人之幼者。列二行以迎。俘虜自其間過。各以重棒擊之。其友先行。負傷甚重。司知土人友勇者。乃趨前奪其一棒。且擊且過。土人稱其勇。一日。土人命其耕田。司伴作不知耕耘。盡掘穀苗。投鋤於河。曰。此為婦奴事。予雅不欲為。土人悅。目為首領。其後白人以百三元贖司歸。未幾。率白人與土人戰。以路徑諸熟。輒勝之。及革命時。又戰於班斤頓。大敗英軍。

華盛頓血戰七年。以逐英軍。但在美者。仍有二強隊。一駐於紐約。

多年。一駐窩斤尼亞省之約可黨鎮。其隊長爲康我利斯。是時法皇以軍艦助美。然美軍仍不足以逐出英軍。方華盛頓之將攻約可黨也。數日間。全軍忽退。卽法之戰艦。不知已何之。菲之軍自紐約隨至潘塞晚尼亞省。經潘省。入烏瑞蘭省境。又入窩省。突攻約可黨。法戰其水路。美軍圍於陸路。及康我利斯知之。爲時已晚。而紐約亦不及以軍往援。美軍以大砲置土壘上而擊之。英身屢欲衝圍而出。均遭擊退。時鎮中房屋。多被砲焚。康隊遂降。紐約勢孤亦降。下其國旗而歸英。

秋心漫錄

吳錦銓

義賊

吾鄉東街王姓。以製弓爲業。一夜有竊賊穿窬入。伸足摸索。一夥驚悉。耳語其主曰。若往取麵刀來。吾將握其足。當刑之而後快。主曰。吾不知刀之所在。汝可去取。吾將握之。旋故釋握。曰。吾力不支。賊已遁矣。後其家未遭竊者三年。一日。賊見主曰。前蒙相公赦命。小人感戴如天。日。謹爲守夜者已三年。幸無殃。今行矣。遂去。

怪鱈

鄉有捕鱈者。獲巨鱈一。重斤有半。售於酒肆。殺之。一刀未見血。啾動久之。再刀斷其頸。啾動如故。良久。骨肉盡消。化爲腥血。鄉人稱

之曰怪黃鱈。

狐仙

某村有迎娶者。與夫息喜。輻於野。頃之。肩至郎家。則儼然二婦也。容貌言語衣服皆畢肖。真僞莫辨。奪禮爲困。後郎舅皆來。僞曰。吾姊有尾。二女爭曰。有之。乃令沐。則一有而一無。遂以巨石壓有尾者。頓化爲血。真婦曰。彼未死前。吾欲有言。輒覺喉頓。今則霍然矣。遠近傳爲狐仙作祟。言之籍籍。惜余不在家。未能一驗其研究也。

購鏡

張某近視而吝。一日蒞宴。因事遲。座皆滿。張有赧色。稍頃。欲覓鈎掛衣。不得。忽見牆上有一黑點。張以衣懸之。衣墮。蓋一蠅也。其後又見一黑點。以爲蠅也。力撲之。以雪前恥。而不知實釘。掌破血流。合座粲然。張出。急往配購眼鏡歸。

書迂

邑有名士章某者。除夕遣僕購爆竹。歸。放聲不甚響。書條命僕往換。條曰。夫此時用斯物。必須好者。若放而不響。焉用爆竹乎哉。數語中虛字盡見。

訟棍

訟棍徐某。性苛酷。一日。其戚家送物至。徐適在門外。送物者問之。

曰。徐某家。是此乎。徐曰。然。同入。徐曰。吾有答禮。並附信致謝。送物者敬領之。物用襦裳。殊重。送物者喘息不已。至家。主人折信閱之。謂尊价不知禮節。妄呼人名。故苦之。釋獄。則一巨石也。

塾師

一鄙人欲延師。苦不能得價廉物美者。入城。見門有招聘者。曰。某老師待聘。束脩多不論。無魚肉亦可。鄉人喜。聘之。還家。日以蔬菜進。師怨之。答曰。先生招牌。言明無魚肉亦可也。塾師解曰。否。吾謂無魚肉亦可也。後近節。假。鄉人與以錢。塾師謂太少。鄉人曰。尙憶束脩多不論乎。塾師曰。束脩多則不論。少則仍須論也。鄉人苦之。一日塾師將授母荷取一課。鄉人禁之。塾師乃改授母荷取。有人聞之。書句塾門曰。倉頡六書無母荷。塾師見之。對曰。春秋三傳有公羊。詢之。則曰。東家謂我荷取。不令授母荷取。故改之。

談助

李迪俊

曾文正論文。最重文體。其致吳南屏書云。『送人序。退之爲之最。多。且善。然僕意宇宙間。不應有此一種文體。後世生日有壽序。還官有賀序。上標有序。字號有序。皆此體濫觴。昔年書歸熙甫文集。後。曾持此論。譏世人不能糾正退之之謬。』今其觀文集。此類不經見。蓋持文律嚴矣。古人辭則推尊桐城派。嘗云。『自方氏而後。

惜抱自爲百年正宗。』又云。『國藩初解文字。由姚先生啓之。故其聖哲畫像。惜抱占一位置也。南屏與文正爲文字交。而與歐陽孫岑書。則殊不以宗派爲然。且謂其素非喜姚氏者。賢者之不苟同。有如是已。』

陳后失寵。聞司馬相如工爲文。奉黃金百斤爲文君取酒。相如爲作賦悟主。此作文受謝之始。蔡伯喈集中。時貴碑誌之作甚多。如胡廣陳實各三碑。橋玄楊賜胡碩各二碑。袁滿來年十五。胡根年七歲。皆爲之作碑。非利其謝金。必不爲此。唐李邕長於碑頌。人奉金帛請其文。所受巨萬計。劉禹錫祭退之文曰。公鼎侯碑。志隨表阡。一字之價。釐金如山。其生平所得謝金可想。故劉○持退之金數斤去。曰。此諛墓中人所得。不若與劉君爲壽。愈不能止。王仲舒與馬逢友善。每責逢云。貧不可堪。何不尋碑誌相挾。逢笑曰。適見人走馬呼醫。立可待也。此雖戲言。而作文之有潤筆。自古然矣。賈誼過秦論。言始皇吞二周而亡諸侯。按秦昭王五十一年滅西周。其後七年。昭襄王滅東周。四年。莊襄王卒。始皇方即位。則吞二周乃始皇之曾祖與父。非始皇也。文人掉弄筆墨。不事稽古。於此可見。

世說。王夷甫口未嘗言錢。婦欲試之。令婢以錢繞牀。不得行。夷甫

晨起見錢呼婢曰舉卻阿堵物後世不解此遂謂錢曰阿觀可笑。按晉人云阿觀猶唐人曰若個今人言這個也。故顧長康曰傳神寫照正在阿觀中則阿觀非錢明矣。讀書之不可輕率如此。

今世飲酒輒行酒令兩人相對出手各猜其所伸手指之數而合計之以分勝負謂之猜拳。考五代史史宏肇與蘇逢吉飲酒酒令作手勢殆即今猜拳之權輿。

世謂收生婦爲穩婆而明蔣一葵長安客語云每季就收生婆中預選名籍在官以待內庭招用如選女用以辨別妍媸可否如選奶口用以等第乳汁厚薄名曰穩婆是則穩婆之稱古未嘗專屬之收生婦矣。

今人作文喜學用嗚呼噫嘻四字蓋仿李太白之蜀道難也而不知其意義亦自有別老學菴筆記云蜀人見人物之可誇者則曰嗚呼見可鄙者則曰噫嘻是兩語固大相徑庭矣。

人之貪小利者謂之愛個兒錢考前清舊制南省免交漕米每石給各倉經紀銀二分又官員等領米每石給倉役錢二十文上下並稱爲個兒錢今世有此通行語當由此推演無疑。

世稱士流曰措大亦曰醋大言其衣冠儼然黎庶望之有不可犯之之色如醋之酸而難飲也故又謂之酸子或云往有士人貧居

新鄭之郊以驢負醋巡邑而賣邑人指其醋狀而號之新鄭多衣冠所居因總被斯號一說鄭有醋溝其溝東尤多甲族以甲乙叙之故曰醋大李濟翁以爲不然曰謂其能舉措大事也因酸子悞以爲醋大耳余謂李說似較近情理。

今人稱先子先君先人爲父然不獨父也祖宗皆可如曾西稱曾參曰吾先子之所畏也則稱祖爲先子子順曰吾先君之相魯也則稱大世祖爲先君孔安國曰先君孔子又曰我先人用藏其家書於屋壁則稱十一世祖爲先君稱五世祖子襄爲先人也。

本草綱目云何首烏一名交藤唐人有服之至年三百十而髮猶黑又曰產三百年者大如栲栳服之成地仙世俗傳會其說謂形似人者良本有鬻是物於市者狀如嬰兒耳目口鼻手足胸腹畢具長八寸許若雕鏤成者皮淡黃色身毛而疏頭有二尺餘之圓莖二青輭大如蘆管見者咸異之俄一人以重值貨去不匝月朽矣後有人言爲薯芋構造類者投人所好以漁利絕土空其中爲人形納薯芋下莖於內其肉即環空處盤生俟其肥實充滿取之以給無識者亦狡矣哉。

澠港屬黃有塘廣半畝土人環而居冬日潤而漁焉塘之中心露出巨石滑平如几昇之得并轉益掘之有鱖體六七枚大如甕醢

骨長尺五寸。深黃色。移置平地。食頃。色黝如煤。有陶器象箸數事。製甚古。而泉水噴湧。不可嚮避。錯愕不敢復鑿。杜以土籠。其骨瘦焉。按井之作。必土人置爲汲水之用。垣當高出地面。今井垣沒於塘底。塘之深約六七尺。則地面增長逾丈。所發見死者骨節。長大遠過今人。則爲千年以上之物無疑。但同時駢死井中。或由兵禍。或有他故。今不可考矣。

南齊褚淵以腰扇障日。通鑑註。摺疊扇也。今簡稱摺扇。宋時以蒸竹爲骨。夾以綾羅。貴家或以象牙爲骨。飾以金銀。其製出於高麗。鷄林志云。高麗墨紙爲扇。銅獸壓環。加以銀飾。亦有畫人物者。元時高麗以此充貢。明永樂間。始盛行於中國。故宣德宏治之間。李昭煥勳皆以製扇著名。

武昌起義。張振武頗有功。但其人陰謀很戾。與黎黃陂商推軍事。輒以無禮待之。性好亂。壬子後。每一至鄂。則風聲鶴唳。內外戒嚴。武昌二次革命。張與馮黎公謀治安。因張至京。電請袁項城就誅之。後執之云。『爲國家締造艱難。功首罪魁。後世自有定論。惟天地際臨上下。私情公誼。此心可對故人。』面面俱到。非斲輪老手莫辦。

叔翔閒談

項謬

瑣談

溫州平陽縣地方。雁山中有竹豚。產於竹林中之最深處。狀如小豕。所嗜食者惟竹筍。故味極豐美。現頗難得。聞之平陽縣人云。烹時先注水盈盆。生投竹豚釜中。及水熱。驚竄下沉。不知躍起。蓋此物脂肪甚多。體甚肥重故也。若先殺後烹。則毛不得去云。此與閩省蘭蠶同一味。蘭蠶產蘭蕙中。狀如蠶。以蘭膏爲食。性最畏鹽。以鹽灑之。倏化爲淡色。加力醋一滴其中。香溢齒牙。蓋亦不多得之佳品也。

日本有千代鶴子者。有千里眼之術。報紙已喧傳矣。近比利時有名魯恩登者。一煤礦夫也。素不識字。現年七十餘歲。忽得千里眼之術。能視人所不能視。信仰者已有十六萬人。幾如一派之宗教。能爲人治種種之疾病。遠近之人。求治者極多。頗著靈效。每夜僅眠二小時。即起遊於園中。視四方甚爲明燦。凡眼所矚之處。如有電隨之云。

中美洲厄多瓜地方。於前清咸豐年間。洶河得王莽錢數百枚。今尙存其地博物院中。又秘魯園公園內有一太歲碑一座。乃於其地數丈之深掘得者。此二物可爲吾國人遷移之考證物。且中美南美各處土人皆與華人不甚相異。然則相傳數千年前。吾國人有船過風。乃留於其地者。或非虛語矣。

倫敦某大富豪之家。一日行大掃除。發現一鼠巢。其巢爲英倫銀行所發行之紙幣所造。代價約值四千元。集中有值二萬元之金剛石戒指一枚。

意大利之達司地方有婦人名哥拉葛達者。其結婚之第一年生一女。次年生六男。又次年生五男。於是每年生三子或四子。現時統計已有六十二子。誠奇聞也。

英國發行一種郵票。上印英皇喬治第五之像。若放大之。其中有貴婦人之半面黑像。國王之目爲其帽。眉爲插於帽上之鳥羽。頰之白部分爲婦人之身體。釋爲其衣服云。

英國鄂特大元帥。年已八秩。記憶仍勝他人。如五萬人之軍隊。自經彼指教一次後。則所有之將校兵士姓名。悉能暗誦。

迷信二則

王國華

迷信之害。盡人皆知。固不待余之贅述也。茲特將余鄉之迷信。就所見所聞。分錄於下。庶可破除迷信於萬一。而博諸君一笑也。

當余六歲時。有蠻婆(即女巫)至余家。母問余命。並告以八字。蠻婆注視余面。口講指畫。自言自語者有時。乃含笑答曰。恭喜太太。少爺命運極佳。十三歲。必衣藍衫。戴頂帽。光宗耀祖。改換門庭。你

老福氣真不小也。余母聞言色喜。厚遺之。至是益愛余。然事久即忘。前年夏。余由清華返里。偶憶前事。不覺自笑。謂余母曰。兒年已過十三。昔所謂藍衫頂帽者。今果何在。母笑而不言。既乃歎曰。余今乃知蠻婆之言。皆欺人騙錢之術。不足信也。

黑神仙者。余縣鼎鼎有名之術士也。凡人有急病。必請其下陰。下陰者。入地獄。見閻王。代病者求饒也。行術時。院置方桌一張。置斗於上。中插七星箭。各掛紙人紙馬數個。神仙披頭赤足。繫腰巨帶。手大刀。先入病屋。亂擊門窗。口中念念有詞。曰。驅窮神。捉惡鬼也。既而至院中。向桌叩頭者再。然後繞桌而馳。如瘋如狂。約十數週。忽而倒身桌前。不動者久之。半小時後。則其軀曲其四肢。欹以白水。神仙乃徐張其目。斷續告衆以種種情形。信口胡噴。聞之令人作三日嘔。一日。余友陳君告余曰。黑神仙真入獄矣。余驚問故。曰。某日神仙爲人下陰。假寐時。爲主人議破。刺以針。猶極大呼。躍起與主人鬪。之官判以欺詐取財。監禁三年。可憐神仙之術。竟不靈矣。

某日晚。余友約余往渠家觀跳神。跳神者。娛神之一種也。當人病時。輒許願於某神曰。若佑弟子病愈。願爲跳神。夫人可以利誘。而神亦可以利誘乎。至其家。則見院置方桌。神位立中央。供獻食物。

數種。病者焚香祈禱於前。桌之週圍。置油燈十餘盞。縱橫成行。跳者衣神衣。手神鼓。凡五人。一神居前爲導。四神隨其後。神歌相和。擊鼓成音。繞燈而行。作西洋舞。約兩小時始畢。然此果能娛神乎。吾恐神不娛。而人自娛樂也。此等舉動。皆近乎荒唐。幸民國以來。民智增長。此種迷信。日見消滅矣。

記夏夜遇盜事

段茂瀚

民國四年夏。家居避暑。長日無聊。輒作明湖遊。時余家在濟南城內縣後街。以商埠在城外西隅。故城內商肆無多。貿易不旺。殊少繁華。縣後街雖居城之中央。亦極僻靜。某日遊明湖既畢。爲時已午夜。緩步歸家。倦甚思息。然暑氣侵人。衆皆不能成寐。余途坦腹榻上。輕搖葵扇。意欲藉涼風以入睡鄉。仲兄則就窗下坐理文課。方矚矚間。突聞砰然一聲。屋瓦數片墜地碎。甚響。仲兄驚起。余亦瞿然。相顧謂曰。貓奴作祟耳。初不知有他變。驚猶未定。忽隣家賊聲震起。隔壁謂余家曰。賊人方從吾家牆角上跳至汝家去矣。一聞此言。全家驚起。精神斗振。不復作睡態。余急出屋。至上張望。見前後隣舍屋上。皆有人立。僕人輩亦各執器械。踰偏院小東屋上。以防賊之下襲。周願屋上。有高舉燈籠者。有提刀槍以待賊者。有吶喊者。一時人聲鼎沸。咸談此賊何自來。何自去。何忽滅。

瑣談

何忽見之始末而已。此景此情。終不能忘。移時。劈吧兩聲。似放槍然。詢之果實。以九十四團駐防城內。而團部設在附近。該團兵士二人乃好事者。聞警。遂開槍驚賊。致有此聲。當時警察十數人。亦聞聲來。而賊固健者。履房屋如平地。往來飛躍。其捷異常。警察只可面面相覷。徒喚奈何耳。槍響後。一剎那間。余目睹一黑影如夜鷹。掠北屋脊而過。竟向東北沒。屋上諸人皆遙指曰。向彼方去矣。然無敢追者。繼而寂然無聲。各有戒心。有頃。後街屋上人發喊曰。得之矣。得之矣。賊有二。一現已被縛。一逸焉。余等遂釋然。後詢諸隣人。始知該賊之就擒。實一車匠之功。蓋隣街有一肆。以製造人力車爲業。該肆匠人於是夜聞變。即躍上屋。執大鐵錘。伏於隅以待賊之至。及賊至。方一歇足。復欲騰空之際。已爲車匠覺。急舍錘進。而以雙手緊握其足。使之仆。賊見不能復躍。則以拳擊車匠。欲脫足。不中。於是二人並仆。墜屋下。遂就縛。搜賊身。出匕首一。乃牢縛於套褲中者。故與車匠角時。不得取出。賊衣灰色短褲。殆即所謂夜行衣是也。噫。不圖飛檐走壁之術。余已目睹之矣。

述某翁事

程祖蔭

某翁者。黃陂人也。少無賴。而有膂力。人雖惡之。無如之何。一日。有他鄉客躡門求見。狀貌雄偉。某知爲來求較技者。懼不敵。因詭答

曰。某適因事出門。我乃其弟。因肅客入。互談許久。客去其外衣。置椅架上。而如廁。某因舉大石壓客衣其下。以試之。客返。索衣。見衣在大石下。則大驚。因哀請某爲代取之。某笑曰。君試自取之。客舉石不動。某乃從容舉石取衣授客。曰。實告君。我實某也。客拜曰。僕之來。可謂不自量力矣。死罪死罪。然有一言。敢以相告。公名播遐邇。忌公者甚衆。爭死公而甘心。僕亦其一也。爲公計。宜稍斂跡。庶免于難。因辭去。某由是不敢以勇驕人。其後某年臘月某從漢口購物百餘斤。乘火車至漢口車站。會大雪。離家尙數十里。貨多而重。一人携之頗不便。因出價數倍。募送者。一少年欣然應募。行至中途。雪愈大。途中無行人。少年欺老人。又羨其身携多金。思殺某。劫其貨與金而逸。故止不行。某笑問曰。少年饑乎。少年厲聲曰。乃公不餓。欲得爾金耳。言未畢。遞揮其擔貨之巨槌擊某首。某出不意。急以右手格之。而少年已仆地。某叱之曰。趣行。不則我立死汝。少年欲勿行。則懼死。行又恐某至家時置之於法。某又促之。不得已。乃荷擔而行。及至某家。某命家人具酒食。少年面如土色。踉蹌不安。某呼之坐。姑坐。酒酣。某正色謂少年曰。吾觀汝面貌。必非賊流。頃者所爲。殆見財生心之故耳。吾是以未死汝也。孔子曰。過則無憚改。又曰。過而不改。斯爲過矣。諺曰。放下屠刀。立地成佛。汝其勉。

之。因贈以錢二千。勸其改行。少年泣且拜曰。小子之罪。死有餘辜。公不殺之。復施教訓。又贈以錢。公真長者。小子敢不勉乎。再拜辭去。後卒爲良民云。

野史氏曰。某翁少年無賴。聽客言而改過。孔子曰。過則無憚改。某翁有焉。及其釋盜而不殺。且正言訓之。卒使爲善人。又何其寬厚君子也。噫。可以風矣。寒假中有客爲余言如此。謂某翁今尙在云。嗚呼。安得登翁之堂。而瞻其顏色哉。

某君

黎道澤

某君者。佚其姓名。美豐姿。故別號曰圓圓。幼極聰慧。而佻健特甚。年十八。入某教會學校。奴隸性成。見外人敬媚無所不至。以信從耶教。得爲免費生。君精英文。尤長音樂。願于國學一道。茫然不知。以同學之恥笑也。乃私請教于同室友人。年餘。漸就通順。遂大自矜伐。嗜文咬字焉。既卒業。外人愛其才。送入英倫某大學。攻醫科。旁及神道學。以爲翌日回國布道之資。五載後。學竟歸國。初懸壺于滬濱。見舊日外人。則洋洋然不之顧矣。未一月。誤死三人。報紙闕然。蓋學僅皮毛。債事自在意中也。君自是不敢再出問世。時清政不良。同盟會聲勢頗大。乃投身入民黨。圖後日進身之階。光復後。黨爭日烈。君奔走于兩大之間。曲意逢迎。冀早達其富貴目的。

會黨中重要消息。君常洩漏與敵黨。同黨查覺。恨君入骨。欲加重懲。君悉得逃免。說者謂二次革命之敗。君實不能辭其咎。然君因是補某部科長缺。就事後。除位置私人。沒吞公款外。終日花天酒地。不事所事。未幾。劣跡四揚。爲某黨道所聞。大怒。某肅政史舉令查辦。擬置君于法。幸某巨公念君前功。爲之緩頰。得免。是時適君舊同學某。辦學某省。函聘君爲英文教員。君欣然就道。始尙勤謹。教導。繼則少講正課。輒言愛情等故事。以及西洋裝束之巧妙。暨歐洲遊蕩場所。滔滔不絕。毫無教師風度。而給分也。皆以愛憎爲歸。不問學業。以故學生多厭之。屢懇校長。設法維持。校長碍于面無可如何。及約滿。不續約。君乃歸鄉。此後不知所終云。

王某

裘名輿

昔有王氏者善技。運其力。足以制獅降虎。運其神。則輕如燕蝶。足以飛牆貼壁。常獵深山巖谷之中。手不持寸鐵。晝夜歸寢。則籬垣而入。不備梯繩。以故名播鄉里。遠邇人士。咸俱盛禮。設茗酌。拜之爲師。其後從者日衆。財帛日厚。不數年。成小康矣。一日。王氏閉居。伸其背。躡其足。翻騰搏舞。私習其技於庭中。是時屋瓦震動。樑柱擺搖。意殊自得。忽有聲自壁間出。曰。君之技。可謂神矣。但不足爲吾敵手。王氏聞言。勃然大怒。立止演。仰首四顧。不見人影。因叱曰。

汝何人。敢私入我室。窺我所爲。俄頃。又聞嘻笑聲。卽回首顧。則一美麗之女童也。因詢其年。則已十八。觀其容。則如春日桃李。王氏怒稍息。問之曰。汝來何爲者。女笑曰。久仰盛譽。今見之。亦僅如此。誠可嘆矣。王是時。怒髮衝冠。目皆盡裂。罵曰。區區小女子。乃敢冒犯長者。言畢。舉其手。運其神力。以搏女。女則笑容可掬。引其玉指。輕按其背。曰。無自驕大。卽踰垣馳去。及暮。王氏覺其腹背奇痛。始知受創。因嘆曰。吾技如神。世人所知。今日不幸。竟傷於女子之指。亦可恥矣。今而后。吾知吾技之不可恃也。夜半。鮮血噴出。四肢且冷。而日間之女子。忽躍垣入。笑曰。君既知悔。吾當救君。遂輕撫其胸腹。而血止痛愈。少刻。女子辭去。王氏起謝拜之。自后。遂不敢誇其技。妄爲人師。

技擊餘聞

孫國華

子勇者。魯濰陽人也。精拳術。齊魯一帶。無不知其名者。然性極驕。一日。有尼造訪。勇知非善敵。乃以二銅鏡。護其前後胸而出焉。尼身瘦而頸短。目光灼灼。有霜氣。既闕。尼往來如飛燕點水。進退似怒猿攀枝。蓋猴拳之雄也。勇雖靈敏。不敵速。而力大氣過。禦防周而。尼時欲擊之不得也。少頃。勇微怠。尼技其際。前躍作臥虎勢。以指觸其胸者數。既而見勇之無恙也。於是大恐。偶失意。勇攬其足。

而高擲之。離地約數丈。旁觀者皆大譁。以爲無遺類矣。尼泰然以二足作叉勢。從容就地。一無所傷。惟二頰微紅作羞狀。前揖勇而言曰。敢奉教。勇曰。早地拔葱。衆又大譁。尼行未數步。復返首而呼曰。三更春秋。當再會。乃行。勇解衣視之。則鏡已作碎屑。全身幾無完膚。衆大驚。勇亦喟歎曰。吾始知人外有人矣。（此滌陽俗語）既三年。勇知尼必至。乃告其子弟。皆著喪服。置假棺於客室。屆期。衆子弟正立門外。見一人飛奔而至。衆視之。果尼也。尼曰。予老在否。衆曰。三日前已逝世矣。言時僞作泣泣。尼仰首不語。繼而歎曰。見門外有石碓。乃以手擊之。衆視之。則石碓已作昔日之銅鏡矣。自是勇名大損。其後勇遊勞山。遇一僧。終以驕與之鬪。股斷。乃廢。鄉父老云。

異僧

王書麟

鄭某者。吾邑之秀才也。一日觀劇。見一僧衣冠襍瑣。談笑自如。有傍若無人之概。奇之。與之談。甚相得。叩其寺何在。則以流行四方。朝夕不定。對鄭乃延之於家。日夕與之談論。雖家人惡之。而鄭事之益敬。僧每勸鄭隨之行。鄭心雖欲之。乃內有嬌妻兒女之戀。外有鄉事家事之累。日延一日。終不能決。一日。鄭至僧房。見有大石當門。心甚異之。蓋石大於門。無從而入也。乃語僧曰。師父何用此

大石乎。僧曰。君如不悅。吾將取之出。及晚。鄭復至僧房。則石已杳然。於是鄭知僧必非常人。而欲隨之之心愈堅。乃一見妻子。則心又戀戀不捨。僧居鄭家約一年。知鄭之無意方外。乃辭之行。鄭堅留之不得。僧行之日。天方大雪。鄭乃解袋授之。僧衣之行。及鄭回。則衣已在床上。鄭心大動。急追之。已不及矣。僧善書。鄉人求之者。必乘其未完之時。奪之而行。否則僧必焚之。故僧之書。無一完語者。余家亦有一張。爲董師所贈。董師與鄭爲鄰。故知僧事甚詳。聞嘗爲余道之。如此。世間異事甚多。有不可以理解者。如鄭家之僧。其一端也。

南宛筆記

孫福文

古人云。徑路窄。處留一步。與人行。滋味濃。減三分。讓人嗜。此是處世一極安樂法。余按柳宗元有言曰。世之嗜取者。遇貨不避。以厚其室。不知爲己累也。是言蓋有自來矣。又曾記某要人自言曰。今日之勢。（指南北之爭）蓋由一碗飯不能同食。以致之耳。嗚呼。待人刻者。何人不與之爭。當道者如能開誠布公。則糾紛時局。自可迎刃而解。

人才者。國家之命脈也。凡國家於紊亂之時。苟有可存之緒者。必有一人才出而匡正之。今人才一亡。而不可復得。噫。天將喪斯文。

歟。

有人謂讀古人文學。無益於事實。不如讀今代文學。以合世界之潮流。余謂二者決不可偏廢。蓋不博古無以通今。

又云。文學之衰頹。雖由於國勢不振。亦由於我國無獨立思想。無世界觀念故耳。所謂獨立思想者何。曰創新學說開新紀元自成一言是也。余謂此語誠然。試觀歷代名人。以及古文八家。皆能自成一言。傳之後世。即證之西人。亦皆如是。然非洞悉古學。集其精華。豈能自成一言乎。

吾國字典之檢字法。不便之至。故有人創新檢字法。其用首筆較之部畫。固已便矣。然何如按其畫數之多少以定其序。(如商務印書館出版之漢英辭典)爲更妙乎。

凡人遇事。各有定見。未必皆同。苟已認正大。不背公理。則必堅持之。美總美威爾遜爲普林斯頓大學校長時。以平民主義。受人攻擊。然終不變其主義。以爲逢迎計。其負盛名。有以也。

記農者言

沈培民

時當炎夏。暑氣逼人。余坐竹林下。忽聞有聲曰。父乎。起早眠遲。終日忙碌。曷不少休乎。繼有聲應曰。汝盍歸休。余奇其言。起而視之。則一老農也。年近六旬。形容枯槁。方持斧伐木。斤斤不休。余詰之。

曰。丈何勤勞乃爾。終日孜孜。獨不顧及身體乎。老農不對。工作自若。良久乃曰。夫士、農、工、商。各治其業者。理之宜也。我農民也。爾士子也。農之爲農。亦若士之爲士。夫口誦心唯。焚膏繼晷。俗所謂三更燈火五更雞者。非士之勤乎。子之勞爲名爲榮。身我之勞爲利。以養家。子我皆不足責。所恨者冠冕流。終日蠅營。惟利是求。趨於豪貴之門。奔走於勢利之途。偶得志。則竭精殫力。惟囊是充。然其末也。勞心勞力。終禍其身。今子不彼之憐。而爲我之憫。何其不達之甚也。余聞其言。俯而不應。憚然而去。思之有間。意其人殆賣柑者之流歟。

記酆都一則

孔繁祁

酆都。川東一縣也。素以其城隍靈驗著。故人之死者。必得該縣城隍。廟所發出之路引。填具而焚之。死者乃能歸天也。爭購者甚夥。入人之深。有如此者。余伯父曾爲余言。一死者索路引事。先是徐生伴。其父執赴省就考。路歇某鎮。夜間夢一女與之哀求不已。既而又與之狎。次晨遂病。因不成行。如是者數夕矣。而某生病勢垂危。始具以告其父執某。某乃曰。今夕若來。試問其姓氏。且詢其何求。某生果如是問之。女道其姓楊名菊秀。且言本鄂人。死不得歸。寄於鎮西某廟。殿左某廂某楹是也。見郎君青春年少。情不自己。

爾父執知之亦無計可施。惟有守此一息。料理後事而已。一日偶於護書中檢得鄧都路引一紙。其父執本好事者。因填以女名而焚之。是夕。生夢女來謝曰。感足下長者厚恩。奴將過返家。土矣。足下善自珍攝。數日內當能復元。趨蓉(成都別名)投考。一聲珍重。翩翩去矣。數日生病大減。往探某寺。果有女。如其姓氏者。在焉。鄧都城隍廟中。無甚奇異。惟殿中大井一。深度莫測。投以銅元。則必歷十五、六分鐘。方能得其反響。其深度若干。諸君曷試算之。

記白某事

趙恩鉅

山東多大盜。行旅相戒不前。巨商恆延鏢師護其財物。始敢越境而行。有白某者。供其名。素業保鏢。強而多力。綠林朋輩多尊之。白因自負。謂無敵於天下也。一日。白從江南大賈載貨入都。道歷山東境。暮投宿逆旅中。酒醉自詡其技。一座皆默然。俄忽一客。舉簾逕入。彳亍而前。瘠若小兒。面枯黃。憔悴類久病者。揖白而致詞曰。君非白某乎。聞名久矣。今僕不自揣。願與君一較。白鄙夷之。客又請其立狀。誓死不相償。白亦應之。期以詰朝。旦日試技廣場中。集市民為證。相約僅各三擊其腹。不多較也。客於是從容袒腹。請先受擊。白初不以爲意。牽衣擦袖。奮拳而下。客運氣逆之。拳被吸不得釋。白始大恐。亟起生平力曳之。卒不能動。客忽一笑而罷。白被

攢。幾致顛蹶。知不易與。不敢再擊。然猶自逞意氣。恐爲人笑。矯自矜持。亦解衣倚壁請如約。客心怒其夸誕。思致之死。於是力揮拳而前。白乘其至。側身避其鋒。拳下。竟陷壁數寸。觀者驚異。核忽聞而白已逸去。於是閉門刻學。終身不復敢言力云。

鄉村瑣談二則

閔啓傑

數十年前。我鎮皆通用錢。貫之以繩。或五十。或一百。有老者素鄙蓄。然每日喜至茶肆。至則必與友人共座。一日談虎漸衰。若味已淡。友人起付茶資。老者急起爭付。探囊取錢。串置桌上。解其結。作慌忙狀。口中喃喃謂今日當我付。不能再使足下破費也。繩結尙未解。而茶役已取友人所付茶資以去。老者見友人已先付。則故作歉然曰。今日又蒙破費。我錢串之結不能解。故不能先付。言未畢。案上之錢串已由老者之手轉運於老者之袋中矣。繩結之所以難解。老者預先抽緊其結。以行其計也。我鎮饋送之禮甚盛。每值佳節。良辰。親戚族友。饋往送來。相接於途。饋送之禮。婦女最喜之。常有受人饋送之物。以之轉饋於人者。某家有姊妹四人。皆出嫁。一日午。三妹烹一鴨。饋其二姊家。下午。其二姊復以之饋其大姊。家明日。大姊以之饋其母家。其母又以之。賜其四女。其四女不知其三姊所饋之物。故以之饋其三姊。

家三姊受之。則仍已所烹之鴨也。後常引以爲笑。資蓋饒民崇儉。然喜饋送之禮。故得佳饌。必不忍自享。必以饋其親。故饋送往來甚多。而實不奢費。正所謂有其禮而不失乎儉也。

雷車勒 Regulus 陳植

古時西方有一城曰加聖基 (Carthage) 與羅馬相隔一海。時羅馬人民與加聖基人民甚不和睦。常起衝突。頗有勢不兩立之勢。日久雙方仇讐愈深。乃釀成大戰。兩國兵力實無強弱之可言。以故相持至數年之久而未已。時羅馬有一軍長名雷車勒 Regulus 者。素以勇名。至是以不幸被囚。解至加聖基。途中備嘗辛苦。疾甚。日間常念其在羅馬之妻子。以爲此生不能再會矣。雷乃一最戀家之人。惟其愛國之心。勝於愛家。國家有難。彼決不效懦弱之夫。念家不捨也。既被囚禁。猶希望羅馬之得勝。當是時也。加聖基屢戰失利。乃向他國求援。冀旦夕得滅羅馬。一日有官長多人。求見雷車勒。願與議和。并允釋之。雷乃得返國。至羅馬後。大受民衆歡迎。雷乃宣言曰。加聖基兵已疲困。不能再戰。若羅馬似此進攻。加聖基可指日而取也。余當仍歸彼處。受其監禁。特此向我國人民永訣。衆大感。留之不得。後雷車勒終以和議不成。死於加聖基。而羅馬竟得勝利。

虎俚 應尙能

相傳虎嗜人死。且役其鬼。鬼名曰俚。有獵戶某。善捕虎。能知虎之來蹤去跡。一日知虎將至。乃設弩弓以俟之。及早在視。則死虎鳥有也。獵戶異之。然猶以爲偶然耳。後數日。知虎將由原路返。乃再設弩弓。翌晨視之。矢又已發。死虎則猶無也。獵戶大以爲奇。思得當以觀其異。後年餘。知虎將再至。乃設弩弓如舊。而於旁設一坑。身伏其中。及晚。見有鬼數人。行至弩旁。拔其矢而行。獵戶知其爲俚也。俟其去。潛行出。復置毒矢於上。須臾。虎來。觸機而矢發。中其喉。虎大吼而斃。前行之俚。聞聲復返。見虎已死。哭拜如主僕禮。獵戶驚懼。縮洞中不敢出。天明始肩死虎返。此事余聞之。某君其言怪誕。不足信。然余嘗恨世人作俚者之多。故書其事。

文殊院記一則 孔繁祁

陳酉生太師者。吾邑鄉先生。嘗於禮拜日。課讀諸生。余亦就教焉。乙卯秋。先生率同讀數人。往遊文殊院。是院爲吾邑佛教分會所在。先生其名譽會長也。因是得登其藏經樓。是處平時皆封鎖甚固。以先生介紹。始得登焉。內中藏經甚夥。而珍奇古玩。亦多有。楊遇春女髮繡觀音像一尊。精細無匹。其孫楊光圻。粉繪七層塔。塔之每層皆楷書金剛經全部。工楷。綺麗眩耀。奪目。惜光線甚暗。未

能、蓋、賭、也。

癸亥級刊

諧 鐸

孔門避暑

安紹芸

孔子于鄉黨。召門弟子曰。來。吾語汝。今也行夏之時。當暑。如火盆熱。如之何而避之。蓋各言爾志。顏淵曰。當暑。在陋巷。不搗其甕。吾欲觀于轉附朝舞。風乎舞雩。浴於沂水。清兮可以濯我纓。濁兮可以濯我足。洋洋焉。詠而歸。則何如。子曰。賢哉回也。吾亦為之。子路曰。誰能執熱。逝不以濯。吾何為獨不然。雖然。由也為之。必也袒裼裸程。靡頂放踵。入于河以濯之。水哉水哉。左右逢其源。深則厲。淺則揭。豈不綽綽然有餘裕哉。曾子曰。我則異于是。吾聞學而不厭。斯為美。當是時也。閒暇。以文會友。而志于學。不亦宜乎。子貢曰。甚矣。子之迂也。當暑般樂忘倦。惰其四肢。閉門隱几而臥。曲肱而枕之。斯可矣。何必讀書。子曰。參也魯。賜也達。其所好不同。雖然。君子欲其自得之也。何必同。路子曰。願聞子之志。子曰。不有博奕者乎。丘也聞博奕雖小道。有可觀者焉。及是時。苟有用我者。吾亦為之。顏淵喟然嘆曰。夫子聖者歟。何其多能也。

髡胡餘音

吳大鈞

有下第者。歸而憤臥。其妻勸解不得。迎母來勸之。妻母請頌閣中

諧 鐸

作。讀之曰。無怪。堪。憤。我聞之。亦覺好聽。上司不中。當是。瞎了。耳朵。又有兩生。同考劣等。被斥。後聯姻相見。皆訝曰。似何處。相晤。來。沈吟久之。相與點首曰。哦哦……

京語有所謂缺德者。蓋即缺乏道德之意。用以警人者也。戊午冬。歐戰告終。暴德屈服。我國政府。舉行閱兵典禮於北京。以誌慶祝。屆時列強衛兵。咸整隊以至。惟無德國友人因語余曰。是誠缺德矣。余為之絕倒。

有殺人者。其婦訟之邑。令怒。立拘囚犯至。拍案誓曰。人家。好。好。夫婦。直令。寡。耶。即以。汝。配之。亦令。汝。妻。守。寡。遂判合之。

鄉人某。初到上海。見江中汽輪。咤曰。誰家。房子。造在。水。裏。面。不怕。浸。壞。了。麼。

師問生曰。何種動物無齒。生急應曰。我的。祖母。

一卜者迷失道。問於某甲。甲故不答。卜又問之。不答如初。卜者怒曰。若豈啞子乎。胡默默不響也。甲笑曰。吾固啞子也。子尙未。卜知耶。卜者慚而去。

友人言。湘西某公。素性滑稽。有鞋店乞名者。某書「甲乙齋」三字

以應。牌既懸。見者俱莫解其意。以問某。某笑曰。此易知耳。甲。皮。錐。乙。皮。刀。也。錐之與刀。為鞋店必需品。吾特取象形之義耳。聞者捧腹而去。

(完)

夢晤文昌君記

張忠綾

執中子方夜讀書。忽聞叩門有聲。啓而視之。一童子著青衣。進曰。主人候先生久矣。先生其隨余行。余盲然從之。出門。途皆污穢。不治。非向所識者。久之。至一關。關卒禁余行。童子與之鈔。始得入。既入。見街市與世無異。惟非素識者。乃異而問曰。此何地耶。子導余何往耶。童子應曰。此陰府也。余將導子至余主人之居也。子至。當自知之。余乃默然。少頃。見乘輿而過者。擁從甚衆。威勢凜凜。童子指謂余曰。此某將軍也。有衆數師。故人畏之。復前行。見一人。武裝入商店。食其物。不與值。然商人無如何也。童子指曰。此即某將軍部下之卒也。逾刻。見一盛服者。與市人鬪。揮拳直撲。旁若無人。市人爭避。童子復指曰。此即某將軍之寵奴也。余暗思某將軍何人。其勢焰竟至此乎。此固與陽也無異。余不意陰府之黑暗。亦至於斯也。復行久之。抵一關。關題文昌閣三字。童子導余入曰。余主人之居將近矣。既入。途旁芳香襲人。燕語鶯啼。誠有世外桃源之概。行未數武。廣廈亘余前。上題文昌殿。童子曰。至矣。此余主

人之居也。既入門。一偉丈夫降階相迎。執余手而讓坐曰。先生遠來。將何以見教耶。余國之君。昔領陰府。四方諸侯。靡不來朝。孰謂東隣小醜。藐視我國民。侵畧我疆土。時逢甲子。大敗我師。我政府無已。乃割地請和。致啓戎心。西夷之君。蠻貊之長。咸欲染指。虜虜。庚子入我國。都遷我軍器。致我國民。被敢莫雪。於是志士登高疾呼。推撲皇室。建立共和。方謂國基底定。富強可期。孰意初任元首。包藏禍心。欲破我共和。復建帝制。幸天不亡我。南地起獨立之師。元首殞命。時未三月。而共和再造。哲人亦萎。我副總統依法嗣立。天下方引領望治。而逆賊倡復辟之說。雖八日搖滅。然武人之勢焰。因之以漲。至於今總統三易。而武人之勢。未衰。今南北復為圍牆之爭。列強環伺。其若之何。聞先生素抱經世之才。其將何以見教耶。余聞言。駭然長歎曰。不圖陰陽易道。而世事仍同也。今而後。知雖物故。亦將不得樂土矣。嗚呼。舉世皆濁。衆人皆醉。余獨清醒。何為哉。余將自此逍遙乎世外矣。奚必自苦其心骨。為耶文昌君聞而怒曰。惡是何言。吾非斯人之儔。歟。而誰與舉世皆濁。吾當使其清。衆人皆醉。吾當使其醒。今子奚為棄世之言耶。噫。道不同。不足與謀。子其行矣。余愀而醒。異之。遂為之記。

諧談一束

應尙能

曩在家中及友人處。得聞諧談甚多。泰西各種雜誌所載者尤不少。茲就記憶所及。筆錄數則。以博同學一笑。

某甲一貧如洗。有盤龍瓣。是以價台高築。窘迫不堪。及歲終。索債者紛紛集其門。洶洶而入。甲大駭。匿於內。囑其子曰。『汝速出。若友人詢及我者。答以外出可也。』其子疾趨而出。高聲曰。『我父外出矣。汝輩有事。』一人問曰。『令尊於何日方能回府。』其子沉思不語。忽向內大聲曰。『阿父兒又當何言。』

一童欣然自校歸。謂其母曰。『兒今日口問大得意。師問兒。應對如流。故得一分。』其母大喜曰。『嘉哉兒也。何科得百分。答案爲何。』兒曰。『讀本五十分。三角亦五十分。』所答者。爲不知二字。主人問僕曰。『余新近獻一客。聲兒。頗爲快樂。汝知之乎。』僕正色答曰。『是何待主人言也。余家狸貓。產下雛貓二頭。其快樂亦與主人等也。』

某甲不識字。乃異想天開。赴海上某眼鏡公司。配鏡一付。試驗時。無一當意者。店夥笑曰。『君固識字否耶。』甲怒叱之曰。『我有識字。不來此配眼鏡矣。』

老翁詢一某牛乳公司之童曰。『此牛乳劣甚。汝曾見主人加入以水否。』童搖首曰。『否。』老翁曰。『然則何以淡而無味。』童曰。

『我祇見我主人。以此乳調和於清水也。未見以清水灌入乳也。夏日有孩。奔走跳躍於日下。不稍休息。其父母令其入孩。答曰。『余身出汗甚多。倘能於日中。多曬片刻。汗立即可乾矣。』

教師詢一學童曰。『莫斯科在何處。』童答曰。『在地理書第十頁。』

某乙向友曰。『余父今年三十九歲。於酒水一技。可稱絕技。能於水中。居三四小時不出。』友微哂曰。『是何足異。汝不知余父。五六年前。舟覆。沈於海底。今年尙未見其出也。』

顛倒四書

安紹芸

季路曾哲冉有公西華侍坐。夫子莞爾而笑曰。羣居終日。無所用心。末之難矣。不有博奕者乎。好之者及時而行之。則財恒足矣。子路率爾而對曰。固所願也。不敢請耳。冉有曰。無財不足以爲悅。求也窮斯濫矣。無本則如之何。公西華曰。苟爲無本。赤也既富矣。有財與朋友其斯可矣。點爾何如。曰。夫子欲之。不敢不勉。于是始與發。踐其位。皆坐。既來之。飢者弗食。勞者弗息。欲罷不能。夜以繼日。德行顏淵聞其聲。喟然嘆曰。小人閒居爲不善。其斯之謂歟。

孔子于鄉黨。召門弟子曰。弟子侍先生。執敬以爲禮。丘也一簞食。一瓢飲。三月不知肉味。今也不堪其愛。顏淵曰。沽酒市脯。先生饒則如之何。子曰。賢哉回也。有酒食。有肥肉。可以解憂。沽之哉。沽之。

哉。斯速也。矣。子路慍見。曰。飲食之人。人皆賤之。我不意于學古之道。徒哺啜也。子曰。野哉由也。口之于味。有同嗜焉。吾何為獨不然。子謂顏淵曰。吾黨之小子。亦也。束帶立于朝。端章甫。朝衣朝冠。儼然人望而畏之。堂堂乎張也。衣夫錦。可以觀。若由也。衣輕裘。狐貉之厚以居。斯為美之子者。得志以為衣服。此之謂大丈夫。今汝衣敝繻袍。春秋皆衣褐。當暑衣服不備。裋褐裸裎于我側。望之如窮民而無告者。吾不欲觀之矣。

同姓之不幸

陳萃

一日下午。余在教室。方勤勤攻書。友人沈某。戲罵其同姓沈某曰。「沈儂子。你真真傻極了。」全堂大笑。而彼尙未覺也。

同姓之幸

陳萃

嘗余在某級時。中文某科。受業於某師。一日小考。有友人與師同姓者。心懷不軌。夾帶上堂。不意被先生所見。攫而取之。閱之再三曰。「我本要記你大過。今因你為我同姓。你記過我的面子。過不去了。這次饒了你罷。」於是鄉之火爐。

滑稽先生傳(仿五柳先生傳)

戴修驛

先生。不知何許人也。亦不詳其姓氏。生平有滑稽癖。因以為號焉。跌宕風流。弗守繩墨。好遊遊。不計遐邇。每遊勝蹟。輒欣然忘返。性

健談笑。興至管不自已。鄰里知其然。或折柬召之。造則從。談期必罄。叩罷而退。會不斬意。去留大庭。廣聚。鬚眉。翕張。歌臺舞榭。談笑風生。融如也。常籍歌詞。諷世微示己志。徜徉放誕。以此自終。贊曰。拙者有言。母戚。戚於貧。賤。母耽耽於名利。其言。叩斯人之儔。平周儻。不籍以偷其志。東方朔之流歟。淳于髡之流歟。

窮鄉記

安紹芸

窮鄉居天地之中。面積甚廣。終年隨地球轉。毫無定向。鄉中人貌不揚。兩眉常作八字形。面多菜色。性儉僕。且研究東西洋衛生學。最精。冬日衣一敝袍。已不啻如貴人之狐裘。皇皇矣。據言煨鍊精神。非若是不可。嗣因廢止朝食論盛行。食更無定時。即食亦惟薄粥一甌。並仿中國銀行例。附設金庫。名之曰長生庫。所發行之鈔票。曰質票。所簽字類懷素大草。非久歷個中者。幾莫能辨。是鄉習慣。凡來此作寓公者。既入是鄉。一時不能驟言他從。偶與外鄉人接。必說苦千萬聲。自以為搗讓。不知反啓他鄉之輕視也。以故從窮鄉之逃往他鄉者。皆諱言曾居是鄉。蓋人之對於是鄉。直畏途視之矣。予性好奇。喜與是鄉人友。故知是鄉之風俗最悉。暇日無事。因拉雜以記之。

驅蚊檄

梁治華

維年月日。帳中主人。率揮塵客。驚鴻君。移檄告汝蚊之靈曰。主人
心存忠厚。性質愛生。么麼小蟲。從不深究。冷血動物。當從矜宥。彼
如獻媚乞憐。逞蠅營之慣技。橫行無忌。恃蠶賊之微能。念汝醜類。
忝不知恥。細腰而長喙。晝伏而夜出。孑然一身。蟬蛸同命。逍遙乎
帳中。何預乃公。嬉遊乎席側。未肯驅若。不意雷鳴羣聚。霧集紛飛。
蠅蝶之夢。正酣。蜂蟻之毒。乃見。人爲魚肉。汝爲虎狼。任人痛癢。恣
爾貪婪。呀呀而來。嚶嚶而去。長此以往。人何以堪。嗚呼。蚊耶蚊耶。
汝無知耶。蚊耶蚊耶。汝無靈耶。豈不知人爲萬物之靈。而自來送
死耶。抑與我三生有隙。故來擾我清夢耶。我爲汝計。甘露。滿天。香
花。在樹。汝腹。極小。一飽。易求。胡爲乎肆此宵征。張其利嘴。爾負山
之方。種。蠶。筋。之。舞。吾人勞苦。日有百爲。倦極。酣眠。何預於汝。而汝
吸其血。食其肉。當自謂此間樂矣。老夫之肉。其足食乎。汝宜覺地
他適。毋擾乃公。三日之內。毋留隻影。三日不能至五日。五日不能
至七日。七日不能。是終不肯徙也。主人將燎塞北之草。燔嶺南之
枝。燂秦州之澗。爲西洋之涯。碎汝腦。粉汝骨。斷汝形。解汝肢。磔汝
喉。頰。而無遺。其無悔。

癸亥級刊

六

教員錄

中教員

姓	名	字	號	籍	貫	職	務	住	址	及	附	記
張	煜	全	祖雲	廣	東	校	長	本校				
趙	國	材	月潭	湖	南善化	總	校長	本校				
周	詒	春	寄梅	安	徽休甯	前	任校長	已離本校				
李	廣	誠	仲華	浙	江杭縣	教	務員	本校				
袁	同	禮	守和	直	隸徐水	圖	書館管理	天津東門內大街				
張	繼	澤	愷臣	浙	江杭縣	教	務員	京西成府鎮大成坊				
張	貴	馨	夢蘭	江	蘇嘉定	國	文教員	江蘇南翔鎮石皮街				
張	永	平	子衡	山	東樂安	博	物教員	壽光縣彭家道口郵寄代辦所轉				
余	文	江	釋臣	江	蘇丹徒	地	理教員	京西成府村南首天和廠				

教員錄

劉大鈞	周永德	馬國驥	席德炳	虞振鏞	吳震	徐煊	趙玉森	蘇幃	戴元齡	陳植	李奎耀	高祖同
季陶	公亮	紹良	彬儒	謹庸	雨田	鏡澄	瑞侯	少禾	夢松	敬侯	壽先	梓仲
江蘇丹徒	浙江杭州	江蘇青浦	江蘇吳縣	浙江慈谿	江蘇武進	江蘇武進	江蘇丹徒	江蘇武進	直隸天津	直隸天津	直隸天津	江蘇吳縣
英文教員	手工教員	英文教員	數學教員	數學教員	歷史教員	修身教員	歷史教員	國文教員	地理教員	國文教員	歷史教員	詩歌教員
北京宣武門外椿樹下二條	杭州湖濱路六弄一家	上海蕙盤路靈益里四九六號	已離本校	本校	北京小草廠胡同	京西成府鎮	蘇州胥門內朱家園二十三號	常州大井頭正素巷口	天津楊柳青鎮菜市大街三義廠胡同	已離本校	京西成府鎮槐樹街	蘇州城內調李巷三十四號

教員錄

王維周	鄭煦堃	梁復初	林葆恒	周辨明	史宣	劉錦章	林玉堂	孟憲承	楊景時	鍾文鰲	馬約翰	潘文煥
		福初	介如		德三	雲裳		伯洪		焯臣		
江蘇	廣東	廣東	廣東	福建	廣東	直隸遵化	福建龍溪	江蘇武進	江蘇吳縣	廣東	福建廈門	江蘇新陽
英文教員	英文教員	英文教員	英文教員	英文教員	數學教員	英文教員	英文教員	英文教員	世界地理教員	英文教員	英文教員	數學教員
已離本校	已離本校	已離本校	本校	已離本校	已離本校	遵化平安城福音堂	廈門漳州東門外保元西藥房	蘇州侍其巷六十四號	天津舊奧界鴻安里	上海滬甯總局鍾文川轉	京西成府鎮	上海北四川路福德里一弄三十號

吳興業		直隸	算學教員	已離本校
劉承芳		湖北	英文教員	已離本校
蔡正	競平	浙江	英文教員	已離本校
西教員				
Miss E. M. Badger			英文教員	本校
Miss F. E. Starr			圖畫教員	本校
Mrs Rowbotham			圖畫教員	本校
Dr. Chao Bok			生理教員	本校
Dr. W. B. La Torre			生理教員	本校
Mr. D. K. Bruce			體操教員	本校
Miss K. E. Seelye			音樂教員	已離本校

同
學
錄

集
賢
全
碑

同學錄

姓	各字號	年歲	籍貫	住址 (最近的)
梁思成		十八	廣東新會	天津意界瑪爾谷路二十五號
徐宗瀲	慕光	十八	直隸天津	天津太平街七十二號(暑假時住本校)
王世富	善賞	十八	福建閩侯	北京東城南小街芳嘉園六號
吳去非		十八	江蘇上海	上海尚文門尚文路二百二十號
葛益熾		十九	江蘇上海	上海大南門內喬家柵三號
徐仁鏡	叔恬	十八	江蘇宜興	武進漕橋鎮東街
婁慶彪	雄南	十八	江蘇吳縣	蘇州復興橋街三號
趙敏恒	孟平	十七	江蘇江寧	南京碑亭巷二郎廟對門
吳大鈞	秉常	十八	福建閩侯	福州城內仙塔街
施嘉煬	晦明	十八	福建閩侯	福州城內南營一號

同學錄

梁治華	陳莘	項諤	諸疆	沈誠	陣選善	閔啓傑	陳植	郭立茂	李建	趙恩鉅	鄧叔羣	鄭高標
實秋	鳴一	叔翔	仲雍	君成	青士	子寬		興華	劍厂	任士	子牧	季彞
十八	十八	十六	十八	十八	十七	十八	十八	十八	十八	十八	十八	十八
京兆大興	浙江杭縣	浙江杭縣	浙江杭縣	浙江抗縣	浙江杭縣	浙江吳興	浙江杭縣	浙江臨海	湖南長沙	安徽太湖	福建閩侯	福建閩侯
北京東城大取燈胡同七號	上海馬霍路德福里三百八十七號半	上海馬霍路德福里三百八十號半	上海愛文義路聯珠里一千五百四十一號	上海愛文義路聯珠里一千五百四十一號	上海馬霍路德福里三百八十七號半	浙江吳興縣雙林鎮南柵石徑西畔	北京禮士胡同	浙江臨海五風坊	長沙大東寺巷許永凝堂轉交(暑假時住本校)	安慶天台里	福州城內第一山(暑假時住本校)	福州城內洗銀營第三家

安紹芸	錫倫	芸生	十九	直隸天津	天津鼓樓西達摩菴胡同普育女工場轉
陳叔屏	錫倫	倫	十八	廣東台山	廣東台山縣城陳氏家祠轉(暑假時住本校)
譚廣德			十八	廣東廣州	廣州城文明門明秀里十二號
婁名與	公樂	樂	十八	江西新建	南昌狀元府警署對門二十號
孫福文	化南	南	十九	河南南陽	南陽縣餘旗鎮驛店街路東安忍堂
孫清波	鏡庵	庵	十七	河南南陽	南陽縣餘旗鎮驛店街路東義合堂
孫福麟	紹芳	芳	十七	河南南陽	南陽縣餘旗鎮磁器街福盛厚轉
段茂瀚	季泉	泉	十八	山東濟南	
顧毓琇	蘊石	石	十八	江蘇無錫	無錫虹橋下一號
辛文鎬	鳳盃	盃	十八	山東即墨	河南開封後炒米胡同
周傳璋	峨亭	亭	十八	山東單縣	山東單縣城西鄭庄東院(暑假時住本校)
李迪俊	邁千	千	十八	湖北黃梅	黃梅正街同發祥轉
彭謙	同生	生	十八	湖北黃陂	黃陂南鄉橫店車站彭郁文壩

陳 肇 彰	王 化 成	宮 萬 壽	沈 麟 玉	黃 異 生	張 永 鎮	李 先 聞	黎 道 澤	夏 彥 儒	孔 繁 邴	張 治 中	萬 卓 恒	涂 治
	念 祖	仲 超	公 瑞	異 生	靜 伯	達 聰	沛 臣	芝 瑞	麗 京	東 泉	達 瀛	策 三
十八	十八	十八	十八	十八	十八	十七	十八	十六	十八	十八	十七	十八
江蘇吳縣	江蘇丹徒	山東歷城	江蘇吳縣	四川資中	四川成都	四川江津	四川石碄	四川江津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湖北武昌	湖北黃陂
北京西單察院胡同六號	北京邱祖胡同八十五號	濟南城內富官街三號	上海重慶路四二三號	資中縣西街芳裕隆轉(暑假時住本校)	成都布后街五號(暑假時住本校)	江津白菓樹街猶龍居	石碄縣秦雙發轉	四川江津縣白菓樹夏氏祠(暑假時住本校)	北京大佛寺後身羊尾巴胡同四號(暑假時住本校)	成都布後街第五號(暑假時住本校)	北京西城錦什坊街巡捕廳胡同十一號	黃陂正街涂復泰轉

周念誠	吳錦銓	吳景超	馬彥章	霍桓	孫立人	劉純聰	於德仁	戴修驛	王恩蕃	孫國華	王書麟	王國華
丹甫	錦銓	似彭	俊圖	毅夫	仲達	逸夫	靜嵐	桓夫	季侯	筱孟	希苓	亞儂
十八	十七	十八	十八	十九	十九	十八	十九	十八	十九	十八	十七	十八
江蘇江都	江蘇江陰	安徽歙縣	山西晉城	安徽涇縣	安徽舒城	廣東台山	湖北黃梅	湖南常德	四川成都	山東濰縣	浙江永嘉	陝西榆林
江蘇揚州蘇唱街	江蘇無錫轉顧山	安徽歙縣深渡轉正口吳亦隆號	山西太原府城內北倉巷晉城馬寓交	安徽蕪湖內河黃池鎮霍源大號交	北京順治門大街	北京王府井大街華安公司	湖南黃梅西街	湖南常德義泰誠號轉交	直隸寧河縣署	山東濟南小滄街濰縣孫寓	浙江永嘉縣石坦巷	陝西榆林縣芝蘭上巷

嚴之衛	蹇先達	周思信	江元仁	全增嘏	張忠綏	周大珺	盧廷帥	章裕昌	梅揚春	黃繼善	吳卓	齊學啓
志偉	叔融	季實		純伯	子纓	叔琨	冠羣	拂卿	秀珊		鶴飛	夢賚
十八	十六	十七	十八	十七	十八	十七	十七	十七	十九	十七	十八	十九
江蘇武進	貴州遵義	江蘇寶山	福建閩侯	貴州貴陽	湖北武昌	四川資中	江西萬載	江西南昌	江西南昌	廣東番禺	直隸大興	湖南寧鄉
北京前門內松樹胡同四十七號	北京西城溝頭三十一號蹇宅	北京總布胡同二十七號	上海寶山路商務印書館編譯所江學輝轉	貴州貴陽運陞台(暑假住本校)	湖北武昌糧道街宜風巷五號	四川資中縣蘇家灣	江西陸軍測量局	南昌洗馬池福昌生號	江西陸軍測量局	廈門海關公署	北京中鐵匠胡同	長沙白馬巷聚福園齊宅

王兆頤	毅辰	二十一	山東萊陽	濟南洋樓西街四號
吳文藻	渭樵	十八	江蘇江陰	江陰北外協泰升公司轉
沈培民	君牧	十六	江蘇青浦	上海虹口東有恒路德裕里九百六十四號
楊傑	漢三	十八	四川雙流	四川雙流紅石橋(暑假住本校)
萬德養	醒民	十八	江西豐城	江西南昌中大街李家巷元號
應尙能		十八	江蘇江寧	南京鼓樓無量庵後
蔡可選	旭嵐	十八	安徽巢縣	安徽巢縣大西門外
邱廣	仲廣	十八	四川巴中	四川巴中縣遊府街舊京城署
謝番程		十八	廣東梅縣	汕頭內市永豐當謝君懷轉(暑假住本校)
盛新民		十七	浙江金華	北京順治門外永光寺中街十號
方重敏	敏士	十七	江蘇武進	上海寶山路商務印書館編輯所辭典部方巽光轉
莊新	新士	十八	江蘇常州	上海寶山路寶興西里二十一號
宗賢俊	顯門	十八	湖北漢陽	湖北漢陽府學西齋宗厲

程祖蔭	樹嘉	十七	湖北夏口	湖北漢口華景街爵記里五十四號
王繩祖	成組	十七	江蘇南匯	北京東單牌樓水磨胡同三十七號
尚仲衣	仲衣	十八	河南羅山	河南開封城隍廟街
普施澤	煦備	十八	湖北應城	湖北應城縣城內東街十三號

已故級友傳略

唐銑君傳

孔繁祚

君諱銑。字鏡濤。四川華陽人也。民國三年。余與同硯於華陽中學。友誼雖不敦厚。然嘗見其志氣卓越。鶴立雞羣。不屑與。絳游。蕩。輩。為伍。翌年春。清華招考。君乃語余曰。清華畢業。即能留美。求高深學問。以改良社會。庶不。免作人。一番錦城。中絕無良好學校。可入。余擬投考清華。足下其亦願之乎。余諾之。幸均被錄取。猶憶初次赴其家訪之。其父兄拒而不納。嗣知吾與之同考錄。乃延入為抵掌之談。君兄鑑。字鏡吾。深颯。當互為砥礪。切磋商。以相救濟。其家庭。慎重。君之擇友。於斯可見。是年夏。即束裝北上。來清華焉。入校後。君益努力向學。成績卓然。可觀。嗟於遠道求學。當養身。為重。故甚注意體育。足球網球諸戲。為所極愛。球鞋球拍諸物。於入校後。即製備周詳。其熱心可想見矣。又以課外餘時多。極力研究演說。雄辯。滔滔。且尤喜於說話中。互相辯難。侃侃而談。又性喜直言。故友朋多。以不能為已。藏拙而疏焉。君於。祁。尤喜直言勸導。且有時加以罵語。其愛。祁之心。為何如也。又嘗以為英文為最要。因約余同訂英語週刊。他如買書購物諸事。多與。祁。相共。故外人咸難辨。識。余二人之誰為誰也。至於辦理諸事。君多為。祁。代勞。情不。雷。手足。春初天暖氣清。君每喜於清晨。赴山中。朗誦古文。及英文讀本。每日下午運動沐浴。後必習顏字二篇。其惜陰好學也如此。五年夏。。祁。往烟台。君從西山消夏園住臥佛寺。君以暇時多更致力運動。喜一英里競走。嗣後遂獲熱病。憂感交集。遂日益沈重。厥後移。

入北京、普濟醫院已藥、矢所不能治、不幸短命、死矣、悲夫。

繁祁曰：君天性篤實於友朋，能直言規勸，毫無忌憚，惟意舉策，羣力共成，偉器而世之號稱莫逆者，惟飲食徵逐羣居嬉游而已。外此則迎面一笑，點首之交，比比誠思少年求學，得師長之教訓，固多然無益友之規勸，切磋有不日就月將，終致失足者乎？君病故後約一禮拜，祁始於張邦永君函中得知噩耗，嗟夫君已矣，能爲祁之指導而推誠規勸者有幾人歟。

杜鍾珩傳

吳文藻

君姓杜氏，名鍾珩，籍隸無錫。清光緒庚子年生，六歲就外傳，英悟異常，童性喜動，而膽獨雄，嘗私燃爆竹，然不得其道，數十百之烈，性物猝然暴發，傷及面目，而君無懼容，又嘗登屋脊，不慎墜於地，家人驚駭而不數日，君已如常。十歲舉高等小學業，轉學江陰南菁中學校，父遷適往歐西德意志游學，仲父季父亦就學他鄉，君乃歸里侍祖母，光緒丙午年父歸國，供職陸軍部，君侍母至京，入京師第二中學，逾年轉入清華學校，余與君同校，故得知君。又逾年冬十日，君患猩紅熱，已就痊，醫仍囑靜養，故仍居家，未幾病又作，遂遷居醫院療治，病良已，祖母脫書自南來云：鍾珩年幼，居家就醫爲是，君重違重闈之命，乃不納醫士之諫，出院而歸，未幾病又作，病乃不起，時爲六年四月十三日，年僅十七，哀哉，不死於爆竹，不死於墜屋，而死於病烈之時，而死於病退之後，所謂死生有命者，是耶非耶？君貌偉神足，而行止安詳，學優而勤於公益事，於音樂若有宿悟，絲竹之奏，不勞指點，而從容中節，事親孝，愛弟篤，予以之多君，君謂此子弟應盡之責也，君之自勵其行者可想已。

贊曰：子期既死，伯牙輟琴，咸知音不再遇也，余非伯牙，而君以我爲知音者，采葑采菲之遺義耳，今高山流水，餘音宛在，而君乃與世長辭，知我其誰，悵觸前情，不忍聽管絃之音矣。

金君珉華事略

周念誠

君字蘊石，蘇之常熟人，父敏君，爲師範學校校長，君其長子也，幼受庭訓，俊拔異常，八歲入初等小學，十二歲轉入高等小學，居常刻苦求過人，年十四，投考清華學校，落第，君益奮，肆力於英文者一年，復考，卒得如志，所謂堅毅成事者非耶？方來清華之初年，

精力彌滿。曷克臻此。又善圖畫。每繪一番。同學爭以先觀爲快焉。今夏避暑碧雲寺。病熱旬日。旋即霍然。返校二週。舊疾復發。豈料轉爲肺炎。病甫一來。復而竟。資志以歿。與我輩長別也。悲夫。

癸亥
級刊

二六

8252
351-41



11101